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
总体规划

2019 年 10 月

目　录

前言 7

第 1 部分　总则 8

1.1《规划》编制背景 8

1.2 保护区建设的重要意义 9

1.3《规划》编制的政策法规依据 9

1.4《规划》编制的指导思想 11

1.5 规划性质与规划期 12

第 2 部分　闽西客家文化 13

2.1 客家文化 13

2.2 闽西地理环境、建置沿革 14

2.3 闽西客家文化 17

2.4 闽西客家文化的表现形态 23

2.5 闽西客家文化的特征价值 29

第 3 部分　保护区文化生态保护现状 33

3.1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现状 33

3.2 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现状 35

3.3 自然遗产保护现状 35

3.4 红色文化保护现状 36

3.5 学术研究状况 36

3.6 基础设施建设状况 37

3.7 文化与旅游融合状况 38

3.8 政府与社会保护意识 38

3.9 存在问题 40

第 4 部分　总体思路 42

4.1 总体目标 42

4.2 主要任务 42

4.3 工作原则 45
4.4 规划思路 46
第 5 部分　保护范围与对象 48
5.1 保护范围 48
5.2 保护格局 48
5.3 保护对象与内容 51
第 6 部分　保护规划 70
6.1 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保护规划 70
6.2 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保护规划 74
6.3 重点区域保护规划 90
6.4 传统工艺保护规划 152
6.5 传统表演艺术与体育、游艺保护规划 176
6.6 民俗保护规划 193
6.7 民间文学与方言保护规划 211
6.8 非物质文化遗产学校教育规划 215
6.9 文化交流传播规划 222
6.10 社会宣传教育规划 226
6.11 客家文化研究规划 230
6.12 客家文化数字化保护规划 234
6.13 基础设施建设规划 235
6.14 文化旅游融合规划 238
第 7 部分　实施步骤 249
7.1 近期（2019—2025） 249
7.2 中期（2026—2030） 258
7.3 远期（2031—2035） 264
第 8 部分　保障措施 267
8.1 工作机制保障 267
8.2 政策法规保障 270

8.3 经费保障 271
8.4 人才队伍保障 271
附录 273
1.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主要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简介 273
2.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主要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简介 310
3.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首批整体性保护重点区域简介 328
4.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主要文物保护单位表 380
5.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主要革命遗址及革命纪念建筑物表 389
6.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历史文化名城、街区、名镇、名村表 400
7.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传统村落表 402
8.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表 405
9.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国家公园表 406
图 1 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区位图 407
图 2 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布局规划图 408
图 3 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主要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分布图 409
图 4 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主要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分布图 410
图 5 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首批整体性保护重点区域分布图 411
图 6 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首批传习所（点）分布图 412

前　言

文化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灵魂。文化兴国运兴，文化强民族强。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增强国家文化软实力、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重要任务。客家文化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为更好地保护传承发展客家文化，2017 年 1 月文化部批准福建设立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实验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和《关于加强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区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要求，特编制《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总体规划》（简称《规划》）。

第 1 部分　总　则

1.1《规划》编制背景

闽西是福建西部的简称，本规划的闽西地理范围是指古“汀州八县”，即保护区的保护范围，包括福建省龙岩市的长汀县、上杭县、连城县、武平县、永定区和三明市的宁化县、清流县、明溪县。

闽西是客家祖地，文化遗产密集丰富、存续状态良好，具有很高的历史、文学、艺术、科学价值。闽西也是原中央苏区的重要组成部分和人民军队成长壮大的重要区域，留存着丰富的红色文化。但是，随着经济快速发展和社会转型变迁，闽西文化遗产所赖以保存、生存的环境也日益受到冲击，一些依靠口传心授的非物质文化遗产逐渐消失，一些珍贵的文物、建筑遭受损毁，一些历史街区、传统村落的整体格局和历史风貌受到破坏。有鉴于此，亟需对闽西客家文化给予整体性保护。

习近平总书记十分关心客家文化的保护交流。2000 年 11 月，时任福建省省长的习近平出席世界客属第十六届恳亲大会，“五洲客家音，四海桑梓情”的致辞一直激励着海内外客家人弘扬和践行爱国爱乡的客家精神。2010 年 2 月，时任中共中央总书记胡锦涛视察永定客家土楼时留下殷切嘱托：“要把祖先留下的这份珍贵遗产守护好、传承好、运用好。”2016 年 11 月，习近平总书记就推进两岸文化交流作出重要指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植根在两岸同胞内心深处，是两岸同胞的‘根’和‘魂’。”2016 年，福建省将

建设客家文化生态保护区纳入《福建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1.2 保护区建设的重要意义

建设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对于客家文化的整体保护、活态传承和持续发展；对于弘扬客家文化精神，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全面提升人民群众的文化素质，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对于增强文化凝聚力、促进文化认同，维护社会和谐、民族团结和国家统一；对于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促进闽西地区实现“五位一体”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长远的历史意义。

1.3《规划》编制的政策法规依据

1.3.1 主要文件

《保护世界自然文化遗产公约》（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1972）；

《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2003）；

《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伦理原则》（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2015）；

《关于加强我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2005）；

《关于加强文化遗产保护的通知》（国务院，2005）；

《关于加强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的指导意见》（文化部办公厅，2010）；

《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2011）；

《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2017）；

《“十三五”时期文化发展改革规划》（文化部，2017）；

《中国传统工艺振兴计划》（国务院办公厅　文化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政部，2017）；

《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区管理办法》（文化和旅游部，2018）；

《关于促进乡村旅游可持续发展的指导意见》（文化和旅游部等17部门，2018）；

《关于大力振兴贫困地区传统工艺助力精准扶贫的通知》（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2018）；

《文化和旅游规划管理办法》（文化和旅游部，2019）；

《福建省非物质文化遗产条例》（福建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2019）；

《福建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福建省人民政府，2016）；

《龙岩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龙岩市人民政府，2016）；

《三明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三明市人民政府，2016)。

1.3.2 其他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2019);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国务院，2008);

《关于切实加强中国传统村落保护的指导意见》(住房城乡建设部　文化部国家文物局　财政部，20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修订通过，2017);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修订通过，201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国务院，2016);

《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中共中央　国务院，2018);

《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中共中央　国务院，2018)。

1.4《规划》编制的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充分尊重人民

群众的主体地位，贯彻新发展理念，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保护传承的基础上推动客家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落实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传承发展”和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方针；坚持保护优先、整体保护、见人见物见生活理念；发挥政府主导、群众主体、社会参与作用，形成共同保护的生动局面，建设好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

1.5 规划性质与规划期

本规划为文化保护专项规划，各级政府应将本规划纳入当地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要与相关的生态保护、环境治理、土地利用、旅游发展、文化产业等专门性规划和国家公园、国家文化公园、自然保护区等专项规划相衔接。各级政府要将保护区建设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

规划期为 2019—2035 年，分三个阶段组织实施。

第 2 部分　闽西客家文化

2.1 客家文化

2.1.1 客家

客家是中华汉民族大家庭的一个支系。客家民系经过了一个从唐末至宋元的形成、明代的发展，明末清初以来不断向海内外播迁中再发展的历史过程，也经历了从赣南到闽西到梅州再到世界各地的不断拓展的空间过程。

客家民系的形成与中原汉人多次南迁关系密切。两晋时期，北方战乱，大批中原汉人举族南迁至长江流域，其中一部分中原汉人渡过长江到达江西北部并深入到闽粤地区。唐末五代，为躲避安史之乱、黄巢起义的大批汉人，迁往相对安宁的闽粤赣交界地区，在区域开发的历史进程中，与土著、原住民相互融合，成为客家先民。宋室南渡及宋末，大批中原汉人再次迁往闽粤赣交界地区，与当地土著和少数民族交融而形成新的独特群体——客家民系。宋末元初，在闽粤赣地区畲汉联合抗元斗争中，客家民系得到进一步发展。

明清时期因人口增殖、生存空间不足和重大历史事件等原因，特别是受明清交替的动荡、太平天国运动以及鸦片战争的影响，客家人开始频繁迁徙。明末清初许多客家人随郑成功迁移台湾地区。清初，一部分客家人因朝廷通令沿海居民向内地迁移而回迁赣南，一部分随“移湖广填四川”的移民运动而迁往四川等地。清康熙统一台湾后，海禁渐松，闽粤客家人再度掀起渡台热潮。太平天国运

动后，许多客家人又开始向粤、赣、浙、桂、川、琼等地和台湾地区大量迁徙，也开始向东南亚各国家地区移民。

目前，全世界认同客家人身份或有客家血统的人口数量约 1 亿人，主要分布在中国大陆的福建、江西、广东、广西、四川、贵州、湖南、海南、浙江等省份，以及台湾地区，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东南亚和欧美等国家地区也有客家人的聚居地。客家民系经过不断发展，终于成为在世界上分布范围广泛、影响深远的汉民族优秀民系支系之一。

2.1.2 客家文化

客家文化是中华文化重要的组成部分，它是唐末以来千年的历史长河中，南迁汉人携带来的中原文化在赣南、闽西、粤东的山地环境中与土著、百越文化多次交融、层层积淀而形成的汉族民系文化，是客家人在适应闽粤赣环境以及与自然、历史互动中所创造的一切社会文明成果。它包括客家人与自然、人与人、人与社会的关系，是客家人创造的物质文化遗产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以及客家人习得、传承自身文化传统的方式、思想和观念等。随着客家人的迁徙，客家文化传播到大陆各地、台湾地区、香港和澳门特别行政区，以及东南亚和世界众多国家地区，成为维系客属港澳台同胞、世界客属华侨华人文化认同的精神纽带。

2.2 闽西地理环境、建置沿革

2.2.1 闽西

闽西是一个区位名称，当代通常指福建省的西部地区。《规划》所使用的闽西概念，专指古代汀州府的行政区域，即古汀州所管辖的长汀、宁化、上杭、武平、清流、莲城（今连城）、归化（今明溪）、永定八县，通称“汀属八县”。

汀州建置始于唐并沿用到近代，是历史上福建“八闽”的组成部分。“汀属八县”是历代闽西客家人生产生活的聚居地，是客家民系、客家文化发展、成熟的核心区。

2.2.2 地理环境

闽西客家文化是在较为封闭的山地丘陵环境中形成的。闽西西北紧靠赣南，西南与粤东接壤，东南毗邻漳泉（闽南），是闽粤赣三省交会之处。宁化、长汀、武平西面的武夷山脉南段，将闽西与赣南隔离，其中多处隘口成为闽西客家与赣南客家的交流通道。东面的博平岭，将永定与闽南的平和、南靖等县隔开。南面的永定、上杭、武平与粤东接壤，通过汀江航道、山路与粤东客家交流。境内以高山、丘陵地貌为主，地势东北高西南低，山系主要由武夷山脉南麓、采眉岭山脉、玳瑁山脉、博平岭等多条东北—西南走向的山脉，以及近于南北走向的松毛岭组成，平均海拔652米，千米以上山峰571座，山地面积占总面积近八成。由汀江及其多条主要支流沉积成连城、长汀、河田、上杭等几个较大盆地和若干河谷小盆地，这些大小盆地为闽西客家聚族而居提供了天然环境。

境内长达328公里的汀江，贯穿闽西，向南流至广东省大埔县三河坝，与梅江、梅潭河一起汇成韩江，并继续南流至潮汕入海。

汀江及其支流共同构成水量充沛、溪河密布的水系网络，对发展客家农业、运输业等经济生产，与赣南、粤东的经济文化交流发挥着重要作用，被海内外客家人尊称为“客家母亲河”。

闽西属低纬度亚热带季风气候区，夏季长、冬季短，受西太平洋暖湿气流和山地围裹的特定地形影响，地域年平均气温为18℃-20℃，年均降水 1600-1700 毫米。境内矿产资源、水资源、地热资源和动植物资源丰富，为客家文化的形成发展奠定了良好的自然生态基础。

2.2.3 建置沿革

闽西古属闽越地，西晋太康三年（282）置新罗县（县治在今长汀县东南），属晋安郡。唐开元二十四年（736）置汀州，辖长汀、黄连、新罗 3 县。天宝元年（742）汀州改为临汀郡，黄连县改名宁化县。乾元元年（758）临汀郡复名汀州。大历十二年（777）龙岩县改属漳州。五代南唐保大六年（948），汀州管辖长汀、宁化 2 县。北宋淳化五年（994）上杭、武平升场为县，元符元年（1098）置清流县，南宋绍兴三年（1133）置莲城县，时汀州辖长汀、宁化、上杭、武平、清流、莲城 6 县。元至元十五年（1278）升为汀州路。元至正六年（1346）改莲城为连城。明洪武元年（1368）改为汀州府。成化六年（1470）置归化县，成化十四年（1478）置永定县。历史上，一般将长汀、宁化、上杭、武平、清流、连城、归化（后改为明溪）、永定八县称为“汀属八县”，其建置一直延续到 1913 年废府。

规划中的闽西是指现今龙岩市的长汀、连城、上杭、武平县和永定区，三明市的宁化、清流、明溪县，共计八个县（区）。面积1.94 万平方公里，人口 292.1 万人，居民以汉族为主，全区通行客家方言。

2.3 闽西客家文化

闽西客家文化经历了唐五代至宋末形成、元明清发展壮大的历史过程，是客家先民自唐宋以来在闽粤赣交界这片山地上与当地土著、少数民族不断交流融合而形成的具有共同地域、经济、语言、信仰、文化的客家民系文化。

（1）闽西客家共同的生活地域

闽西独特的地理环境孕育了闽西客家文化。武夷山脉南段将闽西与赣南隔离，但其中多处隘口成为闽西客家与赣南客家的交流通道。东面的博平岭与闽南的平和、南靖相对隔开，成为闽南民系与客家民系的过渡地带。南面的永定、上杭、武平与粤东接壤，形成了闽粤赣客家地理文化带。历代客家先民从武夷山南麓的低平隘口不断进入闽西，唐开元年间，汀州约有 0.468 万户。唐末因黄巢起义，客家先民为躲避战乱陆续进入闽西，至北宋时汀州多达 8.1 万户。宋室南渡大批客家先民又进入闽西，其时汀州户数猛增到 22 万户，汀州行政区因此而扩大，辖长汀、宁化、上杭、武平、清流、莲城 6 县。汀州置州由唐至南宋已有 400 多年历史，稳定的生活环境、人口的增多、行政区划的增加，为客家民系的形成奠定了良好

基础。明成化六年（1470）置归化县（今明溪），成化十四年（1478）置永定县，到清道光年间，汀州府发展到150多万人口。闽西客家人在这块相对封闭的闽粤赣交界的山地生活了千年，在与历史、自然的互动中创造了山地经济形态和闽西客家文化。

（2）闽西客家共同的经济基础

汀州自唐代设置州郡，是福建设州郡较早之地。宋代开始，闽西这片土地得到了较好的开发。客家人筚路蓝缕，以启山林，修陂筑圳，引水灌溉，发展农业，其中不少是民众自筹建筑的水利工程，如长汀的张家陂、宁化的吴陂、上杭的梁陂、定光陂等。作物栽培也有新成就，成功引种畲禾，提高水稻产量质量。汀州是全国六大金矿之一，又是银的重要场地。长汀、上杭、武平、宁化都有金银铜铁矿场，矿冶业在汀州经济结构甚至在全国矿冶业中占有重要地位。宋代开辟汀江航道连接广东的韩江并直达潮州出海口，“潮盐”和其他海产溯韩江、汀江而来，销往汀州、赣南等地；汀州的木材、毛竹、土纸、农产品等顺流而下，经潮汕销往各地。汀州由此成为闽粤赣边区的商贸重镇，其繁荣“不减江浙、中州”，与粤东、赣南客家地区实现了互通的连片经济区。明清时期，闽西所制造的玉扣纸、连史纸远销全国各地。五口通商后，玉扣纸畅销新加坡、马来西亚、印尼、暹罗（泰国）、菲律宾、日本等国家和地区。清代以来，闽西客家烟草业崛起，条丝烟成为外销的大宗商品，永定、上杭是著名的条丝烟生产基地，尤以永定最为著名，近代销往全国、远及南洋。木材、毛竹、土纸、烟叶、兰草、矿产等，是闽西山地

经济的主要产品。

（3）闽西客家共同的民间信仰

闽西客家受闽越族“好巫尚鬼”传统以及周边民系的影响，流行蛇、石、树等自然崇拜。“没有汀州府，先有蛇王宫”，长汀有灵蛇山、灵蛇庙、蛇王滩等。宁化的“石佛庵”缘起于宋代灵石的故事。长汀四都镇渔溪村至今传承“打石公菩萨”习俗。这些都是客家先民图腾崇拜、自然崇拜的遗存。宋代汀州已有中原正统佛教，建有开元禅寺、东禅寺、禅林寺等。佛教、道教与闽西特定的虎蟒为害、瘴疠成疫的自然环境与寇乱危害的社会环境相结合，产生了新的民间信仰。五代、宋，定光佛（郑自严）因其生前有功于民众，圆寂后被奉为神，并经宋朝皇帝封谥为“定光圆应普慈通圣大师”。同时，客家人还创造了当地人伏虎禅师、欧阳真仙等民间仙佛。这些仙佛源自于闽西偏僻的山地环境，被赋于伏虎除蛟、祈雨祷晴、消灾除疫、平寇安民的功能。从北宋初至南宋末，一种融合土著巫术、自然崇拜、道教、佛教的以定光佛为代表的民间信俗，以汀州为中心，向赣南、赣中、粤东、粤北等地迅速传播。定光佛成为客家人的共同保护神，是闽西客家民系自我意识确立的反映，是客家民系形成的重要标志之一。此外，闽西客家还流行惠利夫人、何仙姑等信俗。

（4）闽西客家的共同方言

方言是民系形成的重要标志。语言学研究表明，唐朝安史之乱、黄巢起义之后，大量中原南迁汉人跨越长江进入江西，形成了以中

原古汉语为底层语、吸收当地土著语言因子的赣方言，并逐渐从中原古语中分离出来。而客赣方言的再次分家，则在两宋之间客家先民大量越过武夷山脉进入闽西地区之后。闽西客家方言保留了一些唐之前的古汉语，更多的是保留了宋元时期这一历史层次的汉语，同时吸收了当地土著、少数民族的语言，形成了不同于赣方言的闽西客家方言。闽西客家方言随着客家人的迁徙，因地域不同而有所变化。

（5）闽西客家崇文重教的风气

汀州于宋初创立州学，经四次重修，建成新的大成殿、御书阁、明伦堂等设施，规模庞大，功能齐全。各县也先后建立颇具规模的县学。书院是具有学校、讲学、祭祀等功能的文化机构，是衡量一个地方文教是否发达的重要标志。南宋汀州建有卧龙书院。民间也建有不少书院，如连城有仰止亭、丘氏书院等。闽学鼻祖杨时的学生罗从彦曾在连城讲学，传播理学，汀州也培养出本地理学士人杨方等。官方还建立理学先生公祠，祭祀程颢、程颐、朱熹、张载以及当地的理学家。理学的传播推动客家文教、宗族社会的发展，使敬宗睦族、崇文重教成为闽西客家文化的两大主要特征。

明清时期，闽西各族群举全族之力设立学田、举办书院，培养本族子弟。客家人对学有所成或中举登科的人士，在祠堂前竖起石旗杆以表彰励志。明清两代，汀州进士中举率按户数比例在全省名次大幅升高，明代名列全省九个行政区的第六。清代排在福州、泉州、漳州之后，名列全省第四。闽西雕版印刷始于宋，崛起于明中

叶，盛于明末清初。连城四堡在清初就成为中国南方雕版印刷的重要基地。四堡雾阁邹氏和马屋马氏是刻书业的两大家族，其特点是刻印书与贩书兼营。清末，四堡书籍仍畅销全国各地。

闽西客家崇文重教的价值观，首先是实现儒家“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理想，“行仁义事，存忠孝心”“干国家事，读圣贤书”成为普通客家人的家训；其次，读书是为了提高文明程度，如“耕可养身读可养心”，“知书识字之人，纵置身农工商贾之途，亦有儒者气象，庶不辱我诗书礼仪之乡”等名言被载入族谱以教育子孙；但也不排除所谓“士知读书尚礼，俗重登科取名”的读书求贵、光宗耀祖的内在动因。

（6）闽西客家的宗族文化

宋代闽西理学初兴，明代王阳明在客地推行心学。在程朱理学、陆王心学的双重推动下，明代闽西客家宗族组织不断成熟，特别是明中叶之后，“家家建追远之庙，户户置时祭之资”，客家地区出现了众多祠堂，保留至今的著名祠堂主要有巫罗俊怀念堂（宁化，青州公祠）、李氏大宗祠（宁化）、马氏家庙（连城）、苏氏峻夏祠（永定）、张氏宗祠（上杭）、吴氏宗祠（永定）等百来座。清代，影响较大的祠堂有邹氏定敷公祠（连城）、李氏大宗祠（上杭）、张氏家庙（宁化）、傅氏祖祠（连城）、赖氏宗祠（上杭）、廖氏宗祠（永定）、黎氏宗祠（长汀）、裴尚书门楼（清流）、戴氏家庙（长汀）、魏氏祖祠（永定）等。2013——2014 年全省宗祠文化资源普查，保护区内现存宗祠家庙超过 2560 座。

闽西客家宗族文化包含祠堂、祖墓、祭祀、族谱、家训、族田等文化要素。祠堂是祭祀祖先、缅怀祖德、崇先报本、继承功业的教育场所，“太原郡伊氏”“陇西郡李氏”“汝南郡周氏”等的族谱、堂号承载着客家人慎终追远、根在中原的文化内涵，“忠孝廉节”“忠信孝悌”等家训族规体现客家人家国一体的伦理精神。至今，各大姓氏如巫氏、李氏、丘氏、张氏、吴氏、胡氏、傅氏等以及各大小祠堂，都开展祭祖活动，还举办规模盛大的世界客属祭祖活动，传承优秀家训家风、促进社区社会和谐、增进港澳台同胞和海外侨胞心灵契合。

（7）闽西客家的迁徙传播

经过数百年的繁衍生息，闽西出现了人多地少的局面，部分客家人开始向外地迁徙。清初闽西客家或倒迁赣南，或随“湖广填四川”移民四川。另外，闽西客家也有向赣西北、浙西南、广东、广西移民的。

明末清初客家人随郑成功收复台湾而定居台湾，如永定的江氏、武平的魏氏等家族。清朝统一台湾后，闽粤客家掀起渡台热潮。鸦片战争后，闽西、粤东客家人大量移民台湾。据研究，台湾客家人大部分是从闽西、粤东祖籍地迁往台湾。李氏、张氏、丘氏、赖氏等台湾同胞后裔，其祖籍地是闽西，每年都有成千上万人回乡祭祖扫墓。

闽西客家海外移民始于明代。康熙年间，永定有胡、李、曾、游、马等诸姓下南洋。1775 年，在马来西亚的闽粤赣客家人就创

立“广东暨汀州会馆”，可见闽西客家人侨居外国者为数不少。太平天国运动、土客械斗等，也使部分客家人选择了海外移民。鸦片战争后，闽西客家人沿汀江、过韩江抵汕头远渡重洋，到达世界各地。闽西客家人移民地比较集中于东南亚，美国、古巴、南非、荷兰、英国、法国等百来个国家和地区也有客家人聚居地。

闽西在地理上贯通闽粤赣边界、在客家文化发展上承前启后，是客家民系形成、成熟、发展的客家祖地。客家先民自唐宋以来从赣南越过武夷山进入闽西，在闽粤赣交界这片土地上与当地土著、少数民族经过长期不断的交流融合而形成了具有共同地域、经济、语言、信仰、文化的新汉族民系文化——闽西客家文化，又从闽西传播到大陆各地、台湾地区、港澳地区，以及世界众多国家地区。闽西客家文化是闽西客家人在闽西特定的地理环境中、在与历史和自然的互动中创造出来的物质和精神财富的总和，是客家人生产生活智慧的结晶。

2.4 闽西客家文化的表现形态

非物质文化遗产、物质文化遗产是闽西客家文化的主要载体，也是闽西客家文化的表现形式。

（1）客家方言、民间文学。客家方言在南宋时期初步定型。其语音词汇在继承古汉语的基础上，发生了有规律的变化，保留了较多的两宋词汇音韵成分，是研究古代汉语的“活化石”。客家方言与客家民间文学息息相关。客家民间文学有传说、故事、笑话、

童谣、谚语、楹联，还有山歌歌词、戏曲剧本等，这些民间文学反映了客家人的生活智慧、理想追求，体现了客家人为人处世的道德准则和价值观念，具有很高的文学水平，特别是客家山歌歌词继承发展赋比兴手法，使客家山歌充满清新优美的意境、鲜明生动的形象。

（2）宗族文化。闽西客家人有着强烈的慎终追远的寻根意识以及忠孝廉节的家国情怀，极为重视敬奉先祖，和睦宗族，报效国家。闽西客家各姓氏重视族谱的修纂，宗祠、祖墓的修建与祖图的保存，重视祭祖墓、祭祠堂等习俗的传承。闽西客家族谱、宗祠厅堂楹联里，都蕴含着丰富的家训族规文化，客家人将之视为家风的基础、家族传承发展恒久不变的精神规则。世界客属公祭长汀客家母亲河·汀江大典、世界客属石壁祭祖大典、上杭李氏大宗祠祭祖大典等为代表的祭祖仪式，千家万户的宗祠家祭拜祖先、扫祭祖墓活动以及各种大型祭祀活动，都证明了闽西客家地区是中国保留宗族文化最完整、活动最兴盛的地方之一。

（3）民间信俗。闽西客家民间信仰属多神信仰，各种信仰和平共处，其规模和影响远远超过制度化传统宗教。民间信仰有动物崇拜、植物崇拜、关帝崇拜、定光佛崇拜、公王和伯公崇拜、祖先崇拜、土地崇拜以及众多的人格神、行业神崇拜。由多神崇拜而形成的民间活动形式多样。如各地定光佛、伏虎禅师、欧阳真仙、田公元帅、魏侃夫、五谷真仙、惠利夫人等信俗，都开展各具特色的火热的庙会活动。客家地区自古以来就有“歌舞媚神”“演戏酬神”

的传统，庙会期间有演戏及表演各种民间艺术，同时也有“上刀山，下火海”等民俗绝技，娱神娱人，为枯燥贫乏的乡村生活注入了活力。庙会活动时观众亲友云集，热闹非凡。各种庙会成了百姓文化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民间信俗活动既调适人的生活和心理，又使社会生活和谐有序，其客观效果是全民狂欢。丰富多彩的民间信俗活动体现了客家人独特的人生哲学、信仰心理和价值取向，尤其是泛神泛灵崇拜意识，体现了客家人对生命、对自然的敬畏之情。

（4）岁时民俗。闽西客家岁时民俗广泛存在于生产、服饰、饮食、居住、婚姻、丧葬、节庆、娱乐、礼仪、信仰等方方面面，形成了“十里不同风，百里不同俗”丰富独特的民俗风情。闽西客家地区流传着火热、古朴、盛大的节庆民俗活动，尤以元宵节庆为盛。如罗坊走古事、姑田游大龙、赖坊狮龙会、温郊地滚龙灯、延祥灯会、坎市“打新婚”、抚市“出魁”闹元宵、下洋游花灯、高陂“迎春牛”等。这些元宵节庆与贯穿全年的作大福、百壶宴、游大粽等民俗活动，闹春田、犁春牛、保苗祭等生产习俗，共同构成丰富多彩的闽西客家岁时节庆民俗活动。其中姑田游大龙被称为“天下第一龙”，2012 年成功打破游行花车吉尼斯世界纪录，罗坊走古事则有“客家山村狂欢节”之誉。闽西客家岁时民俗以其规模盛大、古朴热烈和充满浓郁的乡土气息而为世人所瞩目。

（5）传统建筑。世界文化遗产土楼，以及汀州古城、培田古民居建筑群、赖坊古村落和众多的庙阁、牌坊、廊桥、石拱桥等，与传统村镇布局、客家土楼营造技艺、传统建筑营造技艺等构成了

独特而丰富的闽西客家建筑文化。世界文化遗产土楼与“九厅十八井”民居交相辉映，是客家民居的经典杰作，也是世界建筑的瑰宝，体现中国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天人合一”思想。同时，每一座建筑都是一部客家人的生活史、家族史,体现了客家人“大家庭、小社会”的社会伦理观念。

（6）传统印刷、造纸。连城四堡是明清时期全国四大雕版印刷基地之一。现存下来的书坊建筑群、书籍、雕版工具，以及雕版印刷和造纸技艺，构成中国保留最完整的雕版印刷文化。宁化还保留着与族谱印刷相结合的木活字印刷技艺。用竹材料与独特工艺制成的连史纸、玉扣纸，达到中国竹纸制作工艺最高水平，有“寿纸千年”之美誉，是书画和印刷的最佳用纸。连城连史纸产地成为杭州西泠印社的产业合作基地，全国有多家图书馆使用连史纸修复古籍。古书坊建筑群、雕版印刷技艺、活字印刷技艺、连史纸和玉扣纸制作技艺等，共同见证了中国印刷术、造纸术的两大发明，也是客家人崇文重教、耕读传家的生动体现。

（7）传统表演艺术、体育。闽西保留了源于明代的上杭高腔木偶戏、乱弹木偶戏，源于清代的闽西汉剧、宁化祁剧、采茶戏，还有道教神戏和民间小戏；保留了客家十番音乐、客家山歌、鼓吹音乐、公嫲吹、连城大乐等传统音乐；保留了九连环、打船灯、舞龙灯、竹马灯、打花鼓、五经魁等传统舞蹈；流传民间歌谣、儿歌等客家歌谣，以及竹板歌、南词说唱等客家曲艺；流传连城拳、上杭女子五枚拳、上杭钟家拳、上杭罗家拳等地方特色鲜明的拳术。

闽西客家十番音乐在发展中不断吸收融合了当地畲瑶古乐、汉剧、采茶戏、木偶戏音乐甚至宗教音乐等，形成艺术积淀深厚和曲调丰富的民间音乐。以西皮、二黄为主的闽西汉剧吸收了木偶戏、民间小调、吹打乐、佛教和道教音乐，形成独具风格的戏曲音乐，其独特的真、假嗓结合的唱腔表演艺术令人叫绝。客家山歌、客家十番音乐等在革命战争时期发挥了宣传革命道理、鼓舞群众斗志的积极作用，是民间传统艺术与红色革命斗争紧密结合的成功范例。闽西客家传统艺术、体育丰富多彩、形式多样、表现独特，深深扎根于民众生产生活之中，为广大民众所喜闻乐见。

（8）传统美术。明代闽西约有 20 余位书画家，是闽西书画发展期，其中李源在闽粤地区有一定知名度。清康熙至乾隆年间是闽西书画的高峰期，名家辈出，有长汀的黎士弘、上官周、上官惠，宁化的黄慎、伊秉绶，上杭的华嵒，武平的李灿，清流的郑珏，连城的谢上霁、李森父子等计 30 余位书画家。其中上官周、华嵒和黄慎被称为“闽西三杰”。上官周山水人物画皆擅长，其人物画《晚笑堂竹庄画传》代表了清初线描人物画谱的最高水平。黄慎是著名的“扬州八怪”之一，诗书画皆能，尤擅长人物画，将狂草笔法融入粗笔人物，笔法跌宕起伏，粗犷率意，别具一格，形成了极具个性的写意人物画风。华嵒也是“扬州八怪”的代表人物之一，工画、善书、能诗，时称“三绝”，以花鸟画最负盛名，形成兼工带写的小写意手法，既有细节描写的精微性，又不失笔墨上的简逸生动。伊秉绶喜绘画、治印，尤精篆隶。其隶书精秀古媚，超绝古格，使

清季书法，放一异彩。闽西客家的木雕发展与书画同步，兴盛于明清。现存明清建筑的斗拱、门楣、窗花、雀替等构件，以及床、橱、桌、椅等家具，各种木造像、贡盒、牌匾额等摆设，是闽西客家传统木雕工艺的见证。1933 年上杭木雕巨匠江必成负责永定胡氏家庙的木雕制作和贴金装饰，至今仍焕发出传统雕艺的魅力。贴黄是一种工序非常精细繁复的竹器制作工艺。方志记载，清代中期以前，上杭的贴黄工艺技压各地、独擅胜场。

闽西近现代有著名的油画家、版画家胡一川，还有著名画家宋省予等。目前，闽西书画院、三明书画院、黄慎书画院以及市、县书法协会等在研究、传承闽西书画艺术，“闽籍书画名家抢救工程”对闽西著名书画家作品进行保护性抢救，但传承保护工作刚刚开始。刻纸龙灯、客家剪纸等在民间传承，上杭木雕、贴黄的传统工艺处于濒危流失状态。

（9）传统饮食。闽西“八大干”（ 长汀豆腐干、连城地瓜干、武平猪胆干、上杭萝卜干、永定菜干、明溪肉脯干、宁化老鼠干、清流明笋干）以及万应茶、客家米酒等体现了特殊的闽西山地饮食文化，有些甚至发展成为特色产业。长汀的白斩河田鸡，连城的涮九品、四堡漾豆腐，武平的象洞鸡、捶鱼，上杭的红烧槐猪肉，永定的菜干扣肉、下洋牛肉丸、高陂四大盘，以及各地的糍粑、捶圆、灯盏糕、芋子包、簸箕粄、发糕、米浆粿等食品，体现闽西客家丰富多样的菜品。猪胆干、擂茶、白鹭鸭药膳，以山野草药来煲汤入菜等，是客家“寓医于食”的养生方式。闽西客家菜系体现原汁原

味、美味可口、干鲜兼有的特点，也蕴藏着阴阳相调、四时食养、药膳相济的“中和”思想。

独特性、多样性和完整性的闽西客家文化表现形态，展现了客家文化传承中华文化的深厚内涵和鲜明的山地文化特色。

2.5 闽西客家文化的特征价值

闽西客家人传承并弘扬慎终追远、敬宗睦族、耕读传家、践行忠孝、坚毅果敢、吃苦耐劳等优秀中华文化，积淀荟萃成为客家精神，主要表现在爱国爱乡、艰苦奋斗、崇文重教、和合团结、开拓进取五个方面。

（1）爱国爱乡

家国一体是儒家文化在闽西客家文化的具体表现。各姓氏的祠堂、谱牒、祖图、祭祖仪式等都表现了客家人慎终追远、敬宗睦族的伦理观念。客家各姓氏的族谱，都明确载明自己的祖先来自中原，是中华汉民族的后裔，显示了强烈的文化认同意识。由家而国，家国一体。客家人的祠堂、族谱上无不写着“忠孝廉节”“仁义礼智信”“读圣贤书，干国家事”等儒家思想的家训，教育勉励后人从小就要有爱家、爱乡、爱国的家国情怀。根在祖地、魂系中华是客家文化的精神内核。

客家人在不断迁徙中锤炼出百折不挠、勇于拼搏、历难弥刚、坚韧自强的意志品质。当这种意志品质与忠义思想、国家观念相结合时，就会产生出为之抛头颅、洒热血的忠烈之士。纵观历史，客

家先贤们践行忠义、保家卫国的事迹特别多，尤其在国家、民族危难关头挺身而出甚至献出生命，表现出崇高的爱国精神和民族气节。

（2）艰苦奋斗

闽西客家人长期生活在崇岗复岭、深溪窈谷的蛮荒偏僻山区，同时又要与土著、少数民族涵化融合，在艰苦的自然环境和复杂的社会环境中，他们披荆斩棘、吃苦耐劳、辛勤耕作，白手起家，建立起自己的美好家园。闽西客家人在向外移民中，也是凭着坚韧不拔、艰苦创业的拓荒精神，所到之处，将蛮荒之地变成繁华村镇。“客家开阜”故事在东南亚各地广泛流传。他们在异国他乡靠打工当学徒生活，省吃俭用、一步一个脚印坚持不懈地奋斗，最终成为事业成功人士。客家妇女勤劳俭朴、善良贤淑，“四头四尾”“女功男功皆兼之”，里外一把手，以至于人们称赞客家“妇女之贤劳，竟为天下各类之所未有”。客家人幸福家庭的建立、各种事业的成功，离不开客家妇女之贤劳。客家人吃苦耐劳、坚韧不拔、艰苦奋斗的精神告诉人们：幸福是奋斗出来的。

（3）崇文重教

崇文重教、耕读传家是建立在农耕文明基础之上，经过理学的传播、宗族社会的发展而逐步形成的。在封闭的山区环境中，读书出仕是客家人特别看重的出路。客家人的劝学理念渗透到童谣、故事、传说、民谚、民谣、戏曲、游戏、楹联、匾额、堂号、祭祀、家训族规等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客家人集宗族之力设立书院培养

学子，中举之家可以在家族祠堂前立石旗杆以示激励。宗族的助学、劝学培养了大批的客家精英，推进了社会崇文重教之风，提高了社会文明程度，从而使偏僻的客家山区成为“衣冠文物”“礼乐诗书”的文献名邦。

（4）和合团结

客家山歌中的情歌是男女情感的抒发，但“发乎情，止乎礼”，体现“中和”的传统美学思想。土楼聚落“枕山、环水、面屏”而建，创造了“天人合一”的生态环境；内部是聚族而居的空间结构，体现“大家庭、小社会”的伦理观念。民间游艺如游大龙、走古事等，是个人、群体、社区的社会大聚合，“群和”精神支撑着各种大型民俗活动年年持续不断举行。世界客属恳亲大会、世界客属公祭客家母亲河·汀州大典、宁化石壁客家祭祖大典，无不体现客家人团结合作精神。客家人在与畲族等少数民族的涵化中，相互通婚和谐相处，体现了民族大团结精神。客家人以“和合”的审美观念处理人与自然、人与社会的关系，体现了“中和”的审美愉悦与社会和谐的伦理诉求。

（5）开拓进取

客家文化是农耕文化、山地文化的产物，它在一定程度上具有保守的一面，表现为客家人耕读为本、崇拜祖先、安土重迁等；另一方面，客家人在辗转迁徙的历程中，在对中原传统文化的承袭与异地新质文化的吸取中，又形成了开放包容的特点。这种保守与开放相辅相成的人文性格，使得客家人在迁徙中既保留了自己的文化

特色而又采借新质文化而不断发展。客家人正是以其顽强的生命力和开放包容的气度，善于吸收消化当地原住民文化以及其他先进文化，博采众长、发展创新，以不断开拓进取的精神，从偏僻的山区走向大海，迁徙到世界各地。

第 3 部分　保护区文化生态保护现状

闽西客家文化生态由非物质文化遗产、物质文化遗产和自然遗产及其人文环境、生态环境互相依存构成一个完整的系统。它的特殊性体现在历史人文与自然地理环境中的客家文化与红色文化的融合，并且延续至今，呈现活态的传承。

3.1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现状

保护区已完成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的普查和成果的整理，收集非物质文化遗产线索 13.4 万条、项目 36497 个，形成近 200 册非物质文化遗产普查成果集，抢救性摄录各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影像资料 121 盘（碟），通过文字、图片、音像资料以及数据库存储等多种方式，初步完成普查资料的数据管理。

保护区内现有闽西客家十番音乐、长汀公嫲吹、闽西汉剧、客家土楼营造技艺、雕版印刷技艺、万应茶、闽西客家元宵节庆和石壁客家祭祖习俗 8 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另有 35 项、177 项分别列入省级和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

保护区内现有市级以上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 76 名，其中国家级传承人 4 名、省级传承人 38 名、市级传承人 34 名。在各级政府的扶持下，目前保护区内已建立 60 个传习中心（所），大部分传承人正常开展传承工作。

随着工业化、城镇化、信息化等的快速发展，人们的生产生活

环境发生巨大变化，许多非物质文化遗产不同程度处于弱化、濒危状态。

由于讲客家话的人群逐步减少，特别是年轻一代出现客家人不会说客家话现象。客家方言的日渐式微影响了客家民间文学、表演艺术等的传承。民间文学如客家歌谣、春联、族谱等文字记录工作做得较好，但口头传承后继乏人。传统音乐客家山歌、十番音乐等尚能在部分人群中传承，由于生产生活的改变，客家山歌缺乏原生态的生命力、创造力。一些音乐、曲艺如宫廷打击乐——十二换、汀州唱古文、客家说唱处于濒危状态。

传统戏剧闽西汉剧、木偶戏主要由市、县数个国有剧团传承，民营传承团体少、观众面不广，传统经典剧目保存不多。传统舞蹈古游傩、五经魁能与传统节日结合开展常态化活动，但传承人群较少。传统体育、游艺与杂技如舞龙、舞狮、连城拳、五枚拳等只在少数人群中传承，有些项目如母子狮等处于濒危状态。

客家民俗如客家祭祖、元宵节、定光佛信俗、田公元帅信俗、惠利夫人信俗等能按传统时间举行活动，但存在着缺少活动资金，缺少系统的资料采集、保存，缺少文化内涵的提升等问题。由于城镇化的快速进程和农村人口向城市转移，民俗活动的参与者有所减少，一些需要年轻人参与的项目如“走古事”等缺少人手。

传统工艺在生产性保护过程中可维持传承，但面临现代技术的蚕食、核心技艺的流失以及产业化的困境。传统技艺文化用品类如雕版印刷技艺、木活字印刷技艺靠政府扶持传承，其生存空间逐步

萎缩。食品制作类如闽西“八大干”、传统医药万应茶、连史纸等不同程度向产业发展，除了个别项目发展较好外，大部分项目规模较小，面临着产业化和市场开拓问题。

3.2 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现状

保护区内有各级文物保护单位 412 处、历史建筑 427 处，其中土楼已入选世界文化遗产名录。闽西还拥有众多传统文化生态保持较为完整的传统街区、村镇，有中国历史文化名城 1 个、中国历史文化名镇名村 18 个、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 7 个、中国传统村落 60 个，福建省历史文化街区和名镇名村 30 个、福建省传统村落 63 个。这些文化遗产具有很高的历史、文化、艺术、科学价值和鲜明的闽西客家特色。其中国家级、省级文物保护较好，但相当部分的县级文物，以及相当部分的历史文化名村、传统村落的古民居、历史建筑因资金不足问题尚未得到全面维护。

3.3 自然遗产保护现状

龙岩市、三明市森林覆盖率达 76%以上。保护区内现有君子峰、梅花山、梁野山、汀江源国家自然保护区 4 处、冠豸山国家风景名胜区 1 处、王寿山和上杭国家森林公园 2 处、汀江国家湿地公园和武平中山河国家湿地公园 2 处，天鹅洞群和冠豸山国家地质公园 2 处、紫金山国家矿山公园 1 处，龙湖国家级水利风景区 1 处；另有省级自然保护区 4 处、省级风景名胜区 1 处、省级森林公园 6 处、

省级地质公园 1 处、省级水利风景区 3 处。“客家母亲河”汀江贯穿闽西全境，汇入广东韩江入海，是闽西古代主要的交通动脉。如今，汀江河道通过治理，仍保持着良好的生态环境。

3.4 红色文化保护现状

闽西保留着十分丰富的革命遗址和革命纪念建筑物，其中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7 处 569 个点、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41 处 69 个点。客家文物与红色文化融为一体是闽西客家文化的特点。各级政府对闽西革命历史文物、旧址保护高度重视，每年都拨出大量经费进行修缮维护，使闽西的红色文化遗产得到较好的保护，但一些县级文物、历史建筑等因缺乏保护经费尚未得到全面保护。一些重点文物保护旧址遭建设性破坏，未能很好原样保存。纪念红色暴动的民俗节日——长汀县南山镇塘背村的“塘背红色暴动纪念日（十月初四）”未引起足够重视。

3.5 学术研究状况

龙岩市先后设立了龙岩市客家文化研究会、龙岩学院闽台客家研究院、省客家统战理论研究会、客家文化龙岩研究基地等机构，创办了《环球客家》《客家纵横》等杂志，深入开展客家文化研究，开展对外文化交流。2014 年，龙岩学院投入 100 多万元建立了客家文化与红色文化数据库，成为福建省最大的客家文化数据库。三明市成立三明市客家文化研究院、三明学院客家文化研究所，创办

《三明客家》《客家魂》等刊物，出版《三明与客家》《石壁与客家世界》等学术论文集和专著 70 多部。福建省客家研究联谊会、福建客家研究院在推动客家文化研究、文化交流、文化保护等方面做出积极贡献，出版《客家通史》等学术专著，《客家》杂志、福建省客家研究联谊会网站在海内外产生广泛深刻的影响。截至 2018 年，福建省共编辑出版近 20 套客家研究丛书，各类客家文化研究书籍 283 册。学术研究为客家文化生态保护提供了科学的决策和依据。

3.6 基础设施建设状况

2009 年以来，龙岩市、县两级投入 30 多亿元资金，先后建成龙岩市客家博物馆、龙岩市非物质文化遗产综合展示馆、永定区客家博览园及土楼博物馆、土楼建筑文化展示馆、客家家训馆、家风楼、客家酒文化馆、客家习俗馆、土楼自然博物馆，上杭县客家族谱馆及客家缘文化中心、上杭木偶戏演出中心、武平县客家文博园、连城县非物质文化遗产博物馆、长汀县世界客家首府博物馆和汀州客家剧院等场馆，全市现有国有博物馆、展示馆 15 处，也有雕版印刷、连史纸等专题展示馆多处，民间自筹资金建设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展馆（厅）、传习场所 30 多处。三明市建有宁化县客家博物馆、宁化石壁客家公祠文化园、宁化木活字印刷展示馆、清流灵台山客家文化博物馆等。永定区客家博览园、土楼博物馆、武平定光佛文化园等被国务院台办列为海峡两岸交流基地，在推进对台文化交流

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各种博物馆、展馆为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展示、展演、传承提供了良好的物质载体，但乡镇、村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传习场所尚未得到全面的落实、解决。

3.7 文化与旅游融合状况

世界文化遗产土楼、连城培田村等已成为著名的客家古村落文化旅游品牌，姑田游大龙、罗坊走古事、抚市“出魁”等客家元宵节已经成为客家民俗文化旅游品牌，每年吸引了大量的游客观众。上杭古田会议旧址、上杭才溪乡调查纪念馆、中央红色交通线等革命遗址成为红色文化旅游品牌，参加“红色之旅”的学生和群众络绎不绝。龙岩市打造长汀红色旧址群国家 5A 景区、汀江生态国家风景廊道、梁野山国家 5A 旅游景区、中山河国家湿地公园千鹭湖 4A 旅游景区等生态文化旅游品牌。三明市也在着力打造与红色文化相结合的旅游品牌。明溪县滴水岩是红军战地医院旧址，计划投资 12200 万元打造红色旅游基地。宁化县是中央红军长征的 4 个出发点之一，着力打造“一地一院一旧居”的红色精品旅游路线。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梅花山、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冠豸山已是著名的自然旅游景区。保护区内正在逐步打造客家古村落文化、民俗文化、红色文化、生态文化旅游品牌。

3.8 政府与社会保护意识

文化生态保护是一件综合性的系统工程，必须由政府主导、群

众主体、社会参与，形成合力，才能建设好保护区。

各级政府充分发挥文化遗产保护的主导作用。龙岩市、三明市的各级政府高度重视文化生态保护，成立市级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工作；成立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建立四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保护体系和代表性传承人保护体系，开展濒危项目与老艺人抢救性保护，开展传承人群研修研习培训工作、建立非物质文化遗产传习中心，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学校教育活动，建设客家文化与红色文化数据库，建设非物质文化遗产基础设施。将文化生态保护纳入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通过各种渠道，整合多方力量，加大区域性整体保护、文物保护、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的资金投入。发挥闽西客家祖地文化优势，构建世界客属石壁祭祖大典、世界客属公祭客家母亲河·汀江大典、海峡两岸客家高峰论坛等多种高规格的交流平台。

人民群众发挥了文化遗产保护的主体作用。闽西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深深扎根于当地群众之中，如元宵节庆、庙会巡游、春耕习俗等都是民众自发组织开展的，成千上万人参加了各种民俗活动。民营企业、个体小作坊开展各种手工技艺的传承活动，融入生产生活进行生产性保护。许多客家姓氏宗亲成立了协会或理事会，自觉担当起修复祠堂民居等文物、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的责任。每年春秋期间，许多海内外宗亲回闽西寻根谒祖，参加客家祭祀活动。成立了省、市、县三级客家研究会、客家联谊会，开展客家文化研究、

传播、交流等活动。社会各界自筹资金建设的民间展馆（厅）多达30多处，如连城的匾额馆、连史纸馆、上杭木偶展览室等。

3.9 存在问题

文化生态保护形势依然严峻。随着工业化、城镇化、信息化、现代化的快速发展，根植于农业文明的文化遗产受到越来越大的冲击，传统街区、村落的整体格局遭受破坏，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生存空间不断受到侵蚀、挤压。农村人口的大量外流造成非物质文化遗产代际传承的断裂，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流失日趋严重，一些口传心授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正在消失。客家方言的传承亟需重视。

文化生态整体保护意识有待加强。文化生态整体保护涉及非物质文化遗产、物质文化遗产、自然遗产的保护以及自然生态、人文环境的保护，工作涉及面广、内容多、任务重，需要各级政府及有关组织的协调配合和广大民众的共同参与。

保护机构需要健全、人员配备需要充实。由于受机构、编制的制约，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管理机构和工作机构不健全，缺乏专职非物质文化遗产从业人员，基层缺员情况尤为严重，影响了保护工作的开展。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经费需要加大投入。整体性保护不仅要保护大量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传承人，还要保护其相关的活动场所，特别是重点区域的整体性保护，需要大量的保护资金，但地方各级财政投入的经费非常有限，造成保护区工作难以开展和推

进。

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与乡村振兴、产业振兴、扶贫脱贫相结合工作刚刚起步，客家文化与红色文化的深度融合还在实践探索中，全域旅游的格局尚未形成，生产性保护规模偏小、市场化程度不高、群众受益面不广，需要在实践中不断探索解决。

第 4 部分　总体思路

4.1 总体目标

立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国家发展目标，贯彻落实“五位一体”全面发展的总体布局，按照“一个核心”“三大抓手”“四个结合”的思路，全面推进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建设。

到 2035 年，闽西客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体制机制更加科学完善；保护区内非物质文化遗产和与之相关的物质文化遗产、自然遗产得到有效的整体保护，传承实践能力明显提高；客家文化深度融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之中，人民群众的文化自信和社会文明程度明显提高；客家文化保护传承与文化创意产业、文化旅游高度融合，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协调发展；客家文化在促进两岸同胞心灵契合、推动祖国和平统一，促进“一带一路”建设的民心相通中发挥更大作用，实现“遗产丰富、氛围浓厚、特色鲜明、民众受益”的总体目标。

4.2 主要任务

围绕总体目标，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建设的主要任务为：

（1）完善国家、省、市、县四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体系，有效保护好现有 8 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

目、35 项省级项目、177 项市级项目以及县区级项目，项目的传承实践能力明显提高；有效保护好今后新增加的各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和重要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推荐、申报一批省级、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2）健全各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保护机制，有效保护好现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 4 人、省级代表性传承人 38 人，以及市级、县级代表性传承人 34 人；有效保护好今后新增加的各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扶持、建设 123 个传习中心（所），不断培养新的传承人群，建构老中青结合的代际传承梯队。

（3）搞好首批 38 个重点区域整体性保护工作，继续公布一批新的整体性保护重点区域。经过整体性保护，重点区域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实践能力明显增强、物质文化遗产历史风貌保护良好、浓厚的人文环境与美好的自然环境融为一体，建设“见人见物见生活”的文化生态保护区，让居民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助力乡村振兴。

（4）搞好 18 个大型文化活动，不断挖掘、培育新的文化活动品牌，广泛开展与台湾地区、港澳特别行政区和世界各国的文化交流活动，传播弘扬客家文化，讲好闽西客家故事，扩大闽西客家文化的影响力，促进海峡两岸一家亲、促进“一带一路”建设沿线国家民心相通。

（5）建立传统工艺振兴目录，加大力度扶持一批生产性保护

项目，评选、扶持一批生产性保护示范基地。传承传统手工技艺和文化内涵，加强乡村传统工艺传承人群培养，因地制宜发展传统工艺产业，助力乡村产业振兴、助力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实现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经济发展、群众受益的双赢。

（6）开展形式多样的社会宣传活动，营造良好的文化遗产保护的社会环境，提高全社会的文化遗产保护意识，依靠人民群众保护文化遗产。深入开展学校教育传承活动，规划期内实现中小学非物质文化遗产进校园、进课堂、进读本的全覆盖，构建幼儿园、小学、普通中学、职业院校、高等院校阶梯式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教育体系。

（7）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基础设施建设，建设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综合性展示馆 2 个，建设一批县区级综合性展示馆和专题展示馆，建设一批整体性保护重点区域展示馆或民俗馆，为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传承活动提供物质载体。规划期内实现每个传习所（点）都有传习场所。

（8）大力做好非物质文化遗产记录、研究工作。建设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综合性数据库 2 个，县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专题性数据库 8 个，以多媒体采集、数字化管理方式记录保存闽西客家文化资源，推进闽西客家文化资源的有效利用。开展闽西客家文化研究、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政策法规等研究，建立完善的闽西客家学学科，力争每年举办一次大型客家文化学术论坛。

（9）坚持保护优先、合理利用、宜融则融、能融尽融原则，

充分利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成果，培育客家民俗文化旅游、传统表演艺术文化旅游、传统工艺文化旅游、传统中医养生文化旅游、传统饮食文化旅游品牌；利用重点区域保护成果，打造客家传统村落（镇）文化旅游品牌；充分利用客家文化、红色文化保护成果，推进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的全域旅游。

4.3 工作原则

（1）坚持以人为本原则。尊重社区、群体和个人保护传承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权利，维护相关社区群体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进行监督的权利。尊重人民群众作为文化遗产保护传承的主体地位，依靠人民群众保护传承客家文化，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文化参与感、认同感和获得感。

（2）坚持真实性、整体性、传承性保护原则。坚持保护客家文化内涵和形式的真实性，防止对客家文化的歪曲或滥用。坚持以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为核心，结合与之相关的非物质文化遗产、物质文化遗产、自然遗产进行整体性保护，优化其生存发展的人文环境。坚持非物质文化遗产融入生产生活中保护，在传承中发展，在发展中保护，建设“见人见物见生活”的文化生态保护区。

（3）坚持扬弃继承、转化创新原则。充分发挥客家文化的濡化育人作用，深入挖掘客家文化蕴含的价值观念、人文精神、道德规范，结合时代要求不断丰富和发展，将保护传承客家文化融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之中，提高人民的思想觉悟、道德水

准、文明素养，提高全社会的文明程度。

（4）坚持开放包容、互学互鉴原则。尊重其他社区、群体、个人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与港澳台同胞，以及世界华侨华人开展客家文化交流，促进文化认同、增强民族凝聚力。积极参与世界文化的对话交流，吸收人类文明成果，以我为主，为我所用，取长补短。

（5）坚持统筹协调、科学规划原则。加强党的领导，发挥政府政策支撑、法律保障、经费支持的主导作用，发挥人民群众保护传承文化遗产的主体作用，充分调动全社会的积极性创造性，形成合力，共同建设好保护区，共享文化生态保护成果。要长远规划、分步实施，点面结合、讲求实效。要将保护区建设工作纳入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纳入当地党委、政府的考核评价体系。

4.4 规划思路

（1）规划思路：“134”，即“一个核心”“三大抓手”“四个结合”

按照“一个核心”“三大抓手”“四个结合”的思路，全面推进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建设：

——以保护客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为“核心”，立足客家文化遗产存续状况和保护实际，坚持文化生态整体活态保护理念。

——以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保护、代表性传承人保护和重点区域保护为“三大抓手”，保护客家文化的真实性、完整性，促进客家文化的传承发展。

——与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和传统村落保护、乡村振兴战略、传统工艺振兴计划、文化与旅游融合四个方面相结合进行关联性互动保护，统筹规划、分步实施，扎实做好保护区各项工作。

（2）空间布局：8 大片区、38 个整体性保护重点区域

根据闽西客家文化多样性丰富性特点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的地理分布状况，以及保护传承的实际状况，确定保护区的保护格局。

——将保护区划分为龙岩市长汀、连城、上杭、永定、武平和三明市宁化、清流、明溪 8 个客家文化保护片区。

——在 8 大片区中首批选择 38 个乡镇、村落、街区，作为整体性保护重点区域。

第 5 部分　保护范围与对象

5.1 保护范围

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的保护范围为古“汀州八县”即现行龙岩市的长汀县、连城县、上杭县、永定区、武平县和三明市的宁化县、清流县、明溪县行政区域。保护区面积约 1.94 万平方公里，人口数量 292.1 万人（2018 年末）。

5.2 保护格局

根据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的地理分布状况、存续现状，以及闽西客家文化多样性丰富性特点，将保护区划分为 8 个保护片区。

各保护片区中，结合文化遗产存续实际情况，选择若干自然生态环境基本良好、传统文化生态保持较为完整的街道、社区或乡镇、村落等，作为实施整体性保护的重点区域。规划首批划设 38 个整体性保护重点区域（见表 5-3 保护区首批整体性保护重点区域）。

（1）长汀客家传统音乐、技艺、民俗与名城文化保护片：该片区留存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公嫲吹 1 项，省级项目九连环、刻纸龙灯、酿酒技艺等 5 项；市级项目 38 项，主要有汀州客家古乐、玻璃子灯制作技艺、豆腐干制作技艺，以及百壶宴、闹春田、百鸭宴、打石公、祭祖、各种庙会等习俗。

该片区划设 5 个整体性保护重点区域，着重营造客家民俗、客

家音乐、客家舞蹈、红色文化与历史文化名城（镇、村）融合的文化生态保护区。

（2）连城客家传统节庆、传统工艺与古民居文化保护片：该片区留存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闽西客家元宵节庆、雕版印刷技艺2项，省级项目闽西客家春耕习俗、连城拳、连城宣纸（连史纸）制作技艺、连城四堡锡器制作技艺、连城地瓜干制作技艺、连城提线木偶戏，以及市级项目游公太、游大粽、传统木结构建筑营造技艺等。

该片区划设6个整体性保护重点区域，着重营造客家节庆文化、客家传统工艺文化、红色文化与客家历史文化名镇（村）融合的文化生态保护区。

（3）上杭客家传统戏剧、体育、祭祖与谱牒文化保护片：该片区留存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上杭傀儡戏、田公元帅信俗、上杭女子五枚拳、树叶吹奏技艺4项；市级代表性项目35项，主要有祭祖习俗、祭孔仪式、客家山歌、上杭萝卜干制作技艺等，其中祭祖、祠堂、族谱构成上杭客家崇宗敬祖文化。

该片区划设5个整体性保护重点区域，着重营造传统戏剧、音乐、体育文化、客家宗祠文化、红色文化与历史文化名镇（村）融合的文化生态保护区。

（4）永定客家传统技艺、艺术、民俗与土楼文化保护片：该片区留存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客家土楼营造技艺、万应茶2项，省级项目土楼楹联、客家山歌2项，市级项目五色锣鼓、

唢呐吹奏、坎市打新婚、高陂迎春牛、湖坑作大福、高头舞龙灯、菜干制作等 39 项。

该片区划设 5 个整体性保护重点区域，着重营造客家传统技艺、客家传统音乐、客家民俗、红色文化与世界文化遗产土楼融合的文化生态保护区。

（5）武平定光佛信俗文化保护片：该片区留存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定光佛信俗、民俗绝技 2 项，市级项目中山(武所）十八子糕点、猪胆干制作技艺、多人船灯、马灯舞、香火龙等 18 项，以及中山（武所）的“客家百姓镇”文化习俗。

该片区划设 3 个整体性保护重点区域，着重营造定光佛信俗、民俗绝技、红色文化与客家传统村落融合的文化生态保护区。

（6）宁化客家祭祖大典、传统工艺与宗祠文化保护片：该片区留存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石壁客家祭祖习俗 1 项，省级项目客家山歌、古游傩、伏虎禅师信俗、擂茶制作工艺、木活字印刷术、玉扣纸制作技艺 6 项，以及市级项目牌子锣鼓、延祥花灯会、老鼠干制作技艺等 9 项。

该片区划设 6 个整体性保护重点区域，着重营造客家祭祖、传统工艺、传统音乐、传统舞蹈、红色文化与历史文化名镇（村）融合的文化生态保护区。

（7）清流客家传统舞蹈、传统音乐、民间信俗、传统技艺文化保护片：该片区留存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李家五经魁、欧阳真仙信俗、十番锣鼓、豆腐皮传统制作技艺、打锡技艺、拔龙

灯 6 项，市级项目赖坊祭祖、三角戏、明笋干制作技艺等 10 项。

该片区划设 6 个整体性保护重点区域，营造客家传统舞蹈、传统音乐、民间信俗、传统工艺、红色文化与客家传统村落融合的文化生态保护区。

（8）明溪客家民间信俗、传统工艺文化保护片：该片区留存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惠利夫人信俗、肉脯干制作技艺、宝剑锻造技艺、微雕技艺 4 项，市级项目宫廷打击乐——十二换等 5 项。

该片区划设 2 个整体性保护重点区域，打造客家信俗、传统工艺、民俗、传统音乐、红色文化与历史文化名村融合的文化生态保护区。

5.3 保护对象与内容

文化生态保护是动态的保护过程，要根据文化发展规律对保护对象采取动态的保护措施和管理办法。要保护好已经认定、今后陆续认定的各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和代表性传承人，以及重要的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同时也要保护好与之相关的物质文化遗产、自然遗产以及人文环境。

5.3.1 非物质文化遗产

保护区内现有各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220 项。其中国家级项目 8 项、省级项目 35 项、市级项目 177 项，其区域分布情况如下：市属 2 项（国家级 2 项）；长汀县 44 项（国家级 1 项，省

级 5 项，市级 38 项）；连城县 31 项（国家级 2 项，省级 6 项，市级 23 项）；上杭县 39 项（省级 4 项，市级 35 项）；永定区 43 项（国家级 2 项，省级 2 项，市级 39 项）；武平县 20 项（省级 2 项，市级 18 项）；宁化县 16 项（国家级 1 项，省级 6 项，市级 9 项）；清流县 16 项（省级 6 项，市级 10 项）；明溪县 9 项（省级 4 项，市级 5 项）。

表 5-1 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主要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表（国家级 4 批次 8 项、省级 6 批次 35 项、市级 6 批次 177 项，共 220 项）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级别	保护单位
龙岩市（共 2 项：国家级 2 项）				
传统音乐	1	十番音乐（闽西客家十番音乐）	国家级	龙岩市艺术馆
传统戏剧	2	闽西汉剧	国家级	龙岩市汉剧传习中心
长汀县（共 44 项：国家级 1 项，省级 5 项，市级 38 项）				
民间文学	3	汀州客家童谣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4	汀州胡瞎哩的故事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5	汀州公嫲吹的传说《龙凤和鸣》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传统音乐	6	唢呐艺术（长汀公嫲吹）	国家级	长汀县文化馆
	7	三洲长锣鼓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8	汀州客家古乐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传统舞蹈	9	长汀客家九连环	省级	长汀县文化馆
	10	汀州单人船灯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11	马灯舞（长汀）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传统戏剧	12	闽西客家木偶戏（长汀）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13	汀州南词戏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曲艺	14	汀州唱古文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传统美术	15	灯彩（长汀客家刻纸龙灯）	省级	长汀县文化馆
	16	河田玻璃子灯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17	汀州客家剪纸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传统技艺	18	汀州客家酿酒技艺	省级	长汀县文化馆
	19	三洲玻璃子灯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20	长汀客家菜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21	汀州玉扣纸制作工艺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22	长汀客家豆腐干制作技艺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23	手工米粉制作技艺（长汀）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24	皮鼓制作技艺（长汀）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25	长汀新桥手工细面制作技艺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26	长汀豆腐圆制作技艺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27	长汀“麒麟脱胎”制作技艺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28	长汀姜糖手工制作技艺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29	白斩河田鸡制作技艺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30	汀州客家灰雕制作技艺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31	汀州三鲜满丸制作技艺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32	汀州豆酱饼制作技艺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33	汀州牌匾楹联制作技艺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34	长汀河田焖鱼制作技艺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35	长汀芋子饺制作技艺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36	长汀白头公糈制作技艺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37	长汀腐竹制作技艺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民俗	38	伏虎禅师信俗（汀州）	省级	长汀县文化馆
	39	闽西客家春耕习俗（百壶宴）	省级	长汀县文化馆
	40	汀州客家严婆信俗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41	汀州觇戏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42	长汀童坊闹春田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43	汀州稻草龙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44	长汀濯田百鸭宴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45	涂坊迎花灯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46	长汀四都打石公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连城县（共 31 项：国家级 2 项，省级 6 项，市级 23 项）				
民间文学	47	《眼前便用》四字读本	市级	连城县文化馆
传统戏剧	48	提线木偶戏（连城）	省级	连城县文化馆
传统体育、游艺与杂技	49	连城拳	省级	连城县文化馆
	50	连城舞青狮	市级	连城县文化馆
传统技艺	51	雕版印刷技艺（连城）	国家级	连城县文化馆
	52	连城宣纸制作工艺	省级	连城县文化馆
	53	四堡锡器制作技艺	省级	连城县文化馆
	54	连城地瓜干制作技艺	省级	连城县文化馆
	55	皮鼓制作技艺（连城）	市级	连城县文化馆
	56	连城兰花培植技艺	市级	连城县文化馆
	57	客家“九厅十八井”建筑营造技艺	市级	连城县文化馆
	58	客家廊桥营造技艺	市级	连城县文化馆
	59	吊制族谱图制作技艺	市级	连城县文化馆

传统技艺	60	四堡银器制作技艺	市级	连城县文化馆
	61	宣和米冻制作技艺	市级	连城县文化馆
	62	新泉豆腐制作技艺	市级	连城县文化馆
	63	哽心丸制作技艺	市级	连城县文化馆
	64	金包银制作技艺	市级	连城县文化馆
	65	珍珠丸制作技艺	市级	连城县文化馆
	66	九门头制作技艺	市级	连城县文化馆
	67	连城木结构建筑技艺	市级	连城县文化馆
传统医药	68	连城白鹭鸭药膳	市级	连城县文化馆
民俗	79	元宵节（闽西客家元宵节庆）	国家级	连城县文化馆
	70	闽西客家春耕习俗	省级	连城县文化馆
	71	连城庙前红龙缠柱	市级	连城县文化馆
	72	连城河源十三坊游公太	市级	连城县文化馆
	73	北团游大粽	市级	连城县文化馆
	74	璧洲“二月二”游灯笼	市级	连城县文化馆
	75	四堡服饰	市级	连城县文化馆
	76	连城莒溪“出初六”	市级	连城县文化馆
	77	连城冠豸山书院文化	市级	连城县文化馆
上杭县（共 39 项：省级 4 项，市级 35 项）				
民间文学	78	上杭族谱文化	市级	上杭县文化馆
传统音乐	79	梨岭山歌	市级	上杭县文化馆
	80	梨岭木桐号子	市级	上杭县文化馆
	81	上杭竹板歌	市级	上杭县文化馆
	82	上杭鼓首音乐	市级	上杭县文化馆
	83	上杭唢呐曲（长短声）	市级	上杭县文化馆

传统舞蹈	84	上杭溪口马灯	市级	上杭县文化馆
	85	闽西客家船灯	市级	上杭县文化馆
传统戏剧	86	闽西上杭傀儡戏	省级	上杭县文化馆
曲艺	87	闽西客家说唱	市级	上杭县文化馆
传统体育、游艺与杂技	88	上杭女子五枚拳	省级	上杭县文化馆
	89	上杭太源内家拳	市级	上杭县文化馆
	90	上杭钟家拳	市级	上杭县文化馆
	91	上杭罗家拳	市级	上杭县文化馆
	92	客家儿童游戏	市级	上杭县文化馆
传统技艺	93	树叶吹奏技艺	省级	上杭县文化馆
	94	闽西上杭客家木偶雕刻制作技艺	市级	上杭县客家木偶艺术传习中心
	95	五龙米酒制作技艺	市级	上杭县文化馆
	96	上杭客家艾叶粄制作技艺	市级	上杭县文化馆
	97	上杭客家糖枣制作技艺	市级	上杭县文化馆
	98	南阳花灯	市级	上杭县文化馆
	99	斗笠制作技艺（上杭）	市级	上杭县文化馆
	100	上杭竹雕技艺	市级	上杭县文化馆
	101	杭梅（乌梅）制作技艺	市级	福建省百果园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102	上杭客家肉圆制作技艺	市级	上杭县文化馆
	103	上杭萝卜干制作技艺	市级	上杭县塔峯萝卜干专业合作社
	104	上杭庐丰麦芽糖制作技艺	市级	上杭县文化馆
	105	上杭豆豉制作技艺	市级	上杭县文化馆
	106	上杭庐丰香灯龙制作技艺	市级	上杭县文化馆
	107	陶瓷烧制技艺（上杭）	市级	福建上杭方大陶瓷制作有限公司

传统技艺	108	糖糕粄制作技艺	市级	上杭县文化馆
	109	上杭水碓制造工艺	市级	上杭县文化馆
	110	上杭旧县谷坑打铁工艺	市级	上杭县文化馆
	111	上杭湖洋新坊棕索编织工艺	市级	上杭县文化馆
	112	上杭中都泮糕制作技艺	市级	上杭县文化馆
民俗	113	田公元帅信俗（龙岩）	省级	上杭县文化馆
	114	上杭祭孔文化	市级	上杭县文化馆
	115	上杭客家崇宗敬祖文化	市级	上杭县文化馆
	116	上杭中都打单狮	市级	上杭县文化馆
永定区（共 43 项：国家级 2 项，省级 2 项，市级 39 项）				
民间文学	117	福建土楼楹联（永定）	省级	永定区图书馆
	118	张起南灯谜文化	市级	永定区文化馆
	119	永定客家家训文化	市级	永定区图书馆
	120	永定客家民谚文化	市级	永定区图书馆
	121	永定烟魁传奇	市级	龙岩市烟草公司永定分公司
传统音乐	122	永定客家山歌	省级	永定区文化馆
	123	永定高陂五色锣鼓	市级	永定高陂北山村
传统舞蹈	124	永定抚市花篮舞	市级	永定区抚市镇社前村
传统体育、游艺与杂技	125	永定下洋大锣鼓吹	市级	永定区下洋镇三联乐队
	126	永定凤城十八罗汉	市级	永定区文化馆
	127	永定坎市舞龙	市级	永定区坎市镇坎市街社区居委会
	128	永定湖雷母子狮	市级	永定区文化馆
	129	永定客家民间唢呐十盏灯吹奏技艺	市级	永定区文化馆

传统技艺	130	客家土楼营造技艺（龙岩）	国家级	永定区文化馆
	131	斗笠制作技艺（永定）	市级	永定区古竹乡
	132	永定培丰银器制作技艺	市级	永定区万丰华珠宝行
	133	永定三堡高粱酒酿造技艺	市级	福建三堡酿酒有限公司
	134	永定菜干制作技艺	市级	永定区金谷土楼食品有限公司
	135	永定芋子包制作技艺	市级	永定区图书馆
	136	永定峰市副榜炉制作技艺	市级	永定区峰市传统副榜炉制作坊
	137	永定客家老鼠粄制作技艺	市级	永定区图书馆
	138	永定高陂上洋线面制作技艺	市级	永定区高陂上洋村委会
	139	永定虎岗风车制作技艺	市级	永定区虎岗镇虎东村
	140	永定客家腌菜制作技艺	市级	永定区文化馆
	141	永定柿饼制作技艺	市级	永定区文化馆
	142	永定牛肉丸制作技艺	市级	福建省永兴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143	陶瓷烧制技艺（永定）	市级	永定区文化馆
	144	芋子粄制作技艺	市级	永定区文化馆
	145	永定石花制作技艺	市级	永定区文化馆
	146	永定古竹制铁锅技艺	市级	永定区文化馆
	147	永定虎岗做面摆技艺	市级	永定区文化馆
	148	永定大溪大鼓制作技艺	市级	永定区文化馆
	149	糍粑制作技艺	市级	永定区文化馆
传统医药	150	中医养生（永定万应茶）	国家级	永定采善堂制药有限公司

民俗	151	永定凤城师太公信俗	市级	永定区凤城街道下坑社区
	152	永定陈东四月八	市级	永定区文化馆
	153	坎市打新婚	市级	永定区坎市镇
	154	高陂迎春牛	市级	永定区文化馆
	155	湖坑作大福	市级	永定区文化馆
	156	永定大溪迎关帝	市级	永定区文化馆
	157	永定大溪赛大鼓	市级	永定区文化馆
	158	永定高头舞龙灯闹元宵	市级	永定区文化馆
	159	永定湖雷石坑吴氏松光火罩闹元宵	市级	永定区文化馆
武平县（共 20 项：省级 2 项，市级 18 项）				
民间文学	160	《一年使用杂字文》	市级	武平县文化馆
	161	何仙姑故事传说	市级	武平县文化馆
传统舞蹈	162	武平多人船灯	市级	武平县文化馆
	163	马灯舞（武平）	市级	武平县文化馆
	164	香火龙	市级	武平县文化馆
传统体育、游艺与杂技	165	武平民俗绝技	省级	武平县文化馆
传统技艺	166	“高埔茶”传统手工制作技艺	市级	武平县民主乡
	167	簸箕粄制作技艺	市级	武平县文化馆
	168	珍珠粉制作技艺	市级	武平县文化馆
传统技艺	169	中山(武所）十八子糕点	市级	武平县文化馆
	170	武平客家“翔翼宴”	市级	武平县文化馆
	171	岩前石灰酥花生加工技艺	市级	武平县文化馆

传统技艺	172	仙水冻制作技艺	市级	武平县文化馆
	173	红菌豆腐渣	市级	武平县文化馆
	174	武平猪胆干	市级	武平县文化馆
	175	黄粄制作技艺	市级	武平县文化馆
传统医药	176	张氏鼻炎膏	市级	武平县文化馆
民俗	177	定光佛信俗（武平）	省级	武平县文化馆
	178	魏侃夫信俗	市级	武平县文化馆
	179	邓坑烧大蜡烛习俗	市级	武平县文化馆
宁化县（共16项：国家级1项，省级6项，市级9项）				
传统音乐	180	宁化客家山歌	省级	宁化县文化馆
	181	宁化牌子锣鼓	市级	宁化县文化馆
传统舞蹈	182	宁化古游傩	省级	宁化县文化馆
传统戏剧	183	宁化石门山祁剧	市级	宁化县文化馆
	184	水茜木偶戏	市级	宁化县水茜镇沿口村
传统技艺	185	福建客家擂茶制作工艺（宁化）	省级	宁化县文化馆
	186	木活字印刷术（宁化）	省级	宁化县文化馆
	187	玉扣纸制作工艺	省级	宁化县治平畲族乡竹业协会
	188	宁化老鼠干制作工艺	市级	宁化县文化馆
民俗	189	祭祖习俗（石壁客家祭祖习俗）	国家级	宁化县客家研究会
	190	伏虎禅师信俗（宁化）	省级	宁化伏虎禅师文化研究会
	191	宁化淮土高棚灯	市级	宁化县文化馆
	192	延祥花灯会	市级	宁化县泉上镇延祥村农民用水户协会
	193	陈塘闹春田	市级	宁化县石壁镇修齐堂文物保护协会

民俗	194	蛟湖龙王潭祭祀习俗	市级	宁化县湖村镇文化站
	195	石壁接珠习俗	市级	宁化县石壁镇修齐堂文物保护协会
清流县（共16项：省级6项，市级10项）				
传统音乐	196	清流长校十番锣鼓	省级	清流县文化馆
传统舞蹈	197	清流李家五经魁	省级	清流县文化馆
传统戏剧	198	清流客家三角戏	市级	清流三角剧团
传统技艺	199	嵩溪豆腐皮传统制作技艺	省级	清流县文化馆
	200	清流长校打锡技艺	省级	清流县长校镇文化服务中心
	201	清流长校客家服饰制作技艺	市级	清流县长校镇文化服务中心
	202	清流刻字艺术	市级	清流县文化馆
	203	清流明笋干制作工艺	市级	清流县文化馆
传统医药	204	李氏摸诊与方药施治法	市级	清流县文化馆
民俗	205	清流欧阳真仙信俗	省级	清流县赖坊镇文化服务中心
	206	清流长校拔龙	省级	清流县长校镇文化服务中心
	207	清流灵地舞青狮	市级	清流县灵地镇文化服务中心
	208	清流赖坊摆五坊	市级	清流县赖坊镇文化服务中心

民俗	209	里田公王祭祀习俗	市级	清流县里田乡文化服务中心
	210	清流“过火山”	市级	清流县余朋乡文化服务中心
	211	林畲五谷真仙信俗	市级	清流县林畲乡文化服务中心
明溪县（共 9 项：省级 4 项，市级 5 项）				
传统音乐	212	明溪御帘明朝官廷打击乐——十二换	市级	明溪县夏阳乡御帘村
传统技艺	213	明溪肉脯干制作工艺	省级	明溪县肉脯干行业协会
	214	宝剑锻造技艺（明溪）	省级	明溪县雪峰宝剑厂
	215	明溪微雕技艺	省级	明溪朝南北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16	明溪客秋包	市级	明溪闽客食品有限公司
	217	明溪肖家山锔瓷技艺	市级	厦门市丰青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民俗	218	惠利夫人信俗（明溪）	省级	明溪县道教协会
	219	明溪胡坊茶花灯	市级	明溪县胡坊镇胡坊村
	220	明溪饶公信俗	市级	明溪县道教协会

5.3.2 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

区域内现有各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 76 名，其中国家级传承人 4 名、省级传承人 38 名、市级传承人 34 名。其区域分布情况如下：市属 10 人（国家级 1 人，省级 6 人，市级 3

人）；长汀县 8 人（国家级 1 人，省级 5 人，市级 2 人）；连城县 18 人（国家级 1 人，省级 7 人，市级 10 人）；上杭县 7 人（省级 6 人，市级 1 人）；永定区 13 人（国家级 1 人，省级 4 人，市级 8 人）；武平县 9 人（省级 5 人，市级 4 人）；宁化县 4 人（省级 2 人，市级 2 人）；清流县 2 人（省级 1 人，市级 1 人）；明溪县 5 人（省级 2 人，市级 3 人）。

表 5-2 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名单表（国家级 5 批次 4 名、省级 4 批次 38 名、市级 4 批次 34 名，共 76 名）

类别	项目名称	序号	传承人	级别	主要传承地
龙岩市（共 10 人：国家级 1 人、省级 6 人、市级 3 人）					
传统音乐	闽西客家十番音乐	1	钟礼杰	省级	龙岩市汉剧传习中心
		2	张堂珍	省级	龙岩市汉剧传习中心
传统戏剧	闽西汉剧	3	邓玉璇	国家级	龙岩市汉剧传习中心
		4	伍银莲	省级	龙岩市汉剧传习中心
		5	吴通裕	省级	闽西戏剧研究所
		6	陈汉煌	省级	龙岩市汉剧传习中心
		7	张莲容	省级	闽西戏剧研究所
		8	王其基	市级	龙岩市汉剧传习中心
		9	余清龙	市级	龙岩市汉剧传习中心
		10	黄雪梵	市级	龙岩市汉剧传习中心
长汀县（共 8 人：国家级 1 人、省级 5 人、市级 2 人）					
传统音乐	长汀公嫲吹	11	刘秋林	国家级	长汀县河田镇
		12	刘润生	省级	长汀县河田镇
		13	丘学金	市级	长汀县河田镇

传统舞蹈	长汀客家九连环	14	童小雄	省级	长汀县大同镇
传统美术	长汀客家刻纸龙灯	15	彭慕财	省级	长汀县童坊镇
		16	张廷玉	省级	长汀县童坊镇
		17	彭慕喜	市级	长汀县童坊镇
传统技艺	汀州客家酿酒技艺	18	林剑波	省级	长汀县五通街
连城县（共18人：国家级1人、省级7人、市级10人）					
传统音乐	闽西客家十番音乐	19	李贞煜	国家级	连城县城区
		20	林武河	省级	连城县木偶艺术中心
		21	吴景荣	市级	连城县木偶艺术中心
传统戏剧	闽西汉剧	22	赵秀珍	市级	连城县文化馆
		23	谢象荣	市级	连城县朋口镇
	连城提线木偶	24	李明卿	省级	连城县文化馆
		25	杨滴萍	省级	连城县木偶艺术中心
		26	李庆梅	市级	连城县木偶艺术中心
传统体育、游艺与杂技	连城拳	27	黄炎林	市级	连城县隔川乡隔田村
传统技艺	连城雕版印刷技艺	28	邹荧生	省级	连城县四堡镇
		29	马力	省级	连城县四堡镇
	连城宣纸制作工艺	30	邓金坤	省级	连城县姑田镇
	连城四堡锡器制作技艺	31	马恩明	省级	连城县四堡镇
		32	邹友成	市级	连城县四堡镇
	连城地瓜干制作技艺	33	林云功	市级	连城县林坊乡
		34	沈在训	市级	连城县北大西路樟树巷
		35	黄德春	市级	连城县隔川乡

民俗	客家元宵节庆(芷溪花灯)	36	黄世平	市级	连城县芷溪村
上杭县（共7人：省级6人、市级1人）					
传统戏剧	闽西上杭傀儡戏	37	王荣昌	省级	上杭县泮境乡
		38	刘金寿	省级	上杭县临江镇
		39	李艳玉	市级	上杭县客家木偶艺术传习中心
传统体育、游艺与杂技	上杭女子五枚拳	40	丘龙秀	省级	龙岩市区
		41	丘金莲	省级	上杭县中都镇
传统技艺	树叶吹奏技艺	42	邱少春	省级	上杭县庐丰乡
民俗	田公元帅信俗（龙岩）	43	梁利忠	省级	上杭县白砂镇
永定区（共13人：国家级1人、省级4人、市级8人）					
民间文学	土楼楹联（永定）	44	陈大富	市级	永定区图书馆
传统音乐	闽西客家十番音乐	45	李德忠	省级	龙岩市永定区洪坑村土楼景区
		46	张美德	市级	永定区培丰十番音乐传习中心
传统音乐	龙岩永定客家山歌	47	李天生（已故）	省级	永定区湖坑镇
		48	张冬梅	省级	永定区土楼艺术团
		49	余庆明	市级	下洋侨育中学

传统音乐	龙岩永定客家山歌	50	张 洪	市级	永定三中
		51	罗彦红	市级	永定二中
		52	李福渊	市级	永定土楼公司
传统技艺	客家土楼营造技艺	53	徐松生	国家级	永定区下洋镇
		54	李甘生	市级	永定区下洋镇
传统医药	永定万应茶	55	卢伍龙	省级	永定陈东福山万应茶厂
		56	沈洪海	市级	永定采善堂制药有限公司
武平县（共 9 人：省级 5 人、市级 4 人）					
传统戏剧	闽西汉剧	57	刘春英	省级	武平县文化馆
		58	林锦福	省级	武平县文化馆
		59	钟开贵	市级	武平县文化馆
		60	李玉君	市级	武平县文化馆
		61	李惠珍	市级	武平县文化馆
传统体育、游艺与杂技	武平民俗绝技	62	兰如柱	省级	武平县永平镇中湍村
		63	兰可凤（已故）	省级	武平县永平镇中湍村
		64	兰德科	省级	武平县文化馆
		65	兰春书	市级	武平县永平镇中湍村
宁化县（共 4 人：省级 2 人、市级 2 人）					
传统技艺	福建客家擂茶制作工艺	66	江玫丽	省级	宁化县文化馆
	宁化木活字印刷术	67	邱恒勇	省级	宁化县文化馆
		68	邹建宁	市级	宁化县翠江镇
		69	巫松根	市级	宁化县城郊乡
清流县（共 2 人：省级 1 人、市级 1 人）					
传统舞蹈	清流李家五经魁	70	李炳洪	省级	清流县李家乡

传统技艺	嵩溪豆腐皮传统制作技艺	71	巫财旺	市级	清流县嵩溪镇
明溪县（共 5 人：省级 2 人、市级 3 人）					
传统音乐	明溪御帘明朝官廷打击乐——十二换	72	张正根	市级	明溪县文化馆
传统技艺	明溪肉脯干制作工艺	73	罗显光	省级	明溪县荣兴食品有限公司
	宝剑锻造技艺（明溪）	74	赖庆发	省级	明溪县雪峰宝剑厂
	明溪客秋包制作技艺	75	陈清平	市级	明溪县闽客食品公司
民俗	明溪胡坊茶花灯	76	叶礼行	市级	明溪县胡坊镇

5.3.3 整体性保护重点区域

设立以街区、乡、镇、村落为单位的整体保护重点区域 38 个，分布如下：龙岩市长汀县 5 个，连城县 6 个，上杭县 5 个，永定区 5 个，武平县 3 个；三明市宁化县 6 个，清流县 6 个，明溪县 2 个。

表 5-3 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首批整体性保护重点区域表（共 38 个）

属地	序号	重点区域
长汀县	1	长汀县汀州古城
	2	长汀县河田镇（上街、下街村）

(5 个)	3	长汀县三洲镇三洲村
	4	长汀县涂坊镇（涂坊、红坊村）
	5	长汀县童坊镇（彭坊、举林、举河村）
连城县 (6 个)	6	连城县四堡镇（雾阁、田茶、中南、四桥村）
	7	连城县罗坊乡下罗村
	8	连城县宣和乡培田村
	9	连城县莒溪镇璧洲村
	10	连城县庙前镇芷溪村
	11	连城县姑田镇（华垅、上堡 、中堡、下堡村）
上杭县 (5 个)	12	上杭县临江镇
	13	上杭县古田镇
	14	上杭县白砂镇
	15	上杭县中都镇
	16	上杭县稔田镇
永定区 (5 个)	17	龙岩市永定区湖坑镇
	18	龙岩市永定区下洋镇
	19	龙岩市永定区高头乡
	20	龙岩市永定区陈东乡
	21	龙岩市永定区坎市镇
武平县 (3 个)	22	武平县岩前镇灵岩村
	23	武平县永平镇中湍村
	24	武平县中山镇
宁化县 (6 个)	25	宁化县石壁镇
	26	宁化县曹坊镇（下曹、上曹村）
	27	宁化县泉上镇延祥村
	28	宁化县安乐镇夏坊村
	29	宁化县治平畲族乡

	30	宁化县翠江镇
清流县(6 个)	31	清流县赖坊镇（赖安、赖武、南山村）
清流县(6 个)	32	清流县长校镇
	33	清流县龙津镇
	34	清流县李家乡（李村、鲜水、河背村）
	35	清流县温郊乡
	36	清流县嵩溪镇
明溪县(2 个)	37	明溪县夏阳乡（御帘、紫云村）
	38	明溪县雪峰镇

5.3.4 其他方面的文化遗产、自然遗产保护

保护区以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为核心，结合与之相关的物质文化遗产、自然遗产进行整体性保护。保护区内其他各级文物、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传统村落、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和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国家公园等，由各保护和管理单位依法依规进行保护。

第 6 部分　保护规划

6.1 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保护规划

保存、保护闽西客家非物质文化遗产重要资源、代表性项目，健全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体系，完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机制。通过保护，重要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传承发展良好，急需保护项目得到有效保护传承，非物质文化遗产融入生活，传承实践能力显著提高。

6.1.1 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调查和保存工作

（1）建设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档案及相关数据库。继续开展第一次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普查的后续工作，加强对属于非物质文化遗产组成部分的代表性实物与资料的收集和保护；对濒临消失的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进行抢救性记录并收集保存有关实物资料；对调查成果进行整理、立档、数字化保存，纳入闽西客家非物质文化遗产数据库。

（2）开展重点区域的文化遗产调查。复查和核对以往调查成果，结合文化生态保护区重点区域和各级传统村落、历史文化名镇名村（街区），对该区域内的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进行重点补充调查，掌握其种类、数量、生存环境、保护现状及存在问题，做好重点区域整体性保护的基础工作，也为公布第二批重点区域做准备工作。

（3）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重要资源。按照“三个有利”“四个

价值”的标准，抢救一批具有较高历史、文化和科学价值的、处于濒危状态的非物质文化遗产重要资源，有序申报各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

6.1.2 健全四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体系

（4）完善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体系。适当增加县、市级项目的比例，继续推荐申报一批省级、国家级代表性项目，形成以国家级和省级项目名录为重点、市级县级项目名录为基础的“金字塔”结构。

（5）贯彻落实国家和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评审、认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完善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推荐评审工作制度，规范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档案建设。

6.1.3 实施分类保护措施

（6）采取因地制宜、因类制宜的针对性保护措施。对传统表演艺术类的项目，要挖掘、整理传统剧（节）目的剧本、表演、音乐、舞蹈等，及时抢救老艺人绝技及其代表性剧（节）目；对传统技艺类项目，要重点保护该项目整个工艺制作流程；对濒危项目要采取文字记录、录音录像、资金扶助、培养传承人等措施进行抢救性保护；对已经消亡的项目，要进行记录研究。

（7）实施分类保护规划，包括传统工艺保护规划，传统表演艺术与体育、游艺保护规划，民俗保护规划，民间文学与方言保护规划。（详见规划 6.4、6.5、6.6、6.7 ）

6.1.4 实施重要项目保护、急需抢救项目保护措施

（8）编制、实施国家级、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保护规划，对现有 43 项国家级和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予以重点扶持保护。

（9）建立急需保护的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名录，编制、实施急需保护的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抢救性保护规划。

表 6-1 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急需保护的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表（共 27 项）

属地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级别	保护单位
长汀县(3 项)	民间文学	1	汀州客家童谣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传统音乐	2	汀州客家古乐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曲艺	3	汀州唱古文	市级	长汀县文化馆
连城县(5 项)	传统体育游艺与杂技	4	连城舞狮（青狮）	市级	连城县文化馆
	传统技艺	5	客家“九厅十八井”建筑营造技艺	市级	连城县文化馆
		6	吊制族谱图制作技艺	市级	连城县文化馆
	民俗	7	四堡服饰	市级	连城县文化馆
		8	连城冠豸山书院文化	市级	连城县文化馆
上杭县(4 项)	民间文学	9	上杭族谱文化	市级	上杭县文化馆
	传统音乐	10	上杭竹板歌	市级	上杭县文化馆
		11	梨岭木桐号子	市级	上杭县文化馆
	曲艺	12	闽西客家说唱	市级	上杭县文化馆

永定区(5项)	传统音乐	13	永定高陂五色锣鼓	市级	永定高陂五色锣鼓传习中心
	传统体育游艺与杂技	14	凤城十八罗汉	市级	永定区文化馆
		15	永定客家民间唢呐十盏灯吹奏技艺	市级	永定区文化馆
	传统技艺	16	古竹陶罐制作技艺	市级	永定区文化馆
		17	虎岗面摆制作技艺	市级	永定区文化馆
武平县(2项)	传统舞蹈	18	马灯舞（武平）	市级	武平县文化馆
	传统体育游艺与杂技	19	石家拳(四步拳)	县级	武平县文化馆
宁化县(3项)	传统戏剧	20	水茜木偶戏	市级	宁化县水茜镇沿口村
	传统戏剧	21	宁化石门山祈剧	市级	宁化县文化馆
	传统技艺	22	淮土高棚灯	市级	宁化县文化馆
清流县(3项)	传统戏剧	23	清流客家三角戏	市级	清流三角剧团
	传统技艺	24	清流长校客家服饰技艺	市级	清流县长校镇文化服务中心
	民俗	25	清流灵地舞青狮	市级	清流县灵地镇文化服务中心
明溪县(2项)	传统音乐	26	明溪御帘明朝宫廷打击乐——十二换	市级	明溪县文化館
	民俗	27	明溪胡坊茶花灯	市级	胡坊镇胡坊村

（10）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记录工程。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存续状况调查评测工作，按照文化部统一部署和标准规范，对区域内现有 43 项国家级和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的内容与表现形式、流变过程、核心技艺和传承实践情况，采用文字、录音、录像等方式进行全面、真实、系统的记录。

（11）积极开展记录成果的利用和传播。通过存续状况的调查测评，对代表性项目进行分类保护，动态管理。通过数据库建设、在线检索及浏览、媒体播出、实体阅览及观看、培训等多种途径，实现记录成果的文献价值、学术价值以及宣传教育作用。

（12）健全“五位一体”保护模式。国家级、省级代表性项目和急需保护的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按照项目与保护单位、代表性传承人、传承基地（场所）、传承人群“五位一体”的保护模式，实施每个项目都要有“一个保护方案、一个专家指导组、一个工作班子、一个传承基地、一个展示平台、一套完备档案、一册普及读本、一项配套政策”的“八个一”精准保护措施。

（13）建立代表性项目考核评估制度。推进建立代表性项目年度工作报告制度，拟订考核标准和奖惩机制。对评估不合格的项目保护单位提出改进意见，协同解决困难，并指导拟定改进工作计划；对无正当理由不履行职责的项目保护单位，依法取消其项目保护单位资格，按照法定程序重新认定项目保护单位。

6.2 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保护规划

加强代表性传承人保护管理工作，有效保护代表性传承人，增加认定代表性传承人，有效扩大传承人群，建立老中青相结合、传承有序的传承人队伍，改善传承人的传承、展示和传播环境，各级代表性传承人的传承实践能力明显提高。

6.2.1 加强代表性传承人保护管理工作

（1）完善代表性传承人评审认定机制。落实国家、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认定与管理的相关条例，完善代表性传承人遴选、评审机制，规范代表性传承人申报、评审、公布、建档等程序。

（2）建立代表性传承人个人档案。健全各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的个人档案，包括传承人生存状况和身体状况等个人基本情况，所掌握的非物质文化遗产表现形式、技艺、技能知识资料和代表作品，项目传承计划与任务目标，开展传承、展示和研修及对外交流情况等。依托传承人档案，实施动态跟踪管理，及时了解掌握项目和传承人的最新状况，采取不同措施予以保护。

（3）建立代表性传承人考核评价制度。推进建立代表性传承人年度传承工作报告制度，拟订考核标准和奖惩机制。对年老体弱而丧失传承能力、无法履行传承义务的，授予荣誉称号，继续保留有关待遇，并按照规定程序另行认定该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对评估不合格者提出改进意见书，协同解决传承困难，并指导传承人拟定改进工作计划；对怠于履行传承义务，不愿履行传承义务的，应依法取消其代表性传承人资格。建立传承人候选名单，按照法定程序

增补代表性传承人。

6.2.2 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抢救性记录工程

（4）实施代表性传承人抢救性记录工程。参照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抢救性记录工程操作指南等有关要求，对年事已高、身体不好的老艺人、传承人群较少的项目进行抢救性记录，对其中部分濒危项目及其代表性传承人抓紧实施抢救性记录。

（5）有序开展抢救性记录工作。根据项目濒危情况和传承人年龄、健康状况及传承实践能力，合理安排记录次序。利用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支持高等院校、科研机构、社会团体参与项目和传承人抢救性记录工作。

表 6-2 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抢救性记录名单表（共 27 人）

序号	传承人	出生年月	级别	传承项目	项目类别
1	刘秋林	1969.09	国家级	长汀公嫲吹	传统音乐
2	刘润生	1970.10	省级	长汀公嫲吹	传统音乐
3	李贞煜	1948.08	国家级	闽西客家十番音乐	传统音乐
4	李德忠	1959.09	省级	闽西客家十番音乐	传统音乐
5	张冬梅	1962.05	省级	永定客家山歌	传统音乐
6	张正根		市级	明溪御帘明朝宫廷打击乐——十二换	传统音乐

7	李炳洪	1955.12	省级	清流李家五经魁	传统舞蹈
8	邓玉璇	1936.08	国家级	闽西汉剧	传统戏剧
9	吴通裕	1938.08	省级	闽西汉剧	传统戏剧
10	刘春英	1939.05	省级	闽西汉剧	传统戏剧
11	陈汉煌	1947.09	省级	闽西汉剧	传统戏剧
12	张莲容	1946.05	省级	闽西汉剧	传统戏剧
13	刘金寿	1949.01	省级	闽西上杭傀儡戏	传统戏剧
14	王荣昌	1952.03	省级	闽西上杭傀儡戏	传统戏剧
15	李明卿	1953.09	省级	连城提线木偶戏	传统戏剧
16	蓝如柱	1946.02	省级	武平民俗绝技	传统体育、游艺与杂技
17	彭慕财	1949.10	省级	长汀彭坊刻纸龙灯	传统美术
18	张廷玉	1953.01	省级	长汀彭坊刻纸龙灯	传统美术
19	徐松生	1953.08	国家级	客家土楼营造技艺	传统技艺
20	邹荧生	1963.12	省级	雕版印刷技艺	传统技艺
21	马恩明	1952.02	省级	连城四堡锡器制作技艺	传统技艺
22	赖庆发	1949.10	省级	宝剑锻造技艺（明溪）	传统技艺
23	江玫丽	1959.10	省级	宁化客家擂茶制作工艺	传统技艺
24	卢伍龙	1965.03	省级	永定万应茶	传统医药
25	梁利忠	1939.11	省级	上杭白砂田公会	民俗
26	叶礼行		市级	明溪胡坊茶花灯	民俗
27	黄世平	1969.11	市级	连城县芷溪村	民俗

6.2.3 建设非物质文化遗产传习所（点）

（6）身体状况良好的国家级、省级、市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应该履行传承义务，相关部门要支持其开展传习活动、建立传习所（点）。

（7）支持已经开展传习活动，但传承人正在认定中的代表性项目保护单位、团体、企业成立传习所（点）。

（8）规划期内，实现国家级、省级、市级代表性传承人都拥有传习场所。

（9）扶持已经运行的传习所（点），因地制宜增设一批传习所（点）。首批建设123个传习所（点）（含已建）。

表6-3 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首批传习所（点）表（共123个）

属地	序号	名称	传习项目	所在地	主要传承人
龙岩市(3个)	1	龙岩市汉剧传习中心	闽西汉剧	闽西文化艺术中心	邓玉璇 伍银莲 吴通裕
	2	龙岩市闽西客家十番音乐传习所	闽西客家十番音乐	龙岩市艺术馆	钟礼杰 张堂珍 李德忠
	3	龙岩市非遗展示馆传习中心	闽西汉剧、十番音乐、提线木偶等	龙岩市非遗展示馆	陈汉煌 李明卿 张堂珍等

长汀县 (27个)	4	长汀民间文学馆	汀州客家童谣	长汀县文化馆	待认定
	5	长汀公嫲吹汀州传习所	长汀公嫲吹	汀州镇新新巷17号	刘秋林
	6	长汀公嫲吹河田传习所	长汀公嫲吹	河田镇下街村	刘润生 丘学金
	7	大同九连环传习所	长汀客家九连环	大同镇印黄村	童小雄
	8	童坊彭坊村刻纸龙灯制作技艺传习所	长汀客家刻纸龙灯	童坊镇彭坊村	彭慕财 彭慕喜 张廷玉
	9	汀州客家酿酒技艺传习所	汀州客家酿酒技艺	汀州镇长汀县腾飞工业园区	林剑波
	10	汀州客家古乐传习所	汀州客家古乐	汀州镇	待认定
	11	三洲长锣鼓传习所	三洲长锣鼓	三洲镇	待认定
	12	大同镇踩马灯传习所	踩马灯	大同镇	待认定
	13	童坊彭坊村单人船灯传习所	单人船灯	童坊镇彭坊村	待认定
	14	涂坊花灯传习所	花灯	涂坊镇	待认定
	15	涂坊客家十番音乐传习所	客家十番音乐	涂坊镇	待认定
	16	童坊镇客家剪纸传习所	客家剪纸	童坊镇	待认定
	17	汀州客家剪纸传习所	客家剪纸	汀州镇店头街64-1号	刘建斌

长汀县 (27个)	18	汀州牌匾楹联制作技艺传习所	汀州牌匾楹联制作技艺	汀州镇五通街30号	郑腾光
	19	汀州长汀豆腐（干）制作技艺传习所	长汀豆腐（干）制作技艺	汀州镇长汀县腾飞工业园区	谢兴华 徐振强
	20	铁长乡玉扣纸制作技艺传习所	汀州玉扣纸制作技艺	铁长乡	待认定
	21	汀州客家山歌传习所	客家山歌	汀州镇	待认定
	22	汀州唱古文传习所	汀州唱古文	汀州镇	待认定
	23	汀州南词戏传习所	汀州南词戏	汀州镇	待认定
	24	三洲玻璃子灯传习所	三洲玻璃子灯	三洲镇	待认定
	25	馆前黑陶工艺传习所	黑陶工艺	馆前镇	待认定
	26	新桥木偶戏传习所	长汀客家木偶戏	新桥镇	待认定
	27	南山闽西汉剧传习所	闽西汉剧	南山镇	待认定
	28	四都黄梅戏传习所	黄梅戏	四都镇	待认定
	29	濯田木工雕刻艺术传习所	木工雕刻艺术	濯田镇	待认定
	30	汀州豆腐（干）作坊	汀州豆腐（干）制作技艺	汀州镇	待认定

连城县(13个)	31	连城客家十番音乐传习所	闽西客家十番音乐	连城木偶艺术中心	李贞煜 林武河 吴景荣
	32	连城客家木偶艺术传习所	连城提线木偶	连城木偶艺术中心	李明卿 杨滴萍 李庆梅
	33	连城闽西汉剧传习中心	闽西汉剧	连城木偶艺术中心	赵秀珍 谢象荣
	34	连城拳传习所	连城拳、连城舞青狮	连城县	黄炎林
	35	四堡雕版工艺室	连城雕版印刷技艺	四堡镇	马力
	36	雕版印刷技艺传习所	连城雕版印刷技艺	四堡镇	邹荧生
	37	连城宣纸制作技艺传习所	连城宣纸制作工艺	姑田镇	邓金坤
	38	精全锡艺堂	连城四堡锡器制作技艺	四堡镇	马恩明
	39	连城四堡锡器制作技艺传习所	连城四堡锡器制作技艺	四堡镇	邹友成
	40	连城地瓜干制作技艺传习所	连城地瓜干制作技艺	林坊乡	林云功
	41	芷溪花灯传习所	芷溪花灯	庙前镇芷溪村	黄世平
	42	姑田大龙制作技艺传习所	姑田大龙制作技艺	姑田镇	待认定
	43	四堡服饰制作技艺传习所	四堡服饰	四堡镇	待认定

上杭县(15个)	44	上杭县客家木偶艺术传习中心	闽西(上杭)傀儡戏	上杭县临城镇北环西路 592 号	刘金寿 李艳玉
	45	上杭客家十番音乐传习所	闽西客家十番音乐	上杭文庙紫阳书院	梁启华
	46	田公信俗文化传习所	上杭白砂田公会	白砂镇水竹洋	梁利忠
	47	女子五枚拳传习所	五枚拳	中都古基村	丘金莲 丘龙秀
	48	树叶吹奏传习所	树叶吹奏	庐丰扶洋村	邱少春
	49	溪口马灯传习所	马灯	上杭溪口中心小学	张仰存
	50	木桐号子传习所	木桐号子、梨岭山歌	步云乡	林光芃
	51	上杭客家木偶雕刻制作技艺传习所	客家木偶雕刻制作技艺	南阳镇	曹尔焱
	52	五龙米酒制作技艺传习所	五龙米酒制作技艺	古田镇	傅关英
	53	临城萝卜干制作技艺传习所	上杭萝卜干制作技艺	临城镇	范建杭
	54	上杭节节高舞传习所	节节高舞	临江镇	谢济南
	55	上杭客家大鼓传习所	客家大鼓	临江镇	丘亿初
	56	上杭客家船灯传习所	客家船灯制作技艺	湖洋镇	林菊芳

上杭县(15个)	57	上杭南阳花灯传习所	南阳花灯	南阳镇	黄太平
	58	上杭庐丰香灯龙传习所	庐丰香灯龙	庐丰乡	蓝瑞生
永定区(20个)	59	永定土楼楹联传习所	永定土楼楹联	永定区图书馆	林日耕 陈大富 何文生 王贵垣
	60	永定十番音乐客家山歌传习所	客家十番音乐、永定客家山歌	湖坑洪坑村	李福渊 李德忠 李桂芳
	61	永定客家家训馆、家风楼	永定客家家训家风	湖坑镇洪坑村庆成楼、西片村振福楼	待认定
	62	永定客家十番音乐传习所	闽西客家十番音乐	培丰长流村	张美德
	63	永定客家山歌凤城传习所	永定客家山歌	凤城街道	张冬梅 张　洪 罗彦红 罗彦梅 李小好
	64	永定城区十番音乐传习所	闽西客家十番音乐	凤城街道	戴进荣 江国榕
	65	永定客家山歌传习所	永定客家山歌	永定侨育中学	余庆明
	66	高陂客家五色锣鼓传习所	永定高陂客家五色锣鼓	高陂北山村	张伟洪

永定区(20个)	67	永定客家土楼营造技艺传习所	永定客家土楼营造技艺	下洋镇	徐松生
	68	岐岭竹艺技艺传习所	永定岐岭竹艺技艺	永定岐岭	待认定
	69	永定菜干制作技艺传习所	永定菜干制作技艺	金砂乡金谷食品有限公司	谢庆辉
	70	福山居永定万应茶制作技艺传习所	永定万应茶	陈东镇陈东村福山居	卢伍龙
	71	永定万应茶制作技艺传习所	永定万应茶	永定城区采善堂制药有限公司	沈洪海
	72	永定峰市“副榜炉”制作技艺传习所	副榜炉	峰市镇	童义章 童文鼎
	73	永定古竹陶罐制作技艺传习所	古竹陶罐	古竹乡	苏标昌
	74	张起南灯谜文化传习所	灯谜	陈东乡城东村	待认定
	75	永定客家元宵节庆民俗传习中心	闽西客家元宵节庆	坎市镇	待认定
	76	永定客家土楼地域文化传承中心	客家土楼营造技艺	福建土楼博物馆	待认定
	77	永定区客家五色锣鼓传习中心	永定客家五色锣鼓	湖雷镇石坑村抚市中学	待认定
	78	永定牛肉丸制作技艺传习所	牛肉丸制作技艺	福建省永兴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张金星

武平县(16个)	79	武平汉剧传承中心	闽西汉剧	客家演艺中心三楼	刘春英 林锦福
	80	武平中山同心汉剧传习中心	闽西汉剧	中山镇老街	王玉珍
	81	平川红东村十番音乐传习所	闽西客家十番音乐	平川镇红东村	林小华
	82	平川镇七坊步步高传习所	闽西客家十番音乐	平川镇七坊村	王泰贵
	83	湘店乡湘洋村十番音乐传习所	闽西客家十番音乐	湘店乡湘洋村	刘永和
	84	武平峨山文化传播公司十番音乐传习所	闽西客家十番音乐	十方镇鲜水村	林琪勋
	85	永平镇中湍村忠新馆民俗绝技传习所	中湍民俗绝技	永平镇中湍村	蓝如柱 蓝德科
	86	武平将军风范艺术团龙灯传习所	龙灯	城厢镇始通村鼓楼岗	刘家恭
	87	东留镇大明村龙灯传习所	龙灯	东留镇大明村	朱丽芳
	88	万安侃夫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船灯传习所	船灯	客都汇	朱美钦
	89	西厢村船灯传习所	船灯	西厢村	曾玉珍
	90	东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船灯传习所	船灯	东云村	邱广隆

武平县(16个)	91	象洞镇光彩村狮灯传习所	狮灯	象洞镇光彩村	钟阳锋
	92	东留镇泥洋村狮灯传习所	狮灯	东留镇泥洋村	王发财
	93	武平高埔茶制作技艺传习所	高埔茶制作技艺	民主高横村	彭庆发
	94	武平猪胆干制作技艺传习所	武平猪胆干制作技艺	平川镇	练家香
宁化县(12个)	95	宁化客家山歌传习所	宁化客家山歌	宁化县世界客属文化交流中心	洪丽琳 张连云
	96	宁化牌子锣鼓传习所	宁化牌子锣鼓	宁化县翠江镇	郑新民
	97	宁化石门山祁剧传习所	宁化石门山祁剧	中沙乡石门村	待认定
	98	宁化擂茶制作技艺传习所	宁化客家擂茶制作工艺	宁化县世界客属文化交流中心	江玫丽
	99	宁化木活字印刷技艺传习所	宁化木活字印刷术	宁化县世界客属文化交流中心	邱恒勇 邹建宁
	100	宁化石壁客家木活字印刷技艺传习所	宁化木活字印刷术	宁化县石壁镇	巫松根
	101	玉扣纸制作技艺传习所	玉扣纸制作技艺（宁化）	治平畲族乡	胡兰山
	102	延祥花灯制作技艺传习所	花灯制作技艺	泉上镇延祥村	杨道元 官建红
	103	水茜木偶戏传习所	客家木偶戏	水茜镇	待认定

宁化县(12个)	104	宁化老鼠干制作工艺传习所	宁化老鼠干制作工艺	河龙乡上伊村	待认定
	105	客家祭典传习所	石壁客家祭祖习俗	宁化县石壁镇	吴来林
	106	宁化高棚百鸟灯制作技艺传习所	宁化淮土高棚灯制作技艺	淮土镇淮阳村	待认定
清流县(10个)	107	十番锣鼓传习中心	清流长校十番锣鼓	长校镇长校村	李跃铁
	108	五经魁传习中心	清流李家五经魁	李家乡	李炳洪
	109	豆腐皮制作工艺传习所	清流嵩溪豆腐皮制作工艺	嵩溪镇	兰爱珍 巫财旺
	110	清流长校打锡技艺传习所	清流长校打锡技艺	长校镇	童振光
	111	清流明笋干制作技艺传习所	笋干制作技艺	龙津镇横溪村	待认定
	112	清流客家服饰制作传习所	客家服饰制作技艺	长校镇	马玉英
	113	清流刻字艺术传习所	清流刻字艺术	龙城街清流文艺苑	陈立忠
	114	清流客家三角戏传习所	清流客家三角戏	龙津镇供坊村	龚毛古
	115	清流灵地舞青狮传习所	清流灵地舞青狮	灵地镇黄氏宗祠	待认定

清流县(10个)	116	李氏独特摸诊施治及方剂传习所	李氏独特摸诊施治及方剂	长兴北街阿李健康堂	李水长
明溪县(7个)	117	明溪御帘明朝官廷打击乐传习所	明溪御帘明朝官廷打击乐——十二换	夏阳乡御帘村	张正根
	118	荣兴牌肉脯干制作技艺传习所	明溪肉脯干制作工艺	城关乡坪埠工业园区荣兴食品有限公司	罗显光
	119	“闽王牌”宝剑铸剑技艺传习所	宝剑锻造技艺（明溪）	雪峰镇河滨北路551号	赖庆发
	120	茶花灯制作技艺传习所	明溪茶花灯制作技艺	胡坊镇	叶礼行
	121	微雕技艺传习所	明溪微雕技艺	明溪县南山开发区	毛新华 毛祚胜
	122	客秋包制作技艺传习所	明溪客秋包制作技艺	明溪县南山开发区	陈清平
	123	锔瓷制作技艺传习所	明溪肖家山锔瓷制作技艺	胡坊镇	王艳青

6.2.4 支持传承人开展传承、传播活动

（10）提供必要的传承场所。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根据需要为代表性传承人的传承活动提供必要的场所、技术等方面

的支持。文化馆、艺术馆、图书馆、博物馆、美术馆、剧院等公共文化设施要采取免费或优惠方式为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展示活动提供服务，也可利用古建筑、古民居等作为传承场所。

（11）资助传承人的传承活动。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要提供必要的经费资助传承人授徒传艺等活动，对于独门技艺、后继乏人的项目，要加大传承经费资助力度。对于无经济收入来源、生活确有困难的代表性传承人，文化主管部门应当协调有关部门共同解决传承人生活问题。

（12）建设一批社区和学校传承基地。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学校教育相结合，公布一批传承基地，为代表性传承人提供授课讲座、理论研讨、展演展示平台，并充分发挥这些馆所基地的作用，多形式多渠道传播、弘扬非物质文化遗产。

（13）支持开展各类展演展示活动。支持传承人参加非物质文化遗产展览、展示以及各种社会活动、民俗活动，支持传承人进校园、进社区、进农村、进军营、进机关等开展教学和展示活动，支持传承人参加对外、对港澳台文化交流活动，根据需要给予如交通费、摊位费等经费资助。

6.2.5 培养新的传承人

（14）扩大代表性传承人队伍。鼓励支持符合条件的中青年传承人申报并进入各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队伍，形成老中青结合的传承人梯队。

（15）依托职业院校培养专业人才。鼓励职业院校开设传统工

艺、表演艺术类等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课程，培养新的专业人才；有条件的高校开设理论性较强的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课程。

（16）制订新传承人培养五年计划。以 43 项国家级、省级代表性项目和 27 项急需保护项目为重点，培养一批新传承人。鼓励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开展家族传承，鼓励相关企业、作坊的传统技艺代表性传承人收徒传艺。

6.2.6 传承人群研修研习培训

（17）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群研修研习培训计划。邀请高校、科研机构相关专家学者、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担任教师，开展传承人群研修研习培训工作，每年至少举办传统工艺美术、传统表演艺术各一次培训班。

（18）举办研修研习班。面向文化程度较高并具有一定研究、设计、创作能力的传承人群，围绕特定项目需求，利用高校和企业的研发力量和资源平台，帮助传承人解决作品创作、产品研发和成果转化中遇到的关键工艺和技术难题。

（19）举办培训班。对面广量大、从业人员较多、有助于带动就业增收、培育品牌的传统工艺类项目，提倡一个班围绕一个或多个有相通之处的项目，集中招收一个县、一个乡镇或几个企业、作坊、合作社的学员，以利在培训结束后学员之间能够相互交流，形成持续性的学习研讨创作氛围和集聚效应。

6.3 重点区域保护规划

重点区域以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为核心，与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传统村落、乡村振兴战略、传统工艺振兴等相结合进行保护。在重点区域内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物质文化遗产、自然遗产及其人文环境的整体性保护，努力将重点区域建设成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统产业发展、文化与旅游融合的示范区。

6.3.1 确立整体性保护重点区域

根据相关文件“在文化生态保护区中选择若干自然生态环境基本良好、传统文化生态保持较为完整的街道、社区或乡镇、村落等，作为实施整体性保护的重点区域”的要求，结合具体社区村镇文化遗产存续的实际情况，在保护区内划设重点区域。首批划设 38 个重点区域。

6.3.2 编制重点区域文化生态整体保护专项规划

（1）重点区域的整体性保护要以非物质文化遗产为核心，要摸清区域内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资源家底，要注重已认定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和未认定的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之间、不同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之间、非物质文化遗产与物质文化遗产之间、文化遗产与人文和自然环境之间的互动性和关联性，进行区域性的整体性保护，保护区域内文化形态的真实性、完整性。

（2）重点区域的文化保护专项规划要纳入当地经济社会发展、乡村振兴战略、城乡建设、历史文化名城（村、镇）保护、传统村落保护等各项规划之中，实现“多规合一”。文化保护专项规划（不涉及空间规划）由文化主管部门负责组织编制。

6.3.3 依靠人民群众保护传承发展非物质文化遗产

（3）社区群众是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的主体，在历史文化名镇名村等的保护中，要切实改变高比例迁出居民、切断文化传承脉络的做法，只有“留人”，才能实现“留文”“留魂”。

（4）紧紧依靠社区群众、民间组织依法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展示和交流活动，弘扬优秀家训、家风、先贤文化，维护街区村落传统文化的延续性，为村落社区“留文”“留魂”，助力乡村文化振兴。

（5）以非物质文化遗产传统技艺技能培训为抓手，帮助乡村群众掌握一门技艺，传承发展传统客家食品制作技艺、工艺品制作技艺，为社区“留艺”，发展传统产业，助力扶贫增收、振兴乡村经济。

6.3.4 保持文化遗产的真实性、完整性、延续性

（6）按照有关规划整治村落、街区周边环境，整治公共空间和庭院环境，消除私搭乱建、乱堆乱放，推进社区绿化，为社区“留白”“留绿”。

（7）按照“修旧如旧”原则修缮保护文物、历史建筑、古民居，建设非物质文化遗产活动场所等要“建新如旧”，保持村落、街区传统格局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延续性，为社区“留物”“留旧”。

（8）关心群众生活，在修旧如旧的前提下，适当改善内部生活设施，让群众享受现代生活文明。

6.3.5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文化旅游融合

（9）深入挖掘本社区传统文化特色，打造“一村一品”客家民俗文化品牌，在保护传承好客家元宵节、定光佛信俗、闽西汉剧和木偶戏、十番音乐、舞蹈、五枚拳和连城拳等的基础上，举办客家民俗文化节，开展客家乡村民俗旅游。

（10）发展客家传统农业，培育生态农业观光、农耕农事休闲体验等旅游新业态。

（11）以土楼、古民居为载体，开展古村落文化旅游，发展农家乐、民宿等庭院经济新业态。

6.3.6 设立民俗馆、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馆

（12）利用古民居、历史建筑等设立社区民俗馆或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馆。民俗馆或展示馆可以作为游客中心向游客展示社区历史文化，也可以作为社区文化历史的研究中心，收集征藏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料和农耕文化的生产生活器具。

（13）鼓励高校和其他研究机构参与社区文化调查、指导社区文化保护与建设，编写街区、村落文化史志。

6.3.7 建立重点区域建设多元投入保障机制

（14）积极争取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区、国家级生态保护与建设示范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传统村落保护等政策的叠加效应、经费投入，搞好重点区域建设。

（15）利用国家金融支持乡村振兴政策，发展文化旅游、文化产业，引导和撬动社会资本投向重点区域参与文化遗产保护和文化建设。

（16）引导企业家、文化工作者、退休人员、文化志愿者等投身重点区域文化经济建设。

6.3.8 首批 38 个重点区域主要保护对象与措施

（1）长汀县汀州古城

目标：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公嬤吹，客家山歌、祭祀、祭祖习俗等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的传承实践能力明显提高，中国历史文化名城汀州古城的历史风貌得到真实、完整的保护，发挥客家文化与红色文化的叠加效应，营造中国历史文化名城、汀州客家首府文化、红色文化和旅游融合的文化品牌。

主要对象：

①非物质文化遗产：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公嬤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客家山歌，以及世界客属公祭客家母亲河·汀州大典、祭祖习俗、伏虎禅师信俗、城隍信俗、妈祖信俗、客家故事传说、客家歌谣谚语、雕版印刷技艺、玉扣纸制作技艺、烙画技艺、黑陶制作技艺、豆腐干制作技艺等。

②物质文化遗产：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3 处（11 个点），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36 处（49 个点）和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58 处，其中有唐代建筑古城门三元阁、朝天门，明代建筑宝珠门，唐至明代的汀州古城墙，宋代的汀州文庙，明清两代汀州试院以及唐代的双柏树、宋代双阴塔、清代朱子祠等，保留了客家首府的建筑历史和特色。长汀县许多祠堂为红色旧址，如汀州林氏家庙为中华贸易公司旧址，汀州周氏宗祠为红军被服厂旧址。

③红色文化: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福建省苏维埃政府旧址——汀州试院、中央红色医院前身——福音医院旧址（含休养所）、福建省职工联合会旧址（刘少奇旧居）——张家祠、红四军司令部、政治部旧址（毛泽东、朱德旧居）——辛耕别墅、中共福建省委旧址（周恩来旧居）——中华基督教堂、长汀县革命委员会旧址——云骧阁。

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中共福建临时省委第四次反“围剿”紧急会议旧址——朝斗岩大雄宝殿、瞿秋白烈士纪念碑、中共兆征县委、县苏维埃政府旧址——刘氏家庙、红军福建军区机关旧址、汀州厦门大学旧址、县级文物保护单位闽西工农银行旧址、“汀州整编”遗址——南寨广场、共青团福建省委旧址、中央红色交通线史迹、松毛岭战役旧址群、红屋区苏维埃政府旧址——九厅十八井等。

主要措施:

①建立公嫲吹、客家山歌和豆腐干制作技艺、雕版印刷技艺、玉扣纸制作技艺、烙画技艺、黑陶制作技艺等传习所。

②举办世界客属公祭客家母亲河·汀州大典活动，广泛深入开展与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文化交流，增强文化认同、促进心灵契合。

③修缮、保护傅氏家庙、游氏家庙、郑氏家庙、罗氏家庙、赖氏家庙、刘氏家庙、林氏家庙、上官氏宗祠、李氏家庙、廖氏家祠、卢氏宗祠等，举行家祭、墓祭、祠祭等祭祖活动，传承优秀家风家训，与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开展寻根谒祖文化交流活动。

④修缮、保护宋代汀州文庙、明清两代汀州试院、清代朱子祠等，举行孔子、朱子祭典活动，弘扬客家崇文重教文化。

⑤举办农历九月十四伏虎禅师庙会，办好民间商贸活动。

⑥修缮、保护汀州天后宫、汀州府城隍庙等，开展妈祖信俗、城隍信俗活动。

⑦保护唐代建筑古城门、三元阁、朝天门，明代建筑宝珠门，唐至明代的汀州古城墙，修复历史文化街区，呈现唐宋古城风貌。按照历史文化名城、历史地段与文物古迹三个层次进行保护，科学布局和植入汀州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和文化创意业态，营造活态历史文化街区。

⑧加快“一江两岸”景观修复，将龙潭公园、桥下坝公园自然遗产等保护、汀江水域治理，与世界客属公祭客家母亲河·汀州大典和其他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结合保护。

⑨以创建汀州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为引领，整合客家文化、红色文化旅游资源，创建红色旧址群旅游区国家5A级旅游景区。

⑩利用古建筑等建设民俗馆或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馆。

（2）长汀县河田镇（上街、下街村）

目标：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公嫲吹、元宵节等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的传承实践能力明显提升，其生存发展的环境等到改善，发展河田白斩鸡等客家美食文化，修缮、保护宗祠一条街，传承弘扬客家优秀家训家风，促进客家文化、红色文化与旅游的融合。

主要对象:

①非物质文化遗产：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公嫲吹，以及元宵节、三太祖师信俗、玲瑚侯王信俗、单人船灯、玻璃子灯制作、河田白斩鸡制作技艺等项目。

②物质文化遗产：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上街李氏下大屋、下街余氏家庙，以及上街下街宗祠一条街，县级文物保护单位蔡坊村刘氏五尊祠、王一郎公祠等。

③红色文化：傅连暲故居、叶青山故居、闽粤赣边区纵队独立七团旧址、红军标语群、中共长汀县委、县苏旧址——祯祥别墅等。

④自然遗产：烧水塘温泉等。

主要措施:

①河田是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公嫲吹重要传承地，有国家级代表性传承人刘秋林、省级传承人刘润生以及一批市、县级传承人，重点建立公嫲吹传习中心，以及玻璃子灯制作技艺、河田白斩鸡制作技艺等传习所。

②河田宗祠一条街在一定程度上代表了客家宗族文化特点，加大对宗祠一条街文物、历史建筑的修缮、保护力度，开展客家祭祖活动。

③每年正月十五至十九，组织各社区群众开展迎三太祖师游玻璃子灯传统活动。

④河田鸡素有“世界五大名鸡”之美誉，保护发展河田鸡养殖、白斩鸡制作技艺，发展以河田白斩鸡为核心的多种客家美食。

⑤修缮、保护傅连暲故居、叶青山故居、闽粤赣边区纵队独立七团旧址、红军标语群、中共长汀县委、县苏旧址——祯祥别墅等，讲好红色文化故事。

⑥融合当地民俗文化、红色文化、温泉文化，促进文化旅游产业的发展。

⑦利用古建筑建设村落民俗馆或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馆。

（3）长汀县三洲镇三洲村

目标：三洲镇元宵节、长锣鼓、玻璃子灯制作技艺等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实践能力明显提高，多处文物和历史建筑得到有效保护，三洲文化遗产与国家级汀州国家湿地公园相互依存和谐相处，以三洲村为重点将三洲镇打造成中国历史文化名村、传统村落与客家文化、红色文化、自然生态相融合的文化旅游胜地。

主要对象：

①非物质文化遗产：市级代表性项目三洲镇长锣鼓、玻璃子灯制作技艺，以及客家祭祖习俗、三太祖师庙会、豆腐制作技艺、惊风丸制作技艺等。

②物质文化遗产：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戴氏家庙、新屋下民居、戴氏民居(聊可自娱)3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礼门贻矩、黎照垂青、谯国名家、三洲区苏维埃政府旧址（戴道宾祠）、风火屋、永红乡苏维埃政府旧址6处，以及其他历史建筑等。

③红色文化：县级文物保护单位三洲区苏维埃政府旧址（戴道宾祠）、永红乡苏维埃政府旧址等。

④自然遗产：汀州国家湿地公园核心区，其山上万亩杨梅园，山下是湿地公园，三洲镇是龙岩市生态旅游名镇。

主要措施：

①建立三洲镇长锣鼓、玻璃子灯制作技艺、惊风丸制作技艺等传习所。

②组织开展元宵花灯锣鼓“一担挑”民俗节庆活动。

③修缮、保护戴氏家庙、黄氏宗祠、咸熙祠等祠堂，举行客家祭祖活动，弘扬优秀家训家风。

④修缮、保护圣帝庙、文昌阁，开展关帝信俗、祭孔活动；修复东宫庙、西宫庙、北宫庙、安公庙、三闾大夫庙等，开展三太祖师信俗等庙会民俗活动。

⑤修缮、保护礼门贻矩（书院）、绪缵谈经、藜照垂青、谯国名家等古民居，收集客家文化名人故事传说，传承客家耕读传家精神。

⑥修缮、保护三洲区苏维埃政府旧址（戴道宾祠）、风火屋、永红乡苏维埃政府旧址6处，传承、弘扬红色文化精神。

⑦保护万亩杨梅园生态环境，发展杨梅栽培制作技艺，做好杨梅产业，开展杨梅文化节活动。

⑧融合元宵节、庙会等客家民俗文化，中央苏区第二个模范区文化园建设项目、杨梅采摘文化节、汀州国家湿地公园，打造客家文化、红色文化、自然生态与历史文化名村融合的文化旅游品牌。

⑨利用古建筑等建设村落民俗馆或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馆。

⑩编纂《中国名村志·三洲村志》。

（4）长汀县涂坊镇（涂坊、红坊村）

目标：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元宵节、祭祖、十番音乐、木偶戏的传承实践能力显著提高，特色客家建筑围屋等得到全面修复，将涂坊镇打造成客家文化、红色文化融合的文化旅游胜地。

主要对象：

①非物质文化遗产：元宵节、走古事、花灯、祭祖、三太祖师信俗、十番音乐、提线木偶戏等。

②物质文化遗产：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涂坊围屋、汀连县苏维埃政府旧址（春生公祠）、涂通今故居（周盛公祠）3 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红坊区苏维埃政府旧址、李炳养祠 2 处。

③红色文化：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汀连县苏维埃政府旧址（春生公祠）、涂通今旧居（周盛公祠），县级文物保护单位红坊区苏维埃政府旧址及多个红色旧址、脚盆寨战斗遗址。涂坊是著名的革命老区，现有省级革命基点村 1 个、县级革命基点村 11 个。涂坊是“将军之乡”，全县 13 位开国将军，涂坊就有 3 位，涂坊是“烈士之乡”，民政部门认定在册烈士 612 位，占全县烈士总数的十分之一。

主要措施：

①建立涂坊花灯制作技艺、涂坊十番音乐、涂坊木偶戏传习中心。保护传承融刻纸、绘画、书法和竹编技艺为一体的花灯制作技艺，保护传承十番音乐八音、八板、八卦演奏方法和收集古乐谱，恢复木偶戏传统剧目。

②修缮、保护客家特色建筑围屋、祠堂等文物和历史建筑，开展走古事与祭祖、信俗融为一体的特色元宵民俗活动，开展寻根谒祖祭祖活动。

③修缮、保护汀连县苏维埃政府旧址（春生公祠）、涂通今旧居（周盛公祠），红坊区苏维埃政府旧址及多个红色旧址、脚盆寨战斗遗址等，讲好“将军之乡”“烈士之乡”的红色文化故事。

④利用古民居、古建筑等建设民俗馆或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馆。

（5）长汀县童坊镇（彭坊、举林、举河村）

目标：保护传承刻纸龙灯制作技艺、元宵节、春耕习俗等非物质文化遗产，促进传统民俗传承发展，推动传统工艺振兴发展，有效扩大传承人群，保护森林公园，整合丰富文化自然资源，建设文化生态旅游特色村镇。

主要对象：

①非物质文化遗产：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彭坊刻纸龙灯、伏虎禅师信俗，元宵节、闹春田春耕习俗、游稻草龙、单人船灯、彭坊擂茶制作技艺等。

②物质文化遗产：平原山广福院、廻龙庵、彭氏宗祠、胡氏宗祠、黄氏宗祠、曾氏宗祠等三十多座古民居建筑，彭坊古街、巡游村道、闹春的水田等。

③红色文化：红光区委、区苏维埃政府办旧址（大店哩）等。

④自然遗产：金龙山景区、彭坊森林公园，童坊河，福建“树

王” 甜槠古树、千年古南紫薇等。

主要措施:

①建立刻纸龙灯制作技艺传习所。培养新传承人，提高民众龙灯制作水平，将传习所建成面向社区、学校的教育实践基地。发展特色刻纸，加强刻纸龙灯的文创开发。

②健全龙灯协会，依托协会进行材料-剪纸-龙灯制作-游龙灯-节庆庙会的整体保护。扶持种植龙灯制作所需的特种毛竹（黄金竹），鼓励家庭自制龙灯。保护彭坊古街、彭氏宗祠等游龙灯场所。

③建立闹春田传习所，培养新传承人；建立以胡、黄、马、曾四姓氏为主的闹春田民俗理事会，修缮、保护宗祠建筑和巡游村道、闹春水田；加强协作和谐共商，办好每年的闹春田活动。

④活化利用彭坊古街、彭氏宗祠等古建筑。设立彭坊民间文学曲艺馆，挖掘、整理民间故事传说和革命人物故事，传统小调、曲谱及唱词等，邀请民间艺人展示展演。

⑤办好元宵节庆庙会，举行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展演活动，丰富庙会内容，举办农产品和手工艺品展销会，发展庙会经济。

⑥融合游稻草龙、闹春田等，创建童坊特色农民丰收节品牌。

⑦保护金龙山景区、彭坊森林公园、童坊河，以及福建“树王”甜槠古树、千年古南紫薇等，开展自然生态旅游。

⑧提升传统农业，发展生态农业，整合民俗文化、传统工艺和自然生态资源，建设乡村旅游特色村。

（6）连城县四堡镇（雾阁、田茶、中南、四桥村）

目标：深入挖掘四堡丰富人文历史和文化内涵，推进四堡书坊建筑群遗址的保护与利用，提升四堡雕版印刷技艺等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实践能力、优化改善其生存环境，推动雕版印刷文化、民俗文化、客家工艺、四堡书坊建筑群、芙蓉李生态和旅游的融合发展。

主要对象：

①非物质文化遗产：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连城雕版印刷技艺，省级代表性项目锡器制作技艺，市级代表性项目银器制作技艺、四堡服饰、元宵节；祭祖习俗、游邹公习俗、游马公习俗等。

②物质文化遗产：四堡镇是中国现存明清雕版印刷技艺、书坊、习俗整体遗存的唯一幸存地，目前还保存着四堡书坊建筑群，其中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文物点就有50处。

主要措施：

①建立四堡雕版印刷技艺、锡器和银器制作技艺、四堡服饰制作技艺传习所。

②征集雕版印刷文物、古书籍等，充实四堡雕版印刷博物馆、陈列馆和流程馆展品，开展研学旅游。

③加大古书坊建筑群、古民居保护修缮力度，开发雕版印刷文化产品和锡器、银器旅游工艺品，引进传统文化产业和文化创意产业，发展旅游民宿等产业。

④修缮、保护马氏家庙、邹氏祖屋等祠堂家庙，组织开展独特

的祭祖与敬神融合的游邹公、游马公习俗，弘扬客家慎终追远、敬宗睦族、崇文重教精神，开展对台对外文化交流活动。

⑤修缮、保护关帝庙、马援庙等，开展元宵节等民俗活动。

⑥营造雕版印刷文化、民俗文化与中国传统村落、历史文化名镇融合的文化旅游目的地。

⑦芙蓉李在福建已经有七百多年的种植历史，四堡是福建著名芙蓉李产地，传承发展芙蓉李种植制作技艺，做大做强芙蓉李产业，做好“山下雕版印刷”“山上芙蓉李”两篇文章。

（7）连城县罗坊乡下罗村

目标：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元宵节（罗坊走古事）及其相关的活动场所云龙桥、庙宇、祠堂、青岩河等得到整体性保护，传统富硒农业持续发展，将罗坊乡建设成为客家民俗与客家传统农业融合的美丽乡村。

主要对象：

①非物质文化遗产：罗坊走古事以及客家祭祖、三太祖师信俗等。

②物质文化遗产：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云龙桥，以及历史建筑莲章寺、关圣帝庙、祠堂等。

③自然遗产：青岩河等。

主要措施：

①建立罗坊走古事传习中心，培养“走古事”抬阁人以及棚阁制作、棚阁故事与人物设计的传承人。

②修缮、保护云龙桥、天后宫、莲章寺、关圣帝庙等，保护“走古事”的活动场所，组织开展元宵节“走古事”活动、三太祖师庙会活动。

③修缮、保护罗氏祖祠、四代祠、五代祠、八代祠、十二代祠、十三代祠等十几座祠堂，开展祭祖活动，与港澳台同胞和海外侨胞开展文化交流活动。

④青岩河是“走古事”的泼水、冲河场所，与治理青岩河相结合，保护青岩河水质、河床。

⑤复育传统生计，种植富硒大米、御豆、槟榔芋、葛根、仙草地瓜、烟叶等特色品种，发展传统农业。

⑥举办“中国客家硒都罗坊农民丰收节”，推广罗坊富硒农产品，展示富硒米粥、大禾米饭、七层糕、捆粄、糍粑、硬饭丸、麦芽糖、罗坊米酒等客家特色饮食文化。

（8）连城县宣和乡培田村

目标：村落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及历史建筑、村落历史格局的真实性、整体性保护良好，客家传统建筑技艺、春耕和祭祖习俗等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实践能力明显提高，深入挖掘客家建筑文化、书院文化、名人文化、宗祠文化等文化内涵，传承弘扬客家文化精神，营造“见人见物见生活”的国家5A级文化旅游名村。

主要对象：

①非物质文化遗产：客家“九厅十八井”建筑营造技艺、春耕（犁春牛）习俗、元宵节、河源二月二游公太习俗、祭祖拜图习俗

等。

②物质文化遗产：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继述堂、衍庆堂、官厅等 25 个文物点；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四公祠、敦朴堂、南山书院等 28 个文物点；以及恩荣牌坊、圣旨牌坊、万安桥等文物；其他古建筑及村落设施。

主要措施：

①建立客家“九厅十八井”建筑营造技艺传习所，培养木结构建筑技艺新传承人。

②组织开展春耕习俗、游公太习俗、拜图习俗、元宵节等民俗活动，传承客家耕读传家、敬宗睦族、团结合作精神。

③结合修缮、保护继述堂、衍庆堂、敦朴堂、南山书院、容膝居等文物保护单位，收集先贤名人故事传说、家训家风，弘扬客家崇文重教、忠孝传家精神。

④推进民居保护和新村建设相结合，适当让居民回归古民居，发展旅游民宿，增加农民收入。

⑤引入客家传统工艺、传统饮食等，发展传统产业，打造活态千米古街。

⑥利用古建筑等建设村落民俗馆或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馆。

⑦营造客家民俗与历史文化名村融合的旅游品牌。

（9）连城县莒溪镇璧洲村

保护目标：璧洲元宵节、游公太习俗和十番音乐、跳海清等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传承实践能力明显提高，古民居、祠堂等

物质文化遗产全面修复，营造民俗文化、传统村落、自然生态融合的文化旅游胜地。

主要对象:

①非物质文化遗产：春节、元宵节（灯笼制作技艺、灯谜）、游公太习俗（“二月二”游龙灯、船灯、放河灯）、春耕习俗（犁春牛）、舞狮、舞龙、撑旱船、踩高跷、连城拳、跳海清（八月十五）等。

②物质文化遗产：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文昌阁、天后宫和永隆桥等，以及众多的古民居如侍卫府、户部尚书府、务本居、吴宅大院及黄家大院等百来处。

③自然遗产：莒溪镇的南部是梅花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璧洲村位于梅花山麓，自然资源丰富、生态良好。

主要措施:

①建立灯笼制作技艺、灯谜、十番音乐、连城拳、跳海清等传习所。建立灯笼制作基地，发展传统灯笼工艺品产业。

②组织开展璧洲元宵节活动，保护传承灯笼制作技艺、十番音乐等传统音乐以及舞龙、舞狮、踩高跷等传统舞蹈体育。

③修缮、保护永隆桥、文昌阁、天后宫等，开展游公太等民俗活动。

④修缮、保护户部尚书府、侍卫府、吴家大院、黄家大院等祠堂、民居，开展祭祖活动，发展旅游民宿。

⑤保护周边自然环境、治理莒溪，进行绿化美化，营造非物质

文化遗产、物质文化遗产与自然生态融为一体的人居环境。

⑥成立璧洲投资公司和旅游公司，营造莒溪客家民俗文化、梅花山自然生态与国家级传统村落、省级历史文化名村融合的旅游品牌。

⑦继续发挥“璧洲发展促进会”（在外的各行各业成功人士的乡贤组织）作用，完善“村‘两委’+乡贤会+村民”的治理模式，建设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善治体系。

（10）连城县庙前镇芷溪村

目标：元宵节、祭祖习俗、花灯制作技艺、豆腐皮制作技艺等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实践能力明显提高，推进历史文化名村的客家宗祠建筑群的保护与利用，打造客家节庆文化、宗祠文化、红色文化融合的文化旅游品牌。

主要对象：

①非物质文化遗产：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闽西客家元宵节庆，以及犁春牛、十番音乐、走古事、红龙缠柱、芷溪花灯制作技艺、豆腐制作技艺、酿酒技艺等。

②物质文化遗产：省级文物保护单位芷溪宗祠建筑（杨氏家庙、黄氏家庙、澄川公祠、集鳣堂、翠畴公祠、杨辉公祠），以及庚福公祠、龟山公祠、峻亭公祠、孝友祠、孔怀堂公祠、华岳公祠、隐轩公祠、耀南公祠、培兰堂、余庆堂、永裕堂、万斯堂等百来处祠堂民居等。

③红色文化：毛泽东旧居（孔清祠）、掌上珠、翠畴公祠、澄

川公祠、鸭坑头兵工厂旧址、背园穀堂、文清公祠、宗旺公祠、止斋公老屋等。

④自然遗产：仙高崇（明朝崇祯建书院）、桃源山（桃源精舍，为先贤讲学读书处）、神树山（有百年樟树数棵，又建有供奉洪福公王的安民庵）等。

主要措施：

①建立花灯制作技艺、闽西汉剧、十番音乐传习所，开展元宵节活动。

②建立豆腐制作技艺、酿酒技艺传习所，发展客家传统饮食文化。

③修缮、保护黄氏家庙、渔溪公祠、澄川公祠等祠堂，开展祭祖活动，打造宗祠文化品牌。

④修缮、保护安民庵、水尾庵等庙宇，组织开展洪福公信俗、妈祖信俗活动。

⑤修缮、保护古民居，挖掘人文内涵和名人文化，弘扬客家先贤文化精神。

⑥修缮、保护毛泽东旧居（孔清祠）、鸭坑头兵工厂旧址等，讲好红色文化故事。

⑦保护仙高崇、桃源山、神树山等自然人文遗产，维护好村落生态环境。

⑧做好芷溪凉粉、炒田螺、灯盏糕、芋子饺、漾豆腐、涮九品等客家美食品牌。

⑨继续发挥历史文化名村芷溪村理事会、芷溪中国历史文化名村保护协会等社团组织，以及行政管理机构连城县文物局芷溪文物管理站的作用，建立自治、法治、德治的乡村综合治理体系。

⑩搞好文化遗产保护，促进客家文化、红色文化、自然生态融合旅游。

（11）连城县姑田镇（华垅、上堡、中堡、下堡村）

目标：扩大元宵节（游大龙）的文化影响力，提升连史纸制作技艺能力，打造元宵节庆、连史纸文化品牌，优化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生存发展环境，进一步推进民俗活动、传统工艺与旅游融合发展，把姑田镇打造成为以游大龙、制纸业为主要特色的文化旅游名镇。

主要对象：

①非物质文化遗产：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元宵节（姑田游大龙、大龙制作技艺）、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连城宣纸（连史纸）制作技艺，以及十番音乐、公王信俗、妈祖信俗、客家祭祖等。

②物质文化遗产：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美玉堂连史纸作坊旧址，以及公王庙、关帝庙、天后宫、紫阳书院、屋桥、蒋氏宗祠、赖氏宗祠等。

主要措施：

①建立姑田游大龙、十番音乐传习中心，培养游大龙祭祀仪式、大龙制作技艺、十番音乐传承人。

②修缮、保护公王庙、天后宫、祠堂等游大龙场所，复育祭祖、

祭公王与游大龙融合的传统，弘扬客家团结合作精神，促进邻里社会和谐。

③建立姑田连史纸制作传习中心，培养连史纸制作传承人，提高连史纸的品质，扩展连史纸的品种，包括制作韧性、耐燃性强的特殊糊大龙用纸。

④恢复传统“砍嫩竹”的生产方式，保护水质源头，从原材料、水质上进行自然生态保护，提高连史纸的质量。

⑤修缮、保护美玉堂连史纸作坊旧址，建立连史纸生态博物园，开展研学旅游。

⑥融合民俗文化、纸文化，培育民俗旅游、研学旅游品牌。

（12）上杭县临江镇

目标：客家祭祖、族谱对接活动实现常态化，与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的交流更加广泛深入，文化认同感不断增强；上杭傀儡戏传承创新能力明显提高，为民众提供更多喜闻乐见的优秀剧目。

主要对象：

①非物质文化遗产：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闽西上杭傀儡戏，市级项目木偶雕刻、祭孔大典、祭祖习俗等。

②物质文化遗产：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上杭临江楼，流芳坊、“时雨堂记”碑、太忠庙、文庙、丁状元故居、中共上杭支部旧址、郭氏宗祠、丘氏宗祠、钟氏宗祠、胡氏宗祠、傅氏宗祠、高氏宗祠等省级、县级文物保护单位；以及客家族谱博物馆近3000部20000册客家族谱、20000份民国以前客家契约、近百幅客家祖图和客家

神明崇拜图等珍贵资料。

福建省历史文化街区瓦子街。

主要措施:

①培养木偶戏表演、木偶雕刻传承人，扩大木偶戏传承人群。

②抢救、记录传统木偶戏，特别是高腔木偶戏音乐、剧本，整理立档并加以数字化保护。

③整理、复排经典传统剧目、折子戏。创作一批新剧目。

④开展木偶戏进校园活动，建立木偶戏学校传习基地。

⑤修缮、保护文庙，开展祭孔活动，举行入学礼、拜师礼等。

⑥修缮、保护家庙祠堂，开展祭祖、族谱对接活动，增进两岸同胞心灵契合、文化认同。

⑦开展优秀家训家风进校园教育活动。

⑧继续收集客家宗族文献、民俗器物，丰富客家族谱博物馆藏品，提高客家族谱博物馆展示水平。

⑨充分发挥客家族谱博物馆的作用，与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广泛深入开展族谱对接、寻根谒祖活动。

⑩融合祭祖、谱牒文化和先贤文化，建设好瓦子街历史文化街区。

（13）上杭县古田镇

目标: 充分发挥古田镇客家文物与红色文物叠加优势，对客家文化与红色文化进行融合保护，弘扬客家忠孝为本、齐家报国传统文化精神和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提升客家祭祖与元宵节

等民俗活动的传承实践能力，发展五龙米酒制作、茶叶制作等传统产业，保护好梅花山自然生态，打造集客家文化、红色文化、自然生态为一体的文化旅游名镇。

主要对象:

①非物质文化遗产：祭祖习俗、元宵节，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五龙米酒制作技艺，市级代表性项目客家艾叶粄制作技艺、客家糖枣制作技艺，乌龙茶制作技艺等。

②物质文化遗产和红色文化: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古田会议旧址群（古田会议会址，红四军前委机关暨政治部旧址——八甲松荫堂，红四军司令部旧址——八甲中兴堂，毛泽东《星星之火，可以燎原》写作旧址——赖坊协成店)，中共闽西第一次代表大会会址——蛟洋文昌阁。

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中共闽西特委机关旧址——树槐堂、赖坊赖氏宗祠、古田会议附属旧址群（红四军哨所旧址——文光阁)，红军桥、红军士兵委员会旧址——毓公祠，红军军医处旧址——吉兴堂，闽西特委机关干部培训班旧址——鸿玉堂，苏家坡圳背岩洞，红四军后勤工作部门旧址——笃厚堂;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红军标语墙、芦园乡苏维埃政府旧址、红四军第二纵队司令部旧址——瑞吉堂、红四军第一纵队政治部旧址——树滋堂、红四军第三纵队司令部——其勤堂、红四军第三纵队政治部旧址、赖坊红军街、八甲红军旧居——八斗堂、五龙红军旧居——崇德堂、吴地红军医院旧址——金钩祠; 以及客家古民居、

宗祠寺庙、古墓等。

③自然遗产：地处国家级梅花山自然保护区南麓，自然生态优美、物种丰富。吴地村万亩山林划入梅花山保护区境内，有千年以上的珍贵树木、连片的阔叶林原始林，近千种中草药、数十种珍贵鱼种和珍禽异兽。

主要措施：

①修缮、保护客家宗祠家庙等文物、历史建筑，开展祭祖、节庆等民俗活动，收集宣传客家先贤名人故事、族谱、优秀家训，传承忠孝为本、耕读传家、齐家报国的客家优秀传统文化，使客家文化有机对接中国革命精神，与当代文化相适应、与现代社会相协调，成为涵养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文化资源。

②充分发挥客家文物与红色文物叠加的特点，修缮、保护古田会议旧址、政治部、司令部、协成店、红四军一纵、二纵、三纵、后勤工作部门旧址等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省级和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开展红色文化旅游，讲好客家文化与红色文化融合故事，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

③在五龙村、吴地村等村落建立民俗文化艺术传承中心，培育舞龙、客家山歌、传统舞蹈等民俗、民间艺术传承人。

④建立五龙米酒制作技艺、艾叶粄制作技艺、糖枣制作技艺、茶叶制作技艺传习中心，发展传统生计，开展农业观光、休闲旅游。

⑤依法制定村规民约，保护好本镇内梅花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自然生态。保护采眉岭原始森林以及珍贵的红豆杉、福建山樱花、

福建柏、红润楠等珍贵树木。

⑥开展客家文化、红色文化、自然生态、农业观光融合旅游。

（14）上杭县白砂镇

目标：田公元帅信俗与客家木偶戏得到整体性保护，木偶戏的表演、创作能力明显提高，将白砂镇培育成为客家戏剧文化之乡；客家祭祖常态化、仪式化、规范化，家训家风融入现代公民道德教育；与港澳台同胞、海外客家侨胞的文化交流不断扩大，文化认同感不断增强。

主要对象：

①非物质文化遗产：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闽西上杭傀儡戏、田公元帅信俗（上杭白砂田公会），市级客家木偶雕刻制作技艺、客家祭祖习俗，以及烤烟和茶、青梅等种植制作技艺等。

②物质文化遗产：田公堂、张化孙墓、陈阙恭人墓、碧沙天后宫等。

③红色文化：早康会议——旧址、中央苏区红色交通线史迹、碧沙红色交通站旧址——丁正昌号商铺、袁子钦故居、红军旧居——修立堂、闽西苏维埃政府遗址、杭武县委遗址、白砂战斗遗址、红军住所乐育书院遗址、红军住所旧址——行素堂、国家政治保卫局福建分局旧址、碧沙乡苏维埃政府旧址等。

主要措施：

①修缮、保护田公堂，开展田公元帅祭祀与民间木偶戏会演活动，举办客家木偶文化艺术节。

②健全田公会运作机制，以田公会为依托成立木偶戏传承中心，传承木偶表演、音乐唱腔、木偶雕刻、服饰制作等。

③抢救高腔、乱弹木偶戏剧本，收集、整理、出版传统木偶戏剧本；抢救高腔、乱弹木偶戏音乐，出版传统木偶戏音乐曲谱。复排高腔、乱弹木偶戏传统经典剧目、折子戏，培养木偶戏表演传承人。

④开展木偶戏进校园、进社区、进农村等公益性演出活动。

⑤研究张化孙等客家名人文化，保护传承客家祭祖仪式，弘扬优秀家训家风，开展对台对外文化交流。

⑥发展烤烟和茶、青梅等传统生计，开展休闲、观光、摘采等农业旅游。

⑦修缮、保护红色文物、遗址，建设袁子钦将军纪念馆，讲好红色文化故事，营造客家文化与红色文化融合旅游品牌。

（15）上杭县中都镇

目标：女子五枚拳、打单狮等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传承实践能力明显提高，群众性武术健康运动广泛开展，畲汉民族共同举办的元宵节民俗活动持续健康开展。

主要对象：

①非物质文化遗产：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女子五枚拳，以及打单狮、客家山歌、船灯、龙灯、元宵节（五显公王信俗）、泮糕制作技艺等。

②物质文化遗产：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存耕堂、云霄阁、三元塔，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宏文馆、慎修堂、慕和堂、叶氏宗祠、叶氏映玉五郎公墓，五显宫等。

③红色文化：来苏暴动（三都暴动）遗址、共和国元帅叶剑英祖居地、开国少将刘振球将军故乡等。

主要措施：

①建立女子五枚拳传习所，传承拳法和棍术打法，扩大传承队伍，开展民众体育健康运动；挖掘五枚拳拳谱，编著五枚拳文献图书。

②将五枚拳武术列入小学乡土文化教程，开展五枚拳进校园活动。

③成立山歌队、舞狮队、船灯队、龙灯队、香灯队、铜管乐队，开展群众性文艺活动。

④开展元宵节巡游活动，传承舞狮、船灯等民间音乐舞蹈，促进社区、群体和谐。

⑤修缮、保护存耕堂、宏文馆、慎修堂、慕和堂等文物保护单位，收集编写文化名人故事，弘扬崇文重教精神。

（16）上杭县稔田镇

目标：客家祭祖实现常态化、规范化，与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文化交流日益深入，文化认同感不断增强；传承农耕节庆习俗，搞好农民丰收节；保护好红色文化遗址、文物，搞好红色文化陈列室；发展蜜柚、烤烟、茶叶等传统生计，打造客家文化、红色文化、生态文化融合的文化旅游名镇。

主要对象:

①非物质文化遗产：祭祖习俗、节庆习俗（开工酒习俗、清明节习俗、“做秋社”习俗、八月初三习俗），以及杭梅（乌梅）制作技艺、过年酒制作技艺、糍粑制作、艾叶粄制作技艺等。

②物质文化遗产：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官田李氏大宗祠，县级文物保护单位丰稔寺战斗旧址（稔田天后宫），李火德及伍氏、陈氏夫人墓，石牌黄氏民居（北辰高拱），官田福星楼及历史建筑状元楼，迪吉楼。

③红色文化：稔田是丰稔暴动的主要区域，也是张鼎丞、谭震林、邓子恢等老一辈革命家活动的地方，全镇有16个革命基点村，其中连四村严坑革命基点村是闽西南军政委员会、代英县苏维埃政府旧址、新四军后方留守分处，是当时中央红色交通站下辖的华南线秘密站点之一，也是刘永生将军故乡。

④传统生计：红肉蜜柚、烤烟、茶叶、油茶栽培种植等。

主要措施:

①修缮、保护李氏大宗祠、程门立雪堂、刘氏宗祠、黄氏宗祠等，发挥祖祠祖地优势，开展修谱、祭祖等寻根谒祖活动，传承客家优秀文化，促进两岸同胞、海外侨胞心灵契合和文化经济深入交流。

②复育独特的“开工酒”、清明节吃“艾饭”、夏种夏收“洗尘”、“做秋社”、打糍粑、“八月初三”请客、过年过节的“蒸酒”等习俗，传承优秀农耕文化，打造“农民丰收节”。

③成立游船灯、迎灯子、舞狮、打马灯、山歌等文艺表演队，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④保护闽西南军政委员会、代英县苏维埃政府旧址等红色旧址文物，提升严坑革命历史事迹陈列室和刘永生将军事迹陈列室展览水平，修缮、保护刘永生将军旧居永安楼。

⑤保护传承杭梅（乌梅）制作技艺、过年酒制作技艺、糍粑制作技艺、艾叶粄制作技艺，发展红肉蜜柚、烤烟、茶叶、油茶栽培种植等传统生计。

⑥促进客家文化（祭祖、节庆）与农业生态、红色文化融合，创建农民丰收节品牌，发展文化旅游。

（17）龙岩市永定区湖坑镇

目标：湖坑镇非物质文化遗产、世界文化遗产土楼得到整体保护，土楼营造等传统技艺、祭祖与作大福等民俗活动、楹联与家训等民间文学、客家山歌等传统音乐的传承实践能力明显提高，依法保护与合理利用土楼，培育集土楼观光、客家文化、红色文化与休闲度假功能为一体的特色旅游名镇。

主要对象：

①非物质文化遗产：国家级代表性项目客家土楼营造技艺，茶叶制作、柿饼制作、条丝烟制作、糯米酒酿制、糍粑制作、斗笠制作、菜干制作、芋子包制作、银器制作等传统技艺；祭祖（祠祭、墓祭）、湖坑作大福、妈祖信俗等民俗；楹联、灯谜、家训、民谚、家史（烟魁传奇）等民间文学，以及客家山歌、十番音乐等传统音

乐。

②物质文化遗产：湖坑镇有土楼1556座，其中圆楼83座，大多建于明清时期。2008年列入世界文化遗产名录的福建土楼共有六群四楼46座本体楼，其中湖坑镇就有一群两楼9座本体楼（洪坑土楼群、振福楼、衍香楼），有长达十多公里的南溪土楼长城。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奎聚楼、福裕楼、振成楼、振福楼、衍香楼等；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光裕楼、福兴楼、如升楼、庆成楼、环极楼、天后宫、洪坑林氏家庙、日新学堂、洪坑土楼群等；县级文物保护单位苏婆太亩、南溪坑土楼群等。

③红色文化：永定区是22个原中央苏区县之一，湖坑镇是闽西著名革命老区之一，全镇有“革命基点村”30多个。

主要措施：

①建立土楼营造技艺传习中心，研究土楼建造习俗、理念、技艺、材料、形态以及土楼人家生活习俗，依法开展土楼修缮、保护相关工作。

②建设客家家训文化园和客家民间文学传习中心，收集出版客家家训、土楼楹联、灯谜、民谚、家史、名人等资料，继续出版“永定客家土楼”丛书，讲好土楼故事。

③建立客家山歌、十番音乐、吹奏乐绝技传习中心，传承客家传统音乐，丰富群众文艺生活。

④建立条丝烟制作、茶叶制作、柿饼制作、糯米酒酿、银器制作等传统技艺传习中心，发展传统生计，促进乡村产业振兴。

⑤开展祭祖（祠祭、墓祭）、“作大福”等民俗活动，与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广泛深入开展文化经济交流活动。

⑥按照相关法规保护好土楼、利用好土楼，引进资金开发土楼旅游民宿，实现“看土楼、玩土楼、住土楼、吃土楼、体验土楼、记住土楼”的土楼综合体验旅游。

⑦收集、整理“革命基点村”故事，修缮、保护相关场所，规划红色旅游路线，培育土楼文化与红色文化融合的文化旅游品牌。

⑧充实土楼民俗馆（博物馆）和家训馆的内容，利用多媒体科技手段提升展示水平，生动展示土楼发展史和土楼文化。

（18）龙岩市永定区下洋镇

目标：下洋镇非物质文化遗产及其物质载体土楼得到整体性保护，土楼营造等传统技艺，祭祖与元宵节、妈祖信俗等民俗活动，大锣鼓吹等传统音乐的传承实践能力明显提高，与港澳台地区、世界各国的文化交流不断扩大深化，依法保护与合理利用土楼，打造集土楼观光、客家文化、海丝文化与休闲度假功能为一体的特色旅游名镇。

主要对象：

①非物质文化遗产：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客家土楼营造技艺、市级项目大锣鼓吹，以及元宵节、客家传说、舞龙、舞狮、客家祭祖、妈祖信俗、客家食品制作技艺等。

②物质文化遗产：初溪村土楼群是世界文化遗产——福建土楼核心区，有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集庆楼，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绳庆

楼、庚庆楼、余庆楼、锡庆楼、潘庆楼、华庆楼、福庆楼、善庆楼、共庆楼等。中川村有省级文物保护单位胡氏家庙、虎豹别墅，以及荣昌楼、和昌楼、富紫楼、庆余楼、荣封楼、长兴楼、务滋楼、荣盛楼、重光楼、庆福楼等土楼等。

③侨乡文化：下洋镇是福建省著名侨乡，是山地文化与海丝文化奇特的融合地。下洋镇海外侨胞和港澳台同胞约 8 万人，本地人口约 4 万人，其中中川村被誉为“村民三千，侨胞二万”的“天下第一侨乡”。土楼、祠堂和近代的虎豹别墅等，记录着客家人从中原迁徙到闽西山区、再迁徙到港澳台地区，以及东南亚各国家的历程，承载着客家耕读传家的农耕文化与开放拼搏的海洋文化。

主要措施：

①建立客家土楼营造技艺传习中心，研究土楼建造习俗、理念、技艺、材料、形态以及土楼人家生活习俗，依法开展修缮土楼相关工作。

②建立大锣鼓吹传习中心，发挥“大锣鼓队”“农嫂锣鼓队”“太平国乐社”等民间社团组织作用，融入客家婚丧嫁娶、祭祖祭祀等日常生活中保护传承客家传统音乐。

③建立元宵迎花灯传习中心，传承制灯工艺技术，按照“炒灯、写灯、制灯、迎灯、送灯、接灯”等传统仪程开展元宵节迎花灯活动。

④保护好“虎豹别墅”等文物保护单位；修缮、保护胡氏家庙、天后宫等祠堂庙宇，以祭祖习俗、妈祖信俗活动为依托，与港澳台

同胞、世界侨胞开展联谊活动。

⑤成立客家民间文学研究机构，建立下洋客家名人文化馆。收集、整理土楼人家“九级半”“鸡内腹”“乡贤公”等传说，“一门五进士”“三代四司马”“父子进士”等科举故事，“锡矿大王”“万金油大王”“胡椒大王”“新闻女王”“财政部长”“化工大王”“爱国侨领”“中国大慈善家”等名人故事，讲好客家农耕文化与海洋文化融合故事。

⑥加大力度对土楼进行保护修缮，发展旅游民宿。

⑦发展客家饮食文化，做好下洋“牛肉丸”“老鼠粄”“下洋发粄”“三大美食”特色品牌。

⑧充实、利用好集庆楼客家习俗文化博物馆。继续收集土楼文化资料、实物，丰富展品；运用多媒体手段展示侨乡文化，提高展示水平。

（19）龙岩市永定区高头乡

目标：高头乡非物质文化遗产及其物质载体土楼得到整体性保护，土楼营造、烤烟制作等传统技艺，祭祖与元宵节、东峰公信俗等民俗活动传承实践能力明显提高，与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的宗亲文化交流不断扩大深化，烤烟、茶叶、红柿等传统生计稳定发展，依法保护与合理利用土楼，打造集土楼观光与农业观光为一体的特色旅游乡村。

主要对象：

①非物质文化遗产：元宵节、迎龙灯、打龙鼓、祭祖、东峰公

信俗、客家家训、客家传说、烟丝制作技艺、柿饼制作技艺等。

②物质文化遗产：世界文化遗产-福建土楼核心区高北土楼群承启楼、世泽楼、五云楼、侨福楼等，以及塘角头宗善堂、东山敦睦堂、北山绍诒堂、南山崇本堂、东峰公祠、百八郎公墓等。

主要措施：

①建立土楼营造技艺传习中心，研究土楼建造习俗、理念、技艺、材料、形态以及土楼人家生活习俗，依法开展修缮土楼相关工作。

②建立花灯制作技艺传习所，按照迎龙灯、打龙鼓、请水、参拜祖先和神佛、进屋舞、祖庙舞、庆赏元宵、重赏元宵、送龙灯等传统仪程开展元宵活动。

③修缮、保护好祠堂家庙，修缮揆日楼、春晖楼、桂馨楼等涉台土楼，以客家祭祖、东峰公信俗活动为依托，与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开展宗亲联谊活动。

④修缮、保护侨福楼等涉外土楼，收集海外华侨华人故事传说，建立联谊关系，做好“侨乡文化”文章。

⑤发展客家烤烟、茶叶、红柿、桃子、李子、杨梅等传统生计，开展土楼文化旅游与农业观光旅游。

⑥收集家训、族谱，建立族谱馆；充实、丰富侨福楼——“土楼博物馆”实物展品，利用多媒体科技手段提升博物馆展示水平。

（20）龙岩市永定区陈东乡

目标：保护传承万应茶、张起南灯谜等非物质文化遗产，有效

扩大传承人群，推动传统医药振兴发展，创建国家级传统医药振兴知名品牌，打造“谜圣”张起南文化品牌，整合各种资源，建设陈东康养文化旅游特色村镇。

主要对象:

①非物质文化遗产: 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永定万应茶，市级项目“陈东四月八”、张起南灯谜等。

②物质文化遗产：广圣庙、福山居庐、张起南故居等。

主要措施:

①以福山居庐为中心建设“採善”文化生态园，传承万应茶制作技艺，弘扬“採集名山药，善疗天下人”精神。园区内设立传习所、展示馆或博物馆，传统作坊、优质药材种植加工示范基地等。

②引导“陈东四月八”民俗活动按传统方式有序开展，举行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展演活动，举办农产品和手工艺品展销会，发展庙会经济。

③修缮、保护古宗祠建筑，开展祭祖活动，传承优良家训家风，创新宗祠文化，将祠堂建设成为社区文明道德的养成和实践场所。

④修缮、保护“谜圣”张起南故居，积极打造“谜圣”张起南灯谜文化品牌，增加土楼旅游文化内涵；开展海峡两岸灯谜文化交流活动，增强文化认同感。

⑤提升传统农业，发展生态农业，整合民俗文化、传统医药、传统工艺和自然生态资源，建设康养旅游特色村。

（21）龙岩市永定区坎市镇

保护目标：坎市镇 838 座土楼、20 多处文物古迹，以及非物质文化遗产 “打新婚”、闹元宵、舞龙等得到整体性保护，民俗活动常态化运作；宗祠和族谱文化资源得到有效利用；“独中青坑”的人文景象得到发扬；与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的文化交流不断扩大深化。

主要对象：

① 非物质文化遗产：市级项目“打新婚”“舞龙”等。

② 物质文化遗产：燕诒楼等 838 座土楼，云川卢氏上下祠、卢氏东溪宗庙、清溪廖氏宗祠、天后宫、玄帝宫、五帝庙、水晶宫等。

③红色文化：坎市红四军政治部旧址——德豫翔店、坎市红四军司令部旧址——裕源店等。

主要措施：

①建立“打新婚”“舞龙”传习所，保护传承“打新婚”闹元宵等民俗活动。

②组建客家土楼营造技艺传习点，参与土楼日常修缮工作。

③修缮、保护卢嘉锡、卢衍豪、卢佩章、卢仁灿、王平水等名人故居，收集名人先贤故事，开展活化利用，弘扬客家崇文重教精神。

④结合祠堂文化建设，搜集展示清溪村“独中青坑”的科举盛事及先贤事迹，结合祭祖活动，传承家训家风，将祠堂建设成为村落文明道德的养成和实践场所。

⑤修缮、保护祠堂家庙和重要涉台土楼等，以卢氏祭祖、廖氏祭祖和“打新婚”等活动为依托，与港澳台同胞开展宗亲联谊活动。

（22）武平县岩前镇灵岩村

目标：定光佛信俗活动常态化、规范化，两岸文化交流日益深入，文化认同感不断增强；岩前石洞景观与定光佛信俗得到整体保护，打造人文自然生态融合旅游胜地。

主要对象：

①非物质文化遗产：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定光佛信俗，以及何仙姑传说、婚育信俗、石灰酥花生制作技艺、红菌豆腐渣制作技艺、龙灯、船灯等。

②物质文化遗产：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灵岩道南楼、岩前均庆寺以及狮岩何仙姑亭、猪仔笼、淇澳园等。

③自然遗产：岩前狮岩自然人文景观等。

主要措施：

①修缮、保护定光佛驻锡地岩前镇均庆寺，复育定光佛诞生日（坐化日）祭典活动，举行春秋打醮等民俗活动。

②举办海峡两岸定光佛文化旅游节，与港澳台同胞、世界侨胞深入开展文化经贸交流活动。

③结合祭典、文化节，展示闽西汉剧、木偶戏、龙灯、狮灯、船灯等民间表演艺术，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④收集、整理定光佛、何仙姑传说，宣传、弘扬爱民、保民、安民等民本思想。

⑤建立石灰酥花生加工技艺、红菌豆腐渣制作、条丝烟制作技艺传习所。

⑥做好做大烤烟、大豆、李子传统产业，推进百香果、脐橙、岩前花生和象洞鸡、蜜蜂养殖等激励性扶贫项目，带动贫困户在家门口就业。

⑦推进海峡两岸交流基地定光佛文化园二期及狮岩景区创 4A 项目，打造定光佛文化与自然景观融合的文化旅游胜地。

（23）武平县永平镇中湍村

目标: 推进以民俗绝技等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为核心的整体性保护，搞好古村落的特色风貌与自然人文景观保护，建设客家文化与自然生态融合的中湍畲寨旅游景区。

主要对象:

①非物质文化遗产: 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武平民俗绝技（上刀山、下火海、捞油锅、走锥床、拧香火、掌心燃放鞭炮等）。

②物质文化遗产: 忠新馆、岩前王氏家庙、岩前练氏家庙等，以及古村落群。

主要措施:

①收集畲族蓝氏家族的迁徙史和“民俗绝技”的传说资料、实物，研究畲族和汉族的互动涵化、和谐相处的历史，整理、出版中湍民俗绝技资料集、永平镇中湍村村志等资料集、志书。

②成立民俗绝技表演中心，以师徒传承方式传承民俗绝技，培

养新的传承人。

③组织开展中湍民俗绝技表演活动，与展示特色农林产品和客家美食相结合，将传统活动与农民丰收节结合，打造农民们自己的节日——“我们的节日”。

④完善民俗表演广场，充实民俗文化展示馆（一楼民俗文化展示厅和二楼文化传承研究中心）的资料、实物，提升民俗文化馆的保护、研究、培训、教育和宣传的综合性功能。

⑤修缮、保护岩前王氏家庙、岩前练氏家庙等，开展祭祖活动。

⑥整治文化广场周边环境，整治村溪河道，建设河两岸步行栈道、凉亭、亲水平台、钓鱼台等设施，开发划船、钓鱼、漂流等娱乐休闲项目，发展“农家乐”“森林人家”等，促进文旅融合。

（24）武平县中山镇

目标：具有民户、军户融合特征的“百姓”祭祖、庙会、节庆等习俗得到有效整体保护，闽西汉剧、龙灯、狮灯、船灯等表演艺术融入习俗中传承发展，营造“客家百姓镇”文化旅游品牌。

主要对象：

①非物质文化遗产：祭祖、庙会、客家百姓镇传说、闽西汉剧、十番音乐、元宵节、龙灯、狮灯、船灯等。

②物质文化遗产：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太平岭相公塔、城中树德桥，以及出米岩、南山寺、聚仙岩寺庙、东平公王庙、危氏宗祠、迎恩门、永安桥、古街等。

③自然遗产：十里峡谷画廊等。

主要措施:

①挖掘、搜集民户和军户堂号、堂联、族谱、家训、文化名人、历史事件等资料，整理出版相关书籍，讲好民户、军户群体文化融合故事，弘扬和睦共荣的“客家百姓镇”文化精神。

②修缮、保护祠堂，编修族谱，开展祭祖活动，弘扬客家慎终追远、家国一体、忠孝传家、崇文重教等优秀家训家风。

③建立传统艺术传习中心，传承闽西汉剧、十番音乐等传统表演艺术，扶持同心汉剧团等民营艺术表演团体。

④修缮、保护节庆、庙会的相关场所、历史建筑，复育具有军户、民户融合特色的元宵节、庙会等民俗活动，建立花灯、船灯等制作技艺传习中心。

⑤完善百姓众祠、百家姓活动中心、百家姓民俗街等的中山百家姓文化园建设，通过收藏、保管、陈列、表演等形式，展示、宣传中山百家姓的历史遗存物和文化表现形式。

（25）宁化县石壁镇

目标: 石壁客家祭祖在促进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的心灵契合、促进“一带一路”建设的民心相通方面发挥更大作用，其世界影响力不断提高，努力将石壁建设成为世界客家人寻根谒祖的心灵家园。

主要对象:

①非物质文化遗产: 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石壁客家祭祖习俗，市级项目陈塘闹春田信俗，以及宁化客家山歌、传说、

舞龙、花船、花灯、客家传统武术、牌子锣鼓、采茶戏，以及客家酒酿、湿籽花生制作、古法榨油、客家刺绣、客家擂茶等传统技艺。

②物质文化遗产：宁化县祠堂共计230多座，其中石壁镇有客家公祠及各姓氏宗祠、香火厅等20多座；庙宇有汉帝庙、三圣庙、双忠庙等；民居有禾口村基肇溪南董宅、陈塘村大禾头张宅、卧云庄和江头村张宅、杨边村早寨里吴宅等；其他历史文物、遗址如乌石寨、乌石下廊桥、站岭下官道、片云亭、维潘桥、德润亭等。

③红色文化：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石碧村红军独立第七师救护所旧址——张氏家庙、陈塘村红军第四医院旧址——修齐堂等。

④自然遗产：石壁溪、东华山、站岭隘、双极峰、升仙台、狮子峰。

主要措施：

①继续挖掘、收集、整理客家姓氏族谱、家族迁徙、客家名人等相关资料以及匾额、楹联、祭器、祭品等相关实物，充实“客家文史陈列馆”展品，提升展示水平。

②继续普查祠堂、香火厅等祭祖场所，修缮、保护祠堂家庙，保护祭祖场所。

③尊重传统习俗，开展家祭、墓祭、祠祭活动，特别注重先贤文化、家训家风的传承弘扬。

④依托客家联谊会和民间社团组织，成立客家祭祖习俗传习中心。

⑤举办世界客属石壁祭祖大典，保护仪式的真实性、完整性，

结合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活动，精心营造世界客属祭祖大典文化品牌。

⑥举办世界客家文化高峰论坛，提升客家文化的研究水平。

⑦由村“两委”和民间社团组织依法组织民众开展闹春田、舞龙、游花船、游花灯等民俗活动。

⑧成立石壁民间文艺表演队，开展客家山歌、舞龙、花船、花灯、客家传统武术、客家传说、牌子锣鼓、采茶戏等表演活动，融入祭祀、庙会、节庆等生活中进行活态传承。

⑨保护村落古民居、历史建筑的整体风貌，建立石壁古村落游览区；修缮、保护石碧村红军独立第七师救护所旧址（张氏家庙）、陈塘村红军第四医院旧址（修齐堂）等，营造客家文化与红色文化旅游品牌。

⑩发展烤烟、荆糯、油茶、油菜、花生、地瓜等传统产业，结合自然农田资源保护，开展农耕文化观光、生态农业采摘旅游，打造汀江流域小盆地农耕文化品牌。

⑪保护石壁镇域范围内东华山、狮子峰、双极峰等自然山体，山体内及周边的建设活动均要本着尊重自然、尊重环境、不破坏地形、植被等为基础，注重山体生态保护，不得对山体进行过度开发。

（26）宁化县曹坊镇（上曹、下曹村）

目标：保护传承客家祭祖习俗、贺寿习俗、元宵节（板凳龙、稻草龙），保护古村落的格局和物质文化遗产，培育历史文化名村、客家文化、红色文化、生态农业融合的文化旅游品牌。

主要对象:

①非物质文化遗产：曹氏祭祖习俗、贺寿仪式、元宵节、九龙庙会、五谷庙会、板凳龙、稻草龙、下曹锣鼓，以及下曹扣肉制作技艺、芋子豆腐制作技艺、条丝烟制作技艺等。

②物质文化遗产：下曹的古街坊布局、沟渠水圳网系统布局，以及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7 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23 处，列为历史建筑的明清祠堂和民居建筑 50 多处。

③红色文化：省级文物保护单位西南五乡农民武装暴动指挥部旧址——上曹曹氏家庙、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司令部旧址——安俊公厅厦、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宿营地旧址——下曹村敬湖公祠等。

主要措施:

①修缮、保护古民居、古巷、古祠、古桥、古井、古寺等“六古”建筑，保护古街坊布局、沟渠水圳网系统布局肌理格局的完整性。

②修缮、保护敬湖公祠、杨冈公祠等四座公祠和十四座祖厅以及古戏台，与祭祖、家训家风文化和传统表演艺术进行整体性保护。

③以公祠名义置办寿匾、寿礼，举行寿星生日贺寿仪式，弘扬忠孝美德。

④开展元宵节民俗活动，保护板凳龙、稻草龙“两龙交汇”特色，复育九龙庙会、五谷庙会。

⑤收集日新社、兴贤社的《课约》《规条》等教学规约，收集伊秉绶、黄慎等先贤文化故事，利用廷玉公厅厦（伊秉绶私塾）设

立崇文重教文化展示馆、图书馆。

⑥利用历史建筑、古民居，建立民俗馆或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馆。

⑦修缮、保护红十二军驻地旧址暨罗炳辉、谭震林旧居——泰宇公厅厦、红四军、红一军团驻地——安祥公厅厦、红一、红九军团军需仓库旧址——立人公厅厦、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参谋长粟裕旧居暨随行人员驻地旧址——安俊公厅厦、光明独立团、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驻地旧址——敬湖公祠等，展示曹坊红色革命文化，讲好红色文化故事，开展红色文化旅游。

⑧发展烤烟、辣椒、槟榔芋、红心地瓜种植等传统农业，发展金银花、太子参等中药种植，开展客家古村落、客家文化、红色文化、生态农业融合旅游。

（27）宁化县泉上镇延祥村

目标：保护延祥灯会、传承花灯制作技艺，修缮、保护祠堂古民居，将元宵灯会办成展示、弘扬先贤文化、地方文化的文化盛宴；发展茶叶培植等传统生计，增加农民经济收入；保护村落历史建筑和周边人文自然景观，打造中国传统村落文化旅游品牌。

主要对象：

①非物质文化遗产：元宵节、花灯制作技艺、延祥贡茶制作技艺等。

②物质文化遗产：杨鼎铭故居、杨三五祠、杨念四祠、聚族堂、诒毅堂、崇福堂、连丰祠、中园戏台、里社坛、新林寺、德馨祠(奉

祀天妃圣母)、东岳庙、文峰塔、土堡（延祥阻击战指挥部暨彭雪枫故居）等。

③自然人文景观:“九龙寨”“狮象交牙”“文峰古塔”“五马落槽”“群池映翠”“百脚巨石”“北水朝塘”“石水牛”“酒坛寨”“莲花峰”等多处名胜古迹。

主要措施:

①成立花灯制作技艺传习所，传承精致多样、题材广泛的手擎花灯，结构复杂、内容丰富的大扛灯，全面传承扎骨架、贴纸料、绘画、书写、彩色等工艺制作流程。

②依靠民间灯会,组织民众开展元宵灯会,挖掘地方文化资源,突出 “四知堂灯”（先祖杨震为官清正典故）、“花缸灯”（村中现有清代大花缸文物）、“凤凰翔牡丹灯”（村中尚有乾隆年间移植来的牡丹花）等主题灯会，将元宵灯会办成展示延祥先贤文化、地方文化的文化艺术盛宴。

③成立民间艺术表演队，传承客家牌子锣鼓等表演艺术。

④成立延祥贡茶培植、制作技艺传习所，利用延祥独特的地理环境、天然野生茶树，重新打造“延祥贡茶”传统文化品牌；加大力度建设延祥西园孔坑野生茶——福建省茶树优异种质资源保护区，推广传统延祥贡茶培植制茶技艺，发展传统特色茶产业。

⑤保护村落格局的完整性，修缮、保护古民居、祠堂，收集文化名人事迹、家训族规资料，编写地方文化名人故事，开展祭祖活动，传承延祥耕读传家、奋发农桑、修齐治平、恪守忠孝廉节等优

秀传统。

⑥整合延祥民俗文化、人文自然景观，打造中国传统村落文化旅游品牌。

（28）宁化县安乐镇夏坊村

目标：古游傩的仪式和活动场所得到有效的整体性保护，游傩仪式与采茶戏、牌子锣鼓等传统表演艺术形成活跃的文化生态链，驱疫禳灾、迎祥纳福的傩文化内涵更加突出，有效促进社区邻里和谐。古游傩的研究明显进展。

主要对象：

①非物质文化遗产：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宁化古游傩，采茶戏、牌子锣鼓等。

②物质文化遗产：七圣庙、吴氏祠堂、夏氏祠堂、普济庵遗址等。

主要措施：

①组织专家学者继续深入挖掘、广泛收集古游傩的文献资料、口头传说，深入研究古游傩的历史渊源与地理环境、农耕经济、宗族社会、民间信仰的关系，以及民俗学、社会学、文化学等方面的意义。

②按照师徒传承方式培养古游傩传承人，保护传承古游傩仪式的真实性、完整性，突出夏坊古游傩只游不舞、索室驱疫的原真性特点。

③修缮、保护吴氏祠堂、夏氏祠堂、普济庵遗址、七圣庙等活

动场所，保护傩面具、刀具、服饰等实物，按照传统方式举行游傩庙会，突出驱疫禳灾、迎祥纳福的傩文化内涵，促进家庭、邻里、社区和谐。

④扶持采茶戏、牌子锣鼓等民间表演团体，保护游傩庙会完整的生态链，丰富民众文化生活。

⑤依托七圣庙管理委员会、“七姓联盟”民间组织依法开展游傩庙会，继续完善游傩庙会的组织机构，探索乡村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善治方式。

（29）宁化县治平畲族乡

目标：提升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玉扣纸的工艺水平，培养一批精通玉扣纸工艺的传承人，将玉扣纸培育成为纸文化精品、旅游工艺品，申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大帝公爹信俗、九山菩萨信俗、文武灯习俗传承有序，乡村善治能力不断提高；保护传承畲族文化，开展文化生态旅游。

主要对象：

①非物质文化遗产：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玉扣纸制作技艺，以及笋干烘烤技艺、黑笋干制作技艺，龙灯、花灯制作技艺，大帝公爹（五通五显灵官大帝）信俗、“九山菩萨”信俗、高地文武灯信俗等。

②物质文化遗产：玉扣纸作坊、畲族古民居等。

③自然遗产：溪流、毛竹林等。

主要措施：

①保护汀江源头流域，保护竹子生长自然生态，从源头上保护玉扣纸的嫩竹原材料和清澈水质。

②保护熟练掌握传统造纸的手工艺人，评定传承人，成立玉扣纸制作技艺传习中心，建立稳定的家族、师徒传承机制，培养传承人群，全面恢复玉扣纸传统工艺制作流程，提高玉扣纸工艺水平。

③收集玉扣纸制作的历史资料、实物等，保护玉扣纸作坊，建立玉扣纸文化遗产博物馆。

④以玉扣纸制作厂家为依托，与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等研究单位互动，建立产学研综合基地，研究玉扣纸历史、玉扣纸质量标准、传统制作工艺，指导厂家生产“一号玉扣纸精品”。

⑤开拓玉扣纸线装书印刷、雕版印刷、族谱印刷、古籍修复、书画用纸，以及旅游工艺品、文化馆练画练字普通用纸、民间生活用纸等多元市场。

⑥依法依规开展大帝公爹信俗、“九山菩萨”信俗、高地文武灯信俗等民俗活动，促进家庭和谐、邻里和睦、畲汉民族团结，推进乡规民约与民主自治结合，营造乡村崇德向善、作善降祥的德治氛围，推进乡村“三治”融合。

⑦建立文武灯民俗传习所，培养文武灯制作、绘画传承人，以及文武灯音乐演奏传承人、文武灯阵法表演传承人。

⑧传承笋干烘烤技艺、黑笋干制作技艺，发展竹笋传统产业。

⑨修缮、保护畲族古民居，建设畲族产业园、畲族文化街、畲

族民俗馆、畲竹文化园、畲族医药馆，保护传承畲族文化，开展文化旅游。

（30）宁化县翠江镇

目标：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木活字印刷技艺、擂茶制作技艺、客家山歌，以及祭祖习俗等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实践能力明显提高，巫罗俊、伊秉绶、黄慎等文化名人精神成为公民道德教育的重要文化资源，祠堂家庙古民居等与非物质文化遗产、名人文化得到整体性保护。

主要对象：

①非物质文化遗产：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木活字印刷技艺、客家擂茶制作技艺、客家山歌、伏虎禅师信俗，以及牌子锣鼓、采茶戏、定光佛信俗、祭祖习俗等。

②物质文化遗产：省级文物保护单位黄慎墓、豫章书院、小溪谢氏家庙（城关红军医院旧址），定光寺（老佛庵）等。

主要措施：

①建立宁化木活字印刷术、客家擂茶制作技艺、客家山歌、牌子锣鼓等传习所，提升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实践能力。

②修缮、保护巫氏总祠（巫罗俊怀念堂）、罗氏家庙、谢氏家庙等，与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开展墓祭、祠祭等祭祖活动，促进心灵契合、文化认同。

③复育伏虎禅师、定光佛祭祀、庙会活动。

④推广巫氏宗祠“办活动室”“建文艺队”“书守德训”“扬爱

国情”的创新祠堂文化经验，将祠堂建设成为社区文明道德的养成和实践场所。

⑤修缮、保护豫章书院、黄慎故居、伊秉绶故居等，收集文化名人故事，开展活化利用，弘扬客家崇文重教精神。

⑥收集非物质文化遗产相关资料、实物、传承人作品，充实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馆展品，提升宁化县非物质文化遗产馆展陈水平。

⑦整合宁化革命纪念馆、宁化革命烈士纪念碑、县第一个党团活动旧址——三官庙、宁化城关红军医院旧址——谢氏家庙等资源，营造客家文化与红色文化融合旅游品牌。

⑧以聚贤天下龙庄、黄河龙水面养殖等为依托，发展生态旅游，推广生鱼片、烧麦、韭菜包、伊府面、老鼠干、鲤鱼干、辣椒干等宁化客家小吃。

（31）清流县赖坊镇（赖安、赖武、南山村）

目标：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欧阳真仙信俗，市级代表性项目祭祖习俗（摆五方）、走古事，以及草席、烤花生、豆腐干制作技艺等传承实践能力明显提高，古村落的格局、文物、历史建筑得到整体保护，实现中国历史文化名村、中国传统村落的活态整体保护。

主要对象：

①非物质文化遗产：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欧阳真仙信俗，市级代表性项目祭祖习俗（摆五方）、元宵节、走古事、狮

龙会、走花市、赖坊武术、赖坊锣鼓，以及草席、烤烟、烤花生、豆腐干制作技艺等。

②物质文化遗产：赖坊的古街坊、大圳沟水网系统，以及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南山村马氏宗祠、赖坊村古民居群（彩映庚宅、翰林第、棠棣竞秀宅、来青宅、攸叙宅、迎薰宅、赖氏家祠）、官坊村上官氏宗祠等多处，登记不可移动文物 13 处，保存较为完整的清至民国时期的祠堂和民居建筑列为历史建筑的有 8 处。

③自然人文景观：区域处于大丰山森林保护区山下，山上的顺真道院始建于宋代，供奉客家保护神欧阳真仙。村落有千年古树等珍贵树木。

主要措施：

①按照传统时间举行元宵节欧阳真仙巡游活动，保护走古事、赖坊锣鼓、狮龙会、赖坊花灯、冲炮阵等巡游庙会的完整性。

②修缮、保护赖氏祖庙、马氏祖庙等祠堂，开展祭祖活动，完善祭祖仪式，突出“摆五方”的祭祀形式，讲好“藏宝”“护宝”“斗宝”“传宝”故事，传承优秀家训家风之“宝”。

③建立赖坊武术、舞龙、舞狮、花灯、锣鼓传承中心，丰富群众文化艺术生活。

④建立草席编制、茶叶制作、烤花生、豆腐干焙制技艺传习中心，发展传统生计。

⑤收集楹联、族谱、家训、族规等资料，以及传统生产生活用具实物，讲好村史、名人故事，利用历史建筑、古民居，建立民俗

馆或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馆。

⑥保护古街坊布局、大圳沟水网系统布局肌理格局的完整性，修缮、保护古民居，发展旅游民宿业态。

⑦营造“赖坊古民居＋民俗活动＋千亩樱花园＋万亩茶博园”文化生态旅游品牌。

（32）清流县长校镇

目标：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长校十番锣鼓、清流打锡技艺、长校拔龙，市级项目清流客家服饰、长校刻字技艺，以及祭祖习俗等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实践能力明显提高，振兴传统工艺、传统农业，实现长校镇客家文化、红色文化、自然生态、农业经济的全面可持续发展。

主要对象：

①非物质文化遗产：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长校十番锣鼓、清流打锡技艺、长校拔龙，市级项目清流客家服饰、长校刻字技艺；以及定光佛信俗（灵台游龙）、长校花河、吃新禾习俗、长校打银技艺等。

②物质文化遗产：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瑀公庙、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江坊八家屋（正堉公屋），以及灵台山寺庙群，长校的李氏大宗祠、孜恢公祠（依格堂），江坊的木廊桥、柳恕娄谦堂、胜占青溪堂，河排村罗氏家祠、荷坑村定娥公祠、黄石坑村邹公庙、黄石坑村翰林院等古建筑等。

③自然遗产：灵台山风景区、长潭河等。

④红色文化：长校红军旧址群（长校红 34 师 101 团部、红 34 师医院旧址）、长校革命烈士纪念碑等。

主要措施：

①建立长校十番锣鼓、客家服饰、打锡技艺、打银技艺、竹篾编制技艺、客家服饰制作技艺等传习所，搞好灵台山刻字艺术创作基地，提升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实践能力。

②开展海峡两岸定光佛祭典活动，促进文化认同，增强心灵契合。

③建设李氏大宗祠民间文化艺术展览馆。扶持长校镇民间文化艺术研究会依托展览馆，开展长校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挖掘、整理、研究，展示客家山歌、童谣、“花河”、客家饮食、长校竹篾工艺和家风家训、长校墟市文化（转水会）等，将李氏宗祠民间文化艺术展览馆建设成为长校文化的展示窗口和研究平台。

④修缮、保护长校怀仁公祠、江坊江氏宗祠（济阳堂）、茜坑王氏红庙、河排罗氏宗祠、留坑谢氏宗祠和童氏宗祠、童家坑叶氏宗祠、荷坑萧氏宗祠和赖氏宗祠、下谢吴氏宗祠和谢氏家庙、黄石坑邹氏宗祠等，开展祭祖活动，创新宗祠文化建设，将祠堂建设成为社区文明道德的养成和实践场所。

⑤保护好瑀公庙、江坊八家屋（正堉公屋）等文物建筑，积极开展合理活化利用。

⑥按传统时间依法依规举办好“灵台朝觐”、元宵灯会和拔龙等民俗活动。

⑦修缮、保护长校革命烈士纪念园、长校红三十四师101团部旧址、红军医院旧址等，建设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营造客家文化与红色文化融合旅游品牌。

⑧支持发展特色农业，建设芙蓉李、青茶、葡萄、无花果、三叶木通等采摘基地及水果种植示范区，营造长校“水果之乡”品牌，发展休闲观光农业。

⑨创建长校农民丰收节文化品牌。

（33）清流县龙津镇

目标：保护传承三角戏等本土剧种，维护戏曲与庙会的良好生态链，营造龙津庙会文化品牌，提升传统农业，发展民俗文化生态旅游。

主要对象：

①非物质文化遗产：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三角戏，以及车坑“家家戏”、大横溪湘剧、基头越剧，明笋干、地瓜干和老鼠干制作技艺，欧阳真仙信俗（下窠欧阳真仙庙会）、三月三庙会、供坊庙会等。

②物质文化遗产：裴尚书门楼、金莲寺、古城墙遗址、上东华书院等。

③自然人文景观：龙津河，“龙津望月”“西桥横笛”“北渡孤舟”“灞涌金莲”等。

主要措施：

①建立龙津戏曲研究所和三角戏、“家家戏”传习所，开展本

土戏曲的整理和研究工作，培养新传承人；支持供坊三角戏剧团、城西暖水湘剧团、大横溪湘剧团和基头越剧团等开展公益展演和民俗活动。

②结合宗祠寺庙保护和乡村文化建设，修建、修缮村落社区戏台，做到“村村有戏台”。

③依法按照传统仪程举办下窠欧阳真仙庙会、三月三庙会、供坊庙会等；支持庙会开展戏曲等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展演活动，举办农产品和手工艺品展销会，丰富庙会文化，创建庙会品牌。

④修缮、保护、活化利用裴尚书门楼和上东华书院等，开展先贤名人文化的收集展示工作，提升龙津乡贤馆展示、利用水平。

⑤保护龙津河自然生态，保护恢复“龙津望月”“西桥横笛”“北渡孤舟”“灞涌金莲”等自然人文景观。

⑥推广特色小吃，扶持生态产业，发展民俗文化生态旅游。

（34）清流县李家乡（李村、鲜水、河背村）

目标：保护传承“五经魁”等非物质文化遗产，建设民间艺术之乡和冷泉文化小镇，发展乡村生态旅游，实现李家乡的可持续保护发展。

主要对象：

①非物质文化遗产：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五经魁”，以及李家武术、“上鹅”、提线木偶戏、冷泉传说等。

②物质文化遗产：李村、鲜水村数十座明清古建筑。

③自然遗产：冷泉等。

主要措施:

①建立鲜水文化活动基地和“五经魁”、李家武术传习中心，开展保护传承工作，培养一批新传承人。

②支持五经魁理事会依法依规组织举行正月初三 “经魁出行”和正月十四 “盛会佳期”（庙会）活动，开展乡村民俗旅游。

③修缮、保护李村、鲜水村数十座明清古建筑，挖掘整理“三寨五土楼”传说，开展祭祖活动，传承优良家训家风，创新祠堂文化，将祠堂建设成为村落文明道德的养成和实践场所。

④发展蜜雪梨、红心地瓜加工等传统产业，开展乡村休闲农业旅游。

⑤保护好冷泉自然资源，收集冷泉故事传说，发展冷泉旅游、冷水性鱼养殖产业，整合民间艺术之乡文化资源，建设冷泉文化特色小镇。

（35）清流县温郊乡

目标：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地滚龙灯和“六月六”、梧地泼水节等，提升其传承实践能力，实现温郊乡非物质文化遗产、古树、溪水、古建筑、古村落整体保护，发展生态农业，建设民俗文化与自然生态和谐的生态旅游区。

主要对象:

①非物质文化遗产：温家山地滚龙灯和“六月六”、梧地泼水节，竹纸制作技艺等。

②物质文化遗产：省级文保海会塔、县级文保苞地李敬寿墓，

向阳山庙（裴应章读书处），以及村落明清古民居等。

③自然遗产：省级南方红豆杉自然保护区，毛竹主产区。

主要措施：

①建立地滚龙灯传习所，成立滚灯习俗研究会，传承滚灯制作技艺；成立竹纸制作技艺传习所，发展传统造纸业。

②修缮、保护温家山村的向阳山庙和温氏宗祠，梧地村的海会塔、李氏宗祠和新公庙，保护民俗活动场所。

③开展祭祖活动，传承优良家训家风，创新祠堂文化，将祠堂建设成为村落文明道德的养成和实践场所。

④按照传统方式举行地滚龙灯、“六月六”、梧地泼水节等民俗活动，培育温郊乡特色民俗文化品牌。

⑤修缮、保护古民居，合理利用古民居开展旅游民宿新业态。

⑥成立米酒、地瓜包、豆腐皮、笋干等食品制作技艺传习中心，发展传统农业。

⑦保护好省级南方红豆杉自然保护区、毛竹主产区，合理利用红豆杉群、竹林景观，发展乡村生态旅游。

（36）清流县嵩溪镇

目标：传承发展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豆腐皮制作技艺，创建国家级传统工艺振兴知名品牌，发展生态农业，建设产业发达、人文自然生态和谐的 “中国豆腐皮之乡”。

主要对象：

①非物质文化遗产：省级项目嵩溪豆腐皮制作技艺，以及巫氏

祭祖、五通神信俗（嵩溪庙会、嵩溪花灯），国母洋传说等。

②物质文化遗产：省级文物保护单位青州巫公庄屋，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巫罗俊墓等。

③红色文化：罗陂岗红军石狮岭伏击战遗址等。

④自然遗产：莲花山省级自然保护区，北斗山七星岩保护区，嵩溪，清溪。

主要措施：

①保护传承嵩溪豆腐皮传统制作技艺，成立行业组织，加强国家地理标志产品的自我管理，组织开展行业传承人群的培训和交流活动，扩大传承群体，促进当地群众就业增收，创建国家级传统工艺振兴知名品牌。

②建立大豆原料保障基地，保护原生品种和水资源、产地生态环境，维护国家地理标志产品品牌，做大“中国豆腐皮之乡”。

③修缮、保护青州巫公庄屋、巫罗俊墓，开展祠祭、墓祭等祭祖活动。

④修缮、保护嵩溪、青口、塘背、上坑亭、公桥等五座五通庙，按传统方式组织举行嵩溪庙会，利用庙会举办农产品和手工艺品展销会，发展庙会经济。

⑤挖掘整理文天祥故事传说，保护红色文化遗迹遗址，弘扬客家家国一体的“忠义”精神。

⑥保护莲花山省级自然保护区、北斗山七星岩保护区，保护嵩溪和清溪自然生态，结合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产地生态环境保护，发

展生态农业，发展乡村生态旅游。

（37）明溪县夏阳乡（紫云、御帘村）

目标：保护官廷十二换，御帘大腔戏等传统表演艺术和祭祖、庙会等民俗，修缮、保护古民居、祠堂、书院等古建筑，积极开展活化利用，实现整体保护和可持续传承发展，建设紫云——御帘闽学、红色文化、生态旅游品牌。

主要对象：

①非物质文化遗产：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官廷十二换，御帘大腔戏、祭祖习俗（理学家后代共同祭祖）、均峰寺庙会（饶公信俗），文天祥故事等。

②物质文化遗产：村落居住着许多宋代福建理学家后代，保存了诸多文物、历史建筑。紫云村有文物保护单位紫云岩画、均峰寺、南屏书院、风云禅寺（张载纪念堂）、汝淳公祠等古祠堂书院等；紫云村文天祥手书“显盖紫云”题匾、罗坊摩崖石刻、杨坊启秀堂、聚星亭、立雪斋、四知堂、罗坊翔鸾祠、崇善祠等古祠堂书院，古驿道遗址等。

③红色文化：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御帘大祖祠（东方军司令部旧址）、县级文物保护单位雍睦堂（东方军医院旧址）。

④自然遗产：君子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均峰山自然保护区，鲤鱼溪等。

主要措施：

①建立官廷十二换和大腔戏传习所，采取有效措施抢救官廷十

二换。

②保护御帘村村落布局的完整性；修缮、保护古民居等，开展合理活化利用，建立“闽学馆”，收集整理名人故事传说，展示宋代福建理学家杨时、罗从彦、李侗、朱熹的事迹。

③修缮、保护翔鸾祠、崇善祠、启秀堂、立雪斋、四知堂、南屏书院等祠堂书院，按传统方式开展理学家后裔联合祭祖活动，传承理学精神。

④挖掘整理文天祥故事传说，保护红色遗迹遗址，弘扬客家先贤家国一体的“忠义”精神。

⑤以五龙望鼎、天瀑含青、从彦故居、杨坊古街等“十八景”展示闽学传承脉络和文化内涵，开展闽学研学旅游活动。

⑥修缮、保护红色文物、遗址，建设纪念馆、爱国教育基地，讲好红色文化故事。

⑦提升传统农业，发展生态农业，整合民俗文化、先贤名人文化、红色文化和优质自然生态资源，营造客家文化、闽学、红色文化、生态融合的文化旅游品牌。

（38）明溪县雪峰镇

目标：保护传承明溪传统技艺，有效扩大传承人群，推动生产性保护和传统工艺振兴发展，营造明溪传统技艺文化品牌；依法开展惠利夫人信俗活动，弘扬施医惠民精神，打造传统技艺、民俗文化旅游名镇。

主要对象：

①非物质文化遗产：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明溪肉脯干制作技艺、惠利夫人信俗、明溪宝剑锻造技艺、明溪微雕技艺，市级项目明溪客秋包制作技艺，以及檀香扇制作技艺、蓝宝石加工技艺等。

②物质文化遗产：县级文物保护单位蔡家祖房，显应庙等。

③红色文化：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彭德怀旧居等。

主要措施：

①建立明溪肉脯干制作技艺生产性保护基地，建立传习所，加强行业管理建设，做大做强国家地理标志产品品牌。

②建立明溪宝剑锻造技艺、明溪微雕技艺、檀香扇制作技艺、蓝宝石加工技艺等传习所，提高其传承生产能力，拓宽市场。

③建立明溪民间文学馆。收集整理明溪民间故事传说、歌谣等，讲好文天祥、惠利夫人故事。

④依法依规开展惠利夫人信俗活动，按传统方式举行正月初一朝拜、元宵香灯会、正月十七游神、清明祭祀等。

⑤依法依规组织显应庙 “六月会”，举行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展演活动，丰富庙会内容；举办农产品和手工艺品展销会，发展庙会经济。

⑥发展特色药物种植，结合淮山种植产业，宣传惠利夫人施医惠民的“客家药仙”文化。

⑦推广明溪民间酒席四大碗（金钩蛋、目鱼笋、客秋包、薯子羹）特色饮食。

⑧修缮、保护彭德怀旧居、蔡家祖房等，建设明溪红色文化基地。

6.4 传统工艺保护规划

保护传承发展闽西客家重要传统工艺（含传统技艺），培育一批闽西客家特色的传统工艺知名品牌。传统工艺在现代生活中得到新的广泛应用，其传承和再创造能力、行业管理水平和市场竞争力、从业者收入水平以及对城乡就业的促进作用明显提升。

6.4.1 建立传统工艺振兴目录

（1）搞好传统工艺普查。对闽西客家地区传统工艺资源进行深入普查，挖掘优秀传统工艺，全面记录和整理有关制作技艺，搜集代表性实物，搞好项目分类，全面了解和掌握传统工艺的现状及存在问题，建设传统工艺项目数据库。

（2）建立传统工艺振兴目录。根据《中国传统工艺振兴计划》要求，参照《第一批国家传统工艺振兴目录》，以国家级、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为基础，筛选一些市级项目，对具备一定传承基础和生产规模、有发展前景、有助于带动就业的传统工艺项目，建立传统工艺振兴目录。制定《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传统工艺振兴规划》，对列入目录的项目，予以重点支持。

（3）继续扶持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生产性保护示范基地。发挥基地在生产性保护活动中能够坚持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本真性、完整性及核心技艺的保护与传承，取得显著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示

范作用，积极探索和总结生产性保护的做法和经验，带动传统工艺行业的整体发展。

表 6-4 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传统工艺振兴目录表（共 40 个）

属地	序号	项目	保护单位	级别	类别
长汀县(4 个)	1	汀州客家酿酒技艺	长汀县文化馆	省级	食品制作
	2	白斩河田鸡制作技艺	长汀县文化馆	市级	
	3	汀州豆腐（干）制作技艺	长汀县文化馆	市级	
	4	客家手工米粉	长汀馆前镇	市级	
连城县(6 个)	5	连城雕版印刷技艺	连城县文化馆	国家级	印刷装裱
	6	连城宣纸(连史纸)制作工艺	连城县文化馆	省级	文房制作
	7	连城四堡锡器制作技艺	连城县文化馆	省级	金属加工
	8	连城地瓜干制作技艺	连城县文化馆	省级	食品制作
	9	连城白鹜鸭药缮	连城县文化馆	市级	
	10	宣和米冻制作技艺	连城县文化馆	市级	
上杭县(6 个)	11	斗笠制作技艺	上杭县文化馆	市级	编织扎制
	12	上杭客家木偶雕刻制作技艺	上杭县客家木偶艺术传习中心	市级	雕刻塑造
	13	湖洋陶瓷烧制技艺	上杭县湖洋陶瓷厂	市级	陶瓷烧造
	14	五龙米酒制作技艺	上杭县五龙米酒厂	市级	食品制作

上杭县 (6 个)	15	上杭县萝卜干制作技艺	上杭县塔峯萝卜干专业合作社	市级	食品制作
	16	杭梅（乌梅）制作技艺	福建百果园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市级	
永定区 (8 个)	17	客家土楼营造技艺	永定区文化馆	国家级	家具建筑
	18	永定菜干制作技艺	永定金谷土楼食品有限公司	市级	食品制作
	19	永定条丝烟制作工艺	永定烟草公司、福建土楼博物馆	区级	食品制作
	20	永定牛肉丸制作技艺	福建省永兴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市级	食品制作
	21	斗笠制作技艺	永定区文化馆	市级	编织扎制
	22	永定培丰银器制作技艺	永定区万丰华珠宝行	市级	金属加工
	23	永定古竹陶罐（泥缸）制作技艺	永定区文化馆	市级	陶瓷烧造
	24	永定万应茶	永定采善堂制药有限公司	国家级	中药炮制
武平县 (5 个)	25	武平猪胆干制作技艺	武平县文体广新局	市级	食品制作
	26	高埔茶制作技艺	武平县民主乡高埔茶农民专业合作社	市级	
	27	中山“酿豆腐”制作技艺	武平县文化馆	市级	

武平县 (5 个)	28	中山(武所)十八子糕点	武平县文化馆	市级	食品制作
	29	岩前石灰酥花生加工技艺	武平县文化馆	市级	
宁化县 (4 个)	30	玉扣纸制作工艺	宁化县治平畲族乡竹业协会	省级	文房制作
	31	宁化木活字印刷术	宁化县文化馆	省级	印刷装裱
	32	宁化客家擂茶制作工艺	宁化县文化馆	省级	食品制作
	33	宁化老鼠干制作工艺	宁化县文化馆	市级	
清流县 (3 个)	34	清流长校打锡技艺	清流县长校镇文化服务中心	省级	金属加工
	35	嵩溪豆腐皮传统制作技艺	清流县嵩溪爱珍豆腐皮农民专业合作社	省级	食品制作
	36	清流明笋干制作工艺	清流县文化馆	市级	
明溪县 (4 个)	37	宝剑锻造技艺(明溪)	明溪县雪峰宝剑厂	省级	金属加工
	38	明溪微雕技艺	明溪朝南北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省级	雕刻塑造
	39	明溪肉脯干制作工艺	明溪县肉脯干行业协会	省级	食品制作
	40	明溪客秋包	明溪闽客食品有限公司	市级	

6.4.2 扩大传统工艺传承队伍

（4）实施新传承人培养计划。以家庭作坊、合作社、企业和传习所等为依托培养新的传承人。鼓励技艺精湛、符合条件的中青年传承人申报并进入各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队伍，形成合理梯队。

（5）实施传统工艺展示馆、传习所、工作室促进计划。采取多种形式，鼓励和支持各类企业、机构、传承人等建立不同种类、不同形式的展示馆、传习所、工作室，为传承活动提供场所。

（6）实施传统工艺人群培训计划。依托相关高校、企业、机构，分别开展传统技艺、传统工艺美术、传统食品制作等传承人群培训班，提高传承能力和理论水平。组织优秀传承人、工艺师及管理人员，到传统工艺项目所在地开展巡回讲习，扩大传承人群培训面。

（7）实施传统工艺助力脱贫增收计划。组织开展区域内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加传统工艺相关技能培训，带动就业，精准助力区域内贫困群众脱贫增收。广泛开展面向城市下岗职工、城乡残疾人群、返乡下乡创业创新人员的手工艺技能培训，使之掌握一门技艺，鼓励其从事传统工艺生产，增加就业岗位。

（8）实施传统工艺大师推介计划。通过设立工艺大师和技能大师工作室、举办工艺展示、召开研讨会等方式，对传统工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进行重点培养专项推介，建立传统工艺大师人才队伍。

6.4.3 提高传统工艺整体品质和市场竞争力

（9）提高传统工艺产品设计制作水平。引导传统工艺企业、从业者改进设计，改善材料，改良制作，提高品质。开展工业设计机构与传统工艺企业对接活动，推进现代设计与传统工艺融合发展。开展传统工艺大赛，扶持传统工艺创意人才，发展个性化定制、众包设计等新型制造模式，开发体现传统工艺本真性和现代审美需求的产品。

（10）拓宽传统工艺产品展示销售渠道。以传统工艺项目为重点，打造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创意园区、特色小镇、传习所、代表性传承人及高技能人才工作室、设计体验中心。结合历史文化名镇、名村、旅游景点、商业街区、大型购物中心、交通枢纽等，设立传统工艺产品集中展示展销场所。举办非物质文化遗产暨老字号博览会等活动，在非物质文化遗产、文化产业、旅游产业、工艺美术、老字号等相关展会上设立传统工艺专区，搭建传统工艺展示交易平台。

（11）创新传统工艺营销模式。支持具有较强设计能力的企业、高等院校在传统工艺项目集中地设立工作站。鼓励相关专业网站设立网络销售平台。推广消费者参与传统工艺产品设计、体验等新型生产、消费模式，促进传统工艺融入现代生活。

（12）推动传统工艺行业组织建设。支持社会力量成立传统工艺行业组织，参与制定政策法规、行业规划、行业标准和技术规范，根据相关规定和授权开展资质认证、人才培训、等级评定等工作，为政府决策提供咨询服务。

6.4.4 推动传统工艺振兴与相关领域协同发展

（13）传统工艺与教育、科研融合发展。继续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进校园等活动；支持高校、中等职业学校开设传统工艺相关课程和专业；鼓励高校、研究机构、企业设立传统工艺相关的培训研究基地、重点实验室，合作共建“工匠创新工作室”“工匠教学基地”和“技能大师工作室”，推行现代学徒制，鼓励代表性传承人积极参加技术能手遴选。

（14）传统工艺与文化旅游有机结合。推进闽西客家地区传统工艺项目与旅游业融合发展，支持研发具有闽西客家地区特色的传统工艺旅游商品，建立传统手工艺特色街区。

（15）推动中医药传统工艺发展。坚守闽西客家传统中医药特色，发掘和保护中医理疗、保健、“治未病”等中医药项目，鼓励中医药企业和研究机构设立传统工艺研发基地和实验室，建设中药炮制技术传承基地，提高中药临方炮制能力，加强中药炮制技术和中药常用饮片的推广和应用，推动药食同源植物资源开发利用，发展康养小镇。

（16）加强传统工艺发展中的环境保护。坚持绿色发展，注重与传统工艺相关的文化空间和特定的自然人文环境的整体保护。鼓励研发绿色环保材料，加强生态环境保护。

6.4.5 落实政策扶持、税收金融服务

（17）落实税收优惠政策。全面落实国家有关税收支持政策，对符合现行小微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等税收优惠政策条件的传统

工艺企业，符合重点群体就业创业税收优惠政策条件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可按规定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简化纳税人申报备案流程，便于纳税人享受税收优惠政策。

（18）搞好金融服务。探索建立传统工艺企业无形资产评估准则体系，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根据其生产周期、财务和风险特征，开发金融产品和服务，加大对传统工艺企业的金融支持力度。促进金融机构与有融资需求的企业对接，支持符合条件的传统工艺企业融资发展，引导和推动传统工艺企业在境内外多层次资本市场上市挂牌融资。

（19）鼓励社会参与。支持社会力量兴办传统工艺企业，建设传统工艺展示、传习场所和公共服务平台；鼓励通过多种方式设立民间传统工艺保护发展类公益组织、发展基金；发挥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的作用，广泛开展传统工艺振兴宣传报道，营造浓厚社会氛围。

6.4.6 助力精准扶贫扩大就业

（20）由政府相关部门组织高校、企业或研究机构，深入调查不同贫困村环境、不同贫困户状况，深入挖掘整理贫困村传统工艺项目的材料、工艺、功能、样式、历史文化内涵，进行分类研究，丰富现有产品题材、样式、功能，科学指导开展“传统工艺+扶贫”工作。

（21）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选取适于带动就业、有市场潜力的传统工艺项目，根据项目特点和工作实际，采取政府投资、对口

帮扶援建、合作共建等方式，利用当地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设施、传统工艺传习所、闲置场所或企业厂房等进行改造或新建，因地制宜设立“非遗扶贫就业工坊”，发展特色产业，让群众就地就业，增加收入。

（22）支持研培高校结合精准扶贫，面向贫困村开展整建制培训，为贫困村有意愿、有一定基础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群提供免费研修研习培训。组织传统工艺项目优秀代表性传承人、工艺师及设计、管理人员到贫困村传统工艺项目所在地开展巡回讲习，扩大传承人群培训面，帮助提升当地传统工艺传承发展水平。

（23）支持高校、企业或相关单位在条件成熟的贫困村设立传统工艺工作站，帮助贫困村传统工艺企业和从业者解决工艺难题，提升设计水平，提高产品品质，培育品牌，拓展市场。

（24）引进知名电商企业和相关企业，采取订单生产、以销定产等多种形式，扩大销售贫困村的传统工艺产品，加大贫困村传统工艺产品在线下线上的宣传和营销力度。

（25）县级以上政府相关部门要对贫困村的“非遗+扶贫”项目予以政策、经费等支持，对带动贫困户就业增收效果明显的“非遗扶贫就业工坊”项目，按程序纳入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管理，给予政策、经费支持。

6.4.7 主要传统工艺项目保护措施

（1）连城宣纸（连史纸）制作工艺

目标：提升连史纸的生产能力，提高质量和产量。今后 5 年内

年产值从现在的200多万元提升到500万元以上，增加连史纸衍生产品，从现在的30个品种增加到60个，着力打造国家级传统工艺振兴知名品牌。

主要措施:

①保护身怀绝技的老艺人，培养新的传承人，特别注重培养制料、碓料、捞纸、焙纸等辛劳工序的传承人。

②恢复“砍嫩竹”的自然循环传统生产方式，保护毛竹自然生长环境；保护山泉水资源，防止化肥农药污染。

③全面恢复传承嫩竹砍青、碱法蒸煮、天然漂白、水碓打浆、手工抄造等七十二道传统连史纸生产工艺，申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④支持传承人积极参加产品展示、技艺培训及有关交流等活动。

⑤实施“连城连史纸制作技艺”人员培训计划，每年组织2-3期培训，培养年轻一代生产和管理人才。

⑥建立生产性保护基地，设立传习所、研究所。联系相关高校和研究机构对制纸技艺进行研究，开展产学研结合，为连史纸制作及文化创意方面提供理论支撑。

⑦建设连史纸展示馆，全面展示连史纸传统制作工艺、器具、制品。

⑧保护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美玉堂连史纸作坊旧址，设立连史纸博物馆，争取申报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⑨建立连史纸研学旅游基地。整合毛竹保护、造纸技艺、产品展示、造纸遗址、造纸信俗等资源，开展研学旅游融合。

⑩拓展图书馆、博物馆和书画印社等专业用纸用户群，发展特供生产业务。与相关专业网站合作设立网络销售平台，推介、销售产品，发展消费者个性化定制的新型生产、销售模式。

（2）玉扣纸制作工艺（宁化）

目标：保护传承玉扣纸制作传统工艺流程和核心技艺，培养一批新传承人，申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努力生产精品玉扣纸，营造玉扣纸文化知名品牌。

主要措施：

①建立玉扣纸传习中心。扶持传承较好的作坊建立传习中心，全面恢复传承砍料、浸塘、剥青、踏料、榨坨、烘焙等 28 道玉扣纸传统生产工艺，建立工艺流程完整的传承队伍。

②积极申报踏料、捞纸浆、烘纸等关键工序的代表性传承人，培养一批新的传承人；与连城、长汀等传统竹纸产区联合申报闽西客家传统竹纸制作技艺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③与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中国科技大学等相关高校联合，开展产学研相结合工作，加强传统工艺的挖掘、记录和整理、研究，理论与实践结合，努力生产精品玉扣纸。

④建立与雕版印刷、木活字印刷传承机构的合作关系，拓展图书馆、博物馆和书画印社等专业用纸用户群，发展特供生产业务。与相关专业网站合作设立网络销售平台，推介、销售产品，发展消

费者个性化定制的新型生产、销售模式。

⑤建设宁化治平玉扣纸文化生态园。选择保留较好的传统作坊为中心，建立包括竹山、湖塘、古作坊、器具设施等的生态园区，设立优质竹料生产示范基地、传习所和展示所，合理利用、整合竹林景观、造纸技艺及器具产品实物、造纸遗址、造纸习俗等资源，建立产研学游基地。

⑥建立优质毛竹保障基地。推广优质竹料生产示范基地的生产管理经验，扩大毛竹产区，加强毛竹产区生态环境治理，保护毛竹自然生长的生态环境和优质水源。

⑦加强行业建设。扶持传承较好的老字号作坊发展为龙头企业，成立行业组织，制定工艺和产品质量行业标准，组织开展行业传承人群的培训和交流等活动，每年举办 2-3 期研修、研习和技能培训活动。

（3）连城雕版印刷技艺

目标：保护传承四堡雕版印刷技艺，培养新传承人，提高雕版、书籍、印刷工具等实物资料和书坊建筑文物等的活化利用水平，实施提升拓展计划，促进传统雕版印刷技艺在当代的传承发展。

主要措施：

①扶持马力、邹荧生等传承人设立传习所开展雕版印刷技艺的传承和研究工作，全面恢复传统工艺流程；支持传承人开展带徒授艺，培养一批雕版印刷新传承人；支持传承人参加研培活动，提高技艺水平，提升再创造能力。

②深入调查雕版印刷技艺的工艺流程，对老艺人进行抢救性记录，建立四堡雕版印刷技艺数据库，提高数字化保护水平。

③建设雾阁邹氏祖祠雕版印刷展览馆和马屋林兰堂雕版印刷流程馆，丰富馆藏内容，展示雕版印刷的实物器具文物和善版善本。

④充分发挥数据库、展示馆、书坊建筑群作用，建设雕版印刷教育实践基地，开展研学旅游。

⑤合理利用古建筑设立工作室、实践基地、创客基地等，引入文创人才，推动跨门类传统工艺和艺术元素的融合运用，结合当代生活需求和审美需求进行文化创意，拓展产品功能用途。

⑥设立网络销售平台，发展消费者体验式、个性化定制的新型生产，创新营销模式。

⑦修复雕版作坊和古民居，合理利用四堡古书坊建筑群，发展旅游民宿，开展文化旅游的融合发展。

（4）宁化木活字印刷术

目标：保护传承木活字印刷技艺，培养一批新传承人，扶持一批老堂号，实施提升拓展计划，促进木活字印刷技艺在当代的传承发展。

主要措施：

①从经费和场所等方面支持邱恒勇、 邹建宁、巫松根等传承人设立传习所，开展带徒授艺，培养一批新传承人。

②支持传承人参加公益性展演、展示、研培活动，并给予必要的经费支持。

③重点扶持文林堂、文斋堂、润化堂、印心堂、燕冀堂等老堂号，传承传统“谱师”技艺，印刷谱牒。支持老堂号与古籍出版社等合作，承印传统精美线装书。

④鼓励传承人对传统工艺的创造性运用，推动木活字印刷技艺与其他门类传统工艺和艺术元素融合，结合当代生活需求和审美意识，开发文创产品。

⑤设立网络销售平台，出售定制木活字印刷品、印刷用具、工艺品等，创新营销模式。

⑥搞好中国印刷博物馆福建(宁化)印刷文化保护基地，继续收集、充实馆藏实物器具和传承人代表作。

⑦开展木活字印刷技艺进校园、进课堂活动，依托博物馆建设木活字印刷教育实践基地。

⑧建设宁化木活字印刷技艺专题数据库，提高数字化保护和展示水平；支持开展《宁化木活字印刷术》课题研究。

（5）客家锡器制作技艺（连城四堡锡器制作技艺，清流长校打锡技艺）

目标：保护传承连城四堡、清流长校锡器制作传统工艺，培养新传承群体，培育当代锡艺名师，推广传统日用锡器，拓展工艺锡器市场，促进客家锡艺在生活中传承发展。

主要措施：

①支持传承人设立四堡和长校留坑锡器制作技艺传习所，发挥传统师带徒传承的作用，全面恢复传统工艺流程，提升核心技艺水

平，培养一批新传承人。

②开展对老艺人的调查记录，进行技艺的再挖掘和整理研究，推进锡器制作技艺数字化保护和展示工作。

③搜集锡艺史料、器具和代表性作品，设立锡器展示馆。

④支持传承人与客家祭祖、婚庆以及庙会、“百壶宴”等民俗结合，创作传统锡器作品。将客家独特的民情风俗、艺术表演等题材融入锡器创作。

⑤鼓励传承人结合其他门类传统工艺和艺术元素进行文化创意，创作符合当代生活需求和审美意识的锡器作品。

⑥创新营销模式，设立网络销售平台，发展消费者体验式、个性化定制的新型生产、销售模式。

（6）宝剑锻造技艺（明溪）

目标：保护传承明溪宝剑锻造技艺，培养新传承群体，加强对传统工艺的创造性运用和相关文创产品研发，打造明溪宝剑锻造知名文化品牌。

主要措施：

①支持明溪县雪峰宝剑厂赖庆发成立“闽王牌”宝剑锻造技艺传习中心，加强传统工艺的传承和研究工作，全面恢复传统工艺流程，提升锻、淬、磨等核心技艺水平，培养一批掌握全流程传统工艺的新传承人。

②搜集、展示铸剑史料、器具实物和代表性作品，推进数字化保护和展示工作，设立明溪铸剑文化展示馆，宣传宝剑与客家迁徙

史、技艺与剑师人格、宝剑与力量、勇气、美的客家剑文化。

③随着时代的迁移，宝剑的武器功能已消失殆尽，现已衍生为收藏、装饰、健身和镇宅之用，鼓励传承人结合当代生活和审美需要，拓展产品功能用途，丰富产品种类。

④设立网络销售平台，发展消费者体验式、个性化定制的新型生产、销售模式。

（7）客家土楼营造技艺（龙岩）

目标：保护传承客家土楼营造技艺，培养新一代传承人，形成传承有序的传承人群，发挥传承人的作用，在土楼修缮、保护中传承发展客家土楼营造技艺。

主要措施：

①保护传承人，对代表性传承人进行全面记录工作，以摄像和文字等方式记录传承人的土楼营造技艺；组织开展土楼营造技艺现状调查及基础资料搜集工作，建立客家土楼营造技艺档案馆、数据库。

②设立客家土楼营造技艺传习中心。发挥国家级传承人的传帮带作用，培养新传承人；保护老艺人，积极推荐申报更多代表性传承人，形成工序完整的老中青结合的传承队伍。

③ 设立客家土楼营造技艺展示馆。搜集、保存和展示土楼营造技艺史料、工具实物，推进数字化保护和展示工作，将展示馆建成研学游中心。

④设立研究工作站和实践基地。推动传承人与相关高校专业和

研究单位合作，创设土楼建筑学课程；资助国家级传承人徐松生编撰出版《土楼营造技艺》。

⑤完善“公司+工匠”合作机制。总结永定土楼古建筑保护工程有限公司的实践经验，组建以代表性传承人为核心的古建筑修缮保护资质公司，承接土楼修缮工程，在保护土楼的同时传承土楼营造技艺。

⑥开展培训工作。组织传承人开展以乡村传统建筑工匠为对象的研培计划，支持传统建筑工匠队参加历史文化名村、传统村落的古民居、土楼的保护修缮工作。

（8）长汀客家刻纸龙灯

目标：有效保护传承刻纸龙灯技艺，培养新一代传承人，维护材料-剪纸-龙灯制作-游龙灯-节庆庙会的生态链，提高传承实践能力，促进客家刻纸龙灯的当代传承发展。

主要措施：

①设立童坊镇彭坊村刻纸龙灯传习所。支持传承人开展带徒授艺，培养一批包括龙灯制作、刻绘和游龙灯等的新传承人，将传习所建成面向社区、学校的教育实践基地。

②设立童坊镇彭坊村刻纸龙灯展示馆。搜集、保存和展示龙灯史料、工具实物和代表性作品，编撰出版《长汀客家刻纸龙灯》，制作《长汀客家刻纸龙灯》专题片，建立专题数据库，推进数字化保护和展示工作，将展示馆建成研学游中心。

③实施生态链整体保护。扶持种植龙灯制作所需的特种毛竹

（黄金竹），保护家庭自制龙灯传统，保护游龙灯场所、元宵节、庙会。

④支持龙灯协会组织开展民俗活动，将龙灯制作融入民俗活动中保护传承。

⑤发展花灯制作产业。结合当代生活需求和审美意识，推动龙灯制作与其他门类传统工艺和艺术元素的融合运用和文创研发，拓展刻纸、花灯艺术品市场。

（9）明溪微雕技艺

目标：保护传承明溪微雕技艺，培养新传承人，扩大传承人群，丰富材料、题材、技法，提高传承创造能力，拓展工艺品市场，精心培养明溪微雕文化品牌。

主要措施：

①依托明溪朝南北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设立微雕传习所，开展微雕技艺的传承和研究工作，支持传承人开展带徒授艺，培养一批新传承人。

②支持传承人参加展览、研培活动，开展文化交流，提高技艺水平，提升创造能力。

③鼓励、支持传承人走进艺术（技术）职业学校，传授微雕技艺。

④搜集、展示微雕材料、器具和代表性作品，进行数字化保护，设立明溪微雕展示馆，推广宣传微雕艺术。

⑤开拓微雕材料，变废为宝，利用竹片、小石头、寿山石边角

料等材料，创作精美的工艺品和旅游商品。

⑥建设明溪微雕研习基地，开展雕艺人才教学培训、作品展示、文化创意、研学旅游等活动。

⑦鼓励传承人在材料、题材、技法、造型、色彩上推陈出新，将客家家训、名人文化、风土人情等题材融入微雕创作。

⑧支持搞好《走进微雕》等电子商务网络，发展消费者体验式、个性化定制的新型生产、销售模式。

（10）闽西“八大干”食品制作技艺

目标：保护传承闽西“八大干”（长汀豆腐干、连城地瓜干、武平猪胆干、上杭萝卜干、永定菜干、明溪肉脯干、宁化老鼠干、清流明笋干）传统工艺流程和核心技艺，培养一批新传承人；保护传统工艺相关的生产场所和原料原生品种、产地生态环境，支持申报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和中国绿色食品标志认证；实施研培计划，促进当地群众就业增收；支持传统作坊式生产，扶持老字号知名品牌发展为龙头企业，加强行业建设，创建闽西“八大干”国家级传统工艺振兴知名品牌。

主要措施：

①各企业设立传统食品制作技艺传习所，各村乡镇、街道设立传习点，保护传承“八大干”传统食品制作技艺，培养一批新的传承人。

②深入调查、挖掘、记录、整理“八大干”的原料、配方、加工技术、质量特色等，对调查资料进行整理研究，加以数字化保护，

依法依规向社会公布，推广传统技艺。

③依托行业组织、龙头企业、生产性保护基地和传习所等实施研培计划，每年组织 2-3 期研修、研习和技能培训活动，扩大传承群体，促进当地群众就业增收。

④完善 “公司+作坊+农户”“合作社+农户”等模式，与种植户、养殖户、农户签订收购协议，推行高产、优质、绿色标准化的栽培、种植技术，保障原料的供应，增加农民收入。

⑤按照品种、立地条件、栽培、施肥、中耕除草、水分管理、收藏、环境、安全等要求，加强产地生态环境保护，建立稳定、充足的优质原料保障基地。

⑥支持申报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和中国绿色食品标志认证，严格按照原料管理、加工技术、质量特色等标准生产质量合格产品。

⑦鼓励支持申报老字号，扶持永定“土楼”永定菜干 、武平 “平川”猪胆干 、连城县“广大园”地瓜干 、明溪荣兴肉脯干等老字号，加强品牌建设。

⑧鼓励扶助企业与高校、科研机构合作，对接科技成果，研发新工艺、开发适应现代生活需求的新产品，丰富产品种类，全力提升产品的品质和附加值。

⑨开拓销售渠道，通过电商平台等，突破地域销售局限，使产品走向海内外市场。与其他食材配伍，向餐桌发展，打造“上杭萝卜干宴”“长汀豆腐宴”“永定菜干宴”等特色名菜。

⑩对老字号、生产性保护基地、合作社以及需要帮助的小微企

业、农户等，根据需要有关部门要在政策资金上给予扶持。

⑪成立行业协会，制定产品标准和行业管理制度等，促进市场有序竞争、开拓市场销售渠道等。

（11）嵩溪豆腐皮传统制作技艺

目标:保护传承传统工艺流程和核心技艺,培养一批新传承人;保护传统工艺相关的生产场所和原料原生品种、产地生态环境;支持家庭作坊、生产加工户、规模加工企业等多元发展方式,推广“公司+农户”“专业合作社”经验，做好“小豆腐，大文章”的脱贫致富工作。

主要措施:

①依托爱珍豆腐皮农民专业合作社、康尔利豆腐皮有限公司等建立生产性保护基地，设立传习所，培养传承人群，扩大就业。

②加强传统工艺的挖掘、记录和整理、研究，编写豆腐皮制作工艺手册，让当地农民学习传统技艺、工序，生产符合标准的豆腐皮。

③严格按照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等标准要求,生产高质量的绿色豆腐皮产品。

④推行“公司+农户”“专业合作社”模式，合作社从原材料开始严格控制，统一调入原料，统一分配，统一品牌、统一包装、统一销售、统一经营管理，严把豆腐皮质量关，带动农民共同致富。

⑤适应现代生活需求和消费升级，开发新产品，做大做好黑豆腐皮新产品品牌，拓展市场销路。

（12）宁化客家擂茶制作工艺

目标：保护传承宁化擂茶制作技艺，促进擂茶制作技艺的科学利用，支持产业化经营，促进当地群众就业增收。

主要措施：

①设立擂茶传习点，支持传承人开展带徒授艺，培养一批新传承人。加强对老艺人的调查记录，搜集民间配料配方，进行挖掘、整理、研究，全面传承擂茶制作技艺。

②搜集、展示相关史料、器具实物，建立擂茶展示馆、体验馆。

③将擂茶融入建屋乔迁、婚姻喜事、生日寿诞、开业庆典、欢庆佳节、迎接客人等生活中传承保护，成为人们生活习惯的一部分。

④鼓励支持开设擂茶店，与客家小吃配套，将擂茶店经营成为朋友家人聚会的特色茶店。

⑤开展擂茶药理研究，发挥擂茶清凉降火、消痰化气、健脾养胃的功效， 与康养旅游、药膳食疗结合，拓宽擂茶消费人群。

（13）客家酿酒技艺

目标：建设酿酒技艺传习所、酒文化博物馆，搞好酒生态文化、酒文化品牌、酒民俗文化，丰富客酒食物系列品种，鼓励支持龙头企业标准化生产和传统农家酒作坊生产，走多元发展道路，促进农民共同致富，创建客家酿酒知名品牌。

主要措施：

①建立酿酒技艺传习所。支持传承人开展传统客家米酒酿造技艺传承工作，培养一批新传承人，全面恢复传统工艺流程。

②进行数字化保护。对客家酿酒作坊、技艺、民俗等进行全面调查，对年事已高的传承人进行抢救性记录，建立档案并进行数字化保护。

③建设酒文化博物馆。搜集客家酿酒史料、器具、实物和产品等，利用古民居建设集展示、体验、交流为一体的酒文化博物馆。

④搞好酒生态文化。保护好汀江水资源，保障酿酒水质；与农户挂钩，建设糯稻基地，专门培育适合酿酒发酵的绿色糯稻。

⑤走多元发展道路。扶持农家酒坊按传统方式生产糯米酒，以适应农村用户需要；支持汀州酒业有限公司等龙头企业实施标准化生产，以适应城市商店需求。

⑥培育系列酒文化品牌。搞好“汀州”牌糯米酒品牌，发展“汀州卧龙山”“汀州码头”“汀州百壶宴”“红军可乐”等子品牌，创立一批新品牌。

⑦丰富客酒食物系列品种。客家米酒除了饮用外，还可做成丰富的米酒食物系列。可以利用酒糟，制成酒糟鱼、酒糟鸡、酒糟鸭、藏糟菜、酒糟辣椒、糟红薯干等酒糟系列食品。

⑧复育酒民俗文化。将客家米酒融入订婚、结婚、生子、满月、贺寿等人生礼俗，融入建屋、乔迁、升学等人生喜事，融入各种节日以及“百壶宴”等民俗中来保护。

⑨推广“公司+作坊+农户”发展模式，支持、指导农户开展传统作坊式生产，并纳入统一的品牌管理，助力农民共同致富。

⑩发展“互联网+”营销，拓宽销售渠道，开拓海内外市场。

（14）永定万应茶

目标：有效保护传承传统工艺流程和核心技艺，弘扬“採善”文化，培养一批新传承人；保护传统工艺相关的文化空间和原料产地生态环境，实现可持续保护发展；实施产品提升拓展计划，提高产品品质、产量和销量，扩大从业人群，打响万应茶知名品牌。

主要措施：

①建立福山万应茶厂生产性保护传承重点基地，扶持家族传承，鼓励群体传承，全面恢复制茶技艺、中药炮制技艺、万应茶研制技艺等。

②加强万应茶的配伍、制作技艺的挖掘、记录和整理、研究，进行立档并加以数字化保护，建设数据库。

③积极申报关键工序的代表性传承人，培养一批新的传承人；支持传承人参加研培活动，提高技艺水平，提升再创造能力。

④修缮、保护“福山居庐”，保护万应茶发明人故居、传统万应茶制作场所。

⑤建设“採善”文化生态园。以“福山居庐”为中心，建立包括药田、茶山、传统生产作坊、器具设施等的生态园区，开展研学旅游、体验旅游、生态旅游。

⑥支持农民栽培茶叶、种植中药材，增加农民收入。

⑦每年开展 2-3 期研修、研习和技能培训活动，培养年轻一代生产和管理人才，扩大传承群体，指导栽培茶叶、种植药材。

⑧拓宽产品的推介、展示、销售渠道，在非物质文化遗产活动、

文化旅游节、传统工艺博览会等相关节会上设立推介窗口；发展“互联网+”营销，拓宽销售渠道，开拓海内外市场。

（15）永定条丝烟制作工艺

目标：保护传承永定条丝烟制作工艺，培养新一代传承人，挖掘保护永定烟草文化，促进永定条丝烟制作工艺的传承发展。

主要措施：

①在永定烟草公司和福建土楼博物馆设立条丝烟制作技艺传习所，发挥传承人的传帮带作用，培养新传承人。

②在福建土楼博物馆建立“福建土楼与烟草”专题陈列展览馆，展陈分为三个单元：第一单元“永定晒烟　独著天下”、第二单元“福建烤烟　再铸辉煌”、第三单元“烟草文化 丰富多彩”，重点展示永定条丝烟的种植、生产和经营的盛况以及福建土楼和永定条丝烟产业的重要关系。

③组织永定本土专家深入研究条丝烟文化和传统工艺，对濒危的条丝烟制作技术进行挖掘、记录、研究，出版相关专著，并加以数字化保护。

6.5 传统表演艺术与体育、游艺保护规划

健全学校教育与艺术表演团体传习相结合的人才培养体系，大幅提升传统戏剧、音乐、舞蹈艺术服务群众的综合能力和水平，培育传统表演艺术、传统体育传承发展的良好环境，形成全社会重视传统表演艺术、传统体育发展的生动局面。

6.5.1 保护对象

传统表演艺术与体育、游艺保护对象主要为现有传统戏剧、传统音乐、传统舞蹈、曲艺和传统体育、游艺与杂技等五个门类市级以上代表性项目，含国家级项目 3 项、省级项目 11 项、市级项目 35 项。

6.5.2 培养各种表演艺术人才

（1）完善学校教育与艺术表演团体传承相结合的人才培养体系，发挥龙岩市艺术学校、三明市艺术学校等院校作用，招收传统戏剧、传统音乐、传统舞蹈、曲艺专业类学生，对中等职业教育戏曲表演专业学生实行学费减免政策。

（2）以国有和民营传统艺术表演团体为载体，发挥“团带班”作用，培养传统戏剧、传统音乐、传统舞蹈、曲艺等表演人才。发挥传承人作用，实施“名家传戏”计划，建立“戏剧名家工作室”，开展收徒传艺。

（3）委托相关艺术院校培养编剧、导演、音乐设计、舞美设计和研究人才。

（4）培养青年艺术人才，选送一批青年演员到相关艺术院校进修，提高艺术和理论水平。举办青年演员表演、唱腔、演奏等培训班，提高艺术表演水平。

（5）扶持民间传统音乐、舞蹈、体育、曲艺等表演团体开展传承工作，有关部门要从经费、场所等方面给予支持。

（6）扩大职称评审范围，将转制为企业的艺术表演团体和民

营艺术表演团体中的专业技术人员纳入职称评审范围。

6.5.3 整理、复演传统剧（节）目

（7）组织剧作家、老艺人、音乐家按传统样式整理、复演传统经典剧（节）目、折子戏。

（8）龙岩市汉剧传习中心、武平汉剧艺术传承保护中心、上杭木偶戏传承保护中心、连城木偶戏传承保护中心等每年要整理复排一批经典折子戏和传统剧目。

（9）传统音乐、传统舞蹈、传统体育等民间表演团体要复排一批传统节目。

6.5.4 支持传统表演艺术的传播、展示

（10）根据群众实际需求，将闽西汉剧、木偶戏、清流客家三角戏等部分演出纳入基本公共文化服务目录，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组织剧团开展进乡村、进社区、进校园、进军营、进机关、进企业等公益性演出。2020 年实现戏曲进校园、进乡村常态化、机制化、普及化。

（11）结合民俗活动、群众性活动开展传统文化艺术活动，在百姓日常生活中保护、传承闽西汉剧、木偶戏、十番音乐、公嫲吹、客家山歌、九连环等表演艺术，保护传承五枚拳、连城拳等传统体育，使传统表演艺术、体育成为人们生活的一部分。

（12）支持汉剧团、木偶剧团、三角戏剧团等表演团体赴港澳台地区、出国交流演出；支持传统戏剧、传统舞蹈、传统音乐、曲艺、传统体育等团体参加全省、全国性的各项赛事，在赛事中传承、

保护一批传统剧（节）目。

6.5.5 改善表演艺术演出场所

（13）把简易戏台纳入村级公共服务平台建设，规划期内每个行政村都要建设一个简易舞台，做到“村村有戏台”。

（14）修缮、保护利用古戏台，合理利用古建筑等作为表演艺术演出的聚集区。

（15）鼓励艺术馆、文化馆（站）、剧院等公共文化服务机构，为传统艺术表演团体免费或低价提供排练、演出场所。

6.5.6 培养戏剧观众

（16）利用多媒体融合技术，通过微信、微博、公众号、APP等方式，传播传统表演艺术，扩大受众。

（17）聘请戏曲专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和知名戏曲票友作为文化志愿者深入乡村、学校讲解戏曲知识，开展戏曲辅导。

（18）有条件的艺术馆、文化馆（站）等公共文化服务机构，要把戏曲艺术普及纳入日常服务项目，举办戏曲培训，开展戏曲排演观摩、角色和行当体验互动等活动，提高观众戏曲审美水平，培养新的观众。

6.5.7 加大传统表演艺术研究力度

（19）整合龙岩市、三明市艺术研究所，龙岩学院、三明学院等研究机构，与表演团体挂钩进行动态性的调查研究，出版传统戏剧、传统音乐、传统舞蹈、曲艺、传统体育等系列丛书。

6.5.8 主要传统表演艺术与传统体育项目保护措施

（1）闽西汉剧

目标：保护老艺人，培养一批新传承人，形成老中青结合、行当齐全的闽西汉剧人才队伍；复排一批传统剧目、折子戏，新创一批剧目；支持公益性演出，繁荣演出市场，形成剧种特征鲜明、戏曲生态良好的传承发展局面。

主要措施：

①由龙岩市汉剧传习中心负责，对老艺人、传承人进行抢救记录工作，建立艺人档案，分期分批对传统剧目进行数字化保护，对抢救性记录成果进行数字化保存，建设专题数据库，并积极开展利用和传播。

②开展传统剧目及有关资料收集整理研究工作，出版《闽西汉剧传统剧本选》《闽西汉剧传统音乐选》《闽西汉剧表演科介选》等闽西汉剧系列丛书。

③以龙岩市汉剧传习中心为主体，联合武平等县级院团、民营剧团，以五年为一个周期，委托龙岩市艺术学校定向招收30-50名左右学生，培养新的传承人。

④每年选送10-15人的在职（聘用）人员和新传承人进入相关高校进修，提升艺术表演水平和理论素养。

⑤委托高校或业内专家参与培养汉剧剧本创作、作曲等专业人才，通过请专家教授为各行当、专业人员上课、开设讲座等方式，提高剧目创作水平。

⑥支持传承人参加汉剧研培活动，加强闽西汉剧国有剧团、民营剧团与广东、武汉等地汉剧院团的交流合作。

⑦龙岩市汉剧传习中心每年组织复排1个经典剧目、2-3出传统折子戏，扶持新剧目创作，每年新创作及编排一个新剧目。

⑧龙岩市汉剧传习中心每年开展传统戏曲表演进机关、军营、企业、农村、社区等演出不少于100场；坚持传统表演艺术“文化惠民·周周有戏”常态化演出活动。

⑨龙岩市汉剧传习中心每年开展进校园活动不少于50场，合作共建戏曲进校园示范学校中学、小学、幼儿园各一所。

⑩依托传习中心、文化馆等，举办戏曲大众培训班，开展戏曲排演观摩、角色和行当体验互动等活动，提高观众戏曲审美水平，培养新的观众。

⑪做好剧场维护工作，添置更新重要剧目的演出服装以及化妆、鞋靴、头盔、道具等必要设施。

（2）闽西傀儡戏（闽西上杭傀儡戏、连城提线木偶戏）

目标：保护老艺人，培养一批新传承人，形成老中青结合、传承有序的木偶戏人才队伍；复排一批传统剧目、折子戏、新创一批剧目；支持公益性演出，融入信俗、节庆中保护，形成剧种特征鲜明、戏曲生态良好的传承发展局面。

主要措施：

①抢救性记录。上杭县客家木偶艺术传习中心、连城县木偶艺术传习中心负责对刘金寿、王荣昌、曹尔焱、袁洪亮等老艺人进行

影音、文字记录抢救工作，形成完整清晰的传承谱系、艺人名录及个人口述档案；对经典传统剧目进行数字化保护。建设闽西木偶戏专题数据库，并积极开展利用和传播。

②培养新传承人。将木偶戏列入龙岩市艺术学校的专业学科，培养一批新的传承人，其中提线表演 30 人，木偶制作 10 人。

③委托高校或业内专家参与培养剧本创作、编导、作曲等专业人才，规划期内培养木偶戏编导人员 5 名。

④支持传承人参加木偶戏研培、展演、参赛活动，提高从业艺人的文化素质和技艺传承水平。

⑤剧目复排、生产。规划期内复排《智取大名府》《水漫金山》《张才与腊梅》等一批传统剧目及一批传统折子戏；改编、创作《敢问路在何方》（神话）、《旭日汀江》（红色）、《二狗从军》（红色）、《地网》（扫黑除恶）等剧目；创作一批新剧目。

⑥传统剧目整理研究。对目前所收集到的大量传统剧目及数十套木偶戏高腔曲牌进行系统整理，出版闽西木偶戏丛书：《闽西木偶戏传统剧目选》《闽西木偶戏传统音乐选》《闽西木偶戏传统操作表演选》《闽西木偶戏传统舞美切末选》《闽西木偶戏史》《闽西木偶戏音乐集成》《闽西木偶戏高腔唱腔曲牌》等。

⑦传播展演。开展公益性演出，每年开展传统戏曲表演进机关、军营、企业、农村、社区演出 50 场；坚持传统表演艺术“文化惠民·周周有戏”常态化演出活动；

⑧每年开展进校园活动 20 场，合作共建戏曲进校园示范学校

中学、小学、幼儿园各一所。

⑨整体性保护。保护戏神田公元帅信俗与民间木偶戏会演。

⑩完善设施。建设上杭人民会堂客家木偶戏的传习基地，设立木偶制作室、木偶展览厅、木偶传承人工作室、木偶排练厅、木偶表演区等场所;保护剧团借以演出的乡村古戏台、祠堂等演出场所。

⑪加强经费保障，做好剧场维护工作，添置更新重要剧目的演出服装以及化妆、鞋靴、头盔、道具等必要设施。

（3）闽西客家十番音乐

目标：保护老艺人，建立传习中心，培养一批新传承人，形成老中青结合、传承有序的传习团队；整理、复排一批传统曲目；支持公益性展演，融入生活中保护传承，使闽西客家音乐成为客家人生活中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

主要措施:

①依托龙岩市汉剧传习中心建立龙岩市闽西十番音乐传习中心，组建综合十番乐队、女子十番乐队、少儿十番乐队，各县、区分别成立十番音乐协会、十番音乐传习所和乡村（社区）十番乐队。

②开展曲目抢救性保护。 挖掘和整理民间流传的十番曲目，在《闽西客家十番音乐曲集》基础上增订出版《客家闽西十番音乐大全》。

③开展抢救性记录工作。录制、保存十番音乐传承人和老艺人口传的传统曲目；对传统曲目进行数字化保护。建设专题数据库，并积极开展抢救成果的利用和传播。

④依托传习中心每年培养 3-5 名新传承人，每年选送 1-2 名青年人才到相关高校音乐系进修。支持传承人参加研培活动，推动与福州、莆田等地的十番音乐切磋交流。

⑤曲目复排。计划每年复排 20-30 首传统经典曲目，规划期内实现主要传统曲目的全面复排。

⑥保护演出市场，积极开展与民俗相结合的演出活动。

⑦传习中心每年开展进学校、机关、军营、企业、农村、社区等演出不少于 100 场；坚持传统表演艺术“文化惠民”常态化演出活动。

⑧编写客家十番音乐校本读本，根据大学、中学、小学、幼儿园等不同教育阶段的不同特征，开设十番音乐课程。

⑨利用各种传播渠道，在电台、电视台、网络平台等播放推广十番音乐经典曲目，鼓励客家文艺节目采用十番音乐作为配乐或背景乐，提升十番音乐在客家地区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⑩依托传习所（点）、文化馆（艺术馆）等，举办大众培训班，开展排演观摩、体验互动等活动，扩大传承人群；每年组织一场全市性的闽西十番音乐展示或比赛活动，通过赛事活动，推广宣传十番音乐，培养优秀传承人才。

（4）长汀公嫲吹

目标：培养一批新的传承人，形成老中青结合、传承有序的长汀公嫲吹传习队伍；收集保存乐器、乐谱等实物资料，深入挖掘传统乐谱，创作新乐谱；支持公益性展演，繁荣演出市场，形成良好

的传承发展局面。

主要措施:

①由长汀县文化馆组织有关传承人，成立长汀公嫲吹传习中心，相关乡镇、村落成立传习所或表演队，传承公嫲吹吹奏技艺。支持鼓励老艺人收徒授艺。

②曲目数字化保护。开展抢救性保护，挖掘和整理民间流传的公嫲吹曲谱，出版《长汀公嫲吹曲谱集》；录制、保存传承人和老艺人公嫲吹表演，收集、整理文字（专著、论文、访谈记录、表册、档案材料）、音像（录音磁带、录像带、照片和底片）、实物（乐器、曲谱）等资料，建立档案，推进数字化保护、展示。

③依托长汀公嫲吹传习中心，每年举办数期培训班，招收青少年和从事鼓吹行业的人员参加培训，请传承人、老艺人传授公嫲吹的吹奏技艺。

④支持传承人和音乐工作者开展曲目创作，在遵循长汀公嫲吹音乐及表演特征的基础上，每年创作一批新曲目。

⑤积极开展与民俗相结合的演出活动，将公嫲吹融入人生礼俗、节日节庆、民间信俗中保护，发展市场演出。

⑥传习中心每年开展进学校、机关、军营、企业、农村、社区等演出不少于 100 场；坚持传统表演艺术“文化惠民”常态化演出活动。

⑦编写长汀公嫲吹读本，根据大学、中学、小学、幼儿园等不同教育阶段的不同特征，开设公嫲吹音乐课程。

（5）客家山歌

目标：以永定客家山歌、长汀客家山歌、上杭客家山歌、宁化客家山歌为重点，培养一批新的山歌演唱和创作传承人，重点培养优秀的年轻传承人，形成老中青结合、传承有序的人才队伍；推进客家山歌的整理、研究，举办常态化的表演及比赛活动；加强闽西客家山歌与台湾客家山歌的联系，促进两岸文化交流合作。

主要措施：

①由永定区、长汀县、上杭县、宁化县等文化馆组织传承人成立客家山歌传习中心。各乡镇、社区、村成立客家山歌传习所（点），开展山歌传承工作。

②抢救性保护。对老艺人保存的客家山歌歌曲书本进行挖掘整理，出版闽西客家山歌（永定、宁化）系列丛书；收集、录制老艺人表演和口述资料，进行数字化保护，建立客家山歌数据库。

③培养传承人。每年选数名人才到相关高校音乐艺术系进修，重点培养客家山歌词曲创作人才 3-5 名。有条件的县（区）要成立客家山歌协会，组建客家山歌演唱队，开展客家山歌传承活动。

④歌曲复排和创作。每年组织传承人和客家山歌爱好者复排一批经典歌曲，创作一批新歌曲。

⑤依托永定区客家土楼艺术团等单位创作客家山歌戏剧、舞蹈剧、音乐剧，创新发展山歌艺术。

⑥传播展演。保护演出市场，积极开展与民俗相结合的演出活动；开展公益性演出，每年开展进学校、机关、军营、企业、农村、

社区演出不少于 100 场；坚持传统表演艺术“文化惠民”常态化演出活动。

⑦学校教育。编写《客家山歌》读本，根据中学、小学、幼儿园等不同教育阶段的不同特征，开设客家山歌音乐课程。

⑧扩大传承人群。依托传习所、文化馆（艺术馆）等，举办大众培训班，开展排演观摩、体验互动等活动，扩大传承人群；每年组织一场全保护区的山歌展演和比赛活动，通过赛事活动，推广宣传山歌艺术，培养优秀传承人才。

⑨交流合作。支持客家山歌协会、民间组织或个人积极参与国内外各种比赛活动，加强与台湾客家的联系，促进闽西客家山歌与台湾客家山歌的交流合作。

（6）清流长校十番锣鼓

目标：培养一批新的传承人，形成老中青结合、传承有序的传习队伍；收集保存乐器、乐谱等实物资料，深入挖掘传统乐谱，创作新曲目；保护传统演出市场，支持公益性展演，形成良好的传承发展局面。

主要措施：

①成立传习所。由清流县文化馆组织传承人成立清流长校十番锣鼓传习所，相关乡镇、村成立传习点或锣鼓表演队，开展传承工作。

②抢救性保护。对老艺人保存的十番锣鼓曲调进行挖掘整理，出版《清流长校十番锣鼓》；录制、保存传承人和老艺人表演和口

述资料，采集文字、图片、音像、多媒体资料，推进数字化保护展示。

③传承人培养。每年选送数名人才到相关高校音乐艺术系进修；扶持长校和江坊十番锣鼓队开展传承和研究活动。

④保护传统演出市场，积极开展与民俗相结合的演出活动。

⑤开展公益性演出，每年开展进学校、机关、军营、企业、农村、社区等演出不少于100场。

⑥扩大传承人群。依托传习所、文化馆（艺术馆）等，举办培训班，开展排演观摩、体验互动等活动；每年组织一场展演和比赛活动，通过赛事活动，推广宣传十番锣鼓艺术，选拔优秀传承人才。

⑦学校教育。编写十番锣鼓读本，建立数个进校园示范学校，开设十番锣鼓兴趣班。

（7）清流李家五经魁

目标：保护传统表演形式，培养一批新的传承人，形成老中青结合、传承有序的完整表演团体；收集保存伴奏乐器、服饰、道具等实物资料，挖掘、阐释文化内涵；扶持传统表演活动，形成良好的传承发展局面。

主要措施：

①由清流县文化馆组织“五经魁”活动相关人员、依托五经魁理事会建立“五经魁”、李家武术传习所，开展保护传承工作。

②全面记录“五经魁”的面具制作、服装制作、舞蹈等，并进行数字化保护。

③培养面具制作、服装制作以及舞蹈的传承人。

④培养李家武术传承人，开展群众体育活动。

⑤支持五经魁理事会依法依规组织举行正月初三 “经魁出行”和正月十四 “盛会佳期”（庙会）活动，培育民俗文化品牌。

⑥组织专家学者继续深入研究“五经魁”的历史渊源与地理环境、农耕经济、宗族社会、民间信仰的关系，以及民俗学、社会学、文化学等方面的意义。

（8）宁化古游傩

目标：保护古游傩的传统仪式的真实性、完整性，培养一批古游傩活动传承人，将古游傩与民俗、民间表演艺术结合起来进行整体性保护。

主要措施：

①由宁化县文化馆组织古游傩参加者成立古游傩传习所，依法依规开展古游傩民俗活动。

②按照传统传承方式培养古游傩传承人，保护传承古游傩仪式的真实性、完整性，突出夏坊古游傩只游不舞、索室驱疫的原生态特点。

③保护吴氏祠堂、夏氏祠堂、普济庵遗址、七圣庙等活动场所和傩面具、刀具、服饰等实物，按照传统方式举行古游傩庙会，突出民众祈求国泰民安、去邪除疫、迎祥纳福愿景的傩文化内涵。

④扶持采茶戏、牌子锣鼓等民间表演团体，保护古游傩庙会完整的生态链，在庙会活动中保护传承民间表演艺术。

⑤组织有关学者继续深入研究古游傩的历史渊源与地理环境、农耕经济、宗族社会、民间信仰的关系，以及民俗学、社会学、文化学等方面的意义。

（9）上杭女子五枚拳

目标：组建五枚拳传习所和社区拳社，培养一批新的传承人，提高新时代女性健康水平，推动全民健康运动；推动五枚拳进校园，设立学校传承基地，建设示范体育课程并推广；推动与民俗节庆融合，建立女子舞狮队；支持开展展演传播活动，弘扬客家女性坚强、英勇品质。

主要措施：

①设立上杭县女子五枚拳、女子舞狮传习所，建设五枚拳发展研究训练基地，每年组织举办 2-3 期培训班，培养一批传承人。

②支持师徒传承，培养五枚拳传承人，每年选送数名年轻培养对象到高校体育系进修；支持传承人参加相关研培活动。

③设立若干重点学校传承基地，建设五枚拳示范体育课程并加以推广，在上杭各中学设立五枚拳兴趣班。

④整理出版五枚拳的资料性丛书，录制、记录传承人口述资料和武术表演，建立五枚拳资料档案，做好数字化保存、展示工作。

⑤每年举办 1-2 场以五枚拳为主题的女性武术比赛活动，支持五枚拳传承人积极参加全国、全省重要传统武术赛事。

⑥支持女子五枚拳参加民俗节庆表演，支持社区成立五枚拳活动团队，推动全民健康运动。

（10）连城拳

目标：组建传习所和社区拳社，培养一批新的传承人，推动全民健康运动；推动连城拳进校园，设立学校传承基地，建设示范体育课程并推广；推动连城拳与民俗节庆融合，支持开展传播活动，弘扬闽西客家人坚强、英勇品质。

主要措施：

①由连城县文化馆组织传承人设立连城拳传习所，将之建成连城拳发展研究训练基地，相关乡镇、街区、村成立连城拳传习所或武术表演队，积极开展社区团体传承活动。

②每年由文化馆、连城县武术协会、传习所组织举办 2-3 期培训班，帮助学员提高武术表演水平。

③依托传习所、传承人、武术协会等培养连城拳传承人，每年选送数名年轻培养对象到高校体育系进修，培养理论与实践结合的新传承人。

④开展连城拳进校园、进课堂活动，设立若干重点学校传承基地，建设示范体育课程并推广，在连城各中小学设立连城拳兴趣班。

⑤建立武术拳种及传承人谱系档案资料，整理出版连城拳拳术的资料性丛书，录制、记录传承人表演和口述资料，加以数字化保存。

⑥每年举办 1-2 场以连城拳为主题的武术比赛活动，支持传承人积极参加全国、全省重要传统武术赛事和展演活动。

（11）武平民俗绝技

目标：保护传统表演形式，培养新的传承人，建设民俗文化展示馆，深入挖掘、阐释 “民俗绝技”的文化内涵，弘扬客家勇敢无畏精神和畲客民族和睦团结优秀文化。

主要措施：

①健全忠新馆理事会。扶持传承人开展传承工作，按照传统方式培养一批理事会新成员。

②实施传承人抢救性记录工作，录制、保存传承人和老艺人表演和口述资料，对资料等进行数字化保护，挖掘、研究失传民俗绝技，出版《武平民俗绝技》。

③收集资料、实物，充实民俗文化展示馆的展品，提升展示水平。

④与定光佛信俗、妈祖信俗结合，按照传统时间举行十月十五和逢寅、巳、申、亥年的重大民俗绝技表演活动。

⑤举行“正月十五保平安”“四月十五保禾苗”“十月十五保丰收”传统民俗活动，传承农耕文明，开展乡村民俗文化旅游。

（12）树叶吹奏技艺

目标：培养一批新的传承人，形成传承有序的传承队伍；推动学校教育，举办研培活动，扩大传承人群；积极开展展演传播活动，形成良好的传承发展局面。

主要措施：

①建立上杭树叶吹奏传习所，依托传习所培养一批新传承人。扶持相关乡镇、村建立农民树叶吹奏队。

②每年举办 3-4 期培训班，为上杭全县各乡村培养一批吹奏人才。

③整理记录传统曲目，出版《树叶吹奏艺术》。

④利用客家十番音乐、客家山歌、竹板歌、唢呐曲等音乐，丰富树叶吹奏曲调。

⑤鼓励传承人创作具有客家题材、风格的树叶吹奏曲目。

⑥开展进校园展演教学活动，开设树叶吹奏课程，成立树叶吹奏队，建设进校园示范中小学校 20 所。

⑦每年全县组织 2 次以上比赛活动，利用重要节庆活动或民俗活动开展吹奏艺术展演，鼓励公益性演出，支持参与各种展演和比赛活动。

6.6 民俗保护规划

闽西客家传统信俗、岁时节庆、人生礼俗、生产生活习俗等民俗活动健康开展，民俗文化的地方特色更加鲜明；客家优秀传统文化融入公民道德教育，成为人们丰润的道德滋养；与港澳台地区文化交流日益深入，祖地文化作用更加突出，文化认同感不断增强。

6.6.1 保护对象

民俗文化保护对象为现有民俗类市级以上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包含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2 项、省级代表性项目 7 项、市级代表性项目 40 项。

6.6.2 开展积极健康的民俗活动

（1）振兴传统节日。保护春节、元宵、清明、端午、七夕、

中秋、重阳等传统节日，丰富节日文化内涵和活动形式，充分发挥传统节庆的文化功能，营造浓厚的节日气氛，传承优秀传统文化。

（2）开展传统人生礼俗活动。举行传统婚礼、寿诞、入学礼、成年礼、拜师礼等传统人生礼俗活动，继承尊老爱幼、崇文重教等优良传统。

（3）引导和支持群众依法开展客家特色的定光佛等民间信俗，以及“民俗绝技”“闹春耕”“迎花灯”“打新婚”“打石公”“游公太”“作大福”“百壶宴”“百鸭宴”“游大粽”“游大龙”“红龙缠柱”“打单狮”“四月八”“摆五坊”等民俗活动，保护客家民俗文化的独特性，维护文化多样性。

表 6-5　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主要传统民俗活动表

时间（农历）	节日、活动名称	活动内容	主要流布地区
正月	春节	初一：放鞭炮、开门、焚香祭祖、拜年。 初二：转外家（回娘家拜年），互相拜年。 初三：吃岁饭，开展演汉剧、木偶戏，舞龙灯、香灯、采茶灯以及舞狮等传统文艺活动。 初四：走亲访友拜年，开展各项传统文艺活动。 初五：开小正。祈神祭墓，收起祖宗像、供器，可开始做小农活。	闽西各地

正月	元宵节	元宵节，开大正。闹花灯、打船灯、游龙、舞狮、舞龙、放孔明灯、烧架花焰火、烧炮及上刀山踩火海等。吃汤圆。下祖宗像。	闽西各地
		初二“拜图”祭祖。	连城宣和培田村
		游大龙。连城县姑田镇等地。月初扎大龙、十五日晚游大龙、十六日上午烧大龙、饮龙酒。	连城姑田镇
		正月初八至十二游花灯。	连城庙前镇芷溪村
		正月十二日至十六日，游菩萨、迎古事（人抬古事、车载古事、马上古事、龙载古事）、游龙旗、宝伞等。永定县抚市镇“出魁”抬古事轿。连城县罗坊乡陆地、水中赛古事。连城县北团镇下江村拔龙活动。长汀县濯田镇迎“公爹老人”（项羽）闹花灯、扛台阁、走马灯、踩船灯及舞龙、舞狮表演，四都“打菩萨”、涂坊迎花灯、河田抬公台。	连城、永定、长汀、上杭等地
		初九祭天，演奏打击乐“十二换”。	明溪夏阳御帘村
		正月初三 “经魁出行”，向民众拜年，正月十四 “盛会佳期”庙会，表演“五经魁”。	清流李家乡
		正月十四，连城县新泉镇烧炮。正月十一日永定坎市镇“打新婚”。	连城新泉镇、永定坎市镇
		正月十五闹元宵，明溪胡坊茶花灯游园活 动，迎灯、接灯、拜灯、敬灯、送灯。盖洋 镇、瀚仙镇板凳龙。	明溪县胡坊镇、盖洋镇、瀚仙镇

正月	定光佛醮会	正月初五到十五日元宵节,信众吃素,往岩前镇狮岩向定光佛进香。十天时间内，汉剧、木偶戏、龙灯、船灯、马灯、狮灯等轮流上演，间或又将定光佛像抬出巡游。同时有规模较大的集市。	武平岩前镇、十方镇、象洞乡等地；清流县金莲寺等闽西各地
	定光会期	正月十六到正月廿五，清流龙津镇各村轮流给定光佛庆生。	清流县龙津镇
	欧阳真仙庙会	欧阳真仙庙会指罗村里（赖坊乡的官坊村、赖坊村、南山村）庙会。正月十一至十五日为官坊庙会，正月十八到廿是赖坊庙会，二月初八至初十是南山庙会。大丰山脚下庵主祭欧阳真仙。三个庙会皆以欧阳真仙为主以及当地保护神进行巡游，结合演戏游龙游灯活动。官坊村的仙公花棚、赖坊村大花灯、南山村铁枝花棚各具特色、闻名遐迩。	清流县赖坊乡等地
	闹春田	正月十二日，童坊镇举河及举林村举行泥塘闹春田活动。村里的青壮年，四人一组，抬着“关公”神像，在上一年收成最好的水田里不停打转，祈求今年丰收。	长汀童坊镇举河村、举林村，宁化石壁镇陈塘村
	花朝日	正月二十九(大月三十)至二月初二,长汀古城镇举行花神祭。有船灯队、龙灯队、茶灯队、鼓乐队、农民舞蹈队等民俗表演。	长汀古城镇
	惠利夫人庙会	正月十五，香灯会，正月十七日游神，有火 铳、锣鼓队。活动形式有打醮、清醮、朝功、 暮功、焰口施食仪、游神、夫人嬤宴等。	明溪县雪峰镇、城关乡

二月	百壶宴	又叫保苗节。二月初二长汀濯田镇各地祭“三太祖师”和“五谷大神”，祈佑当年五谷丰登。各家各户用锡壶装酒、带来米粿。“锡壶”者，惜福也。数百壶酒摆在长桌上,人们又叫它“百福宴”。	长汀濯田镇升平、朱屋、黄屋、埠上、李田、包坑等十几个自然村
	璧洲“二月二”	游灯。	连城璧洲
	文昌帝君诞	二月初三在文昌宫祭祀文昌帝君。	清流灵地镇邓家村
	南山庙会	初七-初九，南山村庙会，演戏、游花棚、游走马灯。	清流赖坊镇南山村
	保禾苗	各村打禾苗醮	清流县
	二月廿五上鹅	每家每户添丁后，第二年都要去先祖坟前上鹅。	清流李家乡长灌村
	游公太	每年二月初二，连城县河源十三坊举行游公太庙会。河源十三坊(即河源等13个村社)轮流祭祀“公太”(闽王王审知),每个村社十三年轮流祭祀一次，庙会规模盛大。	连城河源十三坊
	游大粽	二月初六至十三日。从初六起，连城县北团镇一带村民们开始用上万片粽叶缝制粽衣，1个粽用120斤糯米，制作成1.6米高的大粽。初七晨大粽下锅，蒸煮4天4夜，十二日用金箔，吉祥纸花等妆粉大粽，供奉于宗祠。十三日村民们抬着大粽出游，鸟铳、鸣锣开道，彩旗花伞引路，一路吹打，沿村道游行。游行完，将大粽分给村民，保佑五谷丰登。	连城北团镇一带

二月	游金瓜棚	“游金瓜棚”源于“罗仙公”的崇拜。每年春耕开始前都要到仙公庙祈祷丰年，并举行大规模的游行。二月二十五日，姑田镇群众抬仙公出游，有神铳、彩旗开路、古事台、花灯、十番鼓乐等执事仪式。引人注目的是有150多台的“金瓜棚”。	连城姑田镇的后洋、邓屋、新庄、石厚、溪口、城兜、长校、上地、河畲、郭坑十个村庄
三月	清明节	开展祭祖祠、祖墓等“春祭”，族人团聚吃祭酒。家家吃艾粄、白头翁粄、苎叶粄。	闽西各地
	三月三	荷坑庙会、南岐庙会。	清流县
	立夏节	立夏节扫义冢、吃立夏丸。	清流县
四月	四月初八	粗叶（苎麻）米粿。	清流县
		陈东“四月八”。	陈东乡
五月	端午节	五月初四、初五，染指甲、佩香囊、喝雄黄酒，房间内喷洒、熏烟。特殊的挂葛藤习俗。	闽西各地
		五月十三日（初十至十五）大溪迎关帝。	永定大溪乡
六月	惠利节	六月初五至初六。明溪县城关显应庙。信众抬出惠利夫人神像，还有财神爷、弥勒佛等神像陪游，神辇之后是乐队，踩高跷、舞狮、跑旱船等表演队伍，最后是成千上万的善男信女。游神队伍绕城一周，回到官庙，接着搭台演戏，举行隆重的祭典。	明溪县、宁化县、清流县、长汀县、连城县等地
	六月六	天贶节。翻晒衣被、寿衣、书籍，洗澡。长汀县濯田镇美溪村“百鸭宴”祭祀黄倖三仙，新桥镇谭复村傅姓在祖堂做醮事纪念黄倖三仙师。	长汀县等地
	六月六	宁化治平“晒祖图”。	宁化治平乡

六月	老佛诞	六月六老佛诞	清流嵩溪镇
	吃新饭	六月夏收开镰后的卯日，食最早收成的新米，加酒肉，祭祀五谷大仙和祖祠。	闽西部分地区
	田公生日	六月二十四日，上杭县白砂镇水竹洋村木偶艺人祭戏神田公，演木偶戏。各地木偶艺人“田公会”活动。	上杭白砂镇
七月	七夕	祭拜牛郎织女星。妇女做“巧果”、“花瓜”及对月穿针等“乞巧”，宴请老师，拜“圣人公”（孔子），给孩子赠文房四宝。	闽西地区，清流长校镇、里田乡
	中元节	七月十四日“接太公太婆”、“烧包”，祭祖祠、祖坟。七月十五日祭孤魂野鬼，迎神打醮普渡，表演上刀梯，踩火海，捞油锅等。清流县做茄子灯、祭扁担神、迎香火（稻草）龙。	闽西部分地区
	仙公醮	七月初七打仙公醮。	清流灵地镇
八月	中秋节	食月饼、敬月神、聊月华、请月姑、伏山姑、旋水碗。 “秋祭”：祭祖祠祖墓。	闽西地区
	泼水节	十五夜，人们相互泼水以洗污纳吉。	清流温郊乡梧地村
	祭圣庙	八月初一、八月廿七，村落庙宇祭祀孔子。	清流里田乡、灵地镇邓家村
	盖洋牛会	每年八月十九到二十一日，是盖洋镇的传统牛会，至今已有500多年的历史。近年来，这一传统的耕牛交易会逐渐演变为商品交易会。	明溪县

九月	重阳节	做“重阳糕”，饮“菊花酒”，登高欢聚，祀九皇，放风筝。做新衣，买新鞋，送节礼，酿米酒，做豆腐，煎薯饼，炸油糕，买猪肉，杀鸡鸭，拜先生，供奉神明，敬奉祖宗，孝敬老人等。	闽西地区
	做大福	永定县湖坑镇每3年在重阳节后的农历九月十一日至十六日都要举行一届“作大福”的民间迎神盛会。保生大帝、“康太保刘汉公王”等大巡游，开展游大旗、舞龙、舞狮、抬古事等民俗活动，上演汉剧、木偶戏。	永定湖坑镇等地
	摆五方	九月初二至初五，赖坊镇会举办隆重的摆五方活动。	清流赖坊镇
	长汀九月十四庙会	长汀九月十四大型庙会“迎定光、伏虎二佛活动”。	长汀汀州镇
	五通神庙会	每年农历九月二十五到二十九，嵩溪镇都要举办全县规模最大的庙会活动，祭祀地方神明五通神，同时祭祀的还有定光佛。举办农贸集会。	清流嵩溪镇
十月	十月朝	十月初一，做米粄，有白包粄、苎叶粄、层子粄、糖糕粄等等，祭祖、游五谷大仙菩萨，演木偶戏、汉剧。	上杭茶地乡
		逢寅、申、巳、亥年的醮会日（农历十月十五），中湍祭祀四尊菩萨和“铜皮”“铁骨”“雪山”祖师等24尊神仙，表演“上刀山、下火海、捞油锅”等绝技绝活。	武平县永平镇中湍村
	过火山	十月初二过火山。	清流余朋乡
	送瘟船	十月十二、十三打醮送瘟船。	清流李家乡吴家村
	下元节	完（圆）冬节。做米粿、芋子包、豆腐。有些地方有打醮祀神演戏之俗。	闽西部分地区

十一月	冬至节	酿冬至酒、祭冬至祖、吃冬至汤圆、进冬至补。	闽西地区
	入年界	十二月二十五日起做糕粄，备办年货，房屋傢俱被服大洗扫，厅堂掛祖宗像，开始烧香烛，女儿女婿回娘家“送年”，亲友互赠年礼“馈岁”，开始春节禁忌。	闽西地区
十二月	小年夜	十二月二十三日至二十八日祭灶君，送灶君（焚化）。十二月二十八日做米粿，贴新灶君联以迎灶君返回。	闽西地区
	腊月廿五	挂祖像祭祖。	闽西地区
	除夕	过大年。贴春联、门神、年画和门框傢俱贴红纸条，为“封岁”。合家大团圆吃年夜饭，给“压岁钱”。正厅祖宗像前“上岁饭”。晚合家围炭火盆、点通宵灯“守岁”。	闽西地区
	犁春牛	立春时举行。犁春牛队伍巡游各处，化了装的农夫牵着披红挂彩的耕牛，耕牛后面跟着戴斗笠、打赤脚的犁手，跟在犁手后面的是挑牛草、送午饭的村姑，以及一群荷锄、挑谷、扛铁器的农妇，再后面就是表现历史典故的人物化装造型。此外还有渔翁、樵夫、商人、读书人以及装饰华丽的“古事”，最后是锣鼓队、十番队和春牛队的组织指挥者。	连城新泉、芷溪一带

6.6.3 保护民俗活动的特色、功能

（4）保护区内的民俗活动历史悠久、内涵丰富、特色鲜明，要深入挖掘历史文化内涵，突出庙会、节庆的特点，保持“一村一

品”特色，体现客家文化的独特性和多样性。

（5）提升庙会、节庆活动的社会功能，弘扬农耕文化的优秀思想观念、人文精神、道德规范，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提升社会文明水平。

6.6.4 开展两岸祭祖和民间信俗活动

（6）举办世界客属石壁祭祖、世界客属公祭客家母亲河·汀州大典、上杭客家祭祖等大型公祭活动，深入开展与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的文化交流活动，增进心灵契合，促进民心相通。

（7）举办定光佛信俗、伏虎禅师信俗、惠利夫人信俗、田公元帅信俗、欧阳真君信俗庙会活动，继承先贤优秀文化，弘扬中华传统美德，促进邻里和谐；与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共同举办定光佛信俗等文化活动，促进文化认同，增强民族凝聚力。

（8）修缮、保护保护区内重要的宗祠和庙宇，修建必要的活动场所，为祭祖和庙会提供活动场所。

6.6.5 保护民俗与传统表演艺术的生态链

（9）鼓励和支持传统戏剧、音乐、舞蹈、曲艺、游艺和体育等表演团体参加信俗活动，保护信俗与庙会生态链的完整性。

（10）保护客家民俗文化的独特性、多样性特点，促进人生礼俗、岁时节庆、民间信俗等民俗项目与文化旅游融合发展，打造闽西客家民俗文化旅游品牌。

6.6.6 主要民俗类项目保护措施

（1）闽西客家元宵节庆

目标:支持闽西客家各地元宵节活动,保护元宵节庆的真实性、完整性,保护丰富多彩的民间表演艺术,保护不同形式的花灯制作技艺,保护活动场所和地域特色,提升元宵节庆活动的社会功能,促进元宵节庆与文化旅游的融合发展。

主要措施:

①健全各宫庙、宗祠等民间社团组织。民主选举董事会(理事会)成员,依法依规组织民众开展积极健康的元宵节庆活动。

②组织专家学者从民俗学、社会学、艺术学等方面来研究闽西元宵节的历史与现状、特征与价值,挖掘文化内涵,提出保护措施,出版《闽西客家元宵节庆》等专著。

③挖掘、传承元宵节的文化内涵。祭祖先、三太祖师、五谷真仙、土地公,体现客家人敬天法祖、感恩自然的精神。人勤春早,正月初一、二开始“犁春牛”,体现客家人勤劳致富精神。走古事的历史、戏曲故事,宣扬仁义礼智信,表现客家人耕读传家传统。民主推举“福首”、族群之间友好合作“游大龙”,体现客家人平等互敬、团结合作精神。一元复始,万象更新,元宵节寄托客家人追求风调雨顺、国泰民安愿景。

④保护各地元宵节庆表现形式的多样性,连城姑田游大龙、罗坊走古事、新泉烧炮、芷溪花灯,永定抚市走古事、坎市打新婚、下洋中川迎花灯、高头舞龙灯、湖雷松光火罩闹元宵,长汀涂坊迎花灯、稻草龙,宁化泉上延祥花灯、淮土高棚灯,武平马灯舞、香火龙,清流长校拔龙,明溪胡坊茶花灯等,因地域、族群、习俗等

的不同，其表现形式也有所差异，体现客家元宵节表现形式的独特性与共同性的统一。

⑤保护元宵节庆丰富多彩的表演艺术，闽西汉剧、木偶戏、祁剧、三角戏等传统戏剧，传统音乐十番音乐、公嫲吹、长锣鼓、船灯、竹板歌、唢呐曲、鼓首音乐、五色锣鼓、牌子锣鼓、十番锣鼓等传统音乐，以及花篮舞、红龙缠柱、打单狮、舞青狮、永定湖雷母子狮、叠罗汉等传统舞蹈、体育，构成闽西元宵节的生态链，要将表演艺术与节庆习俗进行整体保护。

⑥保护元宵花灯制作技艺的独特性，龙灯、花篮灯、竹马灯、采茶灯、鲤鱼灯、孔明灯、花钵灯、花缸灯、大鼓凉伞灯、蝙蝠灯、麒麟灯、狮象灯、刻纸龙灯、玻璃子灯等花灯，其形式多样、材料不同、制作技艺独特，要将材料、形式设计、制作技艺与书法、刻纸、绘画等艺术结合起来进行整体保护。

⑦建设闽西客家“欢乐元宵”文化旅游品牌。从全域高度对闽西客家地区的元宵节庆庙会活动进行整体规划，以连城、永定、长汀、宁化为核心，设计制作闽西客家元宵节庆日程线路图，进行归类、扩面、延线、拓链，做大做强闽西客家“欢乐元宵”品牌。

（2）石壁客家祭祖习俗

目标：保护传承祭祖仪式的真实性、完整性，弘扬客家传统祭祀的核心价值，坚持节约、环保理念开展祭祖活动，建设石壁客家祭祖文化保护区。

主要措施：

①依托宁化县客家研究会和客家公祠，研究客家祭祀习俗与中原礼制的关系，完善祭祀仪式，提升仪式的神圣感、历史感、归属感。

②录制、保存传承人、主祭人的演示和口述资料，拍摄制作一些重要姓氏祭祀活动的专题片或纪录片，出版相关研究成果。

③培养祭典仪式的传承人、主祭人；组建祭典仪式的乐队、舞队。

④开展重要姓氏宗祠、涉台涉外宗祠、古民居祠堂的文物建筑和历史建筑的普查立档和保护修缮工作，依托宗祠理事会收集、整理和保存、展示谱牒、楹联、族规家训、家族历史、乡贤名人事迹及相关实物，充实“客家文史陈列馆”展品，提升展示水平。

⑤支持民间开展族祭和家祭、墓祭和祠祭、年节祭和择日祭，保护公祭、族祭、家祭等祭祖形式的丰富性和多样性。

⑥开展学校和社区优秀家训家风的宣传教育，传承客家优秀文化精神。

⑦举办“世界客属石壁祭祖大典”，保护仪式的真实性、完整性，结合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活动，精心营造世界客属祭祖大典文化品牌。

⑧以宁化石壁客家祭祖大典等为重要平台，与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开展修谱、族谱对接、寻根谒祖等宗亲联谊活动，加强人员往来，增强文化认同、民族认同和国家认同的凝聚力。

（3）田公元帅信俗

目标：田公元帅信俗是戏神崇拜，属于传统行业信俗。采取措施维护“田公会”融木偶戏神祭拜、木偶戏艺人技艺交流和木偶戏剧目展演于一体的良好生态，培养木偶戏新传承人，繁荣民间木偶戏艺术，丰富民众文化生活。

主要措施：

①加强保护和研究工作。依托客家木偶文化艺术研究会收集保存传本书、族谱、符章书、戏曲本、木偶文物等实物资料，录制、保存传承人、老艺人、主持人的表演和口述资料，拍摄制作相关专题片或纪录片。

②开展传承工作。支持“田公会”行业公会依法依规举行田公元帅祭祀和民间木偶戏会演活动，开展传统习俗仪式、木偶艺术表演和木偶制作的传承工作。

③开展传播活动。培育民间木偶戏班社和剧团，重点扶持龙头戏班“龙凤堂”等班社；支持“田公会”举办木偶艺术节和学术研讨会，参加各种非物质文化遗产展演活动、公益性演出和交流活动，开展与乡村旅游相结合的演出活动。

④推进学校教育。每年开展木偶戏进校园展演活动，建设进校园示范中小学校 5 所，继续办好上杭白砂大田小学、白砂中心小学、白砂中学等少年木偶班。

（4）闽西客家春耕（生产）习俗

目标：闽西客家不仅留存立春的“犁春牛”春耕习俗，还留存农历二月的“保苗祭”和农历六月的“庆禾祭”等习俗，构成完整

的闽西客家农业生产习俗。保护传统习俗仪式的真实性、完整性，保护相关活动场所，展示闽西客家农耕文化，弘扬客家人勤劳敬业精神。

主要措施:

①春耕习俗: 突出各地春耕仪式的独特性，保护春耕习俗的多样性: 保护连城新泉（正月初一、初二）人牛同游、农具锣鼓并行、游花式纸灯的“犁春牛”特色；保护永定高陂（正月初二至十二）仪仗队、十番锣鼓队、古事队游行，泥田中抢纸扎春牛的“抢春牛”特色；保护长汀四都（正月十四）融竞技、体育、力搏、娱乐、信俗为一体的泥田中“打石公”特色；保护长汀童坊镇举河村（正月十二至十四）的抬神、闹春、踩水田、甩泥巴的“闹春田”特色；保护宁化陈塘（正月初七）水田里拔河，比赛捉鱼、捉鸭子“闹水田”特色。

②“保苗祭”习俗: 保护长汀县濯田镇升平村二月初二“保苗祭”，突出“百壶宴”特色。

③“迎禾熟”习俗: 保护长汀县濯田镇六月初五“迎禾熟”习俗，突出“百鸭宴”特色。

④各相关宫庙或宗祠等民间社团组织依法依规按传统时间组织开展春耕习俗活动。

⑤合理利用祠堂、庙宇、古民居设立春耕民俗馆，收集、保存、展示农耕器具和表演服饰道具等实物资料，拍摄制作相关专题片或纪录片。

⑥支持闽台客家研究院等有关高校参与春耕民俗馆建设，开展抢救保护工作和学术研究。

⑦结合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传统村落保护和美丽乡村建设，将与春耕习俗活动相关的祠堂、庙宇、广场等活动场所和自然人文环境结合起来进行整体保护。

（5）惠利夫人信俗

目标：引导民众依法依规开展惠利夫人信俗活动，研究挖掘惠利夫人信俗的文化内涵，扬弃继承、转化创新，对庙会的传统表演艺术、体育、技艺等进行整体性保护，营造健康积极的民俗活动氛围。

主要措施：

①加强研究保护。加强惠利夫人传奇故事、信仰习俗等有关资料、实物的收集和整理工作，深入挖掘惠利夫人施医施药、济世利人等文化内涵。

②引导民众依法按传统方式举行祭祀仪式，举行元宵香灯会、正月十七游神、清明祭祀等活动；组织举办显应庙 “六月会”庙会，鼓励支持舞狮、跑旱船、茶花灯等民间表演团体参加庙会巡游表演。

③利用庙会举办农产品、手工产品展销会，发展庙会经济。

④健全显应庙董事会（理事会）组织机构，民主选举董事会成员。鼓励董事依法开展惠利夫人信俗活动，积极参与公益慈善事业活动。

（6）定光佛信俗

目标：引导民众依法开展定光佛信俗活动，保护定光佛祭祀仪式的真实性、完整性，研究挖掘定光佛的文化内涵，扬弃继承、转化创新，保护定光佛祭祀仪式与传统表演艺术、体育、技艺等庙会形态的完整性，扩大定光佛信俗的海内外传播和交流，提升客家保护神的文化影响力。

主要措施：

①加强定光佛信俗有关资料的挖掘、收集和整理工作，完善祭祀仪式，提升仪式的文化精神内涵，弘扬定光佛保境安民、御灾捍患的优秀文化精神。

②引导民众依法举办春秋打醮庙会，支持汉剧、木偶戏、龙灯、船灯、马灯、狮灯等民间表演团体参加庙会巡游，利用庙会举办农产品和手工艺品展销会，发展庙会经济。

③依法筹建客家保护神慈善基金会，积极开展扶贫、助教、奖学、济困、环保等公益慈善事业活动。

④加强海内外学术研究机构的交流合作，开展定光佛文化研究，推动定光佛文化的研究阐释工作，提升客家保护神的文化影响力。

⑤加强对台文化交流，定期举办或轮办海峡两岸定光佛文化节，完善与台湾彰化定光庙和新北市淡水鄞山寺等的常态化交流机制。

⑥修缮、保护均庆寺等活动场所，推进海峡两岸交流基地一定

光佛文化园区二期建设。

（7）伏虎禅师信俗

目标：引导民众依法开展伏虎禅师信俗活动，保护伏虎禅师庙会的真实性、完整性，对庙会的传统表演艺术、体育、技艺等进行整体性保护，研究挖掘伏虎禅师信俗文化内涵，扬弃继承、转化创新，营造健康积极的民俗活动。

主要措施：

①加强伏虎禅师信俗有关资料的挖掘、收集和整理工作，完善祭祀仪式，提升仪式的文化内涵，弘扬伏虎禅师仁爱慈悲、保民爱民优秀文化精神。

②引导民众依法举办安远螺丝庵、安乐鹫峰寺等庙会，以及长汀城营背街九月十四迎奉伏虎禅师庙会，促进邻里社区和谐。

③维护伏虎禅师祭典与客家十番音乐、牌子锣鼓、舞狮等传统音乐、舞蹈的生态链，保护庙会的完整性。

④利用庙会举办农产品和手工艺品展销会，保护传承客家传统技艺、客家美食文化。

⑤修缮、保护螺丝庵、广福院等寺院，为庙会提供活动场所。

⑥依托宁化伏虎禅师文化研究会，加强海内外学术研究机构的交流合作，开展伏虎禅师学术研究，出版《伏虎禅师信俗研究》。

（8）清流欧阳真仙信俗

目标：引导民众依法开展欧阳真仙信俗活动，保护欧阳真仙庙会的真实性、完整性，对庙会的传统表演艺术、体育、技艺等进行

整体性保护，研究挖掘欧阳真仙信俗文化内涵，扬弃继承、转化创新，营造健康积极的民俗活动。

主要措施:

①成立欧阳真仙文化研究会，加强欧阳真仙信俗有关资料的挖掘、收集和整理工作，开展欧阳真仙文化研究，出版《清流欧阳真仙信俗研究》。

②完善祭祀仪式，提升仪式的文化精神内涵，弘扬欧阳真仙保境安民、普济众生精神。

③举办大丰山七月十五日欧阳真仙庙会，举办民俗文艺的展演活动和农产品、手工艺品展销会，丰富庙会内容。

④建设大丰山顺真道院景区，依托园区定期举办欧阳真仙信俗文化节。

⑤举办赖坊、官坊、南山元宵节（欧阳真仙巡游）活动，保护参与庙会演出的汉剧、木偶戏、龙灯、舞（青、黄、红）狮、走古事等非物质文化遗产。

6.7 民间文学与方言保护规划

科学保护闽西客家方言，形成面向保护区内的以永定下洋客家话为主、面向本县的以本县客家话为主的多样统一的闽西客家方言区，采取口头文学、传统戏剧、传统音乐、曲艺、家训朗诵等与方言整体保护方法，促进方言文学重归日常生活。

6.7.1 保护对象

民间文学与方言保护对象主要包括：客家山歌唱词、土楼和宗祠楹联、客家民间故事、传说、客家童谣、谚语、谜语（灯谜）、笑话、族谱、家训等。

6.7.2 开展方言抢救性记录和研究

（1）建立方言有声数据库。开展田野调查，对各行各业熟悉客家方言掌故和方言文学的文化能人、老艺人、传承人，运用多媒体科技手段进行方言记录，建立闽西客家方言有声数据库。

（2）重视以方言为载体的民间文学、传统音乐、戏曲、曲艺等项目的代表性传承人推荐评选，认定一批方言传承人，扩大传承人队伍。

（3）依托龙岩学院、三明学院设立客家民间文学与方言保护传承研究中心，搜辑客家故事、童谣、谚语、山歌等，开展方言与以方言为载体的戏曲、曲艺、文学作品、地方民俗等多种文化的整体性研究，整理出版《闽西客家方言文学丛书》，编撰出版《闽西客家方言词典》。

6.7.3 扩大方言传媒传播

（4）综合运用报纸、书刊、电台、电视台、互联网站等各类载体，融合多媒体资源，统筹宣传、文化、教育等各方力量，制作方言文化专题精品节目，在广播、电视台开设“客家故事”“客家掌故”“客家风”“客家新闻”等方言专题栏目，合理开设客家方言节目。

6.7.4 实施方言文学回归生活计划

（5）结合祭祖等民俗活动，开展家训方言诵读活动；举行群众性的家训方言朗诵比赛。

（6）结合元宵节、春节等传统节日，开展灯谜、楹联创作和方言吟诵活动。

（7）结合新时代宣传中国梦，创作客家方言的山歌、竹板歌、唱古文等歌词曲文，举行群众性客家山歌、曲艺演唱活动。

（8）开展《眼前便用》四字读本和《一年使用杂字文》等方言诵读活动，让人们深入了解闽西客家方言文化。

6.7.5 主要民间文学项目保护措施

（1）客家楹联

目标：保护楹联实物资料，研究阐释客家楹联文化，加强楹联文化传承教育和传播推广，弘扬土楼、宗祠楹联所蕴含的客家优秀文化精神。

主要措施：

①对土楼、宗祠等建筑物保存的客家楹联进行系统普查，收集匾额楹联实物，对重点土楼和宗祠中破坏严重的楹联进行修复拓印，对收集资料进行文字记录并加以数字化保护。整理编撰《闽西客家楹联大全》。

②选择在楹联种类齐全、内容丰富、书法水平较高的土楼，设立客家楹联文化展示馆。

③利用传统方式和多媒体传播等多种形式推广楹联文化知识。

④每年举办对联创作征文活动，逢节庆组织举办以家训族规、

立志修身为主要内容的对联书写比赛和赠送活动。

⑤在图书馆、土楼景区举办客家楹联相关讲座和楹联方言吟诵会，将客家楹联文化作为重要内容写入导游手册。

⑥编写闽西客家楹联校本和普及读物，在中小学校推广开设与客家楹联文化结合的德育和书法课程。

（2）客家家训、族谱

目标：整理出版客家优秀家训丛书，开展方言吟诵家训活动，使优秀家训成为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丰润滋养。

主要措施：

①收集客家家训，整理出版《客家优秀家训集》。

②在祭祖等场合以方言吟诵家训，传承客家方言，提升祭祀文化内涵。

③举办讲座和故事会，以方言讲述家族史、客家名人故事。

④充分利用上杭客家族谱博物馆收藏的族谱，开展与台湾同胞、海外侨胞的族谱对接活动。

（3）闽西客家民间故事、传说

目标：全面调查、记录闽西客家民间故事、传说，整理和出版闽西客家民间故事、传说丛书，开展客家故事演讲活动。

主要措施：

①对汀州胡瞎哩故事、汀州公嫲吹的传说《龙凤和鸣》、永定烟魁传奇、武平何仙姑传说等市级非物质代表性项目进行记录保护。

②继续收集闽西客家故事、传说、笑话等民间文学，包括动植物、风物、社会、名人、红色文化的故事、传说，进行文字记录、整理并加以数字化保护。

③研究闽西客家民间故事的特殊叙事方式、语言表述以及价值观念等，出版闽西客家民间故事、传说丛书。

④支持鼓励中小学校举行客家方言故事演讲活动、演讲比赛等。

（4）闽西客家谚语、谜语、童谣

目标：调查、记录、整理和出版客家谚语、童谣等丛书，开展客家童谣吟诵等活动。

主要措施：

①继续调查、收集闽西客家谚语、谜语、歇后语、童谣等，加以记录、整理、存档并进行数字化保护。

②研究闽西客家谚语、谜语、歇后语的经验、智慧、哲理等内容以及方言表达方式，出版闽西客家谚语、谜语、歇后语丛书。

③在小学、幼儿园开展闽西客家童谣吟诵、客家灯谜竞猜等活动。

6.8 非物质文化遗产学校教育规划

幼儿园、小学、普通中学的非物质文化遗产进校园、进课堂、进读本实现全覆盖，职业院校培养相关非物质文化遗产人才的能力明显提高。相关高等院校开设客家文选修课。

6.8.1 非物质文化遗产进校园、进课堂、进读本规划

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进校园、进课堂、进读本活动，应注重因地制宜、就地取材、因材施教，要根据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的不同特点，对不同年龄段的学生选择不同的项目，融入不同的教育课程。

（1）读本编写。组织专家学者、传承人和相关教师，编写一批幼儿园、小学、中学的非物质文化遗产简单通识读本；编写一批重要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的中小学读本；编写一批表演艺术、传统工艺类的职业院校专业读本。

（2）课程规划。充分利用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区域优势，根据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的特点和学生的年龄特点，因地、因人开设非物质文化遗产课程。课程应融入学校的德育、美术、体育、劳技等课程或课外兴趣班。规划一批重点学校示范课程，并逐步全面推广。重点搞好闽西汉剧、木偶戏、十番音乐、客家山歌、雕版印刷技艺、木活字印刷术、连城宣纸（连史纸）制作技艺、公嫲吹、树叶吹奏、竹板歌、刻纸龙灯、剪纸、连城拳、五枚拳等特色课程。

（3）活动规划。重点推动传统表演艺术和民间文学、传统工艺进校园活动。支持传统表演艺术传承人进校园表演、教学，支持学校成立传统表演艺术兴趣小组；鼓励学校举办以“讲好普通话，不忘客家话”为主题的讲故事、唱童谣、唱山歌等比赛活动；支持传统工艺传承人进校园、进课堂展示、教学，鼓励中小学学生进工坊，开展研学旅游，支持学校成立传统工艺兴趣小组。

（4）师资培养规划。鼓励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担任专职教师，发挥传承人的帮带作用，鼓励传承人与教师结对教学；支持中小学校老师参加寒暑假非物质文化遗产培训，依托非物质文化遗产传习中心（所）建立教育实践基地；委托高等院校、职业院校开办师资培训班，或定向培养非物质文化遗产专业教师，多举措培养中小学非物质文化遗产教师队伍。

表 6-6　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中小学非物质文化遗产学校教育“三进”表

属地	进读本	进课程	进校园活动	学校
龙岩市		客家儿童游戏	闽西汉剧巡演	全市各大中小学
	《闽西汉剧》（中学版）	闽西汉剧基本功	闽西汉剧巡演	龙岩二中、龙岩一中、侨中、龙岩五中、龙岩高级中学
	《闽西汉剧》（小学版）	闽西汉剧基本功、脸谱勾绘	闽西汉剧巡演	松涛小学、师范附小总校、实验小学、第二实小、凤凰小学、苏溪小学、莲东小学、西安小学、溪南小学
长汀县		公嫲吹、刻纸龙灯制作技艺、客家山歌	公嫲吹、刻纸龙灯、客家山歌等展示、展演	长汀县各中小学推广
	《公嫲	公嫲吹演奏	公嫲吹演奏	长汀县实验

	吹歌谱》			小学、河田中学
长汀县	《长汀客家刻纸龙灯凿“刻”》	刻纸龙灯制作技艺、剪纸	刻纸、剪纸展示	长汀二中、童坊镇中心校、童坊小学
	《客家童谣》《客家民间故事》	花灯制作技艺、童谣吟唱、汀州唱古文	方言讲故事、童谣吟唱	长汀县中区小学、涂坊小学、腾飞小学
		九连环表演	九连环表演	长汀三中
连城县		雕版印刷技艺、连城拳、提线木偶戏	雕版印刷技艺、连城拳、提线木偶戏等展演	连城县各中小学
	《雕版印刷技艺》	雕版印刷技艺	雕版印刷技艺展示	连城四堡中学、四堡中心小学
	《劳技·雕版宣纸》	连史纸书画体验课	书画示范展示	连城姑田中学、姑田中心小学
	《连城提线木偶戏》	闽西汉剧、连城提线木偶戏表演	汉剧、木偶戏巡演	连城冠豸中学、连城城关小学、连城实验小学
	《连城拳》	体育课（连城拳）	连城拳展演	连城隔川中学、隔川中心小学
	《闽西客家元宵节庆》	龙灯制作技艺、舞青狮	舞青狮展演	连城姑田、罗坊、芷溪、新泉中学及中心小学
上杭县		家训、五枚拳、木偶戏	五枚拳、木偶戏展演	上杭县各中小学
	《眼前便用》四字读本	童谣吟唱、闽西汉剧表演基本功、脸谱勾绘	闽西汉剧巡演	古田中心小学

	《闽西(上杭)傀儡戏》	提线木偶戏表演	木偶戏巡演	上杭县白砂大田小学、白砂中心小学
上杭县	《五枚拳》	五枚拳	五枚拳展演	上杭县中都中小学校
	《树叶吹奏》	树叶吹奏技艺、上杭竹板歌，花灯制作技艺	树叶吹奏巡演	上杭县第二实验小学、庐丰民族中学
		舞狮	舞狮表演	上杭县庐丰中小学
		蹴球	蹴球	上杭县庐丰中小学
永定区	《客家土楼营造技艺》	客家土楼营造技艺	客家山歌、家规家训，“写好中国字，讲好客家话”等主题活动	永定区各中小学
		闽西汉剧基本功、五色锣鼓	闽西汉剧巡演	永定三中、永定二中、永定高陂镇富岭希望小学
	《客家山歌》	客家山歌	客家山歌演唱	永定二中、永定侨育中学、实验小学、城关中心小学
	《客家方言》《客家十番音乐》	十番音乐、客家歌舞、竹板歌	“闽西乡土音乐课程化的实践探索”歌舞《少年英雄张锦辉》、竹板歌曲《月光光》、情景剧《乡音的力量》等创排表演	永定城关中心小学、培丰中心小学
	《土楼·客家》《永定土楼楹联》	十番音乐、土楼楹联	土楼楹联讲座、十番音乐展演	永定湖坑中心小学、培丰中心小学、城关中心小学、胡文虎小学
	《永定	家规家训吟诵	“铭记家训·传	永定实验小

	客家家训文化》		承家风”专题讲座	学
武平县		闽西汉剧、十番音乐、船灯、客家山歌	汉剧、十番音乐、船灯、客家山歌展演	武平县各中小学推广
		闽西汉剧基本功、脸谱勾绘	闽西汉剧展演	武平三中、武平实验小学
	《闽西汉剧》	闽西汉剧基本功、脸谱勾绘、宫灯制作技艺	闽西汉剧展演	武平中山中心学校
	《龙灯船灯马灯》《十番音乐》	舞马灯、舞龙灯制作技艺、十番音乐	十番音乐展演	万安中心学校、武东中心学校、县教师进修学校第二附小
宁化县		客家山歌、家训家风、木活字印刷技艺，客家山歌、花灯制作技艺	客家山歌、木活字印刷技艺、客家山歌、花灯制作技艺展示展演	宁化县各中小学推广
	《宁化木活字印刷术》	宁化木活字印刷术	宁化木活字印刷术展示	宁化师范附属小学、宁化县实验小学、宁化县实验二小、石壁小学
	《宁化客家山歌》	客家山歌	客家山歌演唱	宁化城东中学、宁化第六中学、宁化县实验二小、方田中心学校
	《客家祖训》	宁化（石壁）客家祭祀舞、家规家训吟诵	家规家训讲座	宁化第一中学、宁化县实验小学
		木偶戏（祁剧）表演	木偶戏巡演	宁化县水茜中心学校

	《延祥花灯》	延祥花灯制作技艺		宁化县泉上镇中心小学
清流县	《清流客家家风家训》	家风家训诵习	三角戏、十番锣鼓、客家山歌、舞青狮展演	清流县各中小学推广
		传统戏曲教学（中班、大班课程）	三角戏展演	清流县昂力幼儿园
	《长校十番锣鼓》	十番锣鼓、十番音乐	十番音乐展演	清流县长校中心小学、清流县城关中学
		舞青狮、武术	武术表演	清流县灵地中心小学
		花灯制作技艺、板凳功夫	花灯制作技艺展示	清流县里田中心小学
	《赖坊花灯》	花灯制作技艺、剪纸	剪纸展示	清流县赖坊中心小学
明溪县			花灯制作技艺，打击乐——十二换、明溪微雕、山歌展示	明溪县各中小学
	《明溪茶花灯》	茶花灯制作技艺、明溪微雕	明溪微雕技艺展示	明溪县胡坊中心小学、胡坊中学、明溪县城关中心小学、明溪县实验小学、第二实验小学、城关中学
		打击乐——十二换		夏阳乡御帘小学

6.8.2 职业院校、高等院校学科专业建设规划

（5）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职业化教育工作。结合职业院校办

学特色，规划设置相关非物质文化遗产学科方向、相关专业和课程。通过职业化教育，培养非物质文化遗产后备人才。采取措施支持鼓励学生就读非物质文化遗产相关专业。

（6）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门人才培养。发挥龙岩学院、三明学院等高校作用，制定非物质文化遗产相关专业和课程设置，力争完成客家文化研究方向的本科班和硕士点建设，为客家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以及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提供人才支持。

（7）支持有关高等院校和职业院校参与实施保护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群研修研习培训计划，举办培训班；鼓励申报专项课题，丰富学术和科研积累，提高相关学科专业建设水平。

6.9 文化交流传播规划

以重大文化活动为龙头、“点对点”交流为基础、重点人群交流为载体，建立立体化、常态化、制度化的文化交流机制，推进深层次多渠道宽领域的对台对外文化交流，使闽西客家文化在加强“两岸一家亲”、促进“一带一路”建设“民心相通”中发挥更加积极重要的作用。

6.9.1 重大文化活动规划

（1）继续搞好一批重大文化活动项目。抓好世界客属石壁客家祭祖大典、世界客属公祭客家母亲河·汀江大典、海峡两岸定光佛文化节、中国福建（永定）土楼客家文化节、上杭客家族谱文化节、连城冠豸山客家民俗文化节等重大文化活动，构建高水平的文

化交流载体，促进对台对外文化交流。

表 6-7 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重大文化活动表（共 18 个）

序号	活动名称	时间	属地	活动内容
1	世界客属恳亲大会	每两年一届	世界各国家地区的相关城市轮办	
2	世界客属公祭客家母亲河·汀江大典	每年一届	长汀县	公祭大典、世界客属联谊活动、非遗展示展演、客家文化学术研讨
3	海峡两岸定光佛文化旅游节	每年一届	武平县	祭祀大典、国际定光佛文化研讨会、非遗展示展演
4	中国福建（永定）土楼客家文化节	每年一届	永定区	中国永定客家土楼学术研讨会、土楼文化旅游推广、非遗展示展演
5	世界客属石壁祭祖大典	每年一届	宁化县	祭祖大典、石壁客家论坛、世界客属联谊活动
6	闽西客家元宵庙会	每年一届	各客家县(区)	元宵民俗活动
7	上杭客家族谱文化节	每年一届	上杭县	客家族谱展、客家族谱论坛、祭祖和联谊活动、非遗展示展演
8	世界客属龙舟文化节	两年一届	上杭县	举办龙舟比赛、美食节等活动

9	连城冠豸山客家民俗文化节	每年一届	连城县	客家民俗文艺表演、海峡客家专题民俗游
10	闽西客家戏剧节	每两年一届	武平县	国际闽西客家戏剧研讨会、闽西客家戏剧展演、闽西客家戏剧文化展览
11	闽西客家音乐节	每两年一届	各客家县(区)	客家音乐演唱会、客家音乐论坛、客家说唱文化展演
12	闽西客家工艺美术节	每两年一届	各客家县(区)	客家工艺美术研讨会、客家工艺美术展览、客家工艺美术项目展演
13	客家拳	每两年一届	上杭县 连城县 武平县	客家拳学术研讨会、上杭五枚拳、连城拳、武平石家拳展演
14	书香客家	每两年一届	连城县 宁化县	文房制作和印刷技艺文化展示、客家文化论坛、客家文化图书出版交流、读者分享会、客家书画大赛
15	闽西客家美食节	每年一届	各客家县(区)	客家美食文化论坛、客家美食展示和品鉴会、闽西“八大干”推介
16	宁化花灯民俗节	每年一届	宁化县	灯会、花灯工艺美术展(延祥花灯、高棚灯、稻草龙灯、板凳龙灯、添丁灯、文武关刀灯)、灯艺比赛
17	清流客家丰收节	每年一届	清流	丰收活动、非遗研讨会、非遗展示展演
18	明溪惠利夫	每年一届	明溪	祭祀大典、惠利夫人文化研

	人信俗文化节			讨会、非遗展示展演

6.9.2 推动民间常态化文化交流

（2）推进客家社团的“点对点”交流。发挥闽西客家祖地的独特影响，加强闽西客家联谊会与台湾世界客属总会和台湾中华海峡两岸客家文经交流协会、永定区客家联谊会与桃园客家宗亲会、上杭县客家联谊会与新竹客家同乡会、武平县客家联谊会与台东客家宗亲会、汀州客家联谊会与台北客家宗亲会等众多台湾客家社团开展结对交流活动，通过召开客属恳亲会、客家文化研讨会、客家民俗活动交流等形式，不断加深闽台两地宗亲感情，促进心灵契合、文化认同。推进两岸更多的客家社团进行“点对点”交流。

（3）推进客家宗亲“姓对姓”交流。充分利用闽西与台湾地区客家、海外客家同宗同源的关系，以 2000 多座祠堂为载体，发挥龙岩市、三明市姓氏源流研究会作用，推进闽西客家姓氏与台湾地区、海外客家宗亲“姓对姓”的结对交流。

（4）推进官观寺庙“点对点”交流。利用闽西与台湾客家众多官庙供奉共同神灵的关系，鼓励两地官庙之间开展“寺与寺”、“庙与庙”结对交流活动，支持武平岩前定光庙与台湾彰化鄞山寺、永定下洋乐真寺与南投中寮长安寺、汀州天后宫与台中龙天宫、永定西陂天后宫与台北淡水新庄慈佑宫等寺庙结对交流，深化闽台客家民间信俗交流，加深两岸同胞感情。推进闽西客家祖地与台湾同胞、海外侨胞更多的官观寺庙进行“点对点”交流。

6.9.3 建立可持续交流机制

（5）机构建设。加强福建省客家联谊会、闽西客家联谊会、三明市客家联谊会的协调合作，以之为龙头，充分发挥各客家县（区）客家联谊会等社团的作用，并广泛吸纳社会机构和个人参与，调动一切积极有利因素，形成强大工作合力，开展文化交流活动。

（6）交流平台建设。深耕祖地文化，放眼世界，将《客家》《环球客家》《客家纵横》办成具有世界影响的客家文化研究刊物，建立闽西客家高峰论坛等永久性交流平台；发挥闽西客家网、闽西客家微信公众号、手机客户端等新媒体交流平台的作用，多渠道开展文化交流。

（7）活动人才培养。市、县（区）各级要加强开展对外文化交流活动所需有关组织策划等相关高素质人才的培养，形成人才梯队和人才储备，为对外文化交流活动高质量开展提供良好人才条件。

6.10 社会宣传教育规划

非物质文化遗产宣传教育工作全面推进，传统媒体、网络媒体、自媒体共同发力，多渠道多层次的宣传教育体系逐步构建，人民群众的文化遗产保护意识明显提高，到 2035 年，人民群众文化遗产保护的主体作用得到充分发挥，形成文化遗产人人保护、保护成果人人共享的生动局面。

6.10.1 多媒体宣传教育

（1）开展多媒体融合宣传教育。综合运用报刊、杂志、广播、

电视、海报、简报、手册、宣传单等传统媒介，创新“非遗+互联网”新媒体传播方式，应用移动互联、社交媒体与网络，包括社交媒体公众号、移动终端应用程序等，开展融媒体宣传教育。

（2）宣传教育内容。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区管理办法》，以及地方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条例等政策法规；宣传普及文化遗产知识，闽西客家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以及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意义、理念、知识、措施和方法；宣传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等，营造良好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氛围。

（3）宣传教育队伍建设。建立一支具有文化遗产保护专业知识、文化遗产保护法律法规知识、群众文化工作实践经验丰富、擅长网络编辑和媒体策划的宣传教育骨干队伍，发挥各部门专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文化志愿者的作用，开展宣传教育工作。

6.10.2 公共文化服务场所宣传展示

（4）利用文化馆（艺术馆）、图书馆、美术馆、博物馆、数字影院、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馆等场所，以开讲座、展示展演等方式进行宣传教育。

（5）充分利用乡镇文化站、村（社区）文化室、文化广场等场所，以展示展演、设立专栏等形式开展宣传教育。

6.10.3 村落社区宣传教育活动

（7）组织有关专家和学者编写客家历史文化普及读本，力求

做到准确、简明扼要、通俗易懂，作为村落社区开展宣传教育的主要内容。

（8）发挥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进村入户的作用，开辟宣传专题，广泛开展客家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宣传，让广大村民入脑入心。

（9）保护区内重点区域的村镇、社区，要通过设立宣传栏等形式，开展客家文化基本知识宣传，做到一月一期，注意节约，注重效果。

（10）利用城乡阅报栏（屏）、社区阅读中心、数字农家书屋、数字阅读终端等设施，以群众喜闻乐见、易于接受的方式开展宣传教育，增强参与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积极性、主动性和自觉性。

6.10.4 开展“我们的节日”宣传教育活动

（11）市、县各级政府每年要规划、组织和搞好“文化与自然遗产日”的主题活动，大力宣传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的意义，展示展演客家非物质文化遗产，让广大群众深刻感受、体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魅力。

（12）依托春节、元宵节、清明节、端午节、中秋节等传统节日，开展诸如游大龙、走古事、闹春牛、游大粽、烧炮、花灯、祭祖等活动展示展演宣传。

（13）利用“五一”“国庆”等现代节庆活动，融入以闽西客家传统表演艺术和传统工艺为主题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活动，举办客家山歌、客家戏剧、书香客家、客家饮食等各种主题文化宣传活动。

6.10.5 发挥人民群众主体作用

（14）支持社会团体、企事业、个人依法依规参与文化遗产保护和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保护本社区的物质文化遗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以及相关的实物和场所，组织丰富多样、健康有益的民俗文化活动，构建和谐的邻里关系，努力把社区建设成为文明祥和的社会文化生活共同体。

（15）充分发挥祠堂、宫庙等民间社团组织的作用，鼓励各社团组织依法依规参与保护祠堂、宫庙等文物，组织民众开展寻根谒祖、宗亲联谊等积极健康的民俗活动，开展与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的民俗文化交流活动。

（16）发挥省、市、县客家研究联谊会三级机构作用，立足闽西客家祖地，广泛联络海内外客家社团和客家乡亲以及社会各界人士，凝聚客家亲情乡谊，推动客家文化的研究、交流、合作，保护传承客家文化。

（17）发挥民间企业力量进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生产性保护，发展闽西“八大干”、万应茶、连城宣纸（连史纸）、玉扣纸等传统产业，使之在生产中保护，在传承中发展，在发展中解决群众就业问题，增加地方经济收入。

（18）采取社会团体、企事业、政府联办、协办等多种形式，开展有关非物质文化遗产重大活动，推进对港澳台、对外民间文化交流。

（19）鼓励社会团体、民营企业和个人捐资捐物，赞助社区或

传承人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活动，参与社区公共文化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

（20）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社团组织建设，面向社会招募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志愿者，增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力量，扩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队伍。

6.11 客家文化研究规划

整合客家文化研究的资源和力量，深入研究客家文化的历史与现状，逐步建立闽西客家文化、客家文化生态保护理论、文化遗产保护政策法规研究的理论体系，出版一批高质量的研究成果，为保护区建设提供科学的理论依据和决策参考。

6.11.1 整合研究力量

（1）以福建省客家研究联谊会、福建客家研究院、龙岩学院、三明学院为龙头，整合闽西客家联谊会、龙岩市客家文化研究会、福建省委统战部客家文化龙岩研究基地、龙岩学院闽台客家研究院、三明学院客家文化研究所，以及8个县（区）的客家文化研究、联谊机构等研究力量，组织重大课题攻关，不断深化课题研究，全面提高研究水平，解决推进保护区建设中的有关理论和实践问题。

6.11.2 开展课题研究

（2）开展客家历史文化相关课题研究，包含闽西客家移民、闽西区域经济、闽西宗族社会、闽西乡土民俗、闽西民间信仰、闽西客家方言、闽西表演艺术、闽西工艺美术、闽西民间文学、闽西

文化名人、闽西民间医药、闽西民间游艺、闽西民间饮食、闽西客家建筑、闽西民间器具等，出版一批学术性、理论性强的研究成果。

（3）在对闽西客家历史研究的基础上，对闽西客家非物质文化遗产存活状况进行动态研究，对十大类别的代表性项目进行客观评估，提出“一项一策” 的针对性强的保护措施；对抢救性保护、生产性保护、整体性保护、分类保护方法、措施进行深入研究，不断完善保护方法、措施。出版一批现实性、针对性强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研究成果。

（4）围绕闽西客家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的目标、对象、方针原则和保护措施等有关理论和实践问题进行研究，着重研究“见人见物见生活”的活态整体保护理念，重点区域保护建设与乡村振兴战略、传统工艺保护与传统产业发展、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旅游融合等课题，出版一批实践性、指导性强的文化生态保护研究成果。

（5）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区管理办法》等文件为依据，开展闽西客家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的政策法规、保护措施、保障措施、管理体制等方面的研究，制定出台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管理办法等政策性文件。

6.11.3 研究成果出版

（6）提高《客家》《环球客家》《客家纵横》《客家文学》《龙岩学院学报》《三明学院学报》等刊物杂志的学术水平，出版一批高质量学术专著。

表 6-8 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客家文化研究成果规划表

研究方向	规划出版研究成果
客家历史文化研究	《闽西客家史话》《闽西客家文化研究资料丛书》《定光佛文化研究》《闽西民居建筑》《闽西区域发展史》《闽西历史文化名城》《闽西客家民俗文化丛书》《闽西客家姓氏》《闽西地方文献丛刊》《闽西与台湾关系丛书》《闽西文化遗产丛书》《永定侨批》《闽西文物图录》《闽西客家文化普及丛书》《名人汀州》等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研究	《闽西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闽西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整体性保护区域研究》《闽西汉剧研究丛书》《上杭木偶戏传承人培养问题与现状研究》《闽西民间信俗与传统戏曲生态关系研究》《闽西民间信俗与传统音乐生态关系研究》《闽西传统民居营造技艺研究》《闽西民间文学》《闽西传统舞蹈》《闽西曲艺》《闽西传统美术》《闽西传统技艺》《闽西传统医药》《闽西传统体育、游艺》《闽西民间信仰》《闽西客家民俗》《闽西客家方言词典》《闽西客家服饰》《闽西传统戏曲剧本丛书》《闽西方言与文化乡土读本》《客家剪纸艺术图鉴》《清流刻字艺术鉴赏》《清流乡村故事集》《清流客家美食》《清流客家山歌、童谣、民谚》《清流客家非物质文化遗产大观》《客家三角戏》《欧

	阳真仙寻踪》《清流客家家风家训》《石壁客家纪事》《丘权政与石壁》《宁化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汇编》《宁化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手册》（系列）《宁化木活字印刷术》《宁化玉扣纸》《宁化花灯》《千年定光佛》《定光佛信俗大观》《永定客家土楼文化研究》《客家家训》《土楼楹联》等
文化生态保护研究	《客家文化生态保护理论与实践研究》《重点区域保护与乡村振兴研究》《传统工艺振兴与促进扶贫就业研究》《传习所（点）建设问题研究》《城镇化建设与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问题研究》《客家文化的保护传承发展研究》《客家文化创意产品研究》《客家文化与旅游融合研究》等
政策法规研究	《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保护工作管理办法》《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保护与管理办法》《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保护与管理办法》《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传习机构管理办法》《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整体性保护区域管理办法》《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生产性示范基地管理办法》《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

6.11.4 学术交流

（8）建立闽西、梅州、赣南、闽南、莆田等周边地区的国家

级文化生态保护区学术研究协作联盟，依托保护区内有关研究机构和力量，加强文化生态保护区有关政策和理论的攻关协作，解决工作实践中面临的问题，为保护区建设提供理论支持。

（9）加强与港澳台地区、世界各国家地区相关学术机构的交流，通过举办学术研讨会、专题论坛等形式，广泛开展交流活动，开拓视野，兼收并蓄，不断提高客家文化研究的学术水平。

6.12 客家文化数字化保护规划

根据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化保护工程的要求，制定保护区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化保护工程标准和工作规范，建立保护区非物质文化遗产数据库，逐步建立完善的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科学化管理和共建共享体系。

6.12.1 非物质文化遗产数据库建设

（1）加大市、县区两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数据库建设力度，于2025 年前完成本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数据库建设和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的录入并联网服务。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数据库应结合《中国文化记忆》和《福建文化记忆》项目建设，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闽西客家文化资源的系统采集，记录保存闽西客家文化。

（2）非物质文化遗产数据库建设主要包含以下部分:

①非物质文化遗产档案数据库，管理和存储保护区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普查成果、代表性项目和代表性传承人的申报资料、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的管理和运行资料、资金使用管理资料等。

②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数据库，采集、存储和管理代表性项目的完整资料，包括项目的历史源流、传承谱系、表演和展现形态、工艺和制作流程，以及相关作品（产品）、工具、场所等的文献资料、图片、音频、视频，项目活动交流、项目存续发展状况等。

③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数据库，采集、存储和管理代表性传承人的基本信息、传承人生存状况、所掌握的技艺、收徒授艺、传承展示、传承创新、作品产品、学校教育等资料。

④非物质文化遗产科研资源数据库，管理和保存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科研成果、科研活动等资料。

⑤公众数据库，提供非物质文化遗产社会宣传教育和学校教育内容，以及民众的建言献策、记录拍摄的视频等。

6.12.2 开展数字化传播

（3）加大现有展示馆、博物馆、展览馆的数字化建设力度，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数字化展示、展演。

（4）加强龙岩市、三明市以及县（区）级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联网平台建设，建设统一的网站模板与发布软件平台，对保护区建设情况、文化资源、最新信息等进行发布宣传，提高保护区对外影响力。

（5）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及传承人相关 APP 开发利用，提升数字化传播水平。

（6）融合公众数据库的社会宣传教育展示和学校教育的数字

资源，收集、发布民众自发拍摄的文化遗产优质记录资源，建设全民记录与传播平台。

6.13 基础设施建设规划

保护区内现有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基础设施利用水平得到提高，合理规划新建一批基础设施。近三年内建好 2 个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综合展示馆，8 个县（区）级综合展示馆。到 2035 年，实现国家、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有专门展示场所，市级以上代表性传承人有固定传承场所。

6.13.1 提升现有非物质文化遗产基础设施利用水平

（1）提升龙岩市博物馆、长汀世界客家首府博物馆、长汀汀江客家母亲河文化园、永定福建土楼博物馆、上杭县客家缘文化中心及客家族谱博物馆、武平县客家博物馆（文博园）、连城县客家民俗博物馆，三明市博物馆、宁化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传习中心、宁化县文化馆 “中国印刷博物馆宁化分馆”等现有场馆的综合管理水平和社会服务能力，实现社会效益最大化。

（2）继续充实丰富馆藏实物资料，完善藏品科技保护、改善展览环境，加强信息技术应用，提高陈列展览水平，注重陈列展览配套青少年教育项目的策划与实施，推进馆际优势互补、资源共享，提高藏品展示利用率。

6.13.2 建设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馆

（3）改善已建的龙岩、三明两市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综合性

展示馆条件、提升展陈水平，争取在数年内，8 个县（区）各建立 1 个综合性展示馆，增建一批特色专题展示馆。

表 6-9 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馆建设项目表（共 26 个）

序号	名称	所在地	建设情况
1	龙岩市非物质文化遗产综合展示馆	龙岩市	利用古建筑、需改善条件、展陈提升
2	三明市非物质文化遗产综合展示馆	三明市	利用旧博物馆、需改善条件、展陈提升
3	中国四堡雕版印刷展览馆	连城四堡镇	展陈提升
4	连城宣纸（连史纸）专题展示馆	连城姑田镇	在建、展陈提升
5	连城县非物质文化遗产综合展示馆	连城县	设在博物馆内、需扩大面积、展陈提升
6	连城木偶戏专题展示馆	连城县	展陈提升
7	福建土楼博物馆	永定区	展陈提升
8	永定客家家训馆	福建土楼永定洪坑景区	展陈提升
9	永定区非物质文化遗产综合展示馆	永定区湖坑镇	筹建
10	永定客家土楼楹联专题展示馆	永定区洪坑景区	筹建
11	永定土楼与烟草文化专题陈列馆	永定区	筹建
12	上杭县非物质文化遗产综合展示馆	上杭县	筹建
13	客家族谱博物馆	上杭县	展陈提升
14	上杭客家傀儡戏展示馆	上杭县	展陈提升
15	上杭客家米酒展示馆	上杭县	筹建
16	武平县非物质文化遗产综合展示馆	武平县	筹建

17	武平闽西汉剧专题展示馆	武平县汉剧艺术传承保护中心	筹建
18	长汀县非物质文化遗产综合展示馆	长汀县	筹建
19	汀州八喜馆	长汀县汀州镇	展陈提升
20	老汀州技艺馆	长汀县店头街	筹建
21	宁化县非物质文化遗产综合展示馆	宁化县	筹建
22	宁化活字印刷专题展示馆（中国印刷博物馆宁化分馆）	宁化县	展陈提升
23	宁化玉扣纸专题展示馆	宁化县治平乡	筹建
24	宁化县花灯博物馆	宁化县	筹建
25	明溪县非物质文化遗产综合展示馆	明溪县	设在文化馆内，需扩大面积、展陈提升
26	清流县非物质文化遗产综合展示馆	清流县	利用旧建筑、需扩大面积、展陈提升

上述已建好的展馆要充实展示内容、提高展陈水平，筹建中的展馆要积极落实推进。

6.13.3 建设一批重点区域展示馆、村（镇）民俗馆

（4）合理合规利用各区域内古民居、古建筑等建设一批重点区域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馆或民俗馆。规划期内，有条件的重点区域要建立一个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展示馆或村（镇）民俗馆。

6.13.4 建设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传习所

（5）规划期内，结合市级以上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或传承人的保护现状和特点，合理利用区域内传统村落中现有条件较

好的古民居、古建筑等，设立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传习所，实现市级以上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传习所都有固定场所。

（6）鼓励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依法开办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馆。

6.14 文化旅游融合规划

培育以非物质文化遗产、物质文化遗产、自然遗产及其保护利用的文化体验旅游、研学旅行和休闲旅游；与重点区域保护建设相结合，打造一批特色文化旅游乡村；充分发挥客家文化与红色文化叠加、自然生态优美的特色优势，打造客家文化、红色文化、自然生态深度融合的旅游目的地，逐步实现闽西文化生态的全域旅游，促进闽西经济社会文化协调发展。

6.14.1 培育非物质文化遗产“五大”特色文化旅游品牌

（1）培育客家民俗旅游品牌

①保护定光佛信俗、伏虎禅师信俗、欧阳真仙信俗、惠利夫人信俗、田公元帅信俗，以及河源十三坊游公太等，培育客家民间信俗旅游品牌。

②保护上杭客家祭祖习俗、石壁客家祭祖习俗、清流赖坊摆五坊习俗、清流里田公王祭祀习俗等，培育客家祭祖习俗旅游品牌。

③保护姑田游大龙、罗坊走古事、新泉烧炮、芷溪花灯，永定抚市走古事、坎市打新婚、下洋中川迎花灯、高头舞龙灯，长汀涂坊迎花灯、宁化泉上延祥花灯、淮土高棚灯，武平马灯舞、香火龙，

清流长校拔龙、明溪胡坊茶花灯等，培育客家元宵节庆旅游品牌。

④保护连城新泉“犁春牛”、永定高陂“迎春牛”、长汀四都“打石公”、长汀童坊和宁化陈塘河“闹春田”等，培育客家春耕习俗旅游品牌。

⑤保护濯田“百壶宴”“百鸭宴”、北团“游大粽”、三洲“洗菩萨”、童坊“踩船灯”、陈东“四月八”、湖坑“作大福”、大溪“赛大鼓”、武平“民俗绝技”、汀州观戏等，培育客家民俗旅游品牌。

（2）培育客家表演艺术旅游品牌

①保护闽西汉剧、木偶戏、汀州南词戏、宁化石门山祁剧、清流客家三角戏等，培育客家传统戏剧旅游品牌。

②保护闽西客家十番音乐、客家山歌、长汀公嫲吹、上杭竹板歌、树叶吹奏、宁化牌子锣鼓、长校十番锣鼓、官廷打击乐——十二换等，培养客家传统音乐旅游品牌。

③保护宁化古游傩、清流李家五经魁、长汀客家九连环、永定抚市花篮舞、武平多人船灯、马灯舞等，培养客家传统舞蹈旅游品牌。

④保护连城拳、中都女子五枚拳、上杭太源内家拳、上杭钟家拳、上杭罗家拳、湖雷母子狮等，培育客家传统体育旅游品牌。

（3）培育客家传统工艺旅游品牌

保护连城四堡雕版印刷技艺、连城宣纸（连史纸）制作技艺、宁化玉扣纸制作技艺、宁化活字印刷技艺，以及永定客家土楼营造技艺、连城四堡锡器制作技艺、长汀刻纸龙灯制作技艺、宁化延祥

花灯制作技艺、清流刻字技艺、明溪“闽王牌”宝剑制作技艺、明溪微雕技艺等，培育客家传统工艺旅游品牌。

（4）培育客家传统中医养生旅游品牌

保护利用永定万应茶、客家擂茶、连城白鹭鸭药膳等，挖掘民间药膳，培养客家传统中医养生旅游品牌。

（5）培育客家传统饮食旅游品牌

保护万应茶制作技艺、客家擂茶制作技艺、明溪肉脯干制作技艺、嵩溪豆腐皮传统制作技艺、宁化老鼠干制作技艺、永定菜干制作技艺、上杭萝卜干制作技艺、武平猪胆干制作技艺、连城地瓜干制作技艺、长汀豆腐干制作技艺、宁化客家小吃制作技艺、白斩河田鸡制作技艺等，培育闽西客家特色饮食文化品牌。

6.14.2 打造“八大”客家文化旅游片区 38 个文化旅游重点村镇

（6）搞好 38 个整体性保护重点区域，精心打造客家文化、红色文化、自然生态叠加融合的文化旅游村镇。继续公布一批整体性保护重点区域，将之打造为文化旅游景点，逐步推进实现全域文化旅游。

①龙岩市长汀县客家首府文化旅游片区 1 个名城、4 个村镇：汀州历史文化名城、河田镇（上街村、下街村）、三洲镇三洲村、涂坊镇（涂坊、红坊村）、童坊镇（彭坊、举林、举河村）。

②龙岩市连城县客家节庆、传统技艺文化旅游片区 6 个村镇：宣和乡培田村、罗坊乡下罗村、莒溪镇璧洲村、庙前镇芷溪村、姑

田镇、四堡镇。

③龙岩市上杭县客家民俗、戏剧、体育文化旅游片区 5 个镇：临江镇、稔田镇、白砂镇、古田镇、中都镇。

④龙岩市永定区客家土楼文化、传统医药文化旅游片区 5 个村镇：湖坑镇、下洋镇、高头乡、陈东乡、坎市镇。

⑤龙岩市武平县定光佛信俗、“百家姓文化”旅游片区 3 个村镇：岩前镇灵岩村、永平镇中湍村、中山镇。

⑥三明市宁化县客家民俗、传统舞蹈、传统技艺文化旅游片区 6 个村镇：石壁镇、曹坊镇（上曹村、下曹村）、泉上镇延祥村、安乐镇夏坊村、治平畲族乡、翠江镇。

⑦三明市清流县民俗、传统舞蹈、传统技艺文化旅游片区 6 个村镇：赖坊镇（赖坊、赖安、赖武、南山村）、长校镇、龙津镇、李家乡（李村、鲜水村）、温郊乡、嵩溪镇。

⑧三明市明溪县民间信俗、传统工艺文化旅游片区 2 个村镇：夏阳乡（紫云、御帘村）、雪峰镇。

6.14.3 推进 8 个片区红色文化旅游融合

（7）保护好 8 个片区的革命遗址、革命纪念建筑物（见附录 5 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主要革命遗址及革命纪念建筑物表），充分利用客家文化与红色文化交融叠加优势，让文物“活”起来，说好红色文化故事，打造红色文化旅游品牌。

①长汀县红色文化旅游

依托长汀古城，重点打造福建省苏维埃政府旧址——汀州试

院、中央苏区红色医院旧址——福音医院、瞿秋白烈士纪念碑等红色景点，提升改造辛耕别墅、张家祠、云骧阁、毛泽东休养所旧址、杨成武纪念馆、中华基督教堂等红色场馆、闽西工农银行旧址、共青团福建省委旧址、老古井旧址、工农红军福建军区机关旧址、中共福建省委反第四次“围剿”紧急会议旧址——朝斗岩等红色旅游点，与客家文化汀州古城整体性保护重点区域相结合，打造客家历史文化名城与红色文化融合的“红色小上海”旅游景区。

保护红军长征出发地（中复村）旧址、红军桥、红军街、观寿公祠、松毛岭战役战场遗址和烈士纪念碑、汀连县和红屋区苏维埃政府旧址等，提升“塘背红色暴动纪念日（十月初四)”等纪念革命斗争的民俗节庆活动水平，打造红军长征第一村旅游景区。

保护毛泽东旧居一协和店，工农红军福建军区后方总医院制药厂旧址，毛泽覃同志旧居——刘氏茂元公祠，中共福建省委、“省苏”机关驻地旧址——凝春晖等，整修四都革命烈士纪念碑，培育四都红色文化旅游基地。

②连城县红色文化旅游

保护红四军前委机关、政治部旧址——望云草室、新泉工农妇女夜校旧址——张家祠)、红四军司令部旧址——于溪公祠、连南区革命委员会旧址——张氏家庙、士兵调查会旧址——新屋里、官庄农民调查会旧址——愧山公祠、纪念广州起义两周年军民万人大会台旧址——万人台等革命遗址、纪念物，融合新泉温泉、美食特色资源，打造温泉特色红色文化小镇。

保护保卫中央苏区战地遗址群（朋口镇朋口村、文坊村，宣和乡中田村），修建三大战役（朋口战役、温坊战役、松毛岭战役）烈士陵园，保护朋口项与年和项南故居等，建设游客中心、停车场、军事题材主题公园、松毛岭战役全景馆等配套设施，打造松毛岭战役遗址旅游景区。

③上杭县红色文化旅游

思想建党，政治建军版块。保护上杭县古田会议旧址群、红四军哨所旧址——文光阁、红军标语墙、苏家坡圳背岩洞、红军士兵委员会旧址——毓公祠、红军军医处旧址、闽西特委机关干部培训班旧址——鸿玉堂、苎园乡苏维埃政府旧址等，与客家文化古田镇整体性保护重点区域相结合，打造客家历史文化名镇与红色文化融合的著名旅游景区。

调查研究，群众路线版块。保护毛泽东才溪乡调查旧址群，提升毛泽东才溪乡调查纪念馆展览陈列水平，采用即时情景剧等方式，将经典故事场景化、互动化、活态化，形成生动的红色文化体验，构筑党的群众路线学习教育基地。

临江楼版块。保护上杭城区内的革命旧址，包括临江楼、汀属八县社会运动人员养成所旧址、上杭县第一支部旧址——常初堂、红四军八大会址——大忠庙、上杭县第一次工农兵代表大会旧址——西门天主教堂等，规划游览瞻仰线路，开辟现场教学点。

中央苏区红色交通线版块。保护红色交通线旧址等革命旧址群，以红色秘密交通站为线索，贯穿整合稔田、茶地、太拔、白砂、

旧县、南阳等红色交通线文物及周边革命旧址等，讲好革命群众、革命领导人献身伟大斗争的生动感人故事。

红军大后方版块。依托蛟洋红军医院、溪口大洋坝红军医院旧址、才溪省军区后方医院旧址——庄背庙、南阳黄腊坑红军医院旧址及南阳镇工农红军福建军区南阳后方基地被服厂、兵工厂、制药厂、红军残老院等红色旧址，做大“红军大后方”文化旅游景点。

④永定县区红色文化旅游

以打造中央苏区红色交通线特色品牌为轴心，串联城郊镇、溪南片区（金砂乡、合溪乡、湖雷镇、西溪乡等）、太平片区（高陂镇、虎岗镇、坎市镇、抚市镇等），修缮伯公凹、永昌楼、范阳春故居、孟良公祠、宴田祠等中央红色交通线重要革命旧址，在金砂乡金谷寺(溪南区苏维埃政府旧址)附近兴建中央红色交通纪念馆，规划中央苏区红色交通旅游线路，收集整理特殊斗争的英雄传奇、复杂环境的多彩故事，加大红色交通宣传，形成独具特色的红色交通体验旅游区和红色研学区。

结合中央苏区红色交通红色旅游线路规划，以毛泽东在永定的重要革命实践为主题，修缮保护“毛泽东二进永定”期间岐岭牛牯扑，抚市泽东楼，凤城街道张氏宗祠、赖家祠，湖雷兴福庵、新盛昌店，堂堡竹林馆、居易楼，合溪师俭楼毛泽东旧居等重要革命旧址，提升相关展览陈列水平，做好红色研学相关配套工作。

围绕“十五年红旗不倒”红色主题，结合土楼保护，推进修缮保护红色文化遗址、建筑物：溪南区苏维埃政府旧址——金谷寺、

永定暴动兵工厂旧址——邹公庙、张鼎丞故居、中共永定县委成立旧址、中共永定支部旧址——万源楼、红四军政治部旧址——新盛昌店、闽中一将军故居——水兴楼、熊兆仁将军故居——中兴楼、张云龙将军故居——长兴楼、张宜步将军故居、赖祖烈故居、吴胜烈士故居——遗安楼，县苏维埃政府、县政府、后方医院旧址——德成楼等，以及陈康容烈士故居、红军永东支队和康容支队（王涛支队）、闽粤赣边区纵队革命旧址，与红色交通旅游相结合，提升张鼎丞纪念馆、张锦辉纪念园等展示水平，讲好永定暴动、土改分田、苏区建设和“十五年红旗不倒”故事。

⑤武平县红色文化旅游

整合武北区（桃溪、湘店）崇德学校，宝善居、三苟居、春园别墅、伯公下祠堂、蒲竹凹悦旅亭等革命旧址和刘亚楼将军纪念馆、刘亚楼将军广场、刘亚楼将军故居，打造武北地区革命斗争和刘亚楼将军红色旅游品牌。

保护平川街道梁山书院、毛泽东汉白玉石雕像，打造红四军前敌委员会旧址旅游点。

保护永平镇永平竹苞松茂等，打造永平红色旧址旅游点。

保护象洞镇陈氏宗祠等，打造象洞地区红色旧址旅游点。

⑥宁化县红色文化旅游

以石壁镇（禾口）、淮土镇（淮阳）、安远镇为重点，整合红军后方医院、后方兵站、后方工厂和苏区建设等旧址，与客家文化石壁镇整体性保护重点区域相结合，打造“红军之家”红色旅游景区。

修缮红军独立七师救护所旧址暨彭德怀、滕代远旧居——石壁张氏家庙、陈塘红军第四医院旧址、禾口红军标语墙，宁化县第一次工农兵代表大会旧址——刘氏家庙等革命遗址，规划红色旅游线路，收集整理革命史料，充实丰富“红军之家”陈列展览，讲好“苏区乌克兰”故事。

保护淮土镇凤山村凤山街中央红军长征凤凰山出发地旧址群（中央红军长征凤凰山出发地旧址、凤山街“王宅”、五通庙、红军井、红军看病所）、红军长征出发地纪念广场等旧址，打造红军长征出发地旅游景点。

保护宁化革命烈士纪念碑、县苏维埃政府保卫局旧址——豫章书院、城关红军医院旧址——小溪谢氏家庙等，与客家文化翠江镇整体性保护重点区域相结合，打造客家文化与红色文化融合的文化旅游品牌。

保护宁化西南五乡农民武装暴动指挥部旧址——上曹曹氏家庙、曹坊秘密农会旧址——曹氏宗祠、下曹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司令部旧址——安俊公厅厦、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宿营地旧址——敬湖公祠、曹坊区苏维埃政府粮仓旧址——立人公厅厦、宁化第一个农村党支部旧址——三黄村风吹庙等，与客家文化曹坊镇整体性保护重点区域相结合，打造客家文化与红色文化融合的文化旅游品牌。

⑦清流县红色文化旅游

保护林畲乡毛泽东旧居、红军夜校、红军医院、红军烈士墓、

红军井、红军桥等红军史迹，打造特色红色乡村旅游。

保护长校红军旧址（红 12 军 34 师 101 团部、医院）、荷坑乡苏维埃政府公所（荷坑定峨公祠）、长校革命烈士纪念碑，罗炳辉旧居（里田罗氏家庙）等革命旧址，与客家文化长校镇整体性保护重点区域相结合，打造客家文化与红色文化融合品牌。

⑧明溪县红色文化旅游

保护夏阳乡御帘村戴连发烈士墓、红军墓、工农红军东方军司令部旧址——御帘张氏大祖屋等，与客家文化夏阳乡御帘村整体性保护重点区域相结合，打造客家文化与红色文化融合的文化旅游品牌。

推进胡坊红四军团部旧址——苏家大院等红色文化遗址景区建设，培育胡坊镇红色文化旅游基地。

保护城关坪埠村毛泽东调查会旧址——万春桥、滴水岩红军战地医院旧址——滴水岩摩崖石刻等革命旧址，培育城关地区红色文化教育和红色文化旅游点。

修缮并保护华枫区和鳌龙区苏维埃革命遗址和红色纪念建筑物，培育枫溪乡、夏坊乡红色文化旅游基地。

第 7 部分　实施步骤

7.1 近期（2019—2025）

7.1.1 建设目标

建立相应的运行工作机制，编制实施各配套规划和实施细则，推进保护区建设，通过文化和旅游部对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实验区的验收。

实施整体性保护重点区域建设，完成设立首批传习所和展示馆，建立较完善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四级名录体系和代表性传承人保护传承机制；实施项目分类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实践能力明显提高；深入推进与港澳台、海内外客家文化交流。

7.1.2 建设任务

（1）按照《规划》“8.1 工作机制保障”，建立健全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制度、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办公室、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工作专家委员会等工作管理机构。

（2）由相关工作机构组织编制龙岩市、三明市《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总体规划实施方案》并实施。

（3）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保护

按照“6.1 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保护规划”开展以下工作：

①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调查和保存工作，着重对重点区域

的非物质文化遗产、物质文化遗产、自然遗产等进行全面的调查，为整体性保护做好基础性工作。

②实施分类保护措施：见《规划》6.4、6.5、6.6、6.7。

③组织编制实施《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国家级、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保护规划》《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急需保护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抢救性保护规划》。

④对国家级、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进行跟踪调查，并进行项目保护传承的考核评估。推荐一批省级、国家级代表性项目名录。

（4）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保护

按照《规划》“6.2 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保护规划”开展以下工作：

①对国家级、省级代表性传承人进行调研，建立代表性传承人个人档案并加以数字化保存，对传承人进行考核评估。

②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抢救性记录工程。

③完成设立123个传习所，落实传习人员和队伍建设，各传习所应制定传习计划。

④落实传承经费支持，实现国家级、省级传承人都有其传承场所。

⑤培养新的传承人，特别注重表演艺术、传统工艺人才培养。

⑥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群研修研习培训工作，每年举办2次大型培训班。

（5）重点区域建设

按照《规划》“6.3 区域性整体保护规划”开展以下工作:

①参照“首批 38 个重点区域主要保护对象与措施”编制《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重点区域文化生态整体性保护专项规划》。

②整治村落、街区的周边环境，修复文物、历史建筑，保护自然生态环境，建设必要的基础设施，改善居民生活环境等。

③设立非物质文化遗产传习所（点），营造“一村一品”的客家文化品牌。

④注重传统生计保护，举办传统工艺培训班，促进就业、增加收入。

⑤有条件的重点区域要建立民俗馆或展示馆，修缮、建设一批社区村落表演艺术演出场所。

⑥探讨建立重点区域建设政府主导、群众主体、社会参与等多元投入保障机制。

⑦各重点区域参照“6.3.8 首批 38 个重点区域主要保护对象与措施”开展保护工作。

（6）传统工艺保护

按照《规划》“6.4 传统工艺保护发展规划”开展以下工作:

①建立传统工艺振兴目录,参照“主要传统工艺项目保护措施”制定《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传统工艺振兴规划》。

②以家庭作坊、合作社、企业为依托，培养一批新的传承人。

③建设、扶持一批工艺类传习所、工作室、展示馆。

④举办传统工艺培训班，鼓励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加传统工艺相关技能培训。

⑤采取措施提高传统工艺整体品质和市场竞争力，推动传统工艺振兴与相关领域协同发展。

⑥落实政策扶持、税收金融服务，出台相应的扶持政策。

⑦各项目保护单位按照“6.4.7 主要传统工艺项目保护措施”开展保护工作。

（7）传统表演艺术与体育游艺保护

按照《规划》“6.5 传统表演艺术与体育游艺保护规划”，开展以下工作:

①依托艺术学校（学院）培养一批闽西汉剧、木偶戏人才。

②发挥传承人作用，实施“名家传戏”计划。

③扶持民间传统音乐、传统舞蹈、传统体育、曲艺等表演团体开展传承工作，有关部门要从经费资助、场所提供等方面给予支持。

④闽西汉剧、上杭木偶戏、连城木偶戏剧团要整理、复演一批经典传统折子戏、剧目。

⑤把简易戏台纳入村级公共服务平台建设。

⑥组织剧团开展进乡村、进社区、进校园、进军营、进机关、进企业等公益性演出。

⑦整合龙岩市、三明市艺术研究所，龙岩学院、三明学院等研究单位机构，加大传统表演艺术研究力度。

⑧各项目保护单位按照“6.5.8 主要传统表演艺术与传统体育项目保护措施”开展保护工作。

（8）民俗文化保护

按照《规划》“6.6 民俗文化保护规划”开展以下工作:

①开展积极健康的民俗活动,重点保护客家元宵节、春耕习俗、清明节等。

②保护客家民俗文化的独特性、多样性。

③提升民俗活动的文化内涵和社会功能。

④开展世界客属石壁祭祖、世界客属公祭客家母亲河·汀州大典、上杭客家祭祖等大型两岸祭祖活动。

⑤举办定光佛信俗、伏虎禅师信俗、惠利夫人信俗、田公元帅信俗、欧阳真仙信俗庙会活动。

⑥维护祠堂、宫庙等民俗活动场所。

⑦各项目保护单位按照“6.6.6 主要民俗类项目保护措施”开展活动。

（9）民间文学与方言保护

按照《规划》“6.7 民间文学与方言保护规划”开展以下工作:

①建立方言有声数据库。

②设立客家民间文学与方言保护传承研究中心（龙岩学院、三明学院）。

③在广播、电视台开设“客家掌故”“客家风”“客家新闻”等方言专题栏目。

④实施方言文学回归生活计划：家训方言诵读，灯谜活动、楹联创作和吟诵活动，创作客家山歌、竹板歌、唱古文等方言歌词曲文，创作山歌戏方言剧本等。

⑤各项目保护单位按照《规划》“6.7.5 主要民间文学项目保护措施”开展保护工作。

（10）非物质文化遗产学校教育

按照《规划》“6.8 非物质文化遗产学校教育规划”开展以下工作：

①建立非物质文化遗产学校读本、普及读本编写小组，编写一批重要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中小学读本。

②重点搞好闽西汉剧、木偶戏、十番音乐、客家山歌、雕版印刷技艺、木活字印刷术、连城宣纸（连史纸）制作技艺、公嫲吹、树叶吹奏、竹板歌、刻纸龙灯、剪纸、连城拳、五枚拳等示范课程，并逐步全面推广。

③培养一批中小学非物质文化遗产教师队伍。由文化主管部门组织传承人到校指导教学、培训学校教师，提高学校教师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教学能力。

④大专院校开设客家文化学科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选修课、专业课；中职、高职等职业院校结合办学特色开设传统戏剧、音乐、传统工艺美术等专业课。

⑤按照《规划》“表 6-7 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中小学非物质文化遗产学校教育‘三进’表”开展进校园、进课堂、进读

本活动。

（11）文化交流传播

按照《规划》“6.9 文化交流传播规划”开展以下工作:

①按照“表 6-7 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重大文化活动表”开展常态化的对台对外文化交流。

②发挥闽西各市、县（区）客家联谊会作用，开展与港澳台地区、世界各地的客家社团组织交流。

③推进闽西客家姓氏宗亲与台湾地区、海外客家宗亲“祠堂对祠堂”“姓对姓”的结对交流。

④推进闽西客家与台湾地区两地官庙之间开展“寺与寺”“庙与庙”结对交流活动。

⑤建立《客家》《环球客家》《客家纵横》等以及闽西客家高峰论坛等学术性交流平台。

⑥建立多媒体融合的文化交流平台。

（12）社会宣传教育规划

按照“6.10 社会宣传教育规划”开展以下工作:

①确定宣传内容，建设宣传队伍。

②开展多媒体融合宣传教育，利用公共文化服务场所宣传展示。

③广泛深入开展村落社区宣传教育活动。

④鼓励支持民间社团组织依法依规参与保护祠堂、宫庙等文物、古建筑，组织民众开展寻根谒祖、宗亲联谊等积极健康的活动。

⑤发挥省、市、县（区）客家研究联谊会三级机构作用，立足闽西客家祖地，广泛联络海内外客家社团，推动客家文化的研究、交流、合作。

⑥发挥民间企业力量进行非物质文化遗产生产性保护，发展闽西“八大干”、万应茶、连城宣纸（连史纸）、玉扣纸等传统产业。

（13）客家文化研究

按照《规划》“6.11 客家文化研究规划”开展以下工作:

①以福建客家研究院、龙岩学院、三明学院为龙头联合各联谊会，组织重大课题攻关，解决推进保护区建设中的有关理论和实践问题。

②开展客家历史文化、客家非物质文化遗产、客家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政策法规等方面研究。

③计划出版上述四方面的专著、调查报告等。

④建立闽西、梅州、赣南、闽南、莆田等周边地区的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区学术研究协作联盟，进行实地调研和学术研讨。

⑤加强与港澳台地区、世界各地相关学术机构的交流，举办客家文化保护研究学术会议。

（14）客家文化数字化保护

按照《规划》“6.12 客家文化数字化保护规划”开展以下工作:

①加强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数据库建设进度，力争于 2021 年完成数据库建设；各县（区）于 2019 年开始着手建设非物质文化遗产数据库。

②加大现有展示馆、博物馆的数字化建设力度，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数字化展示、展演。

③加强龙岩市、三明市以及县（区）级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联网平台建设，建设统一的网站模板与发布软件平台。

④融合公众数据库的社会宣传教育展示和学校教育的数字资源，收集、发布民众自发拍摄的文化遗产优质记录资源，建设全民记录与传播平台。

（15）基础设施建设

按照《规划》“6.13 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开展以下工作:

①充实现有龙岩市博物馆、长汀世界客家首府博物馆、连城雕版印刷专题展示馆、三明市博物馆、宁化县“中国印刷博物馆宁化分馆”等非物质文化遗产内容，提升展陈水平。

②扶持连城宣纸（连史纸）展示馆、连城客家牌匾陈列馆等民间展示馆、陈列馆。

③龙岩市、三明市各设立一个市级综合性展示馆，8 个县（区）各设立一个县（区）级综合性展示馆。

④有条件的重点区域要设立一个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馆或村（镇）民俗馆。

⑤建设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传习所，规划期内实现市级以上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传习所都有固定场所。

（16）文化旅游融合

按照《规划》“6.14 文化旅游融合规划”开展以下工作。

①坚持保护优先、合理利用、宜融则融、能融尽融原则，培育客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五大”特色文化旅游品牌。

②搞好重点区域的整体性保护，着手打造“八大”客家文化旅游片区38个文化旅游重点村镇。

③保护传承红色文化，着手打造“八大”客家文化片区红色文化旅游基地。

（17）法律法规建设

①完善相关政策法规，初步建立一套切实可行的文化生态保护区管理制度和运行机制。

②按照《规划》“8.2政策法规保障”，制定、出台一批管理办法文件。

（18）做好上述各种工作，接受文化和旅游部的检查、验收，正式公布为国家级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

7.2 中期（2026—2030）

7.2.1 建设目标

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和代表性传承人四级保护体系趋于完善，传承展示设施基本完善，传承人群有效扩大，项目传承实践能力明显提高；重点区域的非物质文化遗产、物质文化遗产、自然遗产的整体性保护效果明显，文化旅游融合有序开展。

7.2.2 建设任务

（1）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保护

①非物质文化遗产重要资源逐步有序纳入名录保护体系，形成合理的“金字塔”名录结构；加大市级和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的保护力度，推荐申报一批省级、国家级项目名录。

②继续推行“五位一体”保护模式，建立反馈-评价-调整的项目动态管理机制。继续推进国家级、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存续状况评估，并逐步扩大到市级代表性项目，推动项目保护单位动态管理。

③完成国家级代表性项目 8 项、省级项目 35 项的记录保护。继续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记录工程，对重要的市级代表性项目加以记录保护，加强记录成果的传播利用。

④继续实施重要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保护、急需保护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抢救性保护，并根据项目的存续状况做目录调整。

（2）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保护

①适当扩大市级代表性传承人比例，认定一批新的市级传承人，推荐申报一批新的国家级、省级代表性传承人。

②完成国家级、省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的记录工作， 实现“一人一档”的信息化管理。对年事已高的市级代表性传承人开展抢救性记录保护。

③首批 123 个传习所运行管理制度化；公布第二批传习所，实现市级以上传承人都有其传承场所。

④继续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群研修研习培训计划，大幅

扩大传统表演艺术、传统工艺等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群。

（3）重点区域建设

①全面修复保护重点区域内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活动场所、古宫庙、祠堂、土楼、民居等，保护文化遗产和自然遗产，与旅游融合，逐步开展民宿、农家乐等旅游产业，打造客家古村落文化旅游品牌。

②闽西客家元宵节庆、春耕习俗、清明祭祖等民俗活动，定光佛信俗、伏虎禅师信俗、惠利夫人信俗等特色庙会，十番八乐、傩舞、山歌等传统音乐舞蹈等非物质文化遗产与周边自然环境、人文环境得到整体性保护，活动常态化、特色化，与乡村文化振兴结合，打造“一村一品”文化品牌。

③闽西”八大干”制作技艺、打锡技艺、微雕技艺、连城宣纸（连史纸）和玉扣纸制作技艺、嵩溪豆腐皮制作技艺等传统产业发展良好，走“公司＋农户”、合作社等道路，与乡村经济振兴结合，做大“一村一艺”工艺品牌。

④根据调查情况和当地民众意愿，启动第二批重点区域建设。

（4）传统工艺保护

①继续实施传统工艺人才培养计划、传统工艺人群培训计划、传统工艺助力脱贫增收计划。

②举办多种传统工艺博览会，打响闽西”八大干”、闽西竹纸、闽西传统医药、闽西米酒、永定条丝烟等品牌。

③广泛开展质量提升行动，积极推广具有闽西客家文化特色和创意设计风格的自主品牌产品。

④继续公布一批生产性保护示范基地。

（5）传统表演艺术与体育、游艺保护

①依托艺术院校继续招收一批闽西汉剧、木偶戏、十番音乐、山歌表演人才。

②继续复排传统经典剧（节）目、折子戏，创作一批新剧（节）目。

③坚持 “文化惠民·周周有戏”，传统表演艺术进校园、进社区、进农村等公益性演出实现常态化、制度化。

④扩大连城拳、五枚拳等传承队伍，使之成为群众性体育健康活动。

⑤传统舞蹈古傩舞、五经魁等与节庆、信俗进行整体性保护。

⑥实现村村有戏台或固定表演场所。

（6）民俗文化保护

①客家元宵节、春耕习俗、清明节等节庆的独特性表现形式更加突出，文化内涵更加丰富。

②定光佛信俗、伏虎禅师信俗、惠利夫人信俗、田公元帅信俗、欧阳真仙信俗与传统戏剧、传统音乐、传统舞蹈、传统工艺、客家食品制作技艺等的结合更加密切，形成紧密的文化生态链。

③世界客属石壁祭祖、世界客属公祭客家母亲河·汀州大典、上杭客家祭祖等大型两岸祭祖活动影响力更大。

④全面修复祠堂、官庙等活动场所。

（7）民间文学与方言保护

①充实客家方言有声数据库资源资料，包括客家民间文学、谚语、歇后语、俚语、客家山歌、曲艺、戏曲等，进行科学分类和数字化保护。

②由客家民间文学与方言保护传承研究中心负责出版一批方言保护丛书。

③继续实施方言文学重归生活计划，创作一批能够在生活中传承的客家方言山歌、曲艺，一批民众喜见乐闻的客家方言戏剧剧目。

（8）非物质文化遗产学校教育

①继续编写一批中小学非物质文化遗产学校读本。

②力争中小学非物质文化遗产进校园、进课堂、进读本覆盖率达 80%。

③继续推进职业院校非物质文化遗产相关专业和课程建设。

（9）文化交流传播

①在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上开展 18 个对台对外文化交流活动，继续培育新的对台对外文化交流品牌。

②团体与团体、宫庙与宫庙、祠堂与祠堂的“点对点”交流的数量不断增加，两岸民间基层交流面不断扩大、心灵契合不断增强。

（10）社会宣传教育

①继续开展多媒体融合宣传教育与村落社区宣传教育活动相结合活动，人民群众的文化保护、文化自觉、文化自信意识普遍提高。

②人民群众广泛参与“文化与自然遗产日”和传统节庆活动，在参与、实践中提高文化保护意识，使人民群众更加热爱客家文化、

中华文化。

（11）客家文化研究

①完成闽西客家文化研究相关课题，出版一批高质量的学术著作。

②举办闽西客家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学术研讨会，出版学术论文集。

（12）客家文化数字化保护

①建成集技术平台、宣传教育和永久性保存等功能为一体的闽西客家文化遗产数据库。

②在优先保护的前提下，开发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应用产品。

（13）基础设施建设

①完成龙岩市和三明市 2 个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馆的提升建设，完成 8 个县（区）的非物质文化遗产综合性展示馆建设。

②闽西汉剧、木偶戏等国有文艺院团都要建立一个专题展示馆。

③规模较大的生产性保护单位都要建立一个专题展示馆。

④全部传习所（点）都有固定的传习场所。

（14）文化旅游融合

①继续培育客家民俗旅游、客家表演艺术旅游、客家传统工艺旅游、客家传统医药养生旅游、客家传统美食旅游“五大”特色文化旅游品牌，推进传统艺术进景区表演。

②继续培育“一村一品”具有客家特色的整体保护重点区域——

客家文化名城、古街区、古镇、古村落文化旅游品牌，条件成熟的村镇、街区开展文化旅游。

③继续培育客家红色文化旅游，红色文化旧址、文物、建筑物等基本得到保护修缮，打造客家文化与红色文化叠加融合的文化旅游品牌。

7.3 远期（2031—2035）

7.3.1 建设目标

到2035年，闽西客家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体制机制更加科学完善，实现“遗产丰富、氛围浓厚、特色鲜明、民众受益”的总体目标。

（1）建立起科学化、规范化、法制化的保护体系

坚持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实行调查、评估、指导、调整的动态管理措施，坚持对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采取“一类多策”“一项一策”“一人一策” 分类保护措施，坚持对重点区域采取非物质文化遗产、物质文化遗产、自然遗产和人文环境整体性保护措施，坚持依法依规开展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工作，坚持政府主导、群众主体、社会参与的保护机制，实现保护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法制化。

（2）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实践能力明显提高

保护区内的各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得到有效的保护，传承实践能力明显提高，连城宣纸（连史纸）、玉

扣纸、闽西“八大干”等传统技艺类项目既保留了手工技艺特色，又能创新生产出融入现代生活的工艺品、生活用品；客家十番音乐、客家山歌、闽西汉剧等表演艺术类项目既能传承传统剧（节）目，又能创作出一批新的剧（节）目，丰富人们的艺术生活；客家祭祖、元宵节、春耕习俗等民俗类的项目，既是客家人慎终追远、家国一体、耕读传家的精神文化活动，也成为维系世界客家人文化认同的精神纽带。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活态传承发展，使人们能够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中得到物质、艺术、精神的享受。

（3）文化遗产、自然遗产和人文环境等得到整体保护

保护区内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活动常态化、传承发展态势良好，相关的活动场所和宫庙祠堂、客家民居“九井十八厅”、土楼等传统建筑等得到全面的修复，传统村落、街区的历史风貌得到整体性保护，周边的自然环境与文化遗产和谐相处，构建起人与文化遗产、自然遗产、人文环境相互依存的闽西客家文化生态系统。

（4）打造闽西地区全域文化旅游

客家民俗旅游、客家表演艺术旅游、客家传统工艺旅游、客家传统医药养生旅游、客家传统美食旅游“五大”特色文化旅游品牌日趋成熟，成为文化旅游的亮点；数十个重点区域的非物质文化遗产、物质文化遗产、自然遗产的整体性保护效果明显，“见人见物见生活”的村落、街区成为客家文化旅游的亮丽风景线。客家文化与红色文化深度融合，成为文化旅游融合的优质名片。

（5）人民群众成为文化遗产保护的主体

文化遗产保护成为人民群众的自觉行为，人民群众的文化自信心明显提高，广大民众、社会团体、企业成为文化遗产保护的主力军，客家文化在人们的生产生活中保护、传承、发展，构建起“文化遗产人人保护，保护成果人人共享”的良好社会环境。

（6）客家文化的影响力明显提高

客家爱国爱乡、崇文重教、和合团结、开拓进取精神在人民群众中发扬光大，客家优秀文化融入培育与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活动之中，与当代文化相适应、与现代社会相协调；对台文化交流日益密切，两岸同胞的文化认同、民族认同、国家认同不断增强；对外文化交流不断扩大，客家文化在建设“一带一路”、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中发挥重要作用，影响力不断提高。

第 8 部分　保障措施

8.1 工作机制保障

8.1.1 建立福建省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制度

（1）联席会议由省文化和旅游厅、财政厅、教育厅、工业和信息化厅、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民政厅、民族与宗教事务厅、自然资源厅、农业农村厅、文物局、新闻出版局、广播电视局、省台港澳办公室、省政府外事办公室等部门和单位组成。

联席会议由省文化和旅游厅主要负责同志担任召集人，文化和旅游厅有关负责同志担任副召集人，其他成员单位有关负责同志为联席会议成员。联席会议成员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由所在单位提出，联席会议确定。联席会议可根据工作需要增加成员单位。

在省委、省政府领导下，统筹协调全省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工作，研究提出政策建议和年度重点工作安排，协同推进重点任务落实，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加强会商沟通、信息共享、监测评估。

联席会议主要工作如下:

①贯彻落实国家有关文化建设、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

②指导实施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区的各项建设管理制度，创新工作机制和保护方式、措施;

③负责将保护区规划纳入本级政府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总体

规划，将保护区建设经费纳入当地公共财政经常性支出预算;

④负责指导和监督相关单位（部门）实施《总体规划》;

⑤检查、评估、报告和公布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情况和成效，把规划实施工作情况纳入领导班子、领导干部考核评价体系;

⑥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听取文化生态保护区工作汇报，统筹协调有关工作，协调各部门加以实施落实。

（2）龙岩、三明两市和保护区相关各县（区）要设立保护区建设管理机构，具体实施《总体规划》，落实保护区建设工作部门联席会议的有关决议。

8.1.2 设立福建省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办公室

（1）办公室为联席会议的日常办公机构，设在福建省文化和旅游厅，由福建省文化和旅游厅分管领导兼任主任，依托福建省文化和旅游厅非物质文化遗产处、福建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等单位（部门）开展工作。

办公室职能:

①按照《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区管理办法》要求开展管理工作;

②指导、协调相关部门对规划确定的任务进行分解、制定任务分工方案，落实规划实施责任;

③组织制定年度执行计划，组织开展规划实施年度监测分析，强化监测评估结果应用;

④组织开展规划实施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积极引入第三方评

估;

⑤组织或委托有关机构开展文化生态保护理论和实践研究;

⑥组织开展文化生态保护的宣传教育和培训等工作;

⑦组织开展单位或区域间的协调、合作、联络、交流等工作;

⑧组织起草文化生态保护区相关会议文件、管理条例、保护措施等。

（2）加强福建省、龙岩市、三明市和保护区相关县（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机构队伍建设，配备一定数量的专职工作人员，具体负责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的日常工作。

8.1.3 组建福建省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工作专家委员会

（1）专家委员会由福建省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办公室聘请的各学科有关专家学者组成，发挥工作指导、咨询、参谋作用，为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提供智力支撑。

专家委员会职能:

①深入调查研究，对文化生态保护区工作提出指导性意见和建议;

②为文化生态保护区工作所遇到的问题提供专业咨询和解决办法;

③为文化生态保护区有关工作人员进行教育和培训;

④对文化生态保护区的工作进行评估和审查评议有关项目等。

（2）龙岩市、三明市分别设立相应的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工作专家委员会。

8.2 政策法规保障

以《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国务院关于加强文化遗产保护的通知》《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区管理办法》等为依据，制定符合保护区实际情况的文化生态保护管理办法，形成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为统领，地方法规、部门政策为支撑的政策法规体系，争取早日出台以下管理办法：

（1）《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保护工作管理办法（暂行）》

（2）《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保护与管理办法（暂行）》

（3）《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保护与管理办法（暂行）》

（4）《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传习机构管理办法（暂行）》

（5）《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整体性保护区域管理办法（暂行）》

（6）《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生产性示范基地管理办法（暂行）》

（7）《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暂行）》

8.3 经费保障

（1）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经费应当纳入各级政府公共财政经常性支出预算，并作为重要评估指标。文化和旅游部通过中央财政对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予以补贴。鼓励社会资金参与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工作。

（2）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要将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经费、非物质文化遗保护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争取文化和旅游部的资金补贴。中央财政、省财政、市财政资金比例为 1:1:1。

（3）发挥社会团体、企事业和社会各界作用，筹集和接受境内外各界及个人捐助资金。资金的募集、使用和管理，要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4）经费用于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活动、传承人经费资助、传习所活动、文化交流活动、人才队伍建设、数据库建设、基础设施建设、非物质文化遗产研究等方面。

8.4 人才队伍保障

培养一批高层次的文化遗产保护专业人才，建设好文化生态保护区。

（1）继续发挥厦门大学、福建师范大学、龙岩学院、三明学院等高校力量，设立、开拓客家文化相关学科方向，设置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相关专业，招收本科生、硕士生、博士生，培养一批文化遗产保护的高层次专业人才。

（2）定期举行保护区从业人员的业务培训，进行普查知识、文化遗产保护理论、文化生态理论、法律法规、地方文化、管理方法等培训，提高文化遗产保护专业人员的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

（3）组织专业人员到国内各保护区以及台湾地区考察交流，开展各种经验交流研讨会，探索文化生态保护规律，总结实践经验，提升保护区从业人员文化生态保护的理论和工作水平。

（4）建立一支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工作志愿者队伍，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工作。重视并发挥离退休客家文化专家学者的作用。

附 录

附录 1：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主要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简介

一、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1.闽西客家十番音乐

项目所在地：龙岩市；国家级第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闽西客家十番音乐是闽西客家传统民间器乐曲，又称“客家十欢”“打十般”“十样景”“集欢”，使用二胡、吊规、椰胡、板胡、月琴、三弦、扬琴、琵琶、竹笛、唢呐等管弦乐器及板、堂鼓、堂锣、小钹、碰铃等打击乐器共十余件乐器。乐队人数一般少则五到七人，多则十几人。闽西客家十番音乐在闽西城乡广泛流传并深得群众喜爱，不论城镇和乡村，几乎都有十番音乐的班社。1930 年代《送郎当红军》等革命歌曲，用的就是民众喜闻乐见的十番乐曲。

闽西客家十番音乐流传年代久远，其间不断地吸收融汇了当地畲瑶古乐、汉剧、祈剧、潮剧、采茶戏、木偶戏音乐甚至宗教音乐等，不断充实丰富自己，形成艺术积淀十分深厚和各种不同艺术风格的曲调，是闽西客家民间传统文艺最主要的代表性项目之一。它的曲牌大致可分为三类：第一类是大曲或大牌，如《过江龙》《小桃红》《南、北词》《梅花三弄》等，是传统的十番乐曲；第二类是

小调，如《红绣鞋》《上滩》《下滩》《渔家乐》《八板头》《补缸》《大小争风》《双扶船》《螃蟹歌》等，是为打船灯、踩马灯伴奏的民间小调；第三类是戏曲弦串，如《南进攻》《北进攻》《琵琶词》《一点金》《小扬州》《春串》《夏串》《柳叶金》等。板式有单板、双板、双双板三种。单板又叫头板、慢板、节奏较慢；双板又叫二板，中板，节奏中等；双双板又叫三板、快板，节奏较快。在演奏中，经常是先从慢板起，然后接中板，最后快板。连接中常以笛子或吊规带头。闽西客家十番大部分是器乐曲，少数有唱词可供演唱。2006 年，闽西客家十番音乐入选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

2.长汀公嫲吹

项目所在地：龙岩长汀县；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唢呐艺术扩展项目。

长汀公嫲吹是流行于闽西长汀的一种民间器乐演奏形式，用“公吹”和“嫲吹”的对奏为主奏，配以二胡、椰胡、三弦、扬琴等弦乐、弹拨乐器和大鼓、小鼓、大钹、小钹、云锣、大锣等打击乐器形成合奏。“公吹”和“嫲吹”是一对高低音唢呐，高音唢呐称“公吹”，低音唢呐称“嫲吹”。客家话“嫲”就是母，代表雌性，与公相对应，以形容其不同的吹奏风格。据考证，“公嫲吹”起源于明代。

长汀公嫲吹也是汀州客家传统鼓乐大型曲牌之一，板式有散板、单板（慢板）、双板（中板）、快板，形成散—慢—中—快的多

样板式。公嫲吹乐曲曲式结构可分为三部分，初段用传统的“高山流水”曲牌，中段自由套用地方小调，后段将初段缩减并略作变化反复后结束全曲。“公吹”的旋律称为“雄句”，“嫲吹”则称为“雌句”，“公”“嫲”乐句互相衔接。在正式演奏公嫲吹时，往往以十番音乐为衬托，即大锣、大鼓、二胡、笛子、三弦等 10 种乐器为“公嫲吹”的衬托。长汀公嫲吹的音乐风格质朴，与客家民俗活动相伴而生，成为客家传统民俗活动的一部分。

3. 闽西汉剧

项目所在地：龙岩市；国家级第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闽西汉剧，俗称“乱弹”，流行于以龙岩为中心的闽西各县以及闽中、闽南部分县市。清乾隆年间(1736-1795)，楚南戏（祁剧）已传入闽西，清中叶后，“喜光班”“荣盛班”“寿福台班”“福泰兴班”“新福祥班”“荣德班“双贵班”“恒兴班”等陆续来到闽西的龙岩、连城、永定、长汀、宁化等地演出，并收徒传艺，开始在闽西扎根落户。其皮黄声腔以楚南戏为媒介流入闽西后，在流传过程中又吸收闽西木偶戏、西秦戏、饶平戏以及民间音乐小调等艺术养分，闽西汉剧成为既保留楚南戏皮黄声腔的风貌，又具有闽西特色的地方剧种。光绪年间，因受粤东“外江戏”(今广东汉剧)影响而改称“外江戏”；建国后，为区别“广东汉剧”而取名“闽西汉剧”。

闽西汉剧在二百多年的流传过程中，不断吸收当地木偶戏及以后逐步传入的饶平戏、潮剧以及民间故事传说等的养料，逐步形成

具有自己鲜明特色的地方剧种。闽西汉剧和其他皮黄戏曲一样，具有完整的角色行当分工，主要有小生（又分文小生、武小生、娃娃生、文武生），旦（又分花旦、武旦、老旦、青衣、乌衣），老生（又分正生、武老生、白须老生），丑（又分武丑、老丑、童丑、官袍丑、方巾丑、短衣丑等），净（又分红净、大花、二花），角色分工细致。闽西汉剧具有自己的特色：（1）红净特点扮相为红脸，唱腔的发声为鼻腔与后脑共鸣、真假嗓结合；（2）炸嗓是黑净特有的发声方式，张扬、豪放，在细腻的南方音乐中，显得格外突出；（3）在乐器配备上，独特的大锣和头弦（俗称“吊规”）使剧种音乐更加丰富多彩；（4）闽西汉剧的脸谱中有很多飞禽走兽、花鸟鱼虫，动物、植物脸谱源于民间。

4.客家土楼营造技艺（龙岩）

项目所在地：龙岩永定区；国家级第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福建客家土楼建筑是古代中国北方生土建筑的延续和创新，它以历史悠久、规模宏大、结构精巧、功能齐全、内涵丰富等特色，堪称世界民居建筑的奇葩；以厚重的文化积淀、鲜明的建筑风格，在中国民居建筑艺术中独树一帜，被誉为“世界上独一无二的、神话般的民居建筑模式”。

永定客家土楼建筑是以生土、沙石和木料为主要材料建筑而成的民居，它根源于中国古代生土建筑文化，是古代中国北方生土建筑的延续和创新，一共经历了从堡寨到民居，从无石基到有石基，

先有方楼后有圆楼，进而方圆并存的演变过程。

客家土楼营造技艺归结起来，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择址，讲究与自然和谐统一的建筑环境；二、设计，讲究天人合一，讲究平面布局中轴线的对称，讲究结构体系院落的组合等，这些都保持着中原古建筑的特征；三、备料与请工；四、打基础，包括地基处理和干砌石脚；五、建筑墙体，土墙是永定土楼的结构主体，既是围护结构又是承重结构，夯筑土墙是建造土楼最主要的工程，因此夯筑完土墙，被当作完成土楼建筑工程的一个重要标志，俗称“下墙枋”；六、立柱架梁；七、献架出水；八、装修，一般大墙厚的，要经过二三年，墙比较薄的，也至少要经过一年的时间，待土墙干透后才能进行内部装修。

5.雕版印刷技艺（连城）

项目所在地: 龙岩连城县；国家级第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雕版印刷技艺扩展项目。

据史料记载，四堡雕版印刷业起源于宋，发展于明，鼎盛于清，是明清时期中国四大雕版印刷基地之一，明万历年间，在雾阁村首开书坊。由此，四堡的雕版印刷业开始逐渐兴起，走向刻版、印刷、包装、销售一条龙的规范化发展。

连城四堡雕版印刷技艺具有家族传承性、制作精巧性、手工操作性等特征。相关器具主要有刻刀，曲凿，平凿、斜凿、铁锤、刨子、锯子、棕刷、小墨缸、纸张等。制作技艺大致可以分为五个阶段，分别是: 一、胚板制作，包含选材、锯板、浸沤、干燥、平板；

二、胚版书写，包含写样、上版；三、雕版制作，包含刻版、打空、拉线、修版；四、刷印，包含固板、刷墨、覆纸、刷印、晾干；五、装订，包含折页、配帖、弯刀裁纸、锥子打眼、穿线等操作。

连城四堡的雕版以樟木居多，印制书籍选用竹纸、连史纸和松烟墨等材料，并用黄丹纸做封面、封底，既美观又防蛀。刻本已查证的有经典史籍、诗文书画、通俗文学、蒙学科举、居家日用等5大类1000余种，内容包罗万象，以通俗文学作品和医学用书居多。封面刊有款识和书坊堂号，字体大多使用仿宋，版式采用插图式、上图下文等形式，适合大众阅读。据考证，清乾隆、嘉庆年间，四堡雕版印刷鼎盛时期书坊多达300余家，外地书商也络绎不绝前来批售，使四堡刊印书籍“垄断江南、行销全国、远播海外”。后随着印刷业的工艺革新和发展，逐渐式微。

现在四堡能从事雕版制作及印刷工艺人员仅有10余人，且大都年事已高；部分雕版、书籍、印刷工具等被虫蛀腐坏严重。

6.永定万应茶

项目所在地：龙岩永定区；国家级第二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永定万应茶”研制于清朝嘉庆年间，由永定客家著名老中医卢曾雄依据三十多年临床经验，精选檀香、肉豆蔻、大黄(酒制)、陈皮(制)、 广藿香、薄荷、羌活、白术(土炒)、明党参、山楂、茯苓、白扁豆(姜制)、香附(醋制)、苍术、白豆蔻、厚朴(姜制)、香薷、枳壳(麸炒)、肉桂、泽泻(盐制)、前胡、木瓜、紫苏叶、半

夏(姜制)、木香、猪苓、丁香、小茴香、桔梗、白芷、甘草、槟榔、高山茶叶、砂仁(姜制)等三十多种地道中药材，用传统中药制剂工艺技术经过一百多道生产工序配制而成。历经二百多年的临床应用，对胃肠积热引起的腹痛、腹泻、痞满、便秘；中暑所致的发热、恶寒、呕吐、泄泻；饮酒过量所致的恶心闷乱以及外出晕车、晕船、水土不服、伤风感冒等各症均有显著疗效，且无毒副作用。

“万应茶”以其悠久的历史、精良的配方和显著的疗效，深受广大消费者的赞誉。2006 年，被评为“福建省著名商标”，2007 年，申报为“中华老字号”；2008 年，入选第二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

7. 闽西客家元宵节庆

项目所在地：龙岩连城县；国家级第二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客家元宵节庆传统民俗，是客家传统文化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是客家社会形态、传统精神赖以世代相传的一个重要载体。闽西客家元宵节庆最具有代表性的有姑田游大龙、罗坊走古事、芷溪花灯、新泉烧炮、抚市走古事、坎市打新婚、下洋中川村的元宵“迎花灯”等。

姑田游大龙活动始于明代，至今已有 400 多年历史，意在祈求风调雨顺、五谷丰登。正月十五下午开始元宵夜，两百多节、千米长号称“天下第一龙”的大龙，蜿蜒于姑田乡间村落，穿行于大街小巷，腾挪起伏，活灵活现。所到之处，家家门前燃松明、点香烛、

摆果茶、放爆竹，迎接“龙游大地，喜到人间”的场面热闹非凡。

客家走古事迄今已有300多年历史，主要分布在连城、永定、长汀等县，人们以“走古事”的形式祈求消灾，能保风调雨顺、国泰民安。连城罗坊走古事是以宗族为单位，以族或以房为一棚古事，每棚古事挑选两名十岁左右的俊童，按戏曲装扮，化妆脸谱，身着戏袍，一名扮主角坐轿顶，一名扮护将坐轿台，被固定于200多公斤重的轿台上，22名壮汉抬着古事奔走呼号于万名观众中，并与其他古事展开激烈的水陆竞走，颇为壮观，被誉为“客家狂欢节”。

芷溪花灯源自苏州，保留了古苏州的花灯艺术和锣鼓音乐，300年来代代传承着“纸包火”的奇迹。每个花灯有99盏火，由琉璃杯装棕油点亮，多时达百余个花灯，组成一支花灯队伍，首尾相接，明烛夜空，花团锦簇，十分壮观。

新泉烧炮。农历正月十四，新泉家家购置一万至十万响的鞭炮，用门板作垫，围成鞭炮团，悬挂在屋前空坪上。十五日凌晨一时许，村民抬着“三太祖师”菩萨轿及狮、豹、龙、凤旗、锣鼓、十番列队游行，每到一家门前，村民烧香点烛，燃放鞭炮，取一年大发吉利之兆。因其爆竹圈成“炮团”且用烧而非放，故名“烧炮”。

永定抚市走古事起源于中原，是一项从清朝乾隆、嘉庆年间以来，承传不衰的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民俗活动。抚市走古事从正月十三到十七，一连5天，十几二十棚古事。主要的古事有魁星点斗、孝友无双、和合仙、夫妻观灯、桃园三结义、五虎将、四进士、六国拜相、梁哥、士农工商四民乐业、渔樵耕读四民同庆、带

子转门、赵颜求寿、七仙女下凡、八仙过海、春秋架、观音送子、船板灯等等。除了古事本身的精彩之外，还在于精美的服装道具和繁复的“五色锣鼓”随行伴奏，营造了热烈喜庆的气氛。通过这一盛大的民间娱乐活动，表达了当地民众崇尚优秀传统文化、祈求风调雨顺、国泰民安的美好心愿。

目前，客家元宵节庆活动在组织、规模、运作、表现形式等方面都不同程度地受到冲击，面临失传的困境。为此，近年来连城县政府加大了保护工作力度，每年投入开展客家元宵节庆活动的资金上百万元，并制定了五年保护计划、保障措施和保护机制。

8.石壁客家祭祖习俗

项目所在地：三明宁化县；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祭祖习俗扩展项目。

宁化石壁地处闽赣交界的武夷山东麓。“北有大槐树，南有石壁村”，石壁是客家摇篮、客家人的祖地。石壁客家祖地的祭祖活动，是建立在客家人对祖先的崇拜和寻根溯源的基础上的，传承古老传统的祭祀礼仪。客家人从中原南迁而来，石壁祭祖仪式沿袭中原古礼：出主、燃烛、设案、上香、跪叩、荐食、储食、初献、读祝、再献、三献、焚祭文、纳主、撤、馁等十五项程式。在焚帛烧钱纸时，主祭要在神前献上一杯酒，然后由礼生送至焚帛处，将酒酹在上面，以示祭者献上钱帛之虔诚。在祭祀过程中，几次鸣锣击鼓或弦乐伴奏，为祭礼增添热烈气氛。祭礼结束后，将猪肉、羊肉等祭品分给参祭代表。

一年一度的世界客属石壁祭祖大典，是当地最隆重的祭祖活动。来自海内外客家乡亲身穿黄马褂的在古装仪仗队的引导下，沿着“客家之路”，依次来到客家公祠前。三通鼓响后，客家乡亲虔诚地拈香顶礼膜拜，表达对祖先的孝敬之意和怀念之情。

二、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9.福建土楼楹联（永定）

项目所在地：龙岩永定区；省级第四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永定客家土楼分布于全区 24 个乡镇，有上万座之多，尤以湖坑、下洋、高头为最。土楼楹联数量众多，集教化、书法和雕刻艺术于一体，是客家文化的一个重要载体。永定客家土楼楹联主要包括土楼民居联、宗祠联、牌坊和亭阁联，以及举办民俗活动而贴在临时搭起的楼台柱子上以增添活动气氛的楹联，还包括永定客家人结婚、祝寿、乔迁、吊祭等对联。土楼楹联内容丰富，体现齐家报国、敦宗睦族、积德修身、勤耕苦读、勤俭兴家、崇文重教等客家精神。

土楼楹联有许多出自名家名句，如吴敬梓的“读书好，耕田也好，学好便好；创业难，守业更难，知难不难”；乾隆帝的“鼎耀无疆，世世荣华长万载；江山不改，代代富贵远千秋”；还有进士巫宜福、将军萨镇冰、总督林则徐、总统黎元洪等撰题的。土楼各种节令性的楹联如每年的春联、各家各户的喜庆联、寿联、哀挽联等，也丰富多彩，至今仍保留着自己用毛笔书写的习惯。几乎每一

座土楼里，都有几个书法高手。

10.永定客家山歌

项目所在地：龙岩永定区；省级第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永定素有“歌谣之乡”的美誉，流传在区内的客家山歌，不仅数量多，而且质量高，不乏艺术精品。永定客家山歌就其内容而言，主要有时政歌、劳动歌、情歌、生活歌、儿歌等五大类。它们从不同的侧面，反映了劳动人民的爱憎思想和情感，给人以不同的启迪和艺术享受，韵味无穷。永定客家山歌的调式都是“单调”，以羽调为主，徵调为次。羽调式为 la、do、re、mi，徵调式为 sol、la、do、re。永定客家山歌的句式结构，依山歌的体裁、内容不同而异，每首四句或五句；每句多为七言。

永定客家山歌既继承了中原民间文学的优良传统，又吸取了畲族、瑶族歌谣的精华，是中原汉族文化与当地土著文化进行长期融会的产物，具有浓郁的地方色彩，山歌中不仅保留了中原古汉语的部分语言特征，同时还夹杂着大量的方言土语，体现了独特的客家民系情感，融汇了客家先民的智慧。

11.宁化客家山歌

项目所在地：三明宁化县；省级第二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宁化客家山歌源远流长，文采富丽，曲调优美。它和其他兄弟客属地区的客家山歌在题材、体裁、音调、唱法上有着密切的联系

和相似之处。但由于受当地语言、语音和用语习惯的影响，而在韵调上产生了差异并有着自己的显著特征:（1）内容丰富，其中尤以表达男女爱情和劳作的山歌最为常见。如爱情山歌《等郎归》; 劳作山歌《放牛歌》等。（2）格律多样，有七言四句，五、七言交叉六句式，五、九言交叉三句式等，并采用大量的衬词。（3）调式完备，“宫”“商”“角”“徵”“羽”等调式都具备。其中，“商”“ 徵”“ 羽”三种调式面貌出现的山歌最为多见。（4）风格特异，由于山歌曲调中偏音的出现，使山歌在风格上与众不同。

宁化客家山歌对保留中原传统的音乐韵律，研究客家民间音乐，传播、发展及创作和繁荣民间风格音乐作品，开展民族音乐活动等都有着较高的历史、文化价值。

12.清流长校十番锣鼓

项目所在地: 三明清流县; 省级第三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长校十番锣鼓历史悠久，渊源可以追溯到明永乐年间。相传，当时十番锣鼓在南方盛行,到邵武一带做纸的长校工匠,闲暇之余,参与当地的十番锣鼓演奏自娱自乐，返乡后把这种娱乐形式带回。

长校历代都有很多闻名的十番锣鼓师傅。江坊村的江回春（已逝）是清代光绪年间闻名的曲艺大师，他对琴、笛、鼓手、鼓板无一不精，能浮空拉出一手好琴，用鼻孔能吹出令人动听的独奏曲。他与江水春共同创建“回春堂”十番锣鼓，闻名连城、长汀、宁化、清流四县。留坑童生标（已逝）15 岁背井离乡，跟随师傅走江湖

卖唱为生，他以“一把二胡一台戏”出名，其扬琴独奏曾荣获清流民间曲艺演奏一等奖。他还收集、整理、编写了《民间曲艺集》《十番锣鼓谱》各一集，对长校十番锣鼓的继承与发展起到重要的作用。

长校十番锣鼓有两种演奏方式，坐着或行进演奏，所以也叫“摆十番”。“十番锣鼓”常用的锣鼓谱有长流水（走马锣鼓）、起板锣鼓和过门锣鼓三大类。起板锣鼓用于开场，长流水用于较长的路途行进，过门锣鼓最为复杂，难度也大，它与曲调配合，时而穿插、时而过门，讲究紧凑、整齐的效果。“十番锣鼓”采用的曲调很多，约有 40 余种民间小调。常演奏的曲目有：《八板头》《十杯酒》《怀胎》《瓜子仁》《玉米缨》《孟姜女》《打骨牌》《耍金扇》《闹五更》《春串子》等。目前，长校“十番锣鼓”主要分布在长校村、江坊村，各成一队，演奏队员 40 多人，多为村中的老年音乐爱好者，主要在传统节庆日及送兵入伍、庆功会、慰问军烈属、给老人祝寿等重要活动演奏，并经常参加清流县各种演出活动。

13. 清流李家五经魁

项目所在地：三明清流县；省级第二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五经魁”指的是传说中的五个民众崇敬的历史人物：雷震子（亦叫雷公）、钟馗、包拯（传说他是阴曹判官）、寇准、李广。人们根据这五个历史人物的不同性格，做成五个不同的面具，画上不同的脸谱，设计了不同的舞蹈动作，穿上不同的服饰进行表演，以寄寓人民希冀国泰民安的厚望，这个民间文娱活动就叫“五经魁”。

它深受群众的欢迎，故而代代相传。

“五经魁”自明正德末年或嘉靖初期产生以来，至今已有 400 多年历史。经过漫长历史的发展，已形成了一些独特的基本特征:

(1)伴随民俗活动产生和发展而形成的对民间习俗的依存性特征。五经魁一年只有两次与群众见面，每年正月初三“经魁出行”，给群众拜年。正月十四是当地的“盛会佳期”(庙会)，“五经魁”再次出来巡演，队伍后面还跟随着唢呐、十番锣鼓伴奏以及镇武祖师神像、花笼等。所到之处，户主必须焚香鸣炮迎接，并赠送红包，红包留作“五经魁”活动经费。巡演在李村、鲜水、河背三个村之间进行，路程近 10 公里。

(2)现有演出队伍由 10 人两组组成，每两人扮演同一角色，队列由原来的两列演变为现在的一列，人物排序有规矩，雷震子在前，后面跟着钟馗，随后是包拯、第四个是寇准，最后李广压阵，剩下 5 人再依次排序。

(3)面具、服饰、道具及人物特征：雷震子，红长脸，鹰嘴，身穿红色彩衣，左手执铜锣，右手拿九节锣锤，鸣锣开道；钟馗，青面獠牙，身穿绿色衣裙，手握铁笔，手舞足蹈；包拯，黑脸长须，身穿黑袍，手摇一把铁骨绸扇，仪态威严，凛然不可侵犯；寇准，黄红脸，身穿黄色莽袍，手持特制拐杖，老成持重；李广，白脸清秀，身穿甲胄，手挥大刀，威武雄壮。

14.宁化古游傩

项目所在地：三明宁化县；省级第三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

项目。

宁化夏坊的“梅山七圣”崇拜在明朝中后期就已经存在。早先傩面具存放吴姓人的祖堂里，光绪九年（1883）冬季，经张姓神童降童在吴、夏、赖居住地溪背水口建成了七圣庙，从此“七圣”的傩面具就移到庙宇正中龛内供奉，中间一个为红色，其余按先左后右的顺序依次排列。村民认为这七个面具分别代表猿猴、猪、羊、狗、牛、长蛇、蜈蚣等七种动物精怪。每年正月十三夏坊庙会，“七圣”就要外出游神。从正月十二晚开始准备装神。半夜过后，扮演“七圣”的七个人就要到七圣庙内焚香迎奉面具，从红脸“一圣”开始，逐一从神龛取下，手捧面具列队返回吴家祖堂开始装扮，直到天亮。装扮是在极其秘密的状态下进行的。每个神圣的装扮都有固定的模式。

夏坊因其所处偏僻，与福建其他地方的傩戏、傩舞有着明显的不同，显得更加独特，更具有原始的味道。它并不停下来当众表演，而是在不断的行进之中，走村串户，手执竹鞭左右挥舞，为人们祈祥纳福。“七圣”们手中的竹鞭，也不时被村民们取走，带回去供奉在自家的神龛上，祈求神明保佑全家安康、人畜兴旺。

15.长汀客家九连环

项目所在地：龙岩长汀县；省级第五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长汀民间歌舞《九连环》又称《霸王鞭》《打莲湘》或《彩棍舞》，主要流行于长汀县汀州镇、大同镇，尤以大同镇印黄村为最。

它曲调欢乐轻快，舞姿活泼生动，道具响声清脆，队形变化多端，是当地人民喜爱的客家歌舞之一，流传已有数百年历史，形成了自己独特的表演风格和舞蹈语言，具有很强的生命力及丰富多彩的魅力。

《九连环》歌舞表演用的道具是用一根三尺长，直径为一寸的小竹竿，两头竿上挖有小槽，槽中穿上铜钱。古时还串上铜环，竿上花纸装饰。表演时拍打敲击发出沙沙锵锵之声，与音乐节奏配合，产生一种和谐的音响效果，引人入胜。其表演形式可以一男一女，或三人、四人，以至更多人员的群舞。群舞时阵容宏伟，队形变化更添无限乐趣，蔚为壮观。表演时，演员手执彩竿，合着音乐节拍，用彩竿拍打自身的肩部、臂部、手腕部，或大腿、小腿、脚上，以及反拍背部、腰部等部位，还可以用竿头撞击地面发出音响。其肢体动作有踩步、跳跃步、十字步等及各种身段的舞蹈形象，群舞时变换队伍有前进、后退、交叉、穿花等变化，以产生强烈的艺术效果。

16.闽西上杭傀儡戏

项目所在地：龙岩上杭县；省级第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上杭傀儡戏即上杭木偶戏，明朝初年由杭州高腔木偶戏传入上杭，并由此发展，形成了比较完整的艺术体系。上杭傀儡戏在提线技术上，历代艺人屡有创造，提炼出了“走四台角、打四台角、整冠、拍衣、撩袍端带”等一整套傀儡表演的基本程式。同时，根据

不同剧目、不同人物角色的需要，还创造了“揉鞭、揉棍、背人、脱衣、钉刀枪、打五彩、抢人头、弄蛇、舞狮、钻火圈”等许多特殊的操纵技术。上杭傀儡戏吸收了闽西汉剧等地方民间音乐的元素、地方方言等，逐渐发展和形成具有闽西地方特色传统戏剧，而后逐渐流传至龙岩市各县（区）以及闽粤赣边区乃至浙江、湖南、台湾等省的一些地区。

17.连城提线木偶戏

项目所在地：龙岩连城县；省级第三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连城提线木偶戏始于清末。清光绪二十四年（1898），连城县赖源乡人徐象球聘请上杭木偶艺人李如意为师，组建“老福星堂”班社，培养本乡子弟深入山区演出，木偶戏因此在连城诞生。连城木偶戏唱腔采用闽西汉剧调，行当分为生、旦、丑、净。乐器有铜锣、鼓、头弦、唢呐、二胡、扬琴等等。其后，设施逐渐完善，木偶由18个增至36个，每个木偶由五条线增至十余条线，木偶身高由一尺多增至三尺左右，是我省提线木偶中块头最大的。尤为引人注目的是，木偶戏出现了“王乞佬”这一特有喜剧角色，布衣袒胸，造型奇异，动作滑稽，每至一地便用当地方言道白，往往引得观众捧腹大笑。

连城木偶戏著名剧目有《大名府》《水漫金山》《八仙过海》《琉璃洞》等百余个。名艺人徐传华艺60余年，以精湛的提线技艺闻名遐迩，20世纪50年代初参加华东区戏曲会演和全国13省

木偶戏观摩演出，均获一等奖，被选进怀仁堂为首长演出，并受文化部之聘执教于中国木偶艺术剧团，被誉为“中国三大木偶艺术大师”之一。

18.武平民俗绝技

项目所在地：龙岩武平县；省级第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中湍村民俗绝技表演始于清咸丰年间(1851—1861)，至今已有150多年历史。每年农历十月十五日是该村唯一盛大节日，逢寅、巳、申、亥年尤盛。传说在咸丰年间，武平境内建有三十六座等经馆，中湍村分设了一座忠新馆，馆内供奉文昌帝君、关圣帝君、姜大圣人神位，并安有十多位神师、法师，仙师神榜同受香火，祈保人民与六畜平安。

民俗绝技包括“上刀山”“下火海”“捞油锅”“走锥床”和“竹篮挑水”“剑吊米斗”“草席撑船”等，竹篮挑水、草席撑船等惜于民国时失传。2003年中湍村重建忠新馆，香客络绎不绝。为弘扬民族民间文化，使民间绝技后继有人，发扬光大，该村决定每隔三年农历十月十五日举行一次民间艺术节并举行大型绝技表演，使民俗绝技重现在世人面前。

19. 上杭女子五枚拳

项目所在地：龙岩上杭县；省级第二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五枚拳是中华民族传统武术中的一朵奇葩，其特色是以防为

主、后发制人、柔中带刚、稳健强劲，拳、棍、刀、钩、耙打法自成体系。其创始人是清代武术名家、南少林僧尼五枚师太。清末，安徽凤阳花鼓娘子梅花（原名王秀英）得五枚拳真传，与上杭卢丰扶阳村武术名家丘正元结为夫妻后，打破“传女不传男”的门规，将五枚拳传给了丘正元。丘正元又融合易经八卦，独创出“软桩八法”即残、推、援、夺、牵、捺、逼、吸八法），改称为“上杭五枚拳”（也称梅花拳）。上杭五枚拳属中部夺路之拳，核心是五枚拳“软桩八法”，属儒家打法，即文拳。上杭女子五枚阴阳相生、以柔克刚、以静制动、后发先至，作为我国南方稀有拳种之一，深深扎根在上杭并在中都镇古基村完整传承下来，为研究“中国南拳”提供重要考证依据。

20.连城拳

项目所在地：龙岩连城县；省级第三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连城拳又称“连城少林拳”或“少林独门拳”，内可分“黄家拳”和“巫家拳”两种。“黄家拳”始于宋朝端拱年间（988-989），由连城黄九四郎在河南开封少室山（即嵩山）少林寺学习少林拳法，而后学成归来传授给父老乡亲。

连城拳被誉为福建省八大拳种之一，它以急促凌厉、舒展大方，富有南北武术所长，不仅具有嵩山少林拳流派的精华，更有南方众家拳法的专长，擅用短劲，以防为主，以静制动；动作以斜身（侧身）为主，身灵步活。多钩拨腿法，技击时往往以脚钩拨对手后跟，

再以快速密集的手法攻击，使对手防不胜防。其内容有单钩、双钩、花钩、捆手、七拳、单提、四门拳、心安拳、老花拳、猛虎跳墙、八步缠狮、蛤蟆觅水、老虎伸腰等，在器械方面则以棍为主。连城拳在湖南、江西和福建的连城、上杭、长汀、龙岩、清流、宁化、永安、三明、明溪、沙县等地广为流传，民国初期还传播到马来西亚、新加坡、泰国等地，深受国内外武术界同行赞誉。

21. 长汀童坊镇彭坊刻纸龙灯

项目所在地：龙岩长汀县；省级第四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刻纸游龙灯是由清康熙年间彭氏第十五代先祖彭景周将泉州剪纸艺术、元宵花灯艺术融合在龙灯上，并加以创新组合而成的，距今已有三百多年历史。每年元宵节，长汀县童坊镇彭坊村农民都有刻纸游龙灯的习俗。村民们把刻有各种图案的纸花贴在龙灯上，将每家每户的纸制龙灯连接，在夜幕中舞动长龙雄伟的身姿。村民们欢快呐喊声与鼓乐鞭炮声汇集在一起，浓厚的地方色彩勾画出一幅民间闹元宵的喜庆图。

龙灯主要由龙头、龙身、龙尾三大部分组成，整条龙的骨架都是用细长的竹篾扎成，其中龙头、龙尾的表面多采用扎、剪、贴、裱的工艺，而龙身表面则多加了“刻纸”的制作工艺。各家各户用刻纸工艺在色纸上刻出各种图案，再装裱在椭圆形灯笼的方孔、长孔、三角孔上，每一对或两对灯笼固定在五尺长的木板上，为一节龙身。一节龙身的灯笼制作也十分精巧，风格独特、内容丰富，图

案常有花鸟虫鱼、飞禽走兽，都刻得栩栩如生，形态逼真。龙身灯笼常见的表达主题有:《生肖报喜》《狮王闹春》《春满人间》《国泰民安》《龙凤呈祥》《福禄寿喜》等祈福类图案，表现了客家人祈求幸福、安宁、祥和的心愿，也表达了客家人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22.明溪肉脯干制作工艺

项目所在地: 三明明溪县; 省级第二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福建明溪肉脯干是客家风味食品，精选鲜猪后腿瘦肉，以传统工艺，上乘调味品，通过削片、腌渍、炭火精心烘烤而成。加工肉脯多在农历十一月至翌年的四月，其流程为:（1）剥肉: 加工时取新鲜猪后腿瘦肉，用锋利的剥刀逐层切剥。所剥之肉，其薄如纸;（2）拌料: 再用陈酒糟、大蒜、五香粉、精盐、酱油、味精等调料拌匀;（3）烘烤: 用大炭火慢慢烘烤而成。

1993 年“荣兴牌”肉脯干获得“三明地方风味小吃奖”，1994 年获“福建省农村名特优产品金奖”，1999 年获“福建省消委会 94-95 推荐产品”，2005 年获“福建省食品安全保证单位产品奖”，2006 年获“福建老字号”，2007 年获“三明知名商标”，2011 年获商务部“中华老字号”荣誉称号、中华老字号注册商标。

23.宁化客家擂茶制作工艺

项目所在地: 三明宁化县; 省级第二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在隋唐之世，建县之前，宁化地处偏僻、森林茂密，气温湿热，

瘴气与毒虫、野兽时常威胁着人们的生产、生活。为了生存与发展，他们就地采集了一些具有药理作用的青草药，经洗净、切碎、擂烂，制作成擂茶而饮用，起到治病与解渴的作用，从而使擂茶得以在客家地区流传下来。

擂茶的制作:

（1）工具：擂茶制作工艺极为简单，一是陶制擂钵一个，其口径约 40 厘米、高 35 厘米，外表光滑、钵内壁有许多沟牙纹；二是用樟木或油茶树干做的擂持（棍）一根，大约直径 5 厘米、长 80 厘米。

（2）制作过程：首先要明确煎擂茶的用途，同时还要考虑季节、时令，确定用哪些青草药，然后将青草药切碎，并将其与茶叶、油、盐等同时放入擂钵中，擂者坐下，双腿夹住擂钵，手握擂持，频频擂捣、旋转，要将擂钵内的东西擂成稀泥状（宁化称之为茶泥）。与此同时，锅里烧水，各种配料，如花生仁、绿豆、赤豆、玉米、粉干、瘦肉、猪小肠等数十种，有选择地放入锅中，煮熟后，再将擂好的“茶泥”倒入锅中搅拌，再放入一些葱花、芹菜等香料，密闭片刻，于是这钵擂茶就大功告成了。另外，还有一种极为简便的擂茶，只要几片茶叶、加少许青草药、油、盐，擂成茶泥，用沸水冲泡即可饮用。

24.连城宣纸（连史纸）制作工艺

项目所在地：龙岩连城县；省级第二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宣纸原产于唐代宣州泾县，1080 年传入邵武，明代天启六年（1626），姑田镇元甲村人氏蒋少林在邵武县禾坪乡向当地人学习造纸技术，掌握蒸煮竹丝、天然漂白、打浆方法和捞纸、烘干等工艺过程之后，于崇祯二年（1629）回到家乡，利用当地出产的大量毛竹，加工成青丝，并经多次试验，试制成功天然漂白的手本纸（即漂料纸），该纸厚度适中，拉力强，质地柔软、纤密耐用，白净吸墨，能经受风霜雨打，太阳暴晒，强光照射而不变色，享有“百年不褪色、千年不变黄”的美称。这种漂料纸是宣纸类型中的一种。姑田宣纸制作工艺包括青丝生产、蒸煮黄坯、天然漂白、造纸等四道工序。出货前盖上字号、商标、品名、等级印章。

宣纸传入姑田后，姑田所在的村庄及其莒溪等乡镇也开始大量生产，从而开创了在连城生产宣纸的历史。随着造纸技术不断提高，宣纸的类型发展到三大类（漂料、熟料、生料纸）、26 个品种，而姑田生产的除手本纸、玉版纸、加重珠联纸外，还生产可供朝廷命官向上司或皇帝作奏疏用的奏本纸，用于科举考试的京练纸和官府用于写榜文的黄榜纸等。

25.四堡锡器制作技艺

项目所在地：龙岩连城县；省级第三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四堡锡器制作技艺起源于宋，至今已经传承了 26 代。明朝万历年间，四堡出过闻名全国的“锡状元”，他为皇宫打造的锡龙极为逼真，被万历皇帝赞誉为“锡状元”。据不完全统计，清代中叶

四堡的打锡工匠多达500余人。

锡器制作工序全凭手工完成，流程包括：溶解、压片、裁料、制胚、倒模、焊接、打磨、抛光、雕花、刻字与装饰等。锡器成品日常实用的有酒壶、茶壶、油壶、酒海等，其中，酒海以其体积之大而被称为器皿中的“巨无霸”，大约能装50斤酒。锡器工艺品有烛台、宝鹤壶、麒麟、仙鹤、孔雀、观音等。在四堡，锡器是家庭富有的象征，当地人嫁女，以锡器为嫁妆。因锡制品美观且耐用，不易碎，不氧化，成为许多家庭的传家之宝。

26.连城地瓜干制作技艺

项目所在地：龙岩连城县；省级第三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连城地瓜干制作技艺传承至今已有300多年历史。连城特有的山区气候条件和土壤条件，为红心地瓜的生长提供得天独厚的自然条件，制作出的红心地瓜干，有着鲜艳的桔红色泽和清香甜美的口感，质地柔软细腻耐嚼，经久耐储。清代，连城从事地瓜干制作技艺的家庭作坊曾多达数千户，产品远销大江南北。清代中叶，连城红心地瓜干成为朝廷贡品，连城成为驰名中外的“红心地瓜干之乡”。

连城地瓜干制作主要包括：选薯清洗、蒸煮、刮皮、初烤、成型重烤、轻烤、分级包装等七个流程。所有制作工序全由手工完成，不添加任何色素，保持天然色泽和品质，原料加工大都采用蒸煮、热烤等方法，没有具体的理化指标，三次热烤温度控制全凭经验掌

握。

27.嵩溪豆腐皮传统制作技艺

项目所在地：三明清流县；省级第三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嵩溪豆腐皮的生产始于清朝嘉庆六年，最初称粉皮，后通称豆腐皮，又叫腐竹，是黄豆浆热煮时产生的浆面皮，捞起凉晒至干而成。豆腐皮通体光滑，色泽金黄，质地透亮，纯净无杂，无烘烤气，无焦糊味，耐煮易烂而不糊，嫩滑松脆富有弹性。营养价值丰富，含蛋白质近40%，比猪、牛、羊等肉类还高。

豆腐皮制作工序严格，工艺精细，要经清洗黄豆、磨浆、滤浆、焖煮、捞皮、置凉、拌浆、晒烤等多道工序。若从清晨上工，直到傍晚才能完成全部工序。在制作过程中控制火候及拌浆极有技巧，这也是清流豆腐皮叫绝的秘诀之一。秘诀之二是选用上等黄豆，这得益于嵩溪和毗邻的林畲生产的黄豆，易于化浆又有很高的产出率。豆腐皮佐餐开胃外，更有滋阴、防癌抗衰老的食疗功效，清流有句民谚这么说：“一年到头吃不怕的是白米饭，一年四季食不厌的是豆腐皮。”

28.木活字印刷术（宁化）

项目所在地：三明宁化县；省级第四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福建宁化从明代开始使用木活字印刷，流传至今，与当地极盛的宗族观念有很大的关系。目前，宁化保存的《谢氏家谱》《蓝氏

乾隆谱》等印有“翠华院甸臣梓”的字样，这些族谱大多用木活字印刷而成。

宁化目前保存有木活字近四十万枚，既有祖传的，也有新刻的，活字取材多用梨木、荷木，主要用于刻印家谱 ，并偶有刻印蒙书、佛经道藏等。刻印艺人民间称为“谱师”，年纪最大者八十多岁，最小的仅三十二岁，他们各自以“堂”为单位，一般四五人一堂，最少的两人一堂，有堂号，现存留有“印心堂”“衍冀堂”“文林堂”“文齐堂”等。艺人多能熟练掌握木活字的反字毛笔书写、刻制、拣字、排版、校对、刷印、装帧等技艺。

29.汀州客家酿酒技艺

项目所在地：龙岩长汀县；省级第五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汀州客家酿酒工艺流传于闽西客家地区，几乎所有客家人都有家庭酿酒的习惯。每到冬季来临，在冬至日之前，家家户户都为春节期间招待亲友和自家饮用就开始酿酒。其制作的米酒属黄酒类，也有用谷类制成白酒“谷烧”或“米烧”。汀州酿酒品质优良，历史悠久，据传唐代前汀州就有酿酒作坊。

汀州林氏家族历代从事酿酒业，精于酿制工艺，并以祖传秘方制作酒曲，代代相传。特别在选料、制作、贮藏等方面有其一套独特、精湛的工艺制作方法。在传承方面更是锲而不舍地代代相传，使得这一工艺能传承至今。

30. 宝剑锻造技艺（明溪）

项目所在地：三明明溪县；省级第五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闽王牌”宝剑相传于春秋战国时代铸剑师欧冶子奉楚王之命铸造，盛于闽国。闽王王审知极为重视军事，招贤纳士，开发武器，闽国做到坚甲利刃，兵多粮足，闽王本人，倚仗三尺青峰宝剑，恩威并重，成就一代伟业。相传闽王王审知曾在三军将士面前摆台拜剑，叩三拜，剑三动，闽王宝剑因此闻名天下。

明溪县雪峰宝剑厂厂长赖庆发，从小对祖父打刀铸剑耳濡目染，渐显其对打刀铸剑的天赋，其祖父遂将宝剑制作技艺传授于他。他利用本县雪峰山涧的甘泉，选取优质钢材，采用传统锻造技艺和先进冶金技术相结合的方法进行精心冶铸，终于成功铸出了“闽王”宝剑，使失传多年的闽王宝剑重放光彩。经赖庆发不懈努力，宝剑成功注册“闽王牌”商标，2002 年至今，连续十六年被三明市政府评为“知名商标”。

“闽王牌”宝剑系列，品种规格造型多样，长短不一，单双俱全，轻重有别，刚柔并济，青光逼人。“闽王牌”宝剑乃镇宅之宝，健身之伴，既可收藏，也可作为馈赠之精雅礼品。“闽王牌”宝剑系列产品，畅销全国各地以及日本、新加坡和东南亚、欧美等国家和地区。“闽王牌”宝剑被誉为明溪“三宝”中的一宝。2017 年 1 月，宝剑锻造技艺（明溪）入选福建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保护名录。

31.玉扣纸制作技艺（宁化）

项目所在地：三明宁化县；省级第六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以产玉扣纸著称的宁化县为福建四大产纸县(长汀、宁化、将乐、连城)之一。宁化治平乡有“九竹一田”之称。该地竹种与别地不同，竹口径小，肉厚纤维长。全境山高林密，山泉特别清冽，且附近龙门所产石灰，碱性特优。因具“竹、水、碱”三大优良造纸条件，故制出的纸张颜色特别清洁，拉力强、吸水性好，质地结实，不易老化腐蚀，不仅历来为国家档案、史集、佛经、族谱、账本、重要契约等所选用，而且早已远销国外东南亚地区，为华侨所喜用。

早在南宋年间宁化治平就开始生产玉扣纸，至今已有七百多年的历史。其生产工序复杂，备料需经劈山、砍嫩竹、断筒、削皮、破竹麻、挖湖塘（浸腌池）、备撒石灰、浸漂、腌渍、剥料、压榨等工序；造纸流水作业包括耘槽、检料、榨料、踏料、搅料、扛帘、榨纸胚、湿压、湿纸、切边、牵纸、烘焙、干纸裁边等 28 道工序，最后计量整理包装销售。随着经济的发展，大量山里的农民工进城务工，手工造纸又受到机制半机制的冲击，手工作坊面临困境。

32.树叶吹奏技艺（上杭）

项目所在地：龙岩上杭县；省级第四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树叶是简单而古老的乐器，“衔叶吹歌”是山区民众表达情感、娱乐交流的一种方式。闽西树叶吹奏传承久远、流传广泛，尤以上

杭为代表。上杭树叶吹奏体现鲜明的闽西客家特色，它可以吹奏民间小调、客家山歌和闽西汉剧曲牌音乐，节庆时与笛子、二胡、六角弦、竹板等合奏表演。

1980 年代，客家吹叶代表人邱德三在《人民音乐》撰文《怎样学吹树叶笛》，详细介绍客家吹叶的概况和演奏技巧。1990 年代以来，省歌舞剧院树叶演奏家邱少春子承父业，积极传承、推广、发展客家吹叶，组织农民吹叶队，编写校本推动树叶吹奏艺术进校园，发起举办“吹叶艺术交流研讨会”，在交响乐《土楼回响》、歌剧《土楼》、电影《碧血剑》中担任树叶独奏，拍摄专题纪录片，将客家吹叶艺术推向全国舞台和国际舞台。2017 年 1 月，树叶吹奏技艺（上杭）入选福建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保护名录。

33.闽西客家春耕习俗

项目所在地：龙岩连城、长汀县；省级第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闽西客家山民在春播时祭祀神灵，祈求国泰民安、风调雨顺、五谷丰登，形成民间农耕信俗文化，自明初沿袭至今，其中最具特色和典型意义的是“百壶宴”“犁春牛”和“闹春田”。

“百壶宴”也称“保苗祭”，每年二月初二举行，活动内容包括“五谷大神”“三太祖师”巡游、“斗轿”及聚餐“百壶宴”，主要流传于长汀县濯田镇升平村、美溪村及周边地区。“犁春牛”主要流传于连城县朋口镇以南至新泉镇沿连南河两岸一些村庄，活动时间为每年立春前后，以家或片为单位，群众自发组织犁春牛巡游。

“闹春田”每年的正月十二至十四举行，主要流传于长汀县童坊镇举林村、举河村，当地的村民把关公这尊菩萨抬出来到各家各户供人们祭拜。然后由青壮年轮番抬着象征保苗丰收的谷神，在上年收成最好的水田里奔跑，打转，最后所有参加活动的小伙子捧起水田的泥浆互相追打。这些活动标志春节结束，拉开了春耕生产的序幕。

34.龙岩田公元帅信俗（上杭白砂田公会）

项目所在地：龙岩上杭县；省级第四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田公堂”是闽西上杭历代木偶艺人用于供奉戏神，祭奠戏祖的场所。闽西上杭傀儡戏自明初从江浙传入上杭的同时，艺人们也带回傀儡戏神“田公”一尊奉于村中小庙，傀儡艺人多有参拜，谓之“田公堂”。

清中叶，因上杭傀儡戏盛行于周边甚至台湾地区，各地戏班剧增。为了加强各地傀儡戏班之间的团结及解决相关问题，水竹洋“龙凤堂”戏班传人遂于清乾隆庚午年（1759）发起倡议并建立行业协会——田公会。此后，“田公会”逐渐集傀儡戏神祭拜、傀儡戏艺人聚会交流演技、傀儡戏剧目展演三种形态于一体，流传下来。

35.明溪惠利夫人信俗

项目所在地：三明明溪县；省级第四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五代时期的女英雄莘七娘，被称为惠利夫人。据传，惠利夫人知书达礼，并精通医术。五代时，随夫出征福建，转战于明溪雪峰

镇(今城关)。其夫在明溪不幸染疫身亡，为了陪伴丈夫的亡灵，她侨居明溪，对周围村民乐善好施，并以其掌握的医术和所知的草药义务为当地群众治病，后殁于明溪驿。明溪百姓感其恩德，将她奉为神灵，立庙祭祀，还把城区最中心的桥称作惠利桥。南宋末年文天祥督师途经明溪挥毫作诗庙壁言志:“百万貔貅扫彗芒，家山万里受封疆;男儿不展撑天手，惭愧明溪圣七娘。”(此诗载于清康熙《归化县志》、民国《明溪县志》等方志)。南宋嘉定年间(1208-1224)，朝廷敕莘七娘封为“惠利夫人”，不久加封为“惠利福顺夫人”，清代复加封为“普佑夫人、灵应夫人”，其影响扩大到宁化、清流、建宁、长汀、连城等地。“夫人庙”庙址几经迁移，原址在城内西门(今宣传文化中心)，乾隆四十六年(1871)庙宇毁于火，当年复建。解放后，此庙改作它用，夫人神像移至北门观音桥。1984年，于县城北郊新建夫人庙，改称显应庙。

惠利夫人信俗活动主要有正月初一朝拜、元宵香灯会、正月十七游神、清明祭祀、六月十一惠利夫人诞辰。这期间，打醮、演戏、朝功、焰口施食仪、游神、演戏酬神、夫人嬷宴等，热闹非凡。特别是每年六月十一，信众们敲锣打鼓迎夫人像巡游，抬着弥勒佛、财神爷等神像陪游，舞狮、跑旱船、茶花灯等表演队，以及成千上万的信众一路跟随。绕城一周回庙后，搭台演戏。这一天，信众们群聚显应庙，举行隆重的祀拜祭典，并将沐浴过的香汤带回家，以祈平安，当地人称之为“六月会”。这是明溪县内规模最大的庙会。

36.定光佛信俗(武平)

项目所在地：龙岩武平县；省级第五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定光佛信俗发源地，位于闽粤赣三省交界的武平县岩前镇狮岩。北宋太祖乾德二年（964），郑自严来到武平岩前募捐化缘，随后在狮岩设立道场，弘法传道五十多年，在当地及闽粤赣周边留下除蛟伏虎、疏通航道、活泉涌水、祈雨求阳、赐嗣送子、筑陂止水的故事，以及圆寂后仍屡显神异护国佑民的传奇。因郑自严生前德高道深，多行善事，故其逝后，百姓“收舍利遗骸塑为真相”，崇奉为佛。随后在当时朝廷和文人的推动下，朝廷曾 5 次敕封，敕赐“定光圆应普慈通圣大师”，成为客家人的保护神。

定光佛信俗融合了闽越土著巫术、佛教及道教文化，充满原始宗教色彩，既有规定的内容和程式，又有丰富文化内涵。朝拜祭奠大典分为祭奠仪式、祈福法会、绕境巡安、自由上香、金身回銮等几个部分。武平县岩前镇狮岩是定光佛弘扬佛法的重要道场。每逢正月初六——定光佛生日，当地都要举行盛大的醮事活动，接受民间祭拜。一千多年来，定光佛信俗随客家人繁衍迁徙，明清时传入台湾，成为闽台客家的共同信祖。

37.伏虎禅师信俗（宁化）

项目所在地：三明宁化县；省级第五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伏虎禅师与定光佛同为闽西客家最崇奉的保护神，民间称定光佛“老佛”， 伏虎禅师为“二佛”，与观音并称“三太老佛”。

伏虎禅师，北宋时佛教高僧，本姓叶，法名惠宽，宁化县人，在汀州开元寺出家为僧，遍游诸方丛林，访师学道，领悟佛家要旨，然后返汀。时境内虎豹出没为害，据说他以解脱慈悲力驯服虎豹，于是众称之伏虎禅师。宋建隆三年，禅师圆寂于长汀平原山普护寺，汀州太守欧阳程以其功绩事状上奏朝廷，诏封为“威济灵应普惠禅师”，成为闽西客家农耕社会最重要的保护神。由于客家人狩猎、森林采伐、大山采菁、农耕祈雨、求子延嗣等信仰需求，伏虎禅师信俗逐渐融入“林木采伐”“保长工”“保禾苗”“抢佛子”等内容，也逐渐由早期的官方祭祀活动延伸至民间带有狂欢性质的信仰习俗。伏虎禅师信俗在闽西、赣南、粤东等客家地区十分活跃，并随着客家人繁衍迁徙传入台湾，在东南亚客家人聚居区也有此信俗。

38.清流欧阳真仙信俗

项目所在地：三明清流县；省级第六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欧阳真仙原名欧阳大一，字世清，生于唐末，清流县东华乡下窠村人，从小聪明伶俐，但家境贫寒，幼年丧母，九岁之时父亲又不幸病故，受尽磨难。16 岁得遇道长到大丰山修道，学除魔降妖、济世救人及歧黄之术。经二十多年的潜心修炼，四十二岁时终在大丰山顺真道院修成正果羽化登仙。因普济众生，被宋廷勅封为“通灵妙应真君”。元代，大丰山重修顺真道院专门祀奉欧阳真仙，并为其雕塑全像。

每年七月十五日（欧阳真仙的生日）的顺真道院庙会期前后，

民众上大丰山朝拜欧阳真仙，祈求阳仙公保佑风调雨顺、五谷丰登。清流灵地、赖坊、邓家一带，一些极虔诚的信士每年除夕夜里都要上大丰山为阳仙公守岁，形成传统。清流的许多乡村都建有仙公庙，有的村民家中还供奉着欧阳真仙，不少乡镇还举办阳仙公庙会，成为民间的一个隆重节日。在清流以外的许多地方，也建有崇祀欧阳真仙的庙宇，影响范围远及龙岩的连城、上杭、永定、长汀一带及赣南和粤东地区。

39.清流长校打锡技艺

项目所在地：三明清流县；省级第六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长校留坑早在明初传入打锡工艺，又从留坑发展到江坊、长校、茜坑、下谢、以及连城的马屋、雾阁、双泉、上枧整个四堡地域，打锡师傅的足迹踏遍广东、广西、福建、江西四省。鼎盛时，留坑全村80%的男人学过打锡手艺，因此留坑流传“九十九担打锡笼”之说。打锡技艺从炼锡直至制成锡器成品需要经过20余道工序。将炼好的锡块或旧锡皿熔化成锡水，制成锡薄；锡薄制就后按器皿构件图形制模裁剪，模板制好后进行焊接，要求焊接得平整，然后一锤一锤的循环锤炼固型，再度进行整体焊接。其后是车光，车光是将做好的器皿用松脂粘在车轴上，脚踏轮带，手执刀片，来回转动抛光，使其光亮耀目，高雅堂皇。最后一道工序是“吹焊”，如酒壶须焊上酒壶提手及酒壶嘴等，需焊得天衣无缝，锦上添花。锡制器皿多种多样，日常实用的有酒壶、茶壶、油壶、暖壶、腊壹、

酒海、双壶、锡盆、锡杯等，工艺品有烛台、灯光、宝鹤壶、香炉、族麟、狮象、白鹤、凤凰、孔雀、观音、财神等。长校一带讲究锡器，锡器是家庭富有的体现。当地人嫁女，要锡器回奉，多则一堂(八件)、少则半堂(四件)。有些人拥有很多锡器，作为传家财宝，一代代保存下来。

打锡工具多而重，一副担子至少有 80 斤。主要工具有炉子、铁锅、石板、大小铁锤、火锴、木锤、丁字勾、铁钳、剪刀、铁镦、锡槽、拍板、各种石模、竹笼等 30 余种。清流县长校镇留坑村制作的锡制工艺品历来闻名于世，清代，该村锡匠制作的一对仙鹤烛台，微风吹过，仙鹤便会徐徐展翅，有“仙鹤神师”之誉；近些年，当地的锡制工艺品参加厦门、广州商品交易会、博览会均受到海内外人士的青睐。

40.清流长校拔龙

项目所在地：三明清流县；省级第六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长校龙灯明朝时由苏州传入，又以独特的拔龙为特色。每年正月十三至十五元宵佳节，长校有四条龙灯同时共舞。继元宵花灯之后，拔龙是长校村人的又一次隆重活动。一般是三年进行一次。拔龙日期的选定一般是正月十六日至二十日之间。

拔龙活动分两日进行。第一日东嶂九峰寨集结接灯，第二日在西面的乌石岗集结接灯。如当年是西方大利,则先在西方接灯。当天午饭后，龙头、龙尾、虎头牌、铜锣、神铳先行上山，随后，灯

民们陆续扛着花灯上山接灯。接灯自由结合，一般前后灯友个子相当为好，以利步伐协调、动作一致。接灯后开始祭龙，这是初祭，其仪式与祭祖仪式大体相同。祭毕沿弯曲山道向村中行进，至村前垄头山伍郎公坟前焚香点烛、敬揖之后，即进入村街。这时已是夜色阑珊，抬灯人员各自回家用餐。待三声铳响各自回到灯位，抬灯沿村环游。龙灯所过之处，户户焚香点烛迎接。龙灯转入小巷时，观灯的人们齐声欢呼：搬呀，搬呀！迎灯队伍除护佑龙头的一帮人外，个个弯腰曲背，叉开双腿，齐声吆喝：一二三，搬呀！步伐一致，将龙头一次次的搬回主街，护佑龙头的壮汉们硬是拉着他们缓缓前行，直至龙头转了角，走进小巷。每至小巷重复上演，有些灯板经不起不断的折腾而断裂，甚致灯板的花灯燃烧起来，灯友们却高呼：火烧花灯蓬蓬发。一次次停下接灯，又继续前进，如是沿村环游三次，而后到庵下坝一块草坪围灯。拔龙之时，远嫁他乡的姑姐都会回村观灯，汉子们的灯板抬回家与亲戚朋友共饮拔龙酒。

经数百年发展，长校人丁兴旺，连迁出外地的裔孙达万之众，形成四大房族，全村共迎龙灯祈求龙神庇荫村人，消除房族偏见、邻里纠纷，是村人精诚团结精神的体现。

41.明溪微雕技艺

项目所在地：三明明溪县；省级第六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微雕是一种以微小精细见长的雕刻技法，又称米刻、细刻、米粒书画等，一般是用刀来代笔，在细小的物件进行刻字、绘画、雕

刻的一种传统工艺。微雕艺人因此必须具备相当高的微观雕刻技艺和书法功底以及熟练运用微雕工具的技能。早期受观看和雕刻设备的限制，微雕作品并不多，随着时代的进步和科技的发展，能够用于观看更微小物体的仪器出现，微雕作品也越来越小，选用的材料也越来越广，雕刻难度越来越大。明溪微雕主要选择寿山石为材料。明溪微雕传承人毛新华微雕技艺和作品先后五次破世界纪录获得世界之最。微雕作品“唐诗三百首”把 67000 多个汉字集中在高 9.4 厘米，宽分别是 3.3、3.4、1.7、3.4 厘米的四个不同的面上，草书行云流水，让人惊叹。

附录 2：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主要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简介

一、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

1.闽西客家十番音乐传承人——李贞煜（国家级）

李贞煜，男，1948 年 8 月生，现任连城县莲峰镇东街社区十番乐队队长，闽西客家十番音乐清代传人林妲妲子派下的第七代传人。1964 年开始，师从第六代传人吴大杰学习闽西客家十番音乐演奏技巧，经过多年的研磨，熟练掌握了二胡和三弦演奏的全部弓法和指法，在花腔与平腔的演奏方面有较深造诣。由其演奏的闽西客家十番音乐旋律流畅、节奏平稳、曲调风格趋于抒情且轻松平和，充分凸显闽西客家十番音乐“不激越”“不喧闹”的特点。其主要代表作品有《南词》《北调》《瓜子仁》《孟姜女》《过江龙》《采茶灯》等，深受大众喜爱与赞赏。李贞煜长期从事十番音乐的演奏活动，致力于闽西客家十番音乐研究和后继人才的培养工作，牵头编撰《连城民间音乐》《连城县民间音乐集成》，已培育出数十名优秀演奏者，促进了闽西客家十番音乐的传承发展。

2.闽西汉剧传承人——邓玉璇（国家级）

邓玉璇，女，1936 年生于广东省梅县（今梅州市），国家一级演员，被誉为“汉剧皇后”，1954 年到龙岩群声汉剧团学艺。她虚心刻苦学艺，能饰演小生、花旦、青衣等多种角色。先后饰演大型古装汉剧《西厢记》中的张生、《陈三五娘》中的五娘、《盘夫索夫》

中的严兰贞、《状元媒》中的柴郡主、《孟丽君》中的孟丽君、《百里奚认妻》中的杜氏、《白蛇传》中的白素贞、《春娘曲》中的王春娘、《秦香莲》中的演秦香莲和陈世美等，汉剧现代戏《陈客嫲》中的陈客嫲、《靈川潮》中的梅嫂、《红灯记》中的李奶奶等，塑造了一个个经典的舞台形象。她的演唱逐步形成了自己的风格，曾在福建省剧种唱腔比赛中获一等奖等。她从艺四十多年，毫无保留地先后培养了一大批汉剧新秀，有的成为剧团台柱。退休后，仍应聘汉剧团辅导青年演员，为将这一宝贵的非文化物质遗产传承下去继续发挥余热。

3.永定客家土楼营造技艺传承人——徐松生（国家级）

徐松生，男，1953 年 8 月生于龙岩市永定区下洋镇初溪村，永定客家土楼营造技艺的第四代传人。自 1972 年开始以父徐恒聚为师，学习土楼基础墙体、屋面和泥水木作方圆土楼的建造技术，熟练掌握选址、设计、备料、放样挖基、夯墙、木作、架木料、铺桷、铺瓦、开沟防雨、排水保墙等土楼营造技艺，对建筑风格设计和习俗的把握尤为精准。1977 年徐松生开始独立从事客家土楼及民居建筑的营造及修缮工作，1985 年又拜高工张炎春为师学习工程质量管理和其他建筑知识，由其建造的土楼集经济性、坚固性、物理性及防御性为一体。先后参与了下洋初溪善庆楼、初撰楼、恒庆楼、集庆楼和广东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大埔花萼楼、新加坡总理李光耀故居广东大浦中翰第等建筑的营造与修缮工作，其技艺深受社会各界的肯定与好评，他教过 80 多个徒弟，已培养 18 个传承人。

4.长汀公嫲吹传承人——刘秋林（国家级）

刘秋林，1969 年 9 月生于长汀县河田镇下街村鼓吹世家，13 岁跟随父亲刘绳俊学习公嫲吹演奏技艺，16 岁带班领队独当一面，21 岁继承父业，在民间各种民俗活动及红白喜事中演奏。刘秋林演奏技艺精湛，熟练掌握了连奏、单吐、三吐、弹音、花舌、箫音、滑音、颤音和垫音等吹奏技巧，能将口技与手技灵活结合，“公吹”和“嫲吹”配合效果甚佳，且尤为擅长“公吹”（即高音唢呐）的吹奏。其吹奏音质明亮粗犷、音色甜美、曲调哀怨缠绵，颇具乡土气息和当地特色。刘秋林还注重培养后继人才和弘扬长汀公嫲吹文化，突破传统家族传承的局限，通过举办不定期培训班的方式传徒授艺，现已培养出了十余名优秀后继传人。

二、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

5.永定客家山歌传承人——张冬梅（省级）

张冬梅，女，1962 年 10 月出生在龙岩市永定区湖雷镇前坊村，永定区客家土楼艺术团歌唱演员，师从李天生，多次参加全国性文艺调演，应邀随中指挥家郑小瑛出访俄罗斯、新加坡、马来西亚、澳大利亚等国家以及跟随中国曲艺家协会到台湾交流演出。为微电影《血脉》、电视连续剧《绝命后卫师》《绝境铸剑》配唱教唱山歌。2013 年荣获海峡妇女客家山歌大赛二等奖，2014 年荣获广东省“两岸四地”客家山歌（东莞）邀请赛金奖，2015 年 12 月荣获福建省首届“丹桂奖”曲艺（电视）大赛 金奖，2016 年 9 月荣获第四届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博览会民歌大赛（民歌改编）组优秀演唱奖，

多次荣获广西柳州（鱼峰歌圩）全国山歌邀请赛最佳演唱奖。

6.闽西客家十番音乐——林武河（省级）

林武河，男，1971 年生，连城十番音乐的第七代传人。1990 年拜十番音乐第六代传人吴大杰为师，学习十番音乐演奏技艺，主攻扬琴、二胡和唢呐演奏，其演奏技艺精湛，弓法、指法变化灵活且精准，还练就茶壶吹奏、四把唢呐联奏、四十米长水管联结唢呐吹奏等特技，代表作品有《紫竹调》《金蛇狂舞》《汉调》《连城大乐》《采茶灯》《迎新娘》等 80 多首曲目。多次参加中央电视台表演，2004 年参加福建省八闽绝活大赛获金奖，2005 年 6 月被省文联授予福建省绝技绝活表演艺术家称号，2006 年参加全国首届乡村青年才艺风采大赛获优胜奖，被省团委授予全省青年文化名人称号，编撰有《连城民间音乐》《连城县民间音乐集成》《闽西故事选》等书。

7.清流李家五经魁传承人——李炳洪（省级）

李炳洪，男，清流县李家乡人，1955 年 12 月出生，是清流李家五经魁第一批省级代表性传承人。李炳洪幼年接触到五经魁，即对其产生浓厚兴趣。后来，他积极参与五经魁恢复工作，经过其和热心人士及前辈人的多方努力，五经魁得以再放光彩。每年正月的盛会佳期，他都会组织人员编排表演五经魁，并亲自参与表演。他的表演融民间艺术和武术于一体，通过不同装束和表演形式来表现不同人物角色，如其扮演的包拯黑面长须，身穿黑袍，仪态威严，扶正驱邪，扬善抑恶，正直无私，日判阳间不平事，夜审地狱冤屈

案，人物形象栩栩如生，深受观众喜爱。每年农历正月十三至十五，在李家乡以《五经魁》为主组织民俗踩街活动。

多年来，李炳洪一直致力于清流李家五经魁的传承与弘扬，不仅通过对当地老一辈艺人的采访，重制五经魁道具、服饰等，收集整理相关资料等活动，使五经魁再度兴盛。他还利用农闲时间，向村民传授五经魁表演技艺，并把他们组织起来成立了表演队，率队到各地表演，使他们成为五经魁名副其实的后继人才。他开展传习活动，共教（包括学生在内）徒弟 60 余人，已培养 5 个传承人。

8. 闽西客家傀儡戏传承人——王荣昌（省级）

王荣昌，男，上杭县泮境乡彩霞村人，1952 年 3 月出生，省级第一批闽西客家傀儡戏代表性传承人，擅长提线木偶（高腔）的舞台锣鼓、提线技巧；深得生、旦、丑、净的表演要领；说唱能力较强，富有客家民间特色；在木偶的雕刻和粉饰、木偶的衣冠装饰、表演舞台的全堂设备创新、木偶艺术传承传授诸方面有独到经验。

1982 年起与师弟王荣洪组建泮境乡彩霞木偶剧团，收徒梁其山、曾瑞培等十余人，四处演出高腔木偶戏；并为县内外戏班雕刻制作木偶若干副。2007 年，王师傅受邀赴莆田参加“妈祖文化节”演出交流，深得赞赏；同年，他带领的泮境木偶艺术团获得上杭县首届客家民俗文化大赛客家木偶比赛三等奖；2008 年 6 月，评为闽西上杭傀儡戏（高腔）省级代表性传承人；2010 年 9 月，获得上杭县“民间传统工艺能工巧匠”称号。

9. 闽西客家傀儡戏传承人——刘金寿（省级）

刘金寿，男，上杭县临江镇人，1948 年 1 月出生，曾供职于上杭县木偶剧团省级第一批闽西客家傀儡戏代表性传承人，熟练掌握客家傀儡戏乱弹艺术。1962 年至 1965 年，在龙岩艺校上杭分班学习木偶汉剧专业，跟班参与演出，在参加龙岩地区木偶剧团学徒班演出比赛中获学徒班演员奖；1986 年参加泉州国际木偶节、赴香港演出，参加省二十一届戏曲节演出获演员奖。

2006 年，刘金寿退休返聘，继续执教木偶戏表演，并在白砂田公堂木偶艺术研究会创办白砂木偶艺术团，执教多期少儿、成人木偶艺术培训班；参加上杭举办的民俗大赛，两届获得木偶戏表演集体一等奖；参加北京世纪坛举办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展演；参加第二届厦门文化产业交易博览会展演获得集体银奖； 2014 年，参加中国（开封）全国首届木偶展演大赛获得银奖；2013 年来，受聘于龙岩艺术学校任木偶专业教师；现任上杭县艺术中心木偶戏传承教练。2012 年，被上杭县委、县府表彰为首届优秀人才。

10.闽西汉剧传承人——刘春英（省级）

刘春英，女，1939 年 5 月生于广东梅县，14 岁考入广东梅县艺光汉剧团，拜钟熙裕、江兴为师，习花旦、刀马旦。1957 年加入武平汉剧团，先后主演《孙悟空三探无底洞》《芭蕉扇》《枯井奇案》《三请樊梨花》《梁山伯与祝英台》等十多台传统古装戏和现代汉剧《陈客嫲》《阿庆嫂》《沂蒙颂》《海岛女民兵》等。1979 年恢复古装汉剧，导演了大型古装汉剧《十五贯》《秦香莲》《状元与乞丐》《卖油郎》《潘金莲》《兰继子》《春娘曲》等 50 余台剧目。1961

年省青年演员调演（双卖武）获福建省优秀青年演员奖，1980 年全省地方剧种唱腔比赛获二等奖，1981 年当选为武平县第八届人民代表、政协委员，1981 年任武平县汉剧团副团长。从事汉剧艺术和传承，先后培养了汉剧后起之秀 100 余人。

11.提线木偶戏传承人——李明卿（省级）

李明卿，男，1953 年 9 月生，连城县人，国家一级演员，历任连城县文化馆馆长、连城县木偶剧团团长，龙岩市民间艺术家协会副会长，龙岩市二、三、四届委员。1978 年加入连城县木偶剧团，师从连城提线木偶戏第二代传人徐传华，熟练掌握木偶戏生旦净末丑各行当提线操作技巧和打击乐、皮簧各个板头的锣鼓典，同时熟练掌握拉弦（吊规）、二胡、三弦、大提等乐器。首创《木偶书法》《木偶拉琴》新技艺，《木偶书法》列入吉尼斯世界之最。2013 年受聘龙岩市艺术学校担任木偶专业教师，同时积极参与各类非遗展示展演传承工作，2014 年，《木偶拉琴》节目参加中国（开封）全国首届木偶展演大赛获得金奖；多次赴新加坡、印度尼西亚、法国、西班牙、葡萄牙等国家和港澳台地区访问演出，2019 年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日期间受邀参加中央电视台主办的《中国非遗公开课》节目录制并在中央一套、四套展播。

12.提线木偶戏传承人——杨滴萍（省级）

杨滴萍，女，1958 年 11 月生，连城提线木偶戏第四代传承人。中学毕业后开始学习提线木偶戏表演，1984 年进入连城县木偶剧团，师承徐传华和李明卿，在连城县木偶剧团从事提线木偶戏表演

至今，主要传承剧目有《大名府》《琉璃洞》《水漫金山》《八仙过海》等。她唱、念、做、打基本功扎实，擅长操控青衣、小生角色，表演动作细腻、形象生动，并能根据角色的需要灵活创新，其唱腔声音优美而圆润，还独创了“王乞佬”这一特有喜剧角色，深受群众喜爱。2013 年被龙岩市艺术学校聘为木偶专业教师，共培养提线木偶戏传承人共计 16 人。

13.上杭女子五枚拳传承人——丘龙秀（省级）

丘龙秀，女，1965 年 1 月生，1982 年加入上杭县中都镇古基村五枚女子舞狮武术队成立，师从傅丘昌才、丘德才、丘福华、丘振衡、丘维福等老拳师学习五枚舞狮、五枚拳术、棍术及各种器械技艺，熟练掌握女子五枚拳套路，能娴熟操练刀、枪、棍等器械，其拳法套路短小紧凑、步法转换灵活，讲究以静制动、借力还力，以短打快攻为主。1995 年参加福建省农运会武术比赛荣获棍术第一名，1999 年参加福建省农运会武术比赛荣获传统拳术第四名。她参加当地武术舞狮队，把女子五枚拳运用到舞狮表演中，先后培养了丘育兰、丘丽春、丘宣化等人为女子五枚舞狮武术队队员。

14.上杭女子五枚拳传承人——丘金莲（省级）

丘金莲，女，1966 年 6 月生。1982 年加入上杭县古基村五枚舞狮队，师从丘振衡、丘福华等老拳师，精于拳术、器械、舞狮和鼓、拨打击乐器。1984 年在上杭县“庆祝建国 35 周年文艺调演”获得“推陈出新”奖，1985 年参加“福建省首届舞狮表演赛”获表演奖；1988 年参加首届全国农民运动会，荣获个人金牌、银牌、

铜牌等；1996 年福建省农运会夺得拳术、棍术第一名。2004 年上杭女子五枚拳列入中都镇中小学乡土读本，任主教练教习五枚武术。

15.武平民俗绝技传承人——蓝可凤（省级）

蓝可凤，男，1940 年 12 月出生于武平县永平中湍村。2016 年 11 月去世。蓝可凤从小就接触各种民俗绝技，先后随当地多位绝技艺人学习，深得真传。蓝可凤所表演的武平民俗绝技包括上刀山、过火海、捞油锅和走锥床等项目。2001 年开始担任中湍村忠新馆理事会理事长，组织参与了几次大型活动，其中 2006 年参加了武平县首届客家民俗文化艺术节，2008 年正月初六应邀到永安市罗坊乡进行了民俗绝技表演。本村的十月半大型民俗绝技表演，吸引许多省的人士来观看。中央、省、市、县电视台多次对蓝可凤进行专题采访。

16.武平民俗传承人——蓝如柱（省级）

蓝如柱，男，1946 年 2 月出生于武平县永平中湍村。三十岁左右就参与此项民俗绝技表演。现保持的主要技艺有：上刀山、下火海、捞油锅、走锥床、掌中燃放鞭炮、炙香火、吊米斗等，按传统习俗每三年的农历十月十五举行一次。蓝如柱一直担任首席法师，表演之余，他还并注意收徒传艺，培养武平民俗绝技后继人才。在担任中湍村忠新馆理事期间，他多次组织大型活动，都取得成功，受到社会各界的好评；他还配合中央电视台等媒体拍摄专题片，弘扬武平民俗绝技。

17.连城雕版印刷技艺传承人——邹荧生（省级）

邹荧生，男，1963年12月出生，连城县四堡镇雾阁村人。邹荧生是邹氏四堡雕版印刷技艺的第十五代传人。他自1978年起师从四堡雕版印刷技艺的第十四代传人邹志福学习雕版印刷技艺，深得真传，熟练掌握了雕版印刷所有的手工工序，精通相关雕刻工具的使用技巧。其雕刻用刀准确、胆大、力道均匀，刷印力度适当、字迹清晰，作品字形清秀。邹荧生出师后继续潜心钻研雕版印刷技艺，从事雕版印刷工作30多年以来，已制作了约2300余块雕版，刷印了10余种书籍，主要代表作品包括《幼学故事琼林》《三字经》《增广贤文》《邹氏族谱》等。

在研习技艺的基础上，邹荧生还积极参与雕版印刷技艺相关古雕版、古书籍及古雕版印刷工作的收集工作。此外，邹荧生还注重技艺的传播，已举办了五场以“连城雕版印刷技艺”为题的专题讲座。30余年来，邹荧生一直坚持招徒授艺，已培养了雕版印刷技艺的后继人才10余名，为四堡雕版印刷技艺的保存、传播及弘扬作出了一定贡献。

18.连城雕版印刷技艺传承人——马力（省级）

马力，男，1984年10月出生，连城县四堡镇马屋村人。四堡邹氏和马氏家族是四堡较具影响力的雕印家族。马力是马屋四堡雕版印刷技艺的第十六代传人，2001年开始，师从马屋四堡雕版印刷技艺第十五代传人马文学习雕版印刷技艺。经过多年苦练研习，马力已熟练掌握了胚板制作、胚板书写、雕版制作、刷印、装订等

四堡雕版印刷的全部技巧。其雕版印刷技艺呈现出家族传承、制作精巧、手工操作的特点。由其制作的雕版印刷纸张质地良好、装帙考究、笔画齐整、校核精细、书页天头高而便于批注。10 余年来，马力始终坚持研磨雕版印刷的传统技艺并已成功制作雕版约 500 余块，刷印书籍 20 余种。其主要代表作品包括《易经》《诗经》《论语》《孟子》等珍品。

在继承家族传统四堡雕版印刷技艺的基础上，为防技艺失传，马力还积极投入到收徒传艺工作中，参与编写了四堡雕版印刷读本，深入四堡中心小学开设雕版印刷技艺教学课程，传授写样、雕刻、印刷、装订等工艺流程，至今已培养了 5 位后继雕印人才，同时设立雕版印刷传习所，2018 年接待学生研学，亲子游，游客，学者等 5000 多人，2019 年接待人数达 12000 多人。

19.四堡锡器制作技艺传承人——马恩明（省级）

马恩明，男，1952 年 2 月出生，连城县四堡镇四桥村人。自 1964 年起师从其父四堡锡器制作技艺第二十五代传人马传衍学习。四十多年来潜心钻研，对四堡锡艺的制作技艺进行不断的改进，坚持全手工制作的原则，熟练掌握锡器制作的所有流程，作品种类繁多，技艺精湛，形态各异。其作品包含各种生活实用品及仿古艺术产品，别出心裁，不仅具有重要的实用价值，还蕴含了浓郁的乡土气息和中国文化特色。

马恩明还培养了 20 余名学员，举办锡器制作技艺培训班 10 余场，并大胆打破传男不传女的传统授艺规矩，有力推进了四堡锡器

制作工艺的传承与不断发展。2000 年制作邹韬奋诞辰 105 周年纪念活动雕版印刷纪念币和冠豸山旅游纪念币。2003 年制作了特大酒壶（重量 33KG，壶口直径 35CM，壶腰直经 65CM，壶底直经 38CM，高度 106CM，容量 108KG），该锡壶参加龙岩汀州首界客家美食节活动（百壶宴），被评为“汀州壶王”。2010 年制作的特大锡壶被评为“海西壶王”，两项都申报了吉尼斯世界纪录。

20.连城宣纸（连史纸）制作工艺传承人——邓金坤（省级）

邓金坤，男，1969 年 12 月 3 日出生，连城县姑田镇上堡村人，连史纸美玉堂第十一代传人。从小跟着爷爷邓美东学习手工造纸工艺，1997 年担任姑田宣纸厂厂长，陆续培训了连城宣纸制作人员上百人，2008 年编著完成《连城宣纸简史》，对连史纸的保护做出很大贡献。2012 年“连史纸制作法”获得国家发明专利，经过这几年的努力，连城连史纸得到专业人士的广泛认可。创办的美玉堂连史纸有限公司被确定为省级非遗重点性生产单位，创办连史纸传习所积极开展连史纸制作工艺、龙灯制作等研学活动。

21.长汀客家刻纸龙灯传承人——彭慕财（省级）

彭慕财，男，1949 年出生，长汀县童坊镇彭坊村人。彭坊制作刻纸龙灯的著名老艺人，从 15 岁开始就跟随叔公彭怀标学习制作刻纸龙灯。他从小爱好书法和图画，有着扎实的美术功底，很快脱颖而出，成为制作刻纸龙灯的高手，熟练掌握凿刻龙灯图案。其作品富有浓烈的乡土气息，随着时代的变迁，他的龙灯制作工艺也在不断进行创新和改进，尤其是在龙灯图案制作上，不断有新的创

意。他创作的龙灯作品，曾参加过纪念长汀建府一千周年大型庆典活动与历届长汀公祭客家母亲河大型庆典活动，及建国 60 周年暨第五届旅游欢乐节巡游活动。同时培养了多名刻纸龙灯学徒并积极开展各类传承活动。

22.明溪肉脯干制作工艺——罗显光（省级）

罗显光，男，明溪县雪峰镇人，1951 年 6 月出生。罗显光为罗林希之孙，师承祖父罗林希、父亲罗远声学习明溪肉脯干的全套生产工艺及加工技术。经过多年研磨，罗显光终悟祖传肉脯干制作工艺之精髓，在香料配制和炭火文烤方面皆恰到好处，故其制作的肉脯干以咸、香、干的客家风味为特色，具有色香味俱佳、生津回味、泌人心肺、唇齿留香的特点，饮誉四方。

罗显光在竭力传承制作技艺的基础上，还积极促进制作技艺及肉脯干的品牌化，提升明溪肉脯干的知名度，拓宽传承渠道。与此同时，罗显光还特别注重祖传肉脯干制作的工艺共享，促进了明溪肉脯干这一传统客家食品的传续与弘扬。罗显光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2016 年连续四年参加省、市、县非物质文化遗产宣传日、周、月活动，以及近几年厦门文博会、海峡两岸林博会展览；并开展传习活动，有饶志荣、刘宗荣 2 名徒弟，已培养传承人饶志荣。

23.客家擂茶制作工艺传承人——江玫丽（省级）

江玫丽，女，三明市宁化县人，1959 年 10 月出生，第一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江玫丽自幼受客家文化熏陶，对各类客家小吃的烹调及制作技艺产生浓厚兴趣，并开始跟随家人学

习客家擂茶的基本制作方法。在此基础上，江玫丽还虚心向老者、邻里亲朋以及擂茶制作高手请教，学习擂茶制作技艺，同时不断加深对各种青草药药理及药性的了解与运用。经过多年的实践与探索，江玫丽现今可一次性制作供100多人同时饮用的擂茶。在熟练掌握客家擂茶制作技艺的基础上，江玫丽制作出的擂茶也形成了一些独有的特色，主要表现在两方面：一是能根据不同需求，将不同种类及比例的青草药和配料制成具有不同保健功效的擂茶；二是所制擂茶清香可口，老少咸宜，深受大众好评。目前并无授徒传习记录。

24.上杭白砂田公会传承人——梁利忠（省级）

梁利忠，男，1939年2月出生。梁利忠出生于木偶戏世家，受父亲梁祥礼所主持傀儡戏班“龙凤堂”的影响，自幼接触田公元帅信俗活动，后来参与、主持相关信俗活动，熟练掌握祭祀仪式，对其历史演变和文化内涵有较深理解。他主持修复上杭县水竹洋的田公堂，被选为田公堂管委会主任，每年农历六月二十四日（田公元帅诞辰日），梁利忠都组织民众举行隆重的祭祀活动，将信俗、戏俗、民俗和木偶艺术节等融为一体，丰富了田公元帅信俗的内容和形式。2002年，推动成立了“客家木偶文化艺术研究会”，并全面恢复“田公会”的祭祀和傀儡戏班社调演、展演形式，恢复傀儡戏班的戏剧文化节活动。2008年农历6月24日，举办了首届上杭水竹洋“‘田公堂’木偶艺术节暨学术研讨会”，参与组织专家学者编辑出版研究成果《上杭傀儡戏与白砂田公会研究文集》等。他还

重视信俗祭祀的传承，培养梁伦拥、梁福庶为该项目的传承人。

25. 长汀县客家九连环传承人——童小雄（省级）

童小雄，1966 年出生，福建省长汀县大同镇印黄村人，从小喜爱民间文艺，初中毕业后参加印黄村文娱队，师从潘祖德、潘金堂，勤学客家音乐和舞蹈等文艺，在长汀县民间进行表演，深受各地群众欢迎，对客家九连环歌舞独有所钟，2017 年 1 月 11 日，被福建省人民政府公布为第五批非物质文化遗产长汀客家九连环项目代表性传承人（省级）。投入传承工作培训授徒，孜孜不倦。

26. 汀州客家酿酒技艺传承人——林剑波（省级）

林剑波，1971 年生，长汀县汀州镇人，祖祖辈辈从事酿酒，林剑波秉承祖业继承酿造技艺，不畏艰辛投入，深得其中奥秘，使客家酿酒技艺得以弘扬发展，被评为国家一级品酒师、酿酒工程师。2017 年 1 月 11 日被福建省人民政府公布为“汀州客家酿酒技艺”项目代表性传承人。现为保护和传承酿酒技艺，开办传习所，积极开展收徒授艺等工作。

27. 长汀公嫲吹传承人——刘润生（省级）

刘润生，1970 年出生，长汀县河田镇中街村人，生于鼓吹世家，随父学习鼓吹，系家传 29 代传人，1980 年从艺至今。在“长汀公嫲吹”演奏中，主吹“公吹”。2017 年 1 月 11 日福建省人民政府公布为 “长汀公嫲吹”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刘润生长期从事“长汀公嫲吹”传承工作，教授学徒 10 来人。

28. 刻纸龙灯代表性传承人——张廷玉（省级）

张廷玉，男，汉族，1953 年出生于长汀县童坊镇彭坊村。从小喜欢绘画、雕刻、竹艺制作，耳濡目染了家乡刻纸龙灯的制作而钟情于斯，九岁便开始拜张仁贵为师，学习扎制灯笼，描绘图案，剪凿花样。12 岁时所有的制作工序都能独自完成。雕凿出的图案精美细致，深得大家的好评。1976 年能扎制龙头、龙尾了，随后又拜陈世义为师，继续学习龙头、龙尾的制作。他不断摸索，总结经验，努力提高技艺，勇于创新，使得龙头龙尾更加形象生动。为了使原有较为简单粗糙的制作工艺得以提高，他大胆设想，进行改革创新，特别是在凿、剪、贴、裱等工艺流程中花了大力气，下苦功夫，精心制作，终于功夫不负有心人。1995 年彭坊村的刻纸龙灯，以崭新的面貌，走出大山，参加汀州建州千年庆典活动中一举成名，声誉卓著。

29.宝剑锻造技艺（明溪）传承人——赖庆发（省级）

赖庆发，男，1949 年 10 月生于明溪县雪峰镇,第四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身体状况良好。他利用本县雪峰山涧的甘泉,选取优质钢材,采用传统和先进技术结合的方法精心冶铸,使失传多年的闽王宝剑重放光彩。“闽王牌”宝剑品种规格造型多样，长峰软剑剑身可作 90° 曲伸，可舞可刺，柔中带刚，韧性十足。剑身经千锤百炼、反复锻打，自然形成秀丽水纹，光亮夺目。同时剑身坚硬无比，能轻松斩断钢筋。剑鞘则用花梨木、黑檀木、黄铜等贵重材料制作而成，剑柄则加镀金银、镶嵌宝石、玉石、水晶球等，装饰性十足。经赖庆发不懈努力，“闽王”宝剑系列畅销

全国各地，甚至出口到日本、新加坡和东南亚、欧美等国家地区，被誉为明溪“三宝”中的一宝。

30.树叶吹奏技艺传承人——邱少春（省级）

邱少春，男，1964 年出生，福建上杭人，中国首届“吹叶艺术交流研讨会”发起人，树叶吹奏技艺（上杭）省级传承人，中国音乐家协会会员，福建省歌舞剧院树叶、二胡演奏家。演奏作品《乡音》曾在中央人民广播电台“音乐之声”制作专题节目，为交响诗篇《土楼回响》、大型歌剧《土楼》以及张继中导演的《碧血剑》等担任树叶独奏。中央电视台、美国 CNN 电视台、国际《探索与发现》纪实栏目拍摄专题和纪录片。出访亚、欧、美、非、澳洲近三十个国家演出。发表《民族艺术的奇葩·树叶吹奏》等论文，出版“风吹竹叶”CD 音乐专辑。担任教育部“国培计划”班授课专家，2014 年贵州省“全国木叶邀请赛”评委。应邀在香港中文大学、香港科技馆举办艺术讲座，在多个省级图书馆及三十多所学校举办“吹叶与欣赏”艺术讲座，培训学员遍及全国各地，组建了全国第一支“农民吹叶队”和福建农林大学“大学生吹叶队”等。

31.永定万应茶制作技艺传承人——卢伍龙（省级）

卢伍龙，男，1965 年 3 月生于龙岩市永定区陈东乡陈东村。1985 年在陈东中学高中毕业后，跟随父亲学习万应茶饼纯手工制作技艺，传承发展独特的古秘方传统制作工艺流程，保存古秘方制作技艺和历史档案资料，编制、整理收集独特传统工艺资料，符合国家法规要求将古秘方万应茶饼标准化发扬光大，确保国家级非物

质文化遗产“福山居採善堂万应茶饼”的传承发展以其独特的古秘方纯手工制作工艺，保持临床应用独特的疗效效果。在原有普通包装的基础上开发新的产品包装，将祖居福山居改造成福山万应茶传习所，被省文旅厅确定为重点性生产保护单位，积极参加各项展示展示销活动，弘扬万应茶制作技艺。目前有卢常德、卢常胜两位儿子能掌握基本技艺。

附录 3：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首批整体性保护重点区域简介

(1)长汀县汀州古城区

长汀县位于福建省西部、武夷山脉南段，为闽赣两省的边陲要冲，从盛唐到清末均是州、郡、路、府驻地，为历代闽西政治、经济、文化中心，亦是客家人的主要聚居地之一。汀州古城区在长汀县城，是福建西部闽赣交界区规模最大、保存最完整的一座古城，1994 年获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称号。其核心部分为古城墙范围及水东街片区，面积约 2.48 平方公里。

汀州古城始建于唐代，背倚卧龙山，临汀江，城中有山、山中有城、山环水抱，形成独特的“三山两水一轴三圈”城市格局；以汀州试院为中心的放射状加同心圆的独特路网结构以及汀州古城的建筑布局是古代中国政治制度和礼制秩序的重要反映。

长汀历史悠久，文化遗产丰富。古城内目前共有 6 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4 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和 24 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有唐代建筑古城门三元阁,明代建筑宝珠门、朝天门,唐至明代的古城墙、宋代的汀州文庙、明清两代汀州试院以及唐代的双柏树、宋代双阴塔、清代朱子祠等。长汀是客家文化的重要发源地，有“客家首府”之称，绕城而过的汀江被称为“客家母亲河”。

长汀古城现进行“一江两岸”保护建设工程，范围包括从太平桥至车子关汀江河段及其两岸，主要有作为历史文化名城重要标志的汀州古城墙、古城门朝天门及城楼、古城门会川门(后称挹清门)、

古城门五通门及城楼、古城门惠吉门（俗称水吉门）和富有门、汀江古代船运古码头、古寺庙天后宫、明清古街店头街、清代及民国时期的主要商业街水东街、古桥梁泰安桥（俗称跳石桥）和五通桥、龙潭公园、云骧阁等。

城区及周边保留诸多红色文化文物遗址，有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福建省苏维埃政府旧址、中央红色医院旧址——福音医院、红四军司令部旧址——辛耕别墅、政治部旧址、福建省职工联合会旧址——张家祠、福建省委旧址（周恩来旧居）——中华基督教堂、云骧阁——长汀县革命委员会旧址，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中共福建临时省委第四次反“围剿”会议会址——朝头岩大雄宝殿、瞿秋白烈士纪念碑、县苏维埃政府旧址——刘氏家庙红军福建军区机关旧址、汀州厦门大学旧址，福建省邮务管理局旧址，县级文物保护单位闽西工农银行旧址、“汀州整编”遗址——南寨广场、共青团福建省委旧址。

区域内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公嬷吹，省级代表性项目客家山歌等，以及客家故事传说、客家歌谣谚语、雕版印刷技艺、玉扣纸制作技艺、烙画技艺、黑陶制作技艺、豆腐干制作技艺、城隍信俗、妈祖信俗等非物质文化遗产。现在，长汀城的龙潭公园、三元阁、桥下坝公园是客家山歌爱好者的舞台，每日数百上千之人聚集一起放声高唱，自娱自乐，从不间断。

(2)长汀县河田镇

河田镇位于长汀县东南部、汀江上游，全镇面积 275 平方公里，

人口 7 万余人。河田镇蔡坊村为中国传统村落。河田镇因区位优势独特，交通便捷畅通，成为该地区物流集散中心，2009 年被列为龙岩市小城镇综合改革建设试点镇。因经常山洪爆发，洪水泛滥及连续发生多次森林大砍伐，河田曾是全国的严重水土流失区之一，经过整治，河田的生态环境面貌已有明显改观。

河田镇历史悠久，始建于唐朝开元二十四年（736）。唐初以来，不少客家先民举家陆续迁徙至河田，主要集中在竹子垄的地方开基创业，故又称河田为竹子垄。相续迁入河田垦荒的姓氏达 28 个之多，其中，以李、俞、丘三氏繁衍最快，到清末，每姓均达万人。各氏后人建祠盖庙，祭祀先祖，宗祠文化非常发达。镇上古老、狭长而笔直的扯直街，号称“河田宗祠一条街”，千余米长，坐落着李、丘、廖、吴、余、俞、刘、叶、黄、赖、游、郑等二十多个姓氏的宗祠。宗祠铭记了河田千年开发的历史，承载了丰厚的中原遗风，荟萃了中原建筑艺术精华，如今河田街还保存有 18 座比较完整的宗祠。河田客家宗祠被认为是江南十几姓氏的总祠。宗祠属于姓氏公共的建筑，宗亲们的红白好事、添灯、做寿等都在祠堂举行，现在宗祠已成为老年活动中心。逢年过节，每个姓氏都要搞一些传统活动，加强家族凝聚力的功能。各姓氏每年都开展规模盛大的祭祖活动。

河田镇是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公嬷吹的重要传承地，该镇的刘秋林、刘润生分别是公嬷吹国家级和省级传承人。河田的元宵灯会颇负盛名，灯会用的玻璃花灯独具特色，以毛竹和各色纸为

主要材料，具有制作时间长、工艺精细、体积大、数量多、观赏性强等特点。河田另有历史悠久的蛤瑚侯王信俗（“迎公太”）始自明代中叶，现为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3)**长汀县三洲镇**

三洲镇位于长汀县南部的汀江沿岸，因汀江和南山河在境内交汇形成三个冲积沙洲而得名。四周与河田、濯田、涂坊三镇毗邻。全乡面积 64.45 平方公里，人口约 1.5 万人。汀江河由北至南贯穿小潭、兰坊、三洲、丘坊、戴坊、曾坊 6 个村，南山河由东往南与汀江河在曾坊村交会，桐坝、小溪头村分布在南山河两岸。昔日“火焰山”，今成花果山。经过生态保护，三洲镇成为“杨梅之乡”，连续 7 年举办杨梅采摘文化旅游节，还建起中国杨梅博物馆，全镇以杨梅为主题特色的农家乐达 10 余家。镇政府所在地三洲村为中国历史文化名村、中国传统村落。

三洲历史悠久，新石器时代即有古人类活动于此；唐朝末年，徐氏、俞氏、丘氏、戴氏、黄氏、李氏、温氏等三十余姓氏移民陆续落户三洲。由于其优越的地理位置，三洲成为宋代以来汀州重要的水、陆驿站及码头，是闽、粤、赣边界重要的水路交通枢纽、商贸重镇和物资集散中心。三洲古镇基本保留了元代以来的格局，60 多座古家祠家庙、古民宅成片完整保存，主要集中连片在三洲村老街，达 40 多处。规模大、工艺精、环境佳、保留最好的有“戴氏家庙”、“聊可自娱”等 10 余座。有一定代表性，具有较高建筑历史价值的有“谯国名家”、“藜照垂青”等 40 余座古建筑，其中还

有相当一部分的涉台文物建筑。始建于元代的戴氏祠堂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每年清明扫墓的时候，全国各地宗亲包括海峡对岸的台湾乡亲都会回来祭祖，汇聚一堂，畅叙宗谊。

三洲镇民间信俗多样。有三处祠堂内供奉妈祖，见证三洲昔日发达的航运；独特的圣帝庙前面供关公，后面奉孔子，香火旺盛，足见客家人崇文尚武的精神。

三洲镇元宵节闹花灯被列为长汀“十大”民俗活动。三洲戴黄两姓供奉三太祖师,每年正月初八到正月十七举行迎花灯、走古事活动。传统音乐三洲长锣鼓和传统技艺三洲玻璃子灯是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三洲长锣鼓极具民间特色，其乐器主要由长鼓、圆鼓、小鼓、大铜锣、小锣、铎、钹子组成，通过长、短鼓配以锣、钹子形成高、低、长、短音符，表达民众对和平岁月和丰收成果的期盼。

(4)长汀县涂坊镇

涂坊位于长汀南部，东接连城，南邻上杭，又名丹溪，一度改名红坊。全镇辖 15 个行政村，面积 166.9 平方公里，总人口 2.8 万人，以涂、赖姓居多。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涂坊是长汀红色政权的中心。

涂坊自涂大郎、赖八郎宋末元初开基以来，已有 700 多年的历史。为纪念先贤拓荒兴业的功绩，涂坊人将涂大郎、赖八郎塑成神像于祠堂内供奉。每年正月都要举行隆重的祭祀仪式。

涂坊人将敬奉开基祖先与祈神合二为一。数百年来，涂坊民间

一直传颂涂赖二公向三佛祖师学法除妖、保护百姓、造福一方的神奇故事，并传承着“千年古事、万年花灯”的古老民俗活动，每年正月十三涂赖两坊抬着十几棚的古事和几十盏的花灯敬奉三佛祖师（观音、定光、伏虎）。涂坊花灯现为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涂坊镇现有涂坊围屋、春生公祠、涂林声宅、周盛公祠等5处文物保护单位，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的普查点（不可移动文物）128处（其中古遗址8处，古桥梁1处，历史建筑44处，古民居75处）。其中涂坊围屋、春生公祠、周盛公祠是省级文物保护单位，近年来已引起学术界的重视。涂坊如今尚存十几座围屋，现存最为完整的是涂氏风如围屋，整座围屋以正栋前厅为中心呈中轴线对称布局，为客家传统的府第式建筑风格。大厅前面是一块鹅卵石铺就的露天地坪，是宗族内举行唱大戏、舞龙灯、踩船灯、抬花灯等大型活动的重要场所。县级文物单位春生公祠、涂林声宅分别是汀连县苏维埃政府旧址、红坊区苏维埃政府旧址。

(5)长汀县童坊镇

童坊镇位于长汀县东部，全镇面积245平方公里，人口近3万人，辖24个行政村，是长汀五大乡镇之一。

彭坊村坐落于童坊镇北部，闽江源之一的童坊河自南向北在村里穿流而过把村庄分割成东西两岸，南馆公路穿村而过，是典型的枕山环水型客家村落。全村人口近2000人，主导产业为种植烤烟、香菇，耕地面积1439亩，山林面积2．1万亩，森林覆盖率达98％。

彭坊古时是古汀州通往四堡、宁化、清流的必经之地，自古商贸繁荣，古道、驿站、码头、街巷、古民宅是古村落历史的见证。彭坊村风景优美，历史文化底蕴深厚，现有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彭坊刻纸龙灯，以及闹元宵、游稻草龙、彭坊擂茶等。有龙藏寨、千年古寺广福院，以及福建“树王”甜槠古树和千年古树南紫薇等古树名木。2015 年遭受洪涝灾害后，成立了古村落建设规划领导小组，修复彭坊古街、彭氏宗祠等。现有千年古街长 150 米，有 38 座古房屋，古石桥，吊脚楼，以及红光区苏维埃政府办公地点——大店哩等。2018 年，彭坊村入选中国第五批传统古村落名录。彭坊也是原革命苏区，从大革命时期彭坊建立“红光区”到全国解放，一个只有千余户的苏区村庄共有 300 多人为革命牺牲。

童坊镇每年正月十二在举河村、十四在举林村举行闹春田民俗活动，祈求新的一年五谷丰登。闹春田是独特的闽西客家春耕习俗，现为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

(6)连城县四堡镇

四堡镇为福建省历史文化名镇，其中雾阁、中南、田茶和四桥村为中国传统村落，位于连城北部、鳌峰山脚下，地处连城、长汀、清流和宁化四县的交界，古有“四县共靠”之意，故而得名“四堡”。全乡土地总面积 58.78 平方公里，人口 1.6 万人。

四堡的雕版印刷业起源于南宋，发展于明朝，鼎盛于清朝，成为当时全国四大印刷基地之一，其所印书籍有“行销江南，远播海外”之说。从现有的雕版印刷实物和文献记载来看，已查证的有启

蒙读物、经史子集、诗词小说、医学等九大类，一千多种。其印制的《绣像金瓶梅》《梁山伯与祝英台》《水浒传》等都以装帧和版本多样化见长，且广泛发行，销往华侨聚居的南洋各国。

四堡作为现存完好的明清中国雕版印刷基地唯一的幸存地，目前还保存着大量完好的古书坊建筑 80 余处，还有许多古雕版、古书籍、古印刷工具等珍贵文化遗产。古书坊建筑群主要分布在四堡的马屋片区和雾阁片区，其中中南村、四桥村、雾阁村和田茶村等四个行政村的古书坊建筑占整个四堡乡的 90%，占地面积约 82.5 公顷。这些古书坊建筑大多是集起居生活、印刷作坊、教育娱乐等多功能于一体的清代家庭作坊式建筑。以砖木结构为主，风格古朴、造型美观。四堡古书坊建筑群是我国明清雕版印刷业极度兴盛、经济文化空前繁荣的产物，是四堡辉煌历史、丰厚文化的见证，2001 年列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四堡雕版种类繁多，有文献文书类雕版、堂号雕版、生活用品类雕版、官府封条雕版、儒道题材雕版、小说插图雕版、医药医书雕版、族谱雕版、门神年画雕版等；雕版印刷工艺非常讲究、所刻雕版精致大方、雕工细腻，文字类的雕版所刻字体多为宋体、笔划齐整，字形清秀；人物、动物、植物、花卉雕版刻得栩栩如生、线条流畅。四堡雕版印刷技艺已列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1999 年初，通过搜集散落在民间的大量古书籍、古雕版、印刷工具成立了中国四堡雕版印刷展览馆，展览馆向人们展示明清时期保存下来的古雕版 354 块、古书籍 375 册，以及传统服饰、古家具等，

还专门辟了一间厅堂展示雕版印刷工艺流程。

四堡拥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连城雕版印刷技艺、省级代表性项目连城四堡锡器制作技艺和市级项目四堡服饰等。

四堡祭祖活动活跃，其中以邹氏、马氏最为典型。主祭人为村中德高望重长者，仪式历时 2 个多小时。祭完后开始宴客，80 岁以上耆老可免费入席。各地后裔都会组团来参加祭祖。过年、春节时悬挂祖图祭祖，时间从腊月 25 日一直持续到正月 16 日。

四堡各村每年都有一庙会，最特别的是游“两公”，即“游马公”与“游邹公”，“两公”为两氏祖先。游马公在正月十四，族人抬着马公、邹公及关公等神像全村巡境；游邹公在农历七月初七，所抬神像为邹公、关公、妈祖、观音、弥勒佛、神农等。每年游行路线视历书而定。 游两公均在两姓本村游。元宵节各村都有迎神、闹花灯，游龙灯活动，其中以雾阁的“老龙”最具代表性。四堡龙灯长达 490 余节，足有 1.5 公里。四堡花灯制作精细，绘上各种图案，制作技艺普及度很高，从中锻炼出不少能诗会画的艺术人才。

(7)连城县罗坊乡

罗坊乡位于连城西北部，东接林坊乡、南邻宣和乡、西依长汀童坊乡、北靠北团乡，面积 85.8 平方公里，人口 1 万余人，名胜古迹有建于清乾隆三十七年（1773）的云龙桥，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还有下罗的连章寺，上罗石岗山的喀斯特溶洞，和岗的倒悬观音等。每年元宵的罗坊“走古事”盛会源于清而流传延续至今，是

民间祈求风调雨顺、国泰民安，兼集体体育竞技与元宵民间娱乐的传统活动。

“走古事”流布于连城县西北面的罗坊乡和北团镇的溪尾村、下江坊村及隔川乡以及永定抚市等地，尤以罗坊蔚为壮观。据传，昔日罗坊常闹旱、涝两灾，当地罗氏十四世祖才徵公为清朝举人，曾任陕西宁州知府，湖南武陵县知县，卸任返梓时，把流传在湖南的走古事移授乡梓，以祈风调雨顺、国泰民安，兼兴民间娱乐活动。

每棚古事由房族内挑选身体健壮、胆量大的十岁左右男童两名，按戏曲装扮，化妆脸谱，身着戏袍，一名扮主角，一名扮底座的护将。他们是领先的天官、武将；后面依次排列李世民、薛仁贵、刘邦、樊哙、杨六郎、杨宗保、高贞、梅文仲、刘备、孔明、周瑜、甘宁。扮主角的男童直立在一条铁杆上，腰身有铁圈固定，扮护将的男童坐在轿台上，以手托主公，成两个层次。轿台由木柱镶成的方形框架，四围饰上精美的画屏，两根轿杆，每棚约重四百余斤，需用 22 名抬夫。因竞走激烈，要三班轮替，故一棚古事就用 66 名抬夫。

走古事，着重于“走”。三太祖师菩萨轿、彩旗、宝伞置于中间，古事列队抬在外围，奔走在约四百米的椭圆形的跑道上。每跑两圈，就休息十分钟，养精蓄锐，鸣一响神铳为号，又开始身负重荷的赛跑，为此重复四次。第五次改跑为游，走“剪刀绞”型（即剪刀把的字形），第一圈顺走，第二圈要逆行；此次圈数不限，要走到抬夫筋疲力尽，让领先的天官棚与第二棚古事脱节，方可鸣数

响神铳走出屋背山坪，进村中街道，游回本房宗祠，这第一次走古事才告结束。

第二次是正月十五上午，在云龙桥下的河床举行，鼓乐队先互相泼水而走，竞争激烈，抬夫拼力而为，不顾天寒水深，河石苔滑，跌倒了再爬起，情绪异常高昂，为走古事之高潮。

(8)连城县宣和乡培田村

培田村是个只有千余人的小村庄，位于连城县宣和乡河源溪上游吴家坊，为中国历史文化名村、中国传统村落。元至正四年(1344)吴家坊开基之祖吴八四郎沿客家先民南迁之路从浙江辗转迁此，至今已有800多年历史。村中保存较为完整的明清时期客家古民居建筑群，由6家学堂、2家书院、3庵、2庙、2牌坊等古代文化宗教建筑和21座古祠、30余幢民居，以及1条千米古街、5条巷道、2条贯穿村落的水圳组成。

培田人传承客家“孝悌为本，耕读传家”的传统与“业继治平”“开拓进取”的精神，充分发掘利用本地资源，发展农林业、加工业和织造等手工业。同时，培田又是连城到长汀古道上的驿站，水陆通衢，便于商贾外调内运、集散中转，商业及运输业亦逐步发展起来，出现一批富商巨贾和文武官宦，形成耕、读、商并举的客家村落。

古建筑多为砖木结构，装饰上乘。古街两旁，茶馆酒楼、中药堂、肉铺、裁缝店、杂货铺、打铁店、豆腐坊等星罗棋布，还有古玩店、民俗馆等，一派古风。街边百年古祠多达20座，飞檐翘角、

画栋雕梁。山村环境龙盘虎踞，村内古屋井然有序。著名古建筑有村中高堂大屋“官厅”；还有九厅十八井，是客家人结合北方庭院建筑，为适应南方多雨潮湿气候，厅、院结合构造的大型民居建筑。每个厅各有功用，集政、教、居、住于一体。青砖防火墙，古朴厚重。厅堂层叠，院落重重，形同城堡。村东南有清道光九年（1829）建的大夫第“继述堂”，它是一座规模比官厅更大的古建筑，设计构思“纵主横次”，厅厢配套，主、附房分离，统筹通风、采光、排水、卫生及子孙发展。梁架结构有墙倒屋不塌特点，被称为一流的防震建筑。书院群落是培田古建筑体系重要组成部分，秉承了明代法式，兼容了中原、徽式、江浙特色。追求艺术及造型美，讲究营造儒理文化育人环境。村尾南山书院始建于明成化年间（1465-1487），古朴典雅，环境清幽。还有小巧的容膝居，它是清代培田民办的女子学堂。

培田古民居多存古楹联，其中不乏名人佳作，如清大学士纪晓岚为培田书院题匾：“渤水蜚英”；明代兵部尚书裴应章考察培田后赠联“距汀城郭虽百里，入孔门墙第一家”，都具有很高的历史文化价值。

培田村农历初二“拜图”祭祖之俗，历两百余年而不衰，仪式保存完好。“拜图”以祠堂为中心，分为不同层次进行祭祖。正月初二，全族男丁会集于衍庆堂祖堂，合祭第一至九世“祖图”。从初二到十五，各支派分别在各自的祠堂或老宅祭拜历代祖先。除此之外，对图谱的存放、晾晒、礼仪、祭文等也都有明确的规定，建

立了一套完整的规章制度和组织。“拜图”活动的制度保障除了族约条例之外，还有专门的组织团体——文昌会（社），现改为“培田理事会”，主要负责族内的“拜图”、春秋两祭、文昌阁与天后宫等祭拜仪式庆典。春节期间不乏各式各样的民俗活动，有初一文武庙进香、闹元宵游龙灯等，尤其是清明前后的祭五谷大仙、犁春牛别具风味。村内的古戏台在传统节庆期间，展示十番音乐、提线木偶戏等非物质文化遗产。

(9)连城县莒溪镇璧洲村

莒溪镇璧洲村是中国历史文化名村，入选中国传统村落名录，位于县境中南部。自南宋开基立业迄今800余年历史，古建筑保留众多，风貌较为完整。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有文昌阁、天后宫、永隆桥，主要文物点有永兴庙、吴氏宗祠、侍卫府、本宗家庙、公珍公祠等。永隆桥，始建于明洪武十年（1377），距今已600余年历史，为闽西现存最古老的屋桥。距桥百步，是建于清康熙三十一年（1692）的文昌阁和天后宫，形成颇具特色的璧洲古建筑群。建筑多采取外砖内木、下砖上土的构筑方式，气势恢宏，结构复杂。永兴庙始建于明朝万历九年，是祀奉闽王王审知的公庙，人们尊称为“玲瑚公太庙”。 明朝初年河源里十三乡轮流祀奉“公太”，规定每年农历二月初三为送“公太”回马埔玲瑚庙，初四日迎奉“公太”进村。而席湖营、厦庄、璧洲因路程较远，难以及时赶到赴会，到明中叶，这三地群众就分出香火各自建庙奉祀。

自建永兴庙以来，每年逢农历二月初一、初二两天庙会，纪念

闽王王审知。诚心敬奉闽王的男人，集中锣鼓、十番乐队、舞狮队、三角大旗、花台、神铳，抬着闽王神像、香案等，排成长队，由庙坪出发，从村头游至村尾，沿途路旁有各家摆设香案食品焚香点烛烧纸放炮，以示诚心奉敬。庙会期还事先请来地方戏班演戏。晚上游龙、游船灯、游龙灯。

璧洲村是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闽西汉剧、十番音乐，省级代表性项目连城拳的重要传承地。

(10)连城县庙前镇芷溪村

芷溪村为国家历史文化名村、中国传统村落。芷溪村所在的庙前镇位于连城最南部，地处连城、上杭交界处，素有连城“南大门”之称。是一个客家万人古村落，共有芷溪、芷红、芷星、芷民、芷联和坪头等 6 个自然村，聚居着黄、杨、邱、华多个姓氏客家人，尤以黄、杨两姓居多。

芷溪宗祠文化发达，拥有丰富的先贤文化。明朝中叶创立首家书院“桃源精舍”，至清朝康乾盛世，陆续创建种石山房、琢玉山房、蹑云山房、北溪草堂、仙高崇书院等多家书院和 10 多家私塾。明清以来，芷溪先民先后建了 74 座古宗祠，138 幢古民居。这些古建筑除一部分是专门作祭祖联宗用外，其他都是祠居合一的复合型建筑，普遍采用客家地区“九厅十八井”结构布局建造，尤为重视门楼建筑，因为门楼体现着屋主的身份，更兼容周易风水学说，当地有“千斤门楼、四两屋”的说法。这些祠居建筑规模宏大，气势恢宏，装饰华丽，工艺精致，有精美的古雕，壁画、嵌瓷；其内

不仅有黄庭坚、何绍基、邱振芳、孟超然、伊秉绶、廖怀清、林则徐等名贤墨宝，而且有众多朝廷所赐的功德牌匾。这些古建筑中，比较有代表性的有庚福公祠、龟山公祠、杨辉公祠、峻亭公祠、澄川公祠、翠畴公祠、孝友祠、孔怀堂公祠、华岳公祠、隐轩公祠、耀南公祠、渔溪公屋、培兰堂、余庆堂、永裕堂、万斯堂等。各祠堂开展祭祖活动。

芷溪的民俗文化独具特色。农历正月有出游花灯、红龙缠柱、犁春牛、十番音乐、走古事、汉剧演出等。特别值得称道的是芷溪花灯，康熙年间由苏州引进，迄今已有三百年历史。芷溪花灯以官灯为主灯，外围配上花篮、纱灯、牡丹灯、鳌鱼灯，再画上字画或装制罗汉、古装人物等，共由 99 盏小灯组合而成。出游花灯叫“出案”，主要敬奉洪福公王及天后圣母。正月初七日为“齐灯日”，出游花灯配以锣鼓和十番乐队，十分壮观。

(11)连城县姑田镇

姑田镇位于连城县东部,姑田溪畔,是县东部重镇,面积 319.18 平方公里，人口约 2 万人。镇西南 2 公里的西山有“龙井灵泉”、“石台风月”景观和紫阳书院;紫阳书院的内墙上,有清乾隆时“江南第一才子”李朝阳手书“忠孝廉节”四字，每字二米见方，四字一气呵成，苍劲潇洒。

姑田游大龙习俗历史悠久,于万历年间由下堡村邓屋人从潮州传入。姑田大龙无论从长、高、大及制造和装饰的艺术皆为世间罕见。每年农历正月十四至十六，以村或片为单位，少则二三条，多

则四五条，依年份轮流出游。其龙之大，令人惊叹，100 多节龙身，各高 2 米，长 4 米，全长达四五百米，龙头更为讲究，仅龙舌直径就达一米，扛时须十几人分班抬举，号称“天下第一龙”。制作用竹篾扎骨架，姑田宣纸裱褙，写上精美字画。出游时神铳引路，配以锣鼓、十番乐队。十六日烧龙，神铳为号，再次出游后各户将自制龙灯，快速送到公王庙广场焚烧，抢先为胜，然后摆酒宴客，祝愿一年吉祥如意。

1991 年龙岩地区举办山茶花节，姑田大龙以 108 节大龙，12 节小龙，236 个龙腰截口的题语画面各异，参加踩街游行，中央电视台“神州风采”栏目播放了姑田游大龙实况；还有人把游大龙拍成录像带到马来西亚、台湾地区等地播放引起轰动。

姑田宣纸（连史纸）久负盛名，连城宣纸制作工艺是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明朝嘉靖年间，曾生产出玉版纸、书写纸及御用奏本纸，是全国最大的宣纸基地之一；建国后，姑田手工纸继承和发展精湛的传统工艺，宣纸、连史纸、玉版纸、书写纸、粉连纸等产品畅销国内外，新研制的“双龙”牌皮宣纸，质量达高、中档书画用纸水平。

(12)上杭县临江镇

临江镇是上杭县政府所在地，全县政治、经济和文化中心。自宋乾道四年(1168)县址从钟寮场迁此有 800 多年，时称郭坊，明清改称城里；建国后改称城厢区、城关公社、城关镇；1986 年改为临江镇。临江镇辖镇东、镇中、英明、天山、镇南、镇西、东南共

七个社区，面积 4.9 平方公里，总人口 42932 人，以汉族为主，其中东南社区为少数民族社区，操客家方言。

上杭临江楼是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929 年 10 月重阳节前毛泽东在此写下了《采桑子·重阳》一词。另外还有流芳坊、“时雨堂记”碑、太忠庙、文庙、丁状元故居、中共上杭支部旧址、郭氏宗祠、丘氏宗祠等文物保护单位。“未有上杭城，先有郭坊村”，瓦子街郭氏宗祠建于明正德五年（1514），门首镌有石刻楹联：“开辟郭坊吾祖始，源流杭邑我家先”。清光绪年间，台湾抗日保台爱国志士丘逢甲与族人在丘氏总祠创办了民立师范——上杭师范传习所。上杭文庙建于宋代，历代重修，文庙、流芳坊、丁状元故居、丘氏总祠等，与祭孔大典共同承载着客家人崇文重教精神。

上杭祭祖活动活跃。瓦子街，是海内外相当一部分客家人族谱上记载的祖籍地。许多客家后裔从这里迁移到两广、两湖、江西、四川、台湾等地，甚至海外谋生，近年来不少海内外客家后裔回上杭寻根谒祖。自 20 年世纪 90 年代以来，港澳台、海内外丘氏裔孙每年都会回上杭祭拜祖先。吴氏、林氏等许多姓氏也都开展大型的祭祖活动。瓦子街现为福建省历史文化街区。

上杭建有客家族谱博物馆，与祭祖活动构成上杭崇宗敬祖的文化风景线。族谱馆藏有闽、粤、赣、川、桂、台等客家地区 156 个姓氏、近 3000 部 20000 册客家族谱、20000 份的民国以前客家契约、近百幅客家祖图及客家神明崇拜图、1000 多件客家地方文献资料、客家民俗器物及闽台客家方志等，已基本建成以客家族谱为

中心，涉及客家宗族文献、民俗器物为一体的藏品体系。就客家族谱上说，其收藏规模性、内容丰富性、形式多样性、藏品珍贵性为全国之最。

闽西上杭傀儡戏是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已建立传习中心和木偶戏专题展示馆，临江镇还有闽西汉剧、灯谜、舞狮、舞龙、船灯等非物质文化遗产活动。

(13)上杭县古田镇

上杭县古田镇是中国历史文化名镇，位于梅花山自然保护区南麓、龙岩市新罗、上杭、连城三县区结合部，是著名的“古田会议”旧址所在地、国家历史文化名镇。全镇总面积227平方公里，人口近2万人。

古田因境内五龙村的一坵田为古代最早开辟而得名。五龙村位于著名的红色旅游经典景区古田会议会址东边，彩眉岭脚下，由五甲、黄龙口、邓家坊、白莲塘、大坪五个自然村组成，主要为客家人，使用上杭客家方言中的古蛟语。全村有众多的客家古民居，客家廊桥（三汲桥）、客家宗祠等古建筑，有白莲塘广福寺、邓家坊福仙宫等寺庙。村东侧彩眉岭尚存一大片原始森林，山间分布有南方红豆杉、福建山樱花、福建柏、红润楠等珍贵树木。

古田镇保存了诸多红色文化遗址、文物。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古田会议会址廖氏宗祠、红四军司令部旧址——中兴堂、红四军前委机关暨红四军政治部旧址——松荫堂、毛泽东《星星之火可以燎原》写作旧址——协成店，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中共闽西特委机关

旧址——树槐堂，县级文物保护单位红军桥、红军标语墙、苏家坡圳背岩洞、红军士兵委员会旧址(毓公祠)、红军军医处旧址、闽西特委机关干部培训班旧址（鸿玉堂）、苎园乡苏维埃政府旧址、红四军后勤工作部门旧址（笃厚堂）。

古田民俗文化丰富。有出米石、九口塘、彩眉岭等传说，是远近闻名的沉缸酒和五龙酒饼的发祥地，盛产五龙酒、五龙茶、玉米粉等特产。有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五龙米酒制作技艺、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客家艾叶粄制作技艺和客家糖枣制作技艺等体现客家饮食特色，客家船灯、龙灯、节节高舞等也具有鲜明地方特色；古田也是客家十番音乐和闽西汉剧等的重要传承地。

(14)上杭县白砂镇

上杭县白砂镇是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客家木偶戏），位于上杭县区域中心。大金村位于白砂镇的南端，村的四周山形犹如布袋，村口绿荫掩隐，有一棵千年古杉，两条小溪成丁字型交汇，此地有几块大古石，客家先人称其为龟石、鼓子石、铜锣石、案桌石、太师椅石等，形象逼真，并刻有“水口古石”字样。

傀儡戏田公会（田公元帅信俗）主要活动地“田公堂”位于大金村水竹洋自然村。水竹洋是大金村的一个自然村，有三十余户人家，一百三十多人口。自七世祖缘春公在此开基以来，世代从事木偶戏者甚多。至民国初年，据不完全统计：高腔戏班 5 个，乱弹戏班 7 个，共有戏班 12 个，几乎家家有戏班。据传，梁氏缘春于明

初从浙江杭州学会高腔木偶戏。并带回“田公”戏神，安奉于白砂大金水竹洋一庙宇内，其庙宇称为“田公堂”，为闽西最早的供奉傀儡戏神“田公”的庙宇。此后，木偶戏在本地逐渐发展起来，并逐渐流传到连城、长汀、武平、永定、龙岩以至粤东、闽南及台湾地区，成为客家木偶戏的发源地。2002 年，田公会成立了“客家木偶文化艺术研究会”，并全面恢复“田公会”的祭祀和傀儡戏班社调演、展演活动。

闽西客家木偶戏属提线木偶品种，经过几百年的发展，形成特色鲜明的客家高腔和乱弹木偶艺术，也形成了比较完整的艺术体系，提炼出了“走四台角、打四台角、整冠、拍衣、撩袍端带”等一整套木偶表演的基本程式，并根据不同剧目和人物角色的需要，创造了“揉鞭、揉棍、背人”等许多特殊的操纵技术。优秀剧目有《西游记》《隋唐传》《包公传》等。

(15)上杭县中都镇

中都镇位于福建省上杭县西南部，是闽、粤二省四县的山区结合部，东靠上杭庐丰，北连武平，南与下都毗邻；西与广东梅县、蕉岭接壤，是上杭距广东最近的乡镇。辖区面积 150 平方公里，辖 20 个行政村。罗溪村、田背村和兴坊村入选中国传统村落名录。

中都镇具有深厚的文化积淀，境内有存耕堂、云霄阁、“乐善好施”牌坊、三元岭、周公塔、皇庆山等众多著名的客家古建筑。其中存耕堂为客家典型的方形建筑，有 9 厅 18 井 180 个房间，建筑面积达 1 万三千多平方米；云霄阁建于明嘉靖年间，是一座外斜

内正的古建筑，是客家建筑的一大奇迹；田背村的“乐善好施”牌坊，是清道光十六年为纪念大善人刘子任而奉旨兴建的纪念牌坊。

中都镇是福建省著名的文武之乡，被评为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女子武术）。据旧时县志记载，明清以来，中都镇出过进士 2 名，文、武举人 36 名，有 19 人留下诗文著作传世。同时，该镇又是远近闻名的“文化之乡”，民间文化活动异常活跃，富有地方传统特色的民俗文化队伍较多，有女子舞狮队、五枚拳队、船灯队、龙灯队、香灯队、铜管乐队等。仙村村是“山歌之村”，以村老人协会为中心，常年开展山歌对唱、竹板歌和舞船灯活动；田背村有 600 多年历史，60 多岁的老村支书刘致龙编写的《田背村志》计 10 多万字，对该村自 1315 年先祖开基以来长达 600 多年的政治、经济、文化等各个方面作了详细记载，被誉为“活词典”。 中都村古坊村落现有人口 1000 多人，包括钟、张、赖、叶、吴 5 姓，以钟（畲族）、张（客家）为多。村中五显宫建于明末，供五显公王。历代碑记证明，客家与畲族共同信奉五显公王。五显公王信俗证明历史上汉族客家与少数民族和谐相处、守望相助。每年正月十五日开始的扛公王是规模最大的、组织最严密、历时最长，参与的宗族最多的集游神、庆祝、祈愿为一体的民俗活动。

五枚拳为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中都镇古基村女子五枚拳是五枚拳的优秀代表。古基村的大沽滩是汀江第一险滩，也是汀江航运交通要冲，过去多有匪患，村民为自卫，习武之风盛行。20 世纪 30 年代，古基村开设武厂，后相继成立“五枚武术队”“女子舞狮

队”。现五枚武术已列入中都镇小学乡土教程，聘请专业武师执教传承。

(16)上杭县稔田镇

稔田镇位于龙岩市上杭县东南部，合龙田和丰稔为一称为稔田。东邻永定合溪，西接下都、庐丰，南连永定金砂，北靠蓝溪，总面积147.61平方公里，辖20个行政村，人口约2.6万人。盛产琯溪蜜柚和橄榄，是烤烟之乡，水陆交通发达，距梅(州)坎(市)铁路26公里，是紧临梅坎铁路的一个重要物资集散地。官田村为福建省传统村落。

稔田镇是龙岩市著名的侨台区之一，是八闽六姓始祖(李、邱、游、陈、刘、黄)的发祥地，李氏大宗祠、游氏宗祠程门立雪堂、刘氏宗祠、黄氏宗祠等影响广泛。每年回乡寻根谒祖的海内外宗亲达数万之众。李氏大宗祠是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始建于清道光十六年(1836)，是李氏后裔为纪念入闽始祖李火德公建造的宗祠。迄今为止前来寻根谒祖、旅游观光的李氏后裔达200多万人次。李氏大宗祠前方后圆，集圆土楼与方土楼为一体，外墙用青砖围砌，前门用青石累砌成牌坊式结构，前、中、后三厅用石柱支撑，两旁后向围屋相间相应，整座建筑结构严谨。

稔田还有祭拜关帝、妈祖和渡上夫人的传统信俗，寺庙有官田关帝庙、渡上夫人宫、枫山天后宫、大湖紫竹寺等。稔田岁时饮食文化丰富多彩，如春种前的开工酒、清明节吃“艾饭”、夏收夏种“洗尘”、做“秋社”打糍粑，还有过年过节的“蒸酒”。官田、镇

岐、枫山、楼岗、丰朗、长滩等村，没有过农历“七月十五”和“八月中秋”的习俗，而把“八月初三”作为邀客日，谁家客人来的多，在村中的声望就大。丰朗村还有独特的“十一月初八”民俗活动。

稔田是闽粤赣边区总司令、“游击大王”刘永生将军、炮兵司令刘禄长将军的家乡。全镇有革命基点村 22 个，其中 6 个因棉花山电站建设已外迁。

稔田镇已编制、修编《福建上杭稔田镇官田村生态文化旅游产业总体规划》《上杭县稔田镇官田村种养业总体规划》《上杭县稔田镇官田村新村总体规划》《上杭稔田镇李氏大宗祠周边景区规划》《上杭县稔田镇官田村观光休闲农业发展规划》《上杭县稔田镇官田村乌石头生态农庄旅游发展规划》等生态文化旅游发展规划和区域性控制详规，委托有资质、有实力的规划设计单位编制各类专项规划，形成集生态文化旅游、景区建设、文化创意、民俗风情、特色产业为一体的综合性、 复合型规划。把空间规划、环境规划等几规合一，推进官田村生态文化旅游业的发展。

(17)龙岩市永定区湖坑镇

湖坑镇为中国历史文化名镇，位于龙岩市永定东南部，金丰溪上游，东与南靖县书洋镇相连，东南与平和县芦溪接壤，面积 96.1 平方公里。全镇 16 个行政村，人口 2 万余人。洪坑村、南江村、新南村、西片村和实佳村入选中国传统村落名录。

湖坑被誉为“土楼之乡”，有振成楼、振福楼、环极楼、衍香楼、奎聚楼、福裕楼等 350 座形态各异的单体土楼和古朴雄浑的

洪坑土楼群、南溪土楼群。洪坑村是闻名世界的土楼民俗文化村。永定土楼就其类型分布而言，有明显的区域性差异。汀江、永定河流域的土楼以方形的为主，金丰溪流域的土楼方圆错杂，圆形土楼集中在这一区域内。这种分布状况，与社会治安、经济能力以及地理条件、自然环境有关。金丰溪流域，山高林密，又处于两省四县的边界地带，居住在这一带的客家人，为了抵御恶劣的自然环境和动荡的社会环境，选择了外部封闭、高大、坚固，内部通透、敞开、集中，便于聚族而居又具有较强防御功能的圆形土楼。不同形式的土楼建筑，体现出永定客家人建造土楼因时而异、因势造形的灵活性。

境内新南的秀峰山、南中的岩下山、奥杳的金莲山、湖坑的丰盛庵和实佳的双水庙、官背的马额宫等是湖坑镇佛道两家的胜地名山。其中，马额宫主供“康太保刘汉公王”，是“作大福”的始发点。作大福，每逢农历子、午、卯、酉岁次的九月十一至十六举行，是湖坑村李氏家族的一种迎神赛会活动，清康熙以前称为“打醮”，由迎保生大帝的习俗演变而来。

湖坑是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永定客家山歌的重要传承地，省级传承人李天生是客家杰出的山歌大王。湖坑还是烤烟之乡，有条丝烟制作、客家糯米酒酿制等非物质文化遗产。

(18)龙岩市永定区下洋镇

下洋镇是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锣鼓吹），位于永定东南部、金丰溪下游，东与大溪乡毗邻，西南与湖山乡及广东省大埔县茶阳

镇、西河镇相靠，北与岐岭乡接壤，素有“闽西南大门”之称。全镇面积 178.9 平方公里，人口 3 万余人，下辖下洋村、上川、中川、思贤、东联、西山、北斗、霞村、廖坡、月流、初溪、觉川、富川等 20 个行政村。初溪村是福建省历史文化名村，入选中国传统村落名录。

汀江支流初溪贯穿整个下洋镇，初溪村位于初溪上游，距下洋镇政府 15 公里，村庄建于海拔 400——500 米的山腰上，南面是层层梯田，北面临溪。人口 2000 多，多为徐姓，元末明初从福州迁到永定县城，后再迁至初溪。初溪现有五座圆楼和数十座方楼，依山傍水，错落有致，称为初溪土楼群，是福建土楼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名录的重要组成部分。

初溪徐姓土楼以庆字命名，600 多年来一直延续，形成了独具特色的文化景观，代表性土楼有集庆楼、庚庆楼、余庆楼、善庆楼、绳庆楼、共庆楼和藩庆楼等。其中的集庆楼是最有代表性的圆楼，建于明永乐十七年（1419），距今已有 580 多年的历史，是客家土楼中年代最久远的圆土楼之一，其结构十分独特，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集庆楼辟有客家土楼文化博物馆，包括土楼建筑、宗教礼仪、婚丧嫁娶、衣食住行、生产交通、节日喜庆、信仰禁忌、百业用品、历代钱币、防卫兵器、功名牌匾、雕刻印刷、钱庄赌坊、风水地理、木偶汉剧等 52 个陈列室，共展出 1000 余件珍贵文物。

永定客家土楼的发展，跟明代中期也就是 16 世纪中期以后永

定烟草业的兴盛息息相关，但是初溪土楼的发展主要得益于造纸业的兴旺。明代晚期以后，初溪人利用丰富的竹资源，手工造纸业不断发展，为初溪人建造一座座规模宏大的土楼奠定了坚实的经济基础。传统的手工造纸技艺一直保持到 1990 年代。初溪村现保存有完整的造纸作坊。

初溪村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客家土楼营造技艺，国家级客家土楼营造技艺传承人徐松生是初溪村人。初溪村至今流传着“麤溪”等优美传说，岁时礼俗客家风情浓厚、历史悠久，至今保留有元宵节迎花灯、三月庆妈祖生日等民俗活动。

中川村所在的下洋镇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锣鼓吹），位于永定县东南部、金丰溪下游，东与大溪乡毗邻，西南与湖山乡及广东省大埔县茶阳镇、西河镇相靠，北与岐岭乡接壤，素有“闽西南大门”之称。全镇面积 178.9 平方公里，人口 3 万余人。中川村为中国传统村落。

中川村为中国传统村落，是著名侨乡，居民多为胡姓，总人口不到 3000 人，居住在海外的华侨却达 1.5 万人。中川胡氏在几百年间创造了独具特色的家族文化，可概括为“拼、亲、孝、教、才、富”六字。中川村土地硗薄、人多田少，“由贫而侨，由侨而拼，由拼而富，由富而重孝重亲重教，由教而才，由才而兴”。明清两代，中川村有进士 5 人，举人 30 人，贡生 123 人，秀才 288 人，监生 564 人，文武士官 108 人，其先贤文化发达。胡氏家庙兴建于明朝万历年间，曾五次重修或复建，历尽岁月的风尘沧桑，仍壮丽

堂皇。家庙门坪上竖有三十六支光宗耀祖的功名碑（其中 21 支木碑已枯毁，还有 15 支石碑），显得规模宏伟，气势轩昂，古朴典雅。它们是取得贡生以上功名者所立，是中川村“文武世家”的象征。目前，中川村的文化景观有：虎豹牌楼、胡文虎纪念馆、虎豹塔、胡氏家庙、中川古街巷、名人故居、富字楼、荣昌楼（中川文化陈列馆）、汤子阁天后宫和客家博物馆等。

中川胡氏家族文化也以历史典故、家谣、族谱三字经、民俗活动等形式代代流传。元宵“迎花灯”，是这里一年中最大的民俗文娱活动。因“迎灯”在客家话中与“迎丁”谐音，含人丁兴旺吉兆。“迎灯”是整个元宵迎花灯活动的重头戏，一般在正月十四、十五晚上举行，花灯从各祖楼出发，汇集到村中心和好坊，再至水口坝、江子下、南片角，最后集结胡氏家庙广场上。在胡氏家庙前，闹灯掀起迎灯的高潮，有穿灯、摆灯、赛锣鼓、舞龙、舞狮、装醮、烧花等环节。另有“迎妈祖”，与“迎花灯”同是中川最重要的民俗活动，现扩展到下洋全镇。下洋镇是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有中川“大锣鼓队”、觉川“农嫂锣鼓队”、太平国乐社、“夕阳红”腰鼓队、中川村元宵“迎花灯”……这些民间艺术把乡土特色、客家风情和时代内容融合创新，形成了独特鲜明的艺术个性，参与人数众多，极大地丰富了群众的文化生活。

(19)龙岩市永定区高头乡

高头乡位于龙岩市永定区东南部，东邻漳州市南靖县，西南与湖坑镇相连，北接古竹乡。乡政府驻地高北村，距县城 46 公里，

辖 5 个村，面积 30 平方公里，人口 1 万余人。江姓为高头主要人口，占全乡百分之九十五以上。高头乡江氏自宋末繁衍至今有七百余年，子孙遍及海内外。高头乡是著名侨乡。

高头乡拥有世界文化遗产——福建土楼核心区高北土楼群承启楼、世泽楼、五云楼、侨福楼等，以及塘角头宗善堂、东山敦睦堂、北山绍诒堂、南山崇本堂、东峰公祠、百八郎公墓等祠墓古建筑。名胜古迹还有金山古寨、银山寺等。非物质文化遗产有元宵节“迎龙灯”、东峰公信俗、祭祖习俗、打龙鼓、客家家训、烤烟种植制作技艺、柿饼制作技艺等。

东峰公，明嘉靖高头乡东山人，名江宽山，字东峰，慷慨尚义，智勇绝伦，因保乡护民事迹乡人建祠祭祀，流传渐广。台湾地区凡江氏聚居地，都有东峰公信俗。

(20)龙岩永定区陈东乡

陈东乡位于永定区东南部，是著名革命老区，全乡有革命烈士 71 人，涌现出卢肇西、卢其中等革命先烈。陈东也是著名侨乡，海外侨胞有 2 万余人。陈东村为集镇地，是乡政府驻地，人口 2 千余人，耕地 1286 亩，林地 5855 亩，农业生产主要是水稻、烤烟轮作。

陈东村拥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永定万应茶，入选首批国家传统工艺振兴目录；市级项目陈东“四月八”延续数百年，源于卢氏感恩东晋名相谢安。陈东卢氏建广圣庙奉谢安为“玉封公王”，农历四月初七至初九，举行祭拜和巡游活动。陈东“四

月八”活动已从陈东村扩展至周边各村，有卢、陈、江、苏、徐、谢等十个姓氏参加。陈东乡还拥有张起南灯谜等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

(21)龙岩市永定区坎市镇

坎市镇位于永定区东北部、永定河上游，面积约 67 平方公里，辖坎市街 1 个社区，秀山、文馆、清溪、新罗、浮山、洽溪 6 个村，人口约 2.62 万人。

镇域内有 838 座土楼，云川卢氏上下祠、清溪廖氏宗祠、玄帝宫、五帝庙、水晶宫等 20 多处文物古迹，以及县级革命文物保护单位“德裕翔”“裕源店”。 2004 年被列为福建省历史文化名镇。历史上，坎市镇人才辈出，清溪村出现“四代五翰林、二进士、七举人”的科举盛事，以致民间有“独中青坑”（清溪时称青坑）的俗语。在新中国第一批科学院院士中，坎市就出了卢嘉锡、卢衍豪、卢佩章“三院士”，出了卢仁灿、王平水两位将军。拥有客家十番音乐、打新婚、闹元宵等非物质文化遗产。

“打新婚”为市级项目，每年农历正月十一日卢姓人举行的“打新婚”民俗活动由来已久，至今约有 500 年的历史，远近闻名。是一项表孝义、图吉利、维系亲友感情的重要民俗活动。坎市“闹花灯”是一项盛大的传统民俗活动。这项活动从正月十四持续到正月十八。农历正月十七晚，还举行元宵灯会比赛，当晚有 15 支队伍参赛。其特点是花灯形式多，有龙灯、凉伞灯、船板灯等近 10 种花灯。“打新婚”和“闹元宵”民俗活动，热闹非凡，到处洋溢着

浓浓的亲情和祥和的气氛，成为当地百姓增进团结、共谋发展的重要载体。

(22)武平县岩前镇灵岩村

岩前镇位于武平县南端的低山丘陵盆地，与广东省梅州市毗邻，是闽西的边贸重镇，有闽西“南大门”之称。全镇总面积184.98平方公里，人口3.8万。岩前镇灵岩村入选中国传统村落名录。

狮岩位于武平县岩前镇灵岩村，古称南安岩，属石灰岩溶洞地貌，因形似狮得名。有古佛殿、何仙姑宫、大雄宝殿、均庆寺、观音宫、七圣宫，财神宫、药王菩萨宫、天上圣母宫等众多寺庙。

岩前狮岩以定光佛信俗的发源地闻名，在武平县定光佛的神迹崇拜中，岩前狮岩的均庆寺、梁野山的白云寺就是其著名的圣地，均庆寺被尊称为定光佛祖庙。定光佛信俗产生于北宋年间，从定光佛羽化的宋淳化年间至现在已经有1100年的历史，传播年代久远，在武平民间及客家民间有深厚的群众基础，定光佛信俗已经传播至整个客家地区及其周边的地区，成为客家地区最大的民间信仰。明清时，定光佛信仰也随移民传入台湾地区，成为闽台客家人共同的主要信仰之一。近年南安岩发现的“台湾府信善乐助建造仙佛楼重装菩萨碑”，刻有960名地区善男信女捐献仙佛楼的银两数量，见证台湾地区与定光佛的渊源关系。台湾地区供奉定光佛的寺庙，以淡水鄞山寺、彰化定光佛庙最为有名。

定光佛信俗不仅在官方的史志、地方志、碑刻中有大量的记载，在民间也有许多口述传说。其中，何仙姑传说和定光佛信俗相互印

彰，加深彼此的文化内涵。定光佛信俗现为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定光佛庙会从正月初五开始一直热闹到正月十五元宵节。各地善男信女习惯在每年正月初九到均庆寺行香、许愿、祈求保佑，至九月初六日到寺还愿。庙会期间还有闽西汉剧、木偶戏、龙灯、狮灯、船灯等民间文艺表演。目前，海峡两岸定光佛文化旅游节已举办六届，武平县定光佛文化园区被国台办批准为“海峡两岸交流基地”。

(23)武平县永平镇中湍村

中湍村位于福建省武平县永平镇，四面群山环抱，中湍溪自西南向东北绕村而过。该村由中湍、湍下、桂竹坑、牛皮湍四个自然村组成，距镇政府所在地约 7 公里，距县城大约 30 公里。人口一千余人，以蓝姓为主，还有钟姓、谢姓、张姓。据说中湍祖上为蓝姓，畲族。开基始祖为宗显公，从本县大禾乡迁来，已传 30 代。中湍蓝姓郡望为“种玉堂”，堂联为“汝水源流远，蓝田世泽长”。郡望与祠堂是汉化的标志。村内的忠新馆里面供奉着文昌帝君，关圣帝君，姜大圣人，馆资料记载：“忠新馆三大圣人乃儒教之首，宗旨以行善为本忠孝为先”， 其对联写着“圣神功化允文允武巍巍圣德参天地，乃圣乃神赫赫威灵贯古今”，馆内还供奉定光、妈祖、观音等塑像，年年岁岁，香火极旺。显然，中湍村畲族已经汉化。

相传清朝咸丰年间，当时武平县有 36 座孝经馆，中湍孝经馆为忠新馆。村中一个住在忠新馆的信徒，不吃不喝睡了 7 天。醒来后，说是王母娘娘派人来带他去闾山学法术。学成后就要拿来用，

于是，村里就开始有了这些“民俗绝技”，而且一代代传承了下来。闾山派教法形态至今仍保留了许多原始巫术特征，这些民俗绝技也有浓厚的巫道特点。蓝发书为第一代传承人→蓝金榜、蓝古司（第二代传承人）→蓝春贵（第三代传承人）→蓝可义（第四代传承人）→蓝可凤、蓝如柱（第五代传承人）。

每逢寅、申、巳、亥年的醮会日（农历十月十五），村里人就会举行“上刀山、下火海、捞油锅”等绝技绝活。上午 8 点，忠新馆中供奉的四尊菩萨和“铜皮”“铁骨”“雪山”祖师等 24 尊神仙，被恭请到村中民俗文化场。拜天祭神后，民俗绝技表演拉开序幕。表演者均需吃斋三天以上，法师需口念《孝经》，以神道设教的方式去完成。上刀山时传承人呼喊“太上老君到”“观音菩萨到”，下火海时呼喊“雪山祖师到”等口号。主持人“问爻”，获“准爻”后才能进行表演。

中湍村的民间绝活竹篮挑水、草席撑船等惜已失传。武平民俗绝技现为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中湍 “十月十五保丰收”，武平民俗绝技包含着民众祈求平安、庆祝丰收美好愿望，也表现畲族、客家人历经王朝更替、战乱、灾荒、环境恶劣等磨炼出来的不畏艰险勇往直前的精神，同时也具有浓厚的原始巫道色彩。

中湍村发展反季节无公害蔬菜、烤烟、林业、生猪、仙草等支柱产业。

(24)武平县中山镇

武平中山镇是中国历史文化名镇、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汉

剧），位于闽粤赣三省结合部，武溪河贯穿武平由中山出境南流广东韩江入海。中山镇为历代场治、县治所在地和该地区的政治、文化、军事中心，是千年文化古镇。唐开元二十四年（736）辟为武平镇，明洪武二十四年（1391）设武平千户所，简称武所。朝廷派遣南京、江西等地三十五姓数千军人调住武所，形成特有的军家文化。明清时期新移民不断迁入，中山三个村落，人不愈万，方圆不过十里，聚居着100多个姓氏人家，数百年来以来一直延续至今，保留着特殊的“军家话”，被誉为“客家百姓镇”，形成客家人与军家人和谐共处的文化现象。现存有武所老街、通街大道等传统街区，永安桥、相公塔、迎恩门、树德桥、聚仙岩、新华岩、南山寺、东平王庙、铜井等文物，以及“九井十三灯”“七鞭打虎”“丹井温泉”“龙岩雨雾”等风景名胜。

作为客家地区的一个小镇，客家人尊宗敬祖、崇尚文教的观念在中山有着深厚的根基。据考证，客家以追念祖先为目的而刻于门楣的姓氏堂号，在中山流传有75种，镌于厅堂门柱或逢年过节和遇喜庆贴在家门的堂联则有500多对。每逢婚嫁节庆，各家各姓，均在大门两侧或厅堂两边贴出族氏联，追述开基始祖籍贯、封号，颂扬祖先恩德、功名，极表饮水思源、尊祖念根、弘扬祖业之情怀，此习俗一直延续至今。

中山镇是闽西汉剧的发祥地之一，木偶戏、龙灯、狮灯、船灯、元宵闹花灯等民俗活动也长盛不衰。中山元宵闹花灯较为独特。第一，花灯与庙会、花灯与戏剧相结合，称“花灯戏”，别具风情。

特制的术架大花灯，放置戏台上，上层扎制各种人物、花鸟、动物图案的花灯，下层上演傀儡戏，而这样的花灯傀儡多时竟达 10 余台；第二，时间长达 7 天，从正月十三一直闹到十九，古有“武所闹花灯，如同南京城”之说。

武平在平川街道办事处中心地带修建的兴贤坊传统文化街区，建筑规模宏大，现已进入工程扫尾阶段；经国家批准的国家级中山湿地修复工程（含迁鹭湖景区）亦已初具规模。

(25)宁化县石壁镇

石壁镇为中国历史文化名镇，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客家祖地习俗），位于宁化县西部，与江西石城县相邻，山间盆地地形，地势平坦，土地肥沃，面积约 136.5 平方公里，人口三万余。

古之“石壁村”“石壁城”包括整个石壁盆地，面积近 200 平方公里，包括今之石壁镇、淮土乡的全部以及方田、济村乡的一部分。据世界各地客家族谱记载，从唐代到明清之交，曾有 200 多个姓氏在石壁繁衍、生息，进而播迁世界各地。因而，石壁被称为“客家南迁的中转站”“客家祖地”。

石壁古为闽赣通行要道，从邓坊古街、乌石下廊桥与维藩桥等遗迹仍可寻见古之道路格局。至今保存基本完好的主要古迹建筑登录总数达 100 多处。其中，唐代陶、瓷窑址各一处，是研究客家历史文化的重要佐证；寨堡关隘有片云亭、千家围、乌石山寨等；明清古民居有陈塘村的“修齐堂”、“下新屋”宅（涉台文物）和杨边村吴氏大厝（典型的客家围笼屋），孙坑村孙氏大屋等。“修齐堂”、

“下新屋”（曾设中央红军第四医院），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宁化祠堂保留下来的有230多座，各祠堂都开展祭祖活动。宁化客家祭祖沿袭古礼，主要分为族祭和公祭。石壁客家祭祖习俗现为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石壁目前保存完好的祠堂有数十座。较为著名的有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石碧村张氏家庙，还有吴氏宗祠、陈氏宗祠、刘氏家庙、杨氏家庙等。石壁民间祭祖活动十分活跃，有春祭（清明节祭墓）、中元节祭祖、秋祭（农历八月初一祠祭）等，平时初一、十五要点烛、焚香。石壁保留较为完整的活态的宗祠文化，除了祠堂、古墓外，还保留了祭品、祭文、祭祀仪式、祭祀音乐（牌子锣鼓），以及族谱、族规、家训、堂号、匾额、楹联等文化要素。

世界客属石壁祭祖大典是大型的客家公祭。1992年，应世界客属回祖地寻根谒祖需求，石壁镇修建客家公祠。客家公祠坐落于石碧村土楼山上，建筑面积5000多平方米，分前、中、后三厅，由回廊连为一体。前厅，供歇脚、陈列姓氏渊源资料；中厅为正殿，也称玉屏堂，即神祖堂，堂内侍奉着客家160多个姓氏的始祖神位，供祭祀朝拜。原政协副主席叶选平和杨成武将军分别为公祠题词“客家公祠”“客家祖地”。2011年客家公祠扩建，占地面积680亩，包括祭祖朝圣区和客家民俗村。从1995年至今，每年10月份都举办一届“世界客属石壁祭祖大典”。祭祖仪式基本沿袭古礼，分为迎宾仪式（长老迎宾、祭期签名、列队进场）、祭祖仪程（升祭旗、敬献花篮、行上香礼、行奠帛礼、行奠酒礼、行祭拜礼、恭

颂祭文、祈福发彩），还有细品客家酒娘、擂茶，欣赏山歌、舞蹈传统艺术表演等。十多年来，石壁客家祖地共接待来自国内 20 多个省、直辖市、自治区及海外 3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客人共百万人次。石壁成为世界客家人寻根谒祖的祭祀中心。2012 年世界客属第 25 届恳亲大会在宁化举办，2013 年被中共中央台湾工作办公室、国务院台湾事务办公室列为海峡两岸交流基地，2015 年被中华全国归国华侨联合会认定为中国华侨国际交流基地。

区域内还有闹春田、宁化客家山歌、舞龙、花船、花灯、客家传统武术、客家传说、牌子锣鼓、采茶戏，以及客家酒酿、湿籽花生、古法榨油、客家刺绣、客家擂茶等制作技艺等。

(26)曹坊镇上曹村、下曹村

上曹、下曹村位于宁化县南部、省道富下线 495 公里地段旁，距宁化县城约 40 公里，离曹坊镇 1 公里。两村土地总面积 1 万 3 千多亩，人口 5 千多人。下曹村为中国历史文化名村、福建省传统村落。

上曹村是著名的革命老区，省级重点文物保护曹氏家庙是农民武装暴动指挥部旧址，赤山嵊有省级文物清代客家文化名人、书法家伊秉绶陵墓。下曹村历史悠久，至今已近 700 年，至今保存基本完好的古迹建筑达 50 多处，下曹村建筑群（杨冈公祠、敬湖公祠、泰宇公厅厦、立人公厅厦、廷玉公厅厦、安俊公厅厦、九龙寺）被列入第八批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杨岗公祠”和“敬湖公祠”至今还完好保存着本省罕见的清代室内古戏台。清嘉庆十二年后，清代书

法家伊秉绶曾经在这些古老的民居中，修过族谱，办过学堂，培养了不少的学生，并留下不少的墨宝真迹。下曹村也是宁化老区革命基点村，罗炳辉、谭震林、罗荣桓、粟裕、毛泽覃、罗瑞卿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在这里进行艰苦卓绝的革命活动，为新中国的发展壮大写下了辉煌诗篇，现还存有大量红军宣传标语。

上、下曹村每年举行祭祖活动。有一年两次的庙会（定光佛、伏虎禅师）。村民在“敬湖公祠”内摆放上百张八仙桌，全村百姓、亲友欢聚一堂，边看戏边吃擂茶，这一传统沿袭至今。

村落传统农业产业以烤烟、辣椒、槟榔芋、红心地瓜种植为主，同时也发展金银花、太子参种植。

(27)宁化县泉上镇延祥村

延祥村是福建省传统村落，位于宁化县东部的泉上镇境内，处于宁化、明溪、清流三县毗连的海拔690米高山盆地之中，有“五里横排十里岭”之称，东有文塔山，南有九龙寨，西有莲花掌，北有贵人峰、酒坛寨。物产十分丰富，森林茂密，珍稀动植物繁多，仅毛竹即达二十余种，孔坑野生贡茶被列入省茶树优异种质资源保护区。

延祥村为千余年历史的古村落，保存着丰富的古文物、古建筑。北宋天圣元年至九年（1023—1031），刘东升避乱迁此开发，南宋杨时四世孙杨万福携家迁此，更名丁贵坊，七世孙杨五九复更名为延祥。族人重礼重教，人才辈出，特别在明、清时期，私塾广布，仅延样本村便有正义堂、新竹第、诒堂、朱文公祠、半亩、一鉴堂、

畊丰楼、守素堂、畊余堂、彭湖等私塾学堂十所。村内道路，均用花岗条石铺设路心，村里存有不少古建筑，多为砖木结构，飞檐翘角，雕窗画栋，最具代表性的有延祥下村墩丘土堡和下村坪上百间房。现存最为完整的杨鼎铭故居，建于清乾隆末年，属殿堂式风格。另有南宋时兴建的社坛(里社坛)，宋至明代先后兴建、完善的新林寺、元末兴建的德馨祠(奉祀天妃圣母)，明、清时期兴建的东岳庙、崇福堂、连丰祠、杨三五大厝、诒毅堂、杨念四祠、聚族堂、中园戏台、文峰塔等十八处古建筑。

延祥灯会已延续600多年。明正德年间，延祥人杨德安带回苏杭灯式仿效相沿至今。正月十三至十五举办游神灯会，白天迎神游村，晚上赛灯。社神崇拜——游灯——花灯制作，制作工艺与民俗活动相伴相生，又因由族中贤人长者领头组织，传承较好。

(28)宁化县安乐乡夏坊村

安乐乡地处宁化县南面，与连城、长汀、宁化、清流四县交界处，有“宁化县南大门”之称。面积192平方公里，经济以农业为主，粮食、烤烟、畜牧是农民收入的主要来源。夏坊村是该乡南部、交通相对不太便利的山村。

每年农历正月十三日村里举办的庙会活动中，有一项独特的民俗活动——夏坊古游傩，现为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夏坊古游傩活动反映的是夏坊村的“梅山七圣”崇拜。夏坊村“梅山七圣”崇拜起源于何时，史籍未载，但从它的来源来看，它的存在大约在明朝中叶以后，开始仅仅是吴姓人自己供奉，入清后

“七圣”崇拜才在夏坊村溪背这个地方扩展开来。装“七圣”是吴、夏、赖三姓留下的传统，光绪九年在溪背水口建起“七圣庙”，将七圣面具供奉于庙堂后，夏坊的“七圣”庙会才变为全村人共同参与的活动。“七圣”巡游时，远近十里八乡的信徒、民众都纷纷赶到夏坊来，甚至远在明溪县的嵩溪、新畲人也会前来参加庙会。

夏坊“游傩”是古代傩文化的一种遗存,是珍贵的原生态文化,无论傩神、面具、法器、道具、仪式还是禳神,处处显示出它的古朴神奇,其文化内涵的魅力体现在傩神崇拜与祖先崇拜相结合,傩祭与庙会相结合,原始宗教与民俗节庆相结合,娱神与娱人相结合。

(29)宁化县治平乡

治平乡位于宁化西南部，为闽赣两省三县(石城、宁化、长汀)十乡交界处，辖12个行政村、100个村民小组，共3619户1.4万余人。治平是少数民族乡，9个行政村为畲族聚集村；治平是全省重点毛竹乡之一，素有"九竹一田"之称，共有毛竹15.9万亩。传统产业以玉扣纸为主，高峰时年产量1951吨。治平也是革命老区，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全乡600余人参军参战。纸业工人组成闽光纸业工人游击队，后编入红军部队。治平是“三江（闽江、赣江、韩江）”发源地之一。

治平畲族乡主要有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玉扣纸制作技艺、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池家文武灯等。宁化盛产土纸,其上品称玉扣纸,普通的叫毛边纸。玉扣纸是文书档案的最佳用纸,纸质好，不易硬化、变色、虫蛀，在同等保管条件下，比其它纸张

寿命更长。早在宋代这里就开始生产玉扣纸，历史悠久。随着经济的发展，大量山里的农民工进城务工，手工造纸又受到机制半机制纸的冲击，手工作坊面临困境。宁化历史上有 300 多家玉扣纸作坊，年产量近 2000 吨。治平畲族乡玉扣纸制作技艺目前有作坊 7 个，全面掌握制作技艺的手工艺人 6 人，成立竹业协会和工作领导小组。目前只有下坪村胡兰山一个作坊勉强生产，年产量 600 刀。

文武灯流传于高地村池家崇自然村，该村是汉族村。池家传承优秀家训家风，甚至有严格的家禁。与畲族和谐相处，相互通婚。池氏关刀文武灯不仅具有强烈的娱乐性，而且具有祭祀功能。每年农历正月初三至十五晚，该村池姓子孙在祖祠前祭祀表演该灯舞，起舞前，须在宗祠里行三叩礼，舞毕也须三叩谢祖。文武灯亦叫《走阵灯》《关刀舞》，一字长蛇阵、三山月儿阵、龙门阵、迷魂阵等阵法气势磅礴，是池氏族人祭奠祖先的神圣仪式。音乐用本地流行的民间小调“牌子锣鼓”、“十二月古人歌”、“孟美人”及唢呐曲牌“出水令”（浆水令）等，其伴奏乐器为唢呐、笛子、锣、鼓、大拔、小拔等，打击乐节奏丰富多彩，具有鲜明的地方风格和特色。文武灯有驱邪镇恶、保平安之意，很受周边乡民喜欢。

治平乡流传五通五显灵官大帝（俗称大帝公爹）信俗，在每年收成之后的农历 9 月 28 日，畲汉十个村落共同举行祭典，祈求风调雨顺、国泰民安。庙会由邓屋村、凉畲村、下街村、上街村、下坪村、高峰村、田畲村、坪埔村、黄田馆村、彭坊村十个村落轮流举办。庙会不仅是畲汉和谐相处的民俗活动，也是民间贸易交流节，

客家、畲族美食、特产也在庙会上交流。

治平乡还流行“九山菩萨信俗”，由汉族园岭村、一丘田村、大坪里村和畲族枧头岌村、洋里村、焦里村、赖家山村、大燕里村8个村落举办的“九山菩萨”请神活动，每年轮流一个村落负责。这种村落不分大小、民族不分畲汉的民间组织，充分体现社区的民主治理和民族的和谐相处。

(30)宁化县翠江镇

翠江镇地处河谷盆地，古名竹筱窝，四周多为丘陵小山。境内西溪、东溪汇流，称“翠江”，故名。该镇迄今已有1200余年历史，为县政治、经济、文化中心，面积约20平方公里，人口四万余。全镇耕地面积7876亩，山地面积18775.5亩，森林覆盖率23%；果园面积8000亩，是全县重要的菜篮子基地，为2004年国家建设部、发改委等六部委确定的全国重点镇之一。

区域内有巫罗俊怀念堂、谢氏家庙和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豫章书院、黄慎故居、伊秉绶故居。伊秉绶故居始建于明末，整体建筑为硬山顶砖木结构，举架高，用材大，梁宽，柱特别粗，不讲究对称，有明代遗风。黄慎故居建于清代，整体建筑为硬山顶砖木结构。谢氏家庙始建于清康熙年间，1933年9月至1934年9月苏维埃临时政府在此设立红军医院。

巫罗俊怀念堂为海内外巫氏公祭场所，由青州公祠改扩建而成。青州公祠建于唐代，祭祀黄连镇的开疆始祖、宁化始祖巫罗俊(582-664)。1992年海内外巫氏宗亲将原“青州公祠”改扩建为巫

罗俊怀念堂，成立“海内外巫氏宗亲联谊总会”，恪遵巫氏历代祖先遗训，弘扬慎终追远、敦亲睦族精神，制定《海内外巫氏宗亲联谊总会章程》，编修族谱，开展世界性的巫氏祭祖活动。据不完全统计，目前巫姓后人约有100多万，分布在24个省和台港地区，以及东南亚、美英澳等国家地区。

豫章书院又称罗令纪纪念堂、罗氏家庙，是罗氏后裔祭祀入闽始祖罗万发和宁化县建县始祖罗令纪公之罗氏总祠，因罗氏邑人罗登标中举，为传理学，在此设坛讲学，故又称豫章书院，是研究闽西客家宗族办学的实物资料。宗祠每年清明节举行祭祀仪式，海内外罗氏各支族均有来人参加。

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宁化客家山歌在翠江传承不息，近年来，宁化县文化馆收集整理原腔原调的客家山歌资料300多首，同时培养了一批年轻山歌手。采茶戏于清末民初由赣南传入，目前翠江镇还有采茶戏剧团活动。另据普查统计，流传神话传说、历史人物传说200余则，山川地名掌故、姓氏源渊掌故、古迹遗址掌故500余则，谚语2200余条。

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宁化木活字印刷术在翠江镇保留。宁化目前保存有近40万枚木活字，取材多用梨木、荷木。主要用于印刷族谱，有时也用来刻印经书。刻印艺人称“谱师”，他们各自以“堂”为单位，一般四五人一堂，最少的两人一堂，有堂号，如“文林堂”“文斋堂”等。

客家人日常生活的方方面面离不开擂茶，宁化客家擂茶制作工

艺入选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翠江镇正积极保护擂茶文化，收集、整理散落民间的古老擂茶配方。另有极具特色的风味菜肴生鱼片、烧麦、韭菜包、伊府面等，风味特产有老鼠干、鲤鱼干、辣椒干等。

(31)清流县赖坊镇赖坊村

赖坊镇位于清流县城东南约 58 公里处，下辖赖安、赖武、官坊、南山等 8 个行政村，面积约 140 平方公里，人口近一万。村庄大多坐落于大丰山北麓的低山丘陵及文昌溪两岸的河岸谷地上，是清流县传统的农业耕作区，其中赖武、赖安村是镇政府所在地，现行政区划虽是两个行政村，但历代以来赖坊是两村的统称，为国家级历史文化名村，其中赖安村入选中国传统村落名录。

境内大丰山自然生态良好，为中山地貌，拥有国家级保护野生动植物闽楠、樟树，白颈长尾雉、虎纹蛙、苏门羚、大灵猫等，省重点保护珍贵植物长苞铁杉、壳斗科、福建樱花、青冈等；并有神龟对话、藏龙卧虎，七里林、观月台、望日峰、棋盘峰、望天湖等 20 余处胜景。山上顺真道院供奉欧阳真仙，始建宋代，历史悠久。

赖坊村北宋咸淳年间开始形成村落，明代，赖武、赖安已形成“居民聚而为乡落，于坊庐相望，室庐相接”的富庶之乡。保留下来的整个村落原始布局完整，延续以真武街、楼房下街、镇安门街为骨干，以众多里巷小弄为支脉的街坊布局，大圳沟水网系统布局。古街区面积保存约 15 万平方米，古建筑面积 10 万平方米.各类建筑按功用有序分布，祖庙、学宫、庙宇、商店、桥梁、码头和大量

的古民居等大多至今仍在发挥着它的社会功用。人工建筑与自然景观高度和谐。赖坊古民居群（彩映庚宅、翰林第、棠棣竞秀宅、来青宅、攸叙宅、迎薰宅、赖氏家祠）现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赖坊古村落居民以赖姓为主，约有三千多村民，民俗活动活跃。农历 9 月 15 日“摆五方”祭祖。赖氏祭祖与别处不同，他们不在祖庙宗祠，也不摆祖先牌位，而是在古戏台的广场，按东西南北中五个方位摆起五张桌子，供奉起一件件祖先传下来的古董宝贝，他们称之为——“摆五方”。还有上元火把节祭祖、正月初十至十五“狮龙会”、正月十八欧阳真仙信俗“走古事”，这些活动多以赖氏祖庙为中心，伴以富客家特色的赖坊锣鼓表演；另有赖坊花生烤制技艺、赖坊豆腐干焙制技艺等，都得到较好传承。

(32)清流县长校镇

长校镇位于清流县南部，地处闽西北交通要冲，是两市四县（清流、宁化、长汀、连城）六乡镇（里田乡、田源乡、灵地镇、四堡镇、馆前镇、安乐镇）接壤处，面积 141 平方公里，辖 10 个行政村、1 个社区，人口 1.5 万人。2008 年评为“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境内山青水碧、景色宜人，有灵台山、鳌峰山、贵人峰、梁石山等，土地面积 17.18 万亩，是清流县的农业大镇，也是著名的革命老区镇。

自唐武德年间，南迁汉人择居长校，历经千余年，长校文物古迹众多，物质文物遗产丰富。东山瑀公庙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江坊贻穀堂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其它如江坊木廊桥、长校李氏大宗

祠、江坊村江焕南祖屋、江坊村“胜占青溪”堂、长校村孜恢公祠（依格堂）等一批古代建筑，建造讲究、用材精良、装饰繁缛且保存完好，具有重要的科学和艺术价值。

境内灵台山拥有闽西最大的寺庙群而著名，有“唐庙、宋寺、明清庵”之称；又传定光佛云游显应于此，称“仙人岭”“古佛山”，现正在建设灵台山客家文化园。2012 年 11 月，25 届世客会“灵台朝觐”于此举行。

长校镇作为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十番锣鼓、刻字），非物质文化遗产丰富，是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十番锣鼓的传承地。明永乐年间，十番锣鼓传入长校，凡是逢年过节、迎亲贺寿、上梁入屋、扫墓祭祖、迎神出案、游族谱、抬龙灯等，都用“十番”，特别是正月十五闹元宵，一条龙灯就配有一堂十番锣鼓，在群众中有着深厚的基础。现在成为当地人逢年过节、志事贺喜，自娱自乐的一项必不可少的文化艺术活动。

长校还拥有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打锡传统手工技艺、长校拔龙，市级项目刻字艺术、客家服饰制作技艺等。

(33)清流县龙津镇

龙津镇地处清流县城区，是清流县政治、经济、文化和交通中心，东接本县嵩口镇，西邻宁化县，北连嵩溪镇，南与田源乡毗邻。全镇区域总面积 231.2 平方公里，辖 4 个居委会、14 个行政村。境内自然生态优越，物产丰富，拥有丰富的生态旅游资源。有裴尚书门楼、金莲寺、古城墙遗址、上东华书院、南极山等名胜古迹，

有“龙津望月”“西桥横笛”“北渡孤舟”“灞涌金莲”等人文景观。

镇内有多个戏剧民间团体，如供坊三角戏、车坑湘剧、基头越剧，每年正月的定光会期长达 20 天，除了本土戏外，还有木偶戏、采茶戏等各地戏班到此演出。龙津镇为闽西各种戏种的发展提供了优良的土壤和环境。龙津镇还拥有地瓜干、老鼠干制作技艺等非物质文化遗产。

(34)清流县李家乡

李家乡位于清流县最南端，距县城 65 公里，耕地面积 12200 亩,林地面积 115000 亩,林业用地 9073 亩,木林蓄积量达 16 万立方米，生态公益林 54000 亩，人口 10000 多人。主要农作物有水稻、烤烟、大豆、花生、甘薯、水果、茶叶等；另有全国罕见、省内仅有的冷泉资源，水质及出水量为全省之冠。

李家乡李村、鲜水等村至今保存几十座明清时期古建筑，且连片分布，风貌古朴。长灌村萧氏大厝，当地人称“窗子园”，面积 4407 平方米，始建于清代中偏晚期，为砖木结构合院式民居建筑，规模宏大，为目前清流保存面积最大的古民居建筑。

李家乡历史悠久，非物质文化遗产丰富，是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五经魁”的传承地，还保留独特的山村风俗——“上鹅”。“五经魁”由五个历史人物(雷震子、钟馗、包拯、寇准、李广)象征性人物组合而成，分二组十人对舞，戴上假面具，穿上五彩衣裙，各持器械，各有舞姿，配有锣鼓等打击乐，流传至今已经有 400 多年的历史。这一古老民间艺术体现了百姓传统的忠君报国思想，寄予

人民希冀国泰民安、风调雨顺、五谷丰登的厚望。“经魁出行”经李村、鲜水、河背三个村，行程近10公里。

2007年5月，李家乡因“五经魁”入选福建民间文化艺术之乡，同年8月“五经魁”列入福建省第二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

(35)清流县温郊乡

温郊乡地处清流东北部，距县城31公里，人口4000多，辖小池、温家山、梧地、桐坑4个行政村，面积146平方公里，耕地5463亩，林地15.6万亩，木材面积量80万立方米，毛竹面积2.6万亩，林区蓄藏着46345亩的阔叶林和8116亩的国家珍稀树种——南方红豆杉保护区。

温郊乡大多数村庄地旷偏远，一些村庄还保存着原滋原味的客家传统文化及明清时期古建筑。梧地塔桥即海会塔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苞地李敬寿墓为涉台文物保护单位。小池村有圆形土楼遗址，温家山向阳山庙是明代尚书裴应章读书之地。

辖区有非物质文化遗产梧地“泼水节”和温家山“地滚龙灯”等。

梧地村民全是李姓，由陇西搬迁而来，八月十五“团圆节”，恰为陇西一带的泼水节，于是，就将这天定为该村“泼水节”，至今已有一千余年的历史。泼水工具最早用铜盆，元时改用木盆，至清初改用竹勺，清末已演变为竹制射水筒(水射)。八月十五晚8点左右，圆月在村东高棋山峰升起，村人齐聚新公庙，朝拜菩萨，并

拿出水射，第一射的水都要瞄准菩萨的脸部，据说是替菩萨洗脸。而后，村民们互射。据说，这样可以用水泼去身上的灾祸，迎来平安清吉。

温家山“地滚龙灯”从北宋末期开始至今已有900多年的历史。“地滚龙灯”是以一个直径3米高的滚灯为主，一系列象征着五谷丰登的小花灯为辅，以祭祀、滚灯、闹灯的场面，祈祷来年风调雨顺、五谷丰登。正月初一至正月十二的表演特别壮观，大滚灯经过谁家，谁家就会燃放鞭炮、焰火迎接灯的到来，以求得来年的吉利、平安。

(36)清流县嵩溪镇

嵩溪镇地处清流县东北部,北与宁化县接壤,是清流县次中心城镇。全镇面积187平方公里，人口1.8万人，交通发达,自古便是清流县北部重要商品集散地和商业贸易中心。

镇南部北斗山，七座岩峰与天上的北斗七星遥遥相对，分布有各类丹霞地貌形态和上百处景观。分别由狮王峰景片、月牙湖景片、嵩溪河景片组成。

嵩溪历史悠久，境内有省级文物保护单位青州巫公庄屋，县级文物保护单位黄连镇将巫罗俊墓。

青州巫公庄屋位于嵩溪镇农科村中部，始建于清雍正甲寅年间（1734）。坐西向东，面积600平方米，为合院式围屋建筑，正厅神龛木雕精美绝仓，塑巫公罗俊及柴、纪二位夫人座像，神龛上方黑底金字“青州正气”匾一块。巫罗俊墓位于黄沙口村南部，坐东

北朝西南，面积 300 平方米，始建于唐末五代，由宁化城关迁于此，该墓地上部分由坟界、坟堂、祭台、墓埕及半月池及五子五媳墓等几部分组成，现有部分历经几次修缮，其形制应为清代所建。

辖区为省级非物质遗产嵩溪豆腐皮传统手工技艺传承地，还有巫氏祭祖及独具特色的板凳龙等非物质文化遗产。

豆腐皮制作始于清嘉庆年间，产品经过几代人的摸索、磨炼，日益完善，特别是解放后，1956 年，在胡成生（已故）等人的精细加工下，使之透明，有清凉、滋阴之效。经选豆、去皮、浸泡、磨浆、过滤、煮浆、熬皮、揭皮、晾干、熬浆、上浆、烘烤、摊晾、包装等多道工序精制而成，具有香、醇、甜、韧、一煮就熟、久煮不糊、食用方便等特点，是高蛋白低脂肪的绿色食品。

(37) 明溪县夏阳乡紫云村、御帘村

夏阳乡紫云村为唐代古村，位于明溪县东南部，距三明市区 27 公里，村落处于山顶平地，四周山势险峻，故有紫云台之称。地处均峰山自然保护区，境内生态系统类型多样，生态环境优美，珍稀树种、名贵药材、珍稀野生动物繁多，有南方红豆杉、黄腹角雉等国家一级保护动植物。村中聚居着杨姓后裔及宋代理学名贤罗从彦、张载的后裔，历代英才辈出，曾出现过“一朝七进士、一门双武举”。村中至今完好保留的商周紫云岩画现为省级文物（水泉岩摩崖字画石刻，俗称“仙篆”），以及唐宋时代的古墓、均峰古寺、古桥及文天祥亲笔手书和明清时代的石旗杆等人文景观。

均峰寺始建于唐末，几度重建，续建有饶公殿；文天祥手书“显

盖紫云”四个大字，留存至今。山门口的红豆杉被誉为神树，树身留有刀劈火烧的累累伤痕，仍枝繁叶茂。因此神树，寺中香火旺盛，香客们对此树敬若神明。百姓敬奉寺中的饶公，有“禁屠日”习俗，每年农历七月二十三，为均峰寺和沙溪乡六合村的上祭庵共同庙会日，此日全县禁屠一天。

御帘村是中国历史文化名村、中国传统村落。御帘原名渔林，古时是官道必经之处，文天祥夜宿均峰寺次日即沿此官道到达御帘村，留下“御帘”传说。清代乾隆年间，御帘已成为当地政治、经济、文化中心，鼎盛时曾发展到千余户近6000人，现有常住户160余户，全村人均为张姓，是北宋大儒张载的后裔。宋代以来，人才辈出，御帘村历史上建有7座书院，有凌霄阁、风云禅寺（宋时为纪念张载而建），“香泉祠”与“金凤祠”存多处亭台楼阁遗址。此外，还存有灯塔、摩崖石刻等文物。御帘大祖祠与雍睦堂曾是东方军司令部与东方军医院所在地，现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由御帘村民乐师演奏的打击乐“十二换”，流传至今已有五百多年历史，现为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十二换”由十二套不同的演奏技艺组成，乐器涉及鼓、锣、钹、唢呐等。明朝景泰五年（1455），御帘籍进士张昇担任台习天文、掌进奉御左少监时，将“十二换”带回家乡，并在御帘张氏大祖祠后山顶上开辟一块1000平方米的坪地作为每年正月初九祭天的活动场所。目前，御帘村已成立“宫廷打击乐——十二换”培训班，同时积极申报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

(38)明溪县雪峰镇

雪峰镇位于福建省明溪县境中部，因镇区的高峰寒冬积雪、群峰竞秀而得名，是明溪县政府驻地和全县政治、经济、文化中心。辖2个村、6个居委会，人口近3万人，面积15.86平方公里，耕地面积1439亩，山林面积5067亩。雪峰镇非物质文化遗产丰富，有明溪肉脯干制作技艺、惠利夫人信俗和微雕技艺等省级项目，以及明溪客秋包制作工艺、客家节庆习俗等非物质文化遗产。

五代时期的女英雄莘七娘，被尊称为惠利夫人。据传，惠利夫人知书达礼，并精通医术，随夫出征福建，其夫在明溪不幸染疫身亡，为了陪伴丈夫的亡灵，她侨居明溪，施医惠民，明溪百姓感其恩德，奉为地方保护神立庙祭祀。惠利夫人信俗经元明清三朝在闽西流行扩大，在明溪的影响尤大。惠利夫人的墓地在南关溪左侧，其形制独特，围有石门石槛。夫人庙建于其旁，改称显应庙。民间为了纪念惠利夫人，在六月十一夫人诞辰日，举办明溪县内规模最大的庙会，人称“六月会”，旧时朝廷也会派员来参加。人们在当天会敲锣打鼓迎接夫人神像巡游；老百姓到显应庙祀拜并将沐浴过的香汤带回家，以求平安。

“荣兴牌”老字号传承了几百年明溪肉脯干制作工艺，是正宗明溪特产，因其独特的地方风味而驰名国内外，享有很好的声誉。微雕现由明溪县毛新华继承其传统工艺，并将其发扬光大。

明溪“三宝”是指“闽王”龙凤宝剑、蓝宝石和檀香扇。雪峰宝剑厂传承传统铸剑艺术和工艺，结合现代先进冶金技术制作“闽

王”龙凤宝剑。此剑选用优质钢材及不锈钢，外观采用镀金、镀银、镶嵌宝石、猫眼、水晶球等贵重材料组合而成，可用于装饰、健身、辟邪等用途。

明溪县蓝宝石以其颜色纯正、颗粒适中、净度高、裂绺少，奇特宝石迭出而闻名。在近几年的开采和加工生产过程中，出现了一些各具特色的奇特稀世珍宝，如孔雀翎、琼崖霞光、恐龙等精品，在蓝宝石晶体中形成意蕴深长的各种艳丽彩的画面，具有极高的美学、艺术欣赏和收藏价值。

檀香扇是由明溪县雪峰镇宝剑厂赖庆发设计制作的，是中国传统的雕刻和绘画工艺相结合的现代制作，具有较高的美学和收藏价值。

附录 4：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主要文物保护单位表

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主要文物保护单位表 （全国重点 12 处，省级 111 处）			
名称（含文物点）	年代	坐落地点	级别
长汀县（国保 3 处、省保 35 处）			
长汀革命旧址（福建省苏维埃政府旧址——汀州试院、中央红色医院前身——福音医院旧址（含休养所）、福建省职工联合会旧址——张家祠、红四军司令部、政治部旧址——辛耕别墅、中共福建省委旧址（周恩来旧居）——中华基督教堂、长汀县革命委员会旧址——云骧阁）	二十世纪二十至三十年代	汀州镇	国保
汀州城墙（汀州古城墙、朝天门城楼、三元阁城楼、宝珠门城楼）	唐至明	汀州镇	国保
红九军团长征出发地	1934	南山镇中复村	国保
中共福建省委召开第四次反“围剿”紧急会议旧址——朝斗岩大雄宝殿	1933	大同镇南屏山	省级
瞿秋白烈士纪念碑	1951	汀州镇西门罗汉岭	省级
汀州文庙	宋	汀州镇兆征路 20 号	省级
汀州府城隍庙	唐	汀州镇兆征路 80 号	省级
黄氏丽园	1945	汀州镇水东新丰街 146 号	省级
长汀客家宗祠建筑（新新巷家祠群<曾宅、郑氏家庙、罗氏家庙、傅氏家庙、赖氏宗祠>、林氏家庙、赖氏坦园公祠、中共兆征县委县苏维埃政府旧址——刘氏家庙）	清	汀州镇	省级
汀州天后宫	清	汀州镇东大街 35 号	省级
汀州紫云公祠	清	汀州镇南大街 105 号	省级
东门上官氏宗祠	清	汀州镇劳动巷 4 号	省级
汀州曾子祠	明	汀州镇横岗岭 30 号	省级
汀州如意宫	宋	汀州镇人民巷 9 号	省级
民主巷李氏家庙	清	汀州镇五通街民主巷 2 号	省级

汀州厦门大学旧址	明	汀州镇中区小学内	省级
南门游氏家庙	清	汀州镇店头街 17 号	省级
西门赖氏家庙	清	汀州镇南大街 34+1 号	省级
新民廖氏家祠	清	汀州镇新民街 25 号	省级
南门卢氏宗祠	清	汀州镇新新巷 5 号	省级
三洲戴氏家庙	清	三洲镇三洲村	省级
新屋下民居	清	三洲镇三洲村	省级
三洲戴氏民居	清	三洲村城墙坎下 28 号	省级
涂坊围屋	清	涂坊镇涂坊村	省级
周盛公祠		涂坊镇涂坊村	省级
馆前沈宅	清	馆前镇坪埔村	省级
坪埔沈坊官厅	清	馆前镇坪埔村	省级
红军福建军区机关旧址	1932	大同师福村	省级
杨成武故居	清	宣成乡下畲村	省级
中街李氏下大屋	清	河田镇上街村	省级
下街余氏家庙	清	河田镇下街村	省级
红四军会议旧址协和店	1929	四都镇红都村	省级
中共福建省委及中共汀西县委、县苏维埃旧址世昌公祠	1930—1935	四都镇红都村	省级
红屋区苏维埃政府旧址九厅十八井	1932	南山镇中复村	省级
福建军区后方总医院制药厂旧址长森公祠	1933	四都镇渔溪村	省级
毛泽覃旧居刘氏茂元公祠	1934—1935	四都镇楼子坝姜畲坑自然村	省级
松毛岭战役遗址群	1934	长汀县南山镇廖坊村、连屋岗村、邓坊村、桥下村、黄家庄村、蔡屋村、中复村、白叶洋村、长窠头村、官坊村、五杭村、杨谢村、塘背村，连城县朋口镇文坊村	省级
中共福建省委、省苏维埃政府机关驻地旧址凝春晖	1934—1935	四都镇汤屋村井牌路	省级

连城县（国保 3 处、81 个点，省保 13 处、71 个点）			
古田会议旧址群（连城）（红四军前委机关和政治部旧址——望云草室、工农妇女夜校旧址——张家祠、红四军司令部旧址——于溪公祠、士兵调查会旧址——新屋里、农民调查会旧址——愧山公祠、连南区革命委员会旧址——张氏家庙）	1929	新泉镇	国保
四堡书坊建筑（雾阁尊经堂、田茶梅囿堂、雾阁文华堂、雾阁墨香堂、雾阁福兴堂与锦云堂、雾阁明德堂、雾阁西碧清堂、雾阁东碧清堂，四桥本立堂、耕萃堂，雾阁诚明堂、雾阁佐圣堂、子仁屋，在兹堂、念兹堂、文林堂、文兹堂，雾阁文海楼、雾阁翰香堂、万卷楼、玉兰堂，四堡素位堂与素位山房、田茶种梅山房与在公堂、雾阁文峰挺秀民居、雾阁林文堂、田茶以文阁、田茶邹式亮祖屋、田茶达文堂、祖述堂、弘经堂，田茶邹琪熙宅、雾阁佐仁堂、雾阁大夫第、雾阁山光入户民居、雾阁以文堂、四桥马——坤祖屋、林兰堂、新林兰堂、四桥倍经堂、四桥倍兰堂、四桥马子发祖屋、中田屋、四桥史丰堂、中南百蔌堂、中南大成楼、德文堂，中南隆丰堂、中南文汇楼、中南西园堂、中南马勋祥祖屋、中南藏经阁、双泉关帝庙、大厅厦、雾阁定敷公祠、雾阁关帝庙、雾阁崇公祠、四桥马援庙、中南马氏家庙、上马氏祠堂、下马氏祠堂、团结马氏祖屋、玉砂桥、南万竹楼）	明-清	四堡镇雾阁、田茶、中南、四桥	国保
培田村古建筑群（培田双善堂、培田济美堂、培田大夫第、培田进士第、培田致祥堂、培田学堂下、培田上义屋、培田如松堂、培田厥后堂、培田官厅、培田衍庆堂、培田乐奄公祠、培田文贵公祠、培田容膝居、培田美三公祠、培田恩荣牌坊、培田乐善好施牌坊）	明-清	宣和乡培田	国保

培田灼其祈祠	清	宣和乡	省级
培田集祥堂	清	宣和乡	省级
马埔玲瑚庙	清	朋口镇马埔	省级
培田溪垅居	清	宣和乡	省级
培田工房门楼	清	宣和乡	省级
培田修竹楼	清	宣和乡	省级
培田敦朴堂	清	宣和乡	省级
培田容庵公祠	明-清	宣和乡	省级
培田愈杨公祠	明-清	宣和乡	省级
培田八四公祠	清	宣和乡	省级
培田畏严公祠	清	宣和乡	省级
培田天一公祠	清	宣和乡	省级
培田敬彰公祠	清	宣和乡	省级
培田在宏公祠	清	宣和乡	省级
培田大居敬	清	宣和乡	省级
培田承志堂	清	宣和乡	省级
培田南山书院	清	宣和乡	省级
培田紫阳书院	清	宣和乡	省级
培田锄经别墅	清	宣和乡	省级
培田银库	清	宣和乡	省级
培田至德居	清	宣和乡	省级
培田绳武楼	清	宣和乡	省级
培田拯婴社	清	宣和乡	省级
璧洲文昌阁、永隆桥、天后宫	清	莒溪镇璧洲	省级
芷溪宗祠建筑（杨氏家庙、黄氏家庙、澄川公祠、集鳣堂、翠畴公祠、杨辉公祠）	清	庙前镇芷溪	省级
文川桥		莲峰镇城关南门头	省级
美玉堂连史纸作坊旧址	清	连城县姑田镇上堡村丰头自然村	省级
丰图宗祠建筑群（泰孚公祠、翠岩公祠、含山公祠）	清	连城县庙前镇丰图下村	省级
采陔公祠	清	连城县庙前镇庙上村	省级

庙上江氏家庙	清	连城县庙前镇庙上村	省级
张氏民居思源堂	清	连城县新泉镇北村	省级
塘前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旧址	1934	塘前乡塘前村	省级
上杭县（国保 4 处、省保 20 处）			
古田会议旧址群(上杭)(古田会议会址-廖氏宗祠、中共红四军前委机关暨红四军政治部旧址——八甲松荫堂、红四军司令部旧址——八甲中兴堂、毛泽东《星星之火，可以燎原》写作旧址——协成店、中共闽西第一次代表大会会址——蛟洋文昌阁）		古田镇	国保
上杭临江楼	1929	临江镇临江路 52 号	国保
毛泽东才溪乡调查旧址群（才溪乡苏维埃政府旧址、才溪区工会旧址——列宁堂、下才光荣亭、下才列宁台）	1933	才溪镇	国保
官田李氏大宗祠	清代	稔田镇官田村	国保
中共闽西特委机关旧址——树槐堂	1929	古田镇苏家坡村	省级
赖坊赖氏宗祠	清代	古田镇赖坊村	省级
上杭文庙	明清	临江镇解放路	省级
汀属八县社会运动人员养成所旧址	1927	临江镇北大路亨四巷 2 号	省级
上杭城墙	明代	临江镇临江路	省级
碧沙天后宫	清代	白砂镇碧沙村村口	省级
回龙天后宫	清代	官庄畲族乡回龙大村	省级
金玉顶石屋	明代	临城镇白玉村上圆山	省级
香林塔	清代	临城镇白玉村上圆山	省级
上登廻龙阁	明代	临城镇上登村葫芦岗	省级
陈丕显故居	1916	南阳镇官余村镇上背自然村	省级
存耕堂	清代	中都镇罗溪村	省级

三元塔	明代	中都镇永联村三层岭	省级
云宵阁	明代	中都镇田背宫下	省级
都康叶氏宗祠	清代	中都镇都康村上村	省级
庐丰天后宫	清	庐丰畲族乡丰济村	省级
庐丰蓝氏家庙	清	庐丰畲族乡丰济村青头坪自然村	省级
黄坑天后宫	清	南阳镇黄坑村	省级
院田古建筑群	清	太拔镇院田村	省级
上杭县师范传习所旧址	清	临江镇解放路	省级
龙岩市永定区（国保 2 处，省保 32 处）			
福建土楼（永定）高北土楼群<承启楼、五云楼、世泽楼、侨福楼>、奎聚楼、福裕楼、振成楼、集庆楼、衍香楼、振福楼、典常楼）	明-现代	高头乡高北村，湖坑镇洪坑村、新南村、西片村，下洋镇初溪村	国保
西陂天后宫	明-清	高陂镇西陂村	国保
初溪土楼群（余庆楼、绳庆楼、华庆楼、庚庆楼、锡庆楼、福庆楼、共庆楼、藩庆楼、善庆楼、徐氏宗祠、永丰庵）	明-现代	下洋镇初溪村	省级
洪坑土楼群（光裕楼、福兴楼、如升楼、庆成楼、天后宫、日新学堂、林氏宗祠）	清-现代	湖坑镇洪坑村	省级
遗经楼	清	高陂镇上洋村	省级
中共永定支部成立旧址(万源楼)	清	湖雷镇上南村	省级
永康楼	民国	下洋镇霞村	省级
虎豹别墅	民国	下洋镇中川村	省级
胡氏家庙	明	下洋镇中川村	省级
永定暴动遗址（金谷寺）	1928	金砂乡西田村	省级
环极楼	清	湖坑镇南中村	省级
如升楼	民国	湖坑镇洪坑村	省级
光裕楼	1775	湖坑镇洪坑村	省级
福兴楼	清	湖坑镇洪坑村	省级
庆成楼	1937	湖坑镇洪坑村	省级
裕隆楼	清	高陂镇富岭村	省级
永隆昌楼	清	抚市镇新民村	省级
红四军司令部旧址——张氏宗祠	清	城关九一街	省级

北山关帝庙	明	高陂镇北山村	省级
抚市永豪楼	清	抚市镇新民村	省级
上西西兴祠	元末明初	龙潭镇上西村	省级
云川卢氏祖祠	明	坎市镇后龙山	省级
西陂林氏大宗祠	明、民国	高陂镇西陂村	省级
西陂培荆堂	清	永定区高陂镇西陂村	省级
抚市天后宫	清	永定区抚市镇社前村	省级
荣禄第	清	下洋镇富川村	省级
上洋友于楼	清、民国	高陂镇上洋村	省级
中共黄田乡支部旧址	1928—1949	高陂镇黄田村	省级
红四军前委旧址赖家祠	1929	凤城街道九一中路110号	省级
红四军前委领导住地居易楼、竹林馆	1929	堂堡乡河坑村、村中村	省级
太平区苏维埃政府旧址	1930	高陂镇西陂村	省级
中央苏区红色交通线史迹	1930—1934	合溪乡溪南村、城郊镇桃坑村，上杭县白砂镇碧沙村、溪口乡大洋坝村、太拔镇院田村，长汀县涂坊镇赖坊村、河田镇上街村、汀州镇南门街	省级
中共闽粤赣边特委旧址	1931	虎岗镇虎西村杨公堂	省级
上寨泽东楼	1951	永定区抚市镇五湖村	省级
武平县（省保11处）			
永安桥	清	中山镇新城村村部东面300米	省级
红四军前敌委员会旧址梁山书院	1930	平川镇河西居委会政协巷48号	省级
均庆寺	宋、清	岩前镇灵岩村	省级
灵岩道南楼	1941	岩前镇灵岩村	省级
梁野山白云禅寺	清	中堡镇大绩村	省级

太平岭相公塔	明	中山镇新城村太平岭	省级
崇真观	清	平川镇红东村	省级
永平竹苞松茂	清	永平镇帽村村	省级
城中树德桥	清	中山镇城中村	省级
红东李氏宗祠	清、民国	平川镇红东村	省级
刘亚楼故居	清、民国	湘店乡湘洋村	省级
宁化县（省保16处）			
黄慎墓	清	翠江镇北郊	省级
伊秉绶墓	清	曹坊镇上曹村	省级
宁化革命烈士纪念碑	1977	翠江镇北山	省级
豫章书院	清	翠江镇小溪村131号	省级
老虎岩遗址	旧石器时代	湖村镇湖村村	省级
陈塘修齐堂	清	石壁镇陈塘村	省级
石壁张氏家庙	清	石壁镇石碧村	省级
宁化县第一次工农兵代表大会旧址（刘氏家庙）	1931	淮土乡淮阳村	省级
陈塘红军第四医院旧址	1933	石壁镇陈塘村	省级
上曹曹氏家庙（榆林祠）	清	曹坊镇上曹村榆林坝	省级
下伊伊公庙（水南古庙）	清	河龙乡下伊村之南	省级
小溪谢氏家庙(城关红军医院旧址)	清	翠江镇小溪村	省级
下曹建筑群（杨冈公祠、敬湖公祠、泰宇公厅厦、立人公厅厦、廷玉公厅厦、安俊公厅厦、九龙寺）	清	曹坊镇下曹村	省级
南山下宁宅	清	水茜镇南山下村	省级
石碧红军独立第七师旧址群	1932	石壁镇石碧村	省级
凤凰山红军长征出发地旧址群	1934	淮土乡上街镇凤山村	省级
清流县（省保11处）			
清流狐狸洞古人类化石地点	旧石器时代	沙芜乡洞口村	省级
南山马氏宗祠	明	赖坊乡南山村	省级
里田罗氏家庙	清	里田乡里田村	省级
瑀公庙	明	长校镇东山村	省级

青州巫公庄屋	清	嵩溪镇农科村	省级
林畲红军史迹（毛泽东旧居、红军夜校、红军医院、红军烈士墓、红军井、红军桥）	清、近现代	林畲乡塘堀村	省级
赖坊古民居群（彩映庚宅、翰林第、棠棣竞秀宅、来青宅、攸叙宅、迎薰宅、赖氏家祠）	清	赖坊乡赖安、赖武村	省级
灵地先雕公祠	清	灵地镇灵地村	省级
官坊村上官氏宗祠	清	赖坊乡官坊村西北部	省级
梧地海会塔	清	温效乡梧地村	省级
长校红军旧址	1931	清流县长校镇长校村	省级
明溪县（国保 1 处，省保 5 处）			
南山遗址	新石器时代至商周	雪峰镇上坊村	国保
龙湖文庙棂星门	明	明溪县瀚仙镇龙湖村	省级
紫云岩画	青铜时代	夏阳紫云村	省级
胡坊红军旧址群（苏家大厝、广西会馆李家祖屋、李家大院）	1933	明溪县胡坊镇胡坊村	省级
滴水岩红军战地医院旧址	1934	城关乡坪埠村	省级
御帘东方军司令部旧址张氏大祖厝	1934	夏阳乡御帘村	省级

附录 5：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主要革命遗址及革命纪念建筑物表

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主要革命遗址及革命纪念建筑物 (全国重点 7 处、省保 41 处、县保 149 处)			
名称	坐落地点	公布时间(批次)	级别
上杭县(国保 3 处、省保 4 处、县保 21 处)			
古田会议旧址群	上杭县、连城县		国保
毛泽东才溪乡调查旧址群	才溪镇		国保
临江楼	临江镇	2013.3.5	国保
汀州八县社会运动人员养成所	临江镇	1961.3.4	省级
中共闽西特委机关旧址——树槐堂	古田镇苏家坡村	2005.5.11	省级
陈丕显故居	南阳镇官余村	2013.1.28	省级
早康会议旧址	白砂镇早康村	2013.1.28	省级
上杭县第一次工农兵代表大会会址——西门天主教堂	临江镇	1984.5.17	县级
中共上杭县第一支部成立旧址——常初堂	临江镇学坪	1986.6.6	县级
大洋坝红军医院旧址	溪口乡大洋坝村	1986.6.6	县级
黄腊坑红军医院	南阳镇黄腊坑	1986.6.6	县级
南阳会议遗址——龙田书院	南阳镇	1986.6.6	县级
丰稔寺战斗旧址（稔田天后宫）	稔田镇	1986.6.6	县级
濑溪乡苏旧址	湖洋乡	1993.8.16	县级
蛟洋革命烈士纪念亭	蛟洋乡	1993.8.16	县级
蛟洋红军医院	蛟洋乡石背	1996.6.6	县级

庄背庙旧址	才溪镇下才村	2002.7.23	县级
红四军哨所旧址——“文光阁”	古田镇溪背村	2004.1.17	县级
红军桥	古田镇上洋村与五龙村之间	2006.6.13	县级
红军标语墙	古田镇	2006.6.13	县级
苏家坡圳背岩洞	古田镇苏家坡村	2006.6.13	县级
红军士兵委员会旧址(毓公祠)	古田镇八甲村	2006.6.13	县级
红军军医处旧址	古田镇八甲村	2006.6.13	县级
闽西特委机关干部培训班旧址（鸿玉堂）	古田镇苏家坡村	2011.7.8	县级
苎园乡苏维埃政府旧址	古田镇苎园村	2011.7.8	县级
丘逢甲师范传习所旧址(丘氏总祠)	临江镇解放路	2011.7.8	县级
上珊瑚梦宏居	珊瑚乡上珊瑚村	2011.7.8	县级
红四军后勤工作部门旧址(笃厚堂)	古田镇溪背村	2015.10.8	县级
连城县(国保1处、省保2处、县保23处)			
培田村古建筑群	宣和乡	2006.5.25	国保
芷溪宗祠建筑之澄川公祠	庙前镇芷红村大石头边下	2009.11.16	省级
芷溪宗祠建筑之翠畴公祠	庙前镇芷溪村四叉路口	2009.11.16	省级
毛泽东旧居——孔清祠	庙前镇庙前村	1979.8.10	县级
广州暴动两周年纪念大会会场旧址——军民万人大会台	新泉镇新泉村	1979.8.10	县级
资政第	新泉镇新泉村	1984.2	县级
月塘公祠	新泉镇新泉村	2002.3.6	县级
连南十三乡暴动代表大会旧址——罗家祠	新泉镇联溪村	2002.3.6	县级
连城县保卫中央苏区战地遗址群	朋口镇朋口村、文坊村，宣和乡中田村	2012.8.13	县级

毛泽东旧居（太原堂）	赖源乡上村村	2012.8.13	县级
赖源乡苏维埃政府旧址(关公殿)	赖源乡上村村	2012.8.13	县级
红九团指挥所旧址(徐氏家庙	赖源乡下村村	2012.8.13	县级
连城县临时革命委员会旧址（继志堂）	庙前镇庙前村	2012.8.13	县级
项与年和项南故居	朋口镇文地村	2015.1.12	县级
张南生故居	新泉镇北村	2015.1.12	县级
江一真故居（泰兴堂）	庙前镇庙上村杉树下	2015.1.12	县级
林坊区苏维埃政府旧址(叶清公祠)	林坊乡塘坵门梅树下	2015.1.12	县级
红军东方军标语遗迹(黄美群旧宅)	北团镇山龙村老屋路13号	2015.1.12	县级
乔荫堂	庙前镇芷溪村四叉路口12号	2015.1.12	县级
止斋公老屋	庙前镇芷溪村松树坝止斋公老屋	2015.4.8	县级
背园谷堂	庙前镇芷红村背园自然村	2015.4.8	县级
文清公祠	芷溪村委会旁	2015.4.8	县级
福安堂	芷红村大众路10号	2015.4.8	县级
孚吉堂	芷红村大石头边(大众路8号)	2015.4.8	县级
慎修堂	芷溪四叉路7号	2015.4.8	县级
宝鉴堂	塘前乡塘前村	2015.4.8	县级
长汀县(国保2处、省保6处、县保22处)			
长汀革命旧址	汀州镇兆征路41号	1988.1.13	国保
红九军团长征出发地	南山镇中复村	2013.3.5	国保
中共福建临时省委第四次反“围剿”会议会址——朝头岩大雄宝殿	大同镇南屏山	1961.3.4	省级
瞿秋白烈士纪念碑	汀州镇西门罗汉岭	1985.10.11	省级

长汀客家宗祠建筑之中共兆征县委、县苏维埃政府旧址——刘氏家庙	汀州镇劳动巷 7 号	2009.11.16	省级
红军福建军区机关旧址	大同镇师福村	2010.11.8	省级
杨成武故居	宣成乡下畲村	2013.1.28	省级
汀州厦门大学旧址	汀州镇东后巷	2013.1.28	省级
闽西工农银行旧址	汀州镇兆征路 158 号	1981.6	县级
“汀州整编”遗址——南寨广场	汀州镇南寨坝	1981.6	县级
“红旗跃过汀”渡口遗址——水口	濯田镇水口村	1981.6	县级
长岭寨战斗遗址（纪念碑）	策武乡河梁村	1981.6	县级
共青团福建省委旧址	汀州镇人民巷 41 号	1990.1	县级
福建省邮务管理局旧址	汀州镇五通街 113 号	1990.1	县级
何叔衡烈士纪念碑	濯田镇梅迳村	1990.1	县级
张赤男烈士纪念碑	宣成乡	1990.1	县级
畊读居	童坊镇童坊村三角店前	2007.9.6	县级
超坊围屋	南山镇中复村	2007.9.6	县级
汀连县苏维埃政府旧址——春生公祠	涂坊镇赖坊村竹头子下 6 号	2007.9.6	县级
红坊区苏维埃政府旧址——涂林声宅	涂坊镇涂坊村谷厂坪 18 号	2007.9.6	县级
周盛公祠	涂坊镇涂坊村贵子坪 7 号	2007.9.6	县级
三洲区苏维埃政府旧址——戴道宾祠	三洲村东门路 12 号	2009.1.5	县级
永红乡苏维埃政府旧址——戴永柏宅	三洲乡戴坊村 24 号	2009.1.5	县级
七星楼	汀州镇苍下巷 9 号	2012.12.25	县级

红军烈士纪念碑及烈士墓	四都镇同仁村	2012.12.25	县级
毛泽东旧居——协和店	四都镇红都村	2012.12.25	县级
中共汀西县委、“县苏”旧址一世昌公祠	四都镇红都村	2012.12.25	县级
福建军区后方总医院制药厂旧址——长森公祠	四都镇渔溪村	2012.12.25	县级
中共福建省委、“省苏”机关驻地旧址——凝春晖	四都镇汤屋村	2012.12.25	县级
毛泽覃同志旧居——刘氏茂元公祠	四都镇楼子坝姜畲坑	2015.12.2	县级
龙岩市永定区(国保 1 处、省保 19 处、县保 61 处)			
西陂天后宫	高陂镇西陂村	2006.5.25	国保
永定暴动遗址——金谷寺	永定金砂乡	1961.3.4	省级
中共永定支部旧址（万源楼）	湖雷镇上南村	2009.11.16	省级
凤城张氏宗祠	凤城镇九一大街	2013.1.28	省级
遗经楼	高陂镇上洋村	2009.11.16	省级
北山关帝庙	高陂镇北山村	2013.1.28	省级
西陂培荆堂	高陂镇西陂村	2018.9.7	省级
中共永定区委旧址金砂公学	金砂乡西田村	2018.9.7	省级
溪南兵工厂旧址邹公庙	金砂乡西田村	2018.9.7	省级
金丰暴动旧址广圣庙	陈东乡	2018.9.7	省级
中共黄田乡支部旧址	高陂镇黄田乡	2018.9.7	省级
红四军前委旧址赖家祠	城关九一街	2018.9.7	省级
红四军前委领导住地居易楼、竹林馆	堂堡乡河坑村	2018.9.7	省级
	堂堡乡村中村	2018.9.7	省级
太平区苏维埃政府旧址	高陂镇西陂村	2018.9.7	省级

中央苏区红色交通线史迹（师俭楼、孟良公祠、伯公凹）	合溪乡内石塘村	2018.9.7	省级
	合溪乡溪南村	2018.9.7	省级
	城郊镇桃坑村	2018.9.7	省级
中共闽粤赣边特委旧址（杨公堂）	虎岗乡虎西村	2018.9.7	省级
上寨泽东楼	抚市镇五湖村	2018.9.7	省级
高陂桥	高陂镇和兴村	1983	县级
闽西工农银行旧址（德和店）	虎岗乡虎西村	1988	县级
闽西苏维埃政府旧址（崇德楼）	虎岗乡虎西村	1977	县级
坎市红四军政治部旧址——德豫祥店	坎市镇街委会	1977	县级
坎市红四军司令部旧址——裕源店	坎市镇街委会	1977	县级
陈康容烈士墓	抚市镇新民村	1988	县级
红四军政治部旧址（新盛昌店）	湖雷镇湖雷街	1977	县级
毛泽东旧居（青山下竹寮）	岐岭乡牛牯扑	1977	县级
毛主席纪念亭		2017	县级
湖山西洋宫	湖山乡里佳村	1999	县级
范乐春烈士墓	金砂乡西田村	1988	县级
孔庙（文庙）	城关中山路	1983	县级
永定县革命烈士纪念碑	城关东门	1988	县级
闽西南军政委员会成立旧址——赤寨村	西溪乡赤寨村	1977	县级
狮宝岩庵	培丰镇孔夫村	1988	县级
阙中一将军故居（永兴楼）	湖雷镇增瑞村	2017	县级

阮山同志故居（庆源楼）	湖雷镇上南村	2017	县级
熊兆仁将军故居（中兴楼）	湖雷镇尺度村	2017	县级
张云龙将军故居（长兴楼）	湖雷镇白崇村	2017	县级
苏阿德烈士故居	湖坑镇南中村	2017	县级
福建省第一个农村团支部共青团汤湖支部成立遗址、永定师范学校遗址（汤湖天后宫）	合溪乡汤湖村	2017	县级
张鼎丞故居	金砂乡西田村	2017	县级
县苏维埃政府、县政府后方医院旧址（德成楼）	湖雷镇罗陂村	2017	县级
马永昌烈士故居（务滋楼）	仙师镇西洋村	2017	县级
苏启胜将军故居（古竹北兴楼）	古竹乡大德村	2017	县级
熊奎将军故居（五福楼）	陈东乡石岭村	2017	县级
中共永定县委、县苏维埃政府旧址（七桥白楼）	西溪乡肖地村	2017	县级
永定独立团主要活动地点（雷神宫）	西溪乡富家村	2017	县级
沈仲文故居	湖山乡里佳村	2017	县级
张宜步将军故居	湖雷镇莲塘村	2017	县级
赖祖烈故居	湖雷镇高石村	2017	县级
永定县苏维埃政府印刷厂（世綵第）	湖雷镇老街	2017	县级
吴胜烈士故居（遗安楼）	湖雷镇石坑村	2017	县级
陈正烈士故居（增成楼）	下洋镇古洋村	2017	县级
马发贤烈士故居（儒林第）	仙师乡西洋村	2017	县级
西溪七星桥	西溪乡七桥	2017	县级
红四军第一纵队司令部旧址（务滋堂）	虎岗镇虎东村	2018	县级
红四军警卫连驻地旧址（裕德堂）	虎岗镇虎北村	2018	县级
毛泽东旧居（晏田祠）	虎岗镇虎西村	2018	县级

彭杨军事政治学校第三分校旧址(汉阶楼)	虎岗镇虎西村	2018	县级
闽西肃反委员会暨闽西政治保卫处旧址（思顺堂）	虎岗镇虎西村	2018	县级
中央苏区闽西虎岗保卫战旧址（永平桥）	虎岗镇虎东村	2018	县级
闽西列宁师范学校旧址(世德堂）	虎岗镇虎西村	2018	县级
闽西苏维埃政府监狱旧址(敦睦堂）	虎岗镇虎西村	2018	县级
太平区暨西陂乡苏维埃信用合作社旧址（裕安堂）	高陂镇西陂村	2018	县级
太平区武工团团部旧址(灵鹫寺）	高陂镇西陂村	2018	县级
林修富烈士故居（寿德堂）	高陂镇西陂村	2018	县级
闽粤赣边纵队旧址（慎德堂）	高陂镇西陂村	2018	县级
西陂交通站旧址（世德堂）	高陂镇西陂村	2018	县级
和佳乡苏维埃政府旧址(许佳墩上永福堂）	高陂镇许佳村	2018	县级
和佳苏维埃政府旧址(许佳上山怀德堂）	高陂镇许佳村	2018	县级
和佳苏维埃政府旧址(许佳上山大夫第）	高陂镇许佳村	2018	县级
中共闽西特委机关驻地旧址（昌盛楼）	高陂镇曲峰村	2018	县级
平在暴动旧址（平在五谷庙）	高陂镇平在村	2018	县级
中共富岭支部暨乡苏维埃政府旧址（双门楼）	高陂镇富岭村	2018	县级
中共和兴支部暨乡苏维埃政府旧址（日三堂）	高陂镇和兴村	2018	县级
永太苏维埃政府旧址（余庆第）	高陂镇平在村	2018	县级
邓子恢旧居（郑庸经祖宅）	培丰镇文溪村	2018	县级
廖成美将军祖居（尚径承荫楼）	洪山乡尚径村	2018	县级
合溪采地交通站旧址(王氏宗祠)	合溪乡采地村	2018	县级

半山交通站旧址（观音楼）	合溪乡合调村	2018	县级
武平县(省保 2 处、县保 5 处)			
红四军前敌委员会旧址——梁山书院	武平县平川镇政协巷	2009.11.16	省级
灵岩道南楼	武平县岩前镇灵岩村	2013.1.28	省级
王良将军牺牲处旧址——天灯下	武平县大禾乡大禾村	1987.7.30	县级
桃溪革命烈士纪念碑	桃溪乡明龙岗	1990.4.18	县级
毛泽东汉白玉石雕像	平川镇政府路	2003.3.17	县级
刘亚楼将军故居	湘店乡湘洋村	2003.3.17	县级
船尾坑革命烈士公墓	平川镇兴南村船尾坑革命烈士陵园内	2012.4.10	县级
宁化县(省保 10 处、县保 5 处)			
宁化革命烈士纪念碑	宁化县翠江镇北山	三	省级
县苏维埃政府保卫局旧址（豫章书院）	宁化县翠江镇小溪村 131 号	六	省级
石壁张氏家庙（红军独立第 7 师救护所旧址）	宁化县石壁镇石碧村	七	省级
宁化县第一次工农兵代表大会旧址（刘氏家庙）	宁化县淮土乡淮阳村	七	省级
陈塘红军第四医院旧址	宁化县石壁镇陈塘村	七	省级
上曹曹氏家庙(宁化西南五乡（曹坊)农民武装暴动指挥部旧址）	宁化县曹坊镇上曹村榆林坝	八	省级
城关红军医院旧址(小溪谢氏家庙）	宁化县翠江镇小溪社区	八	省级
下曹建筑群（杨冈公祠、敬湖公祠、泰宇公厅厦、立人公厅厦、廷玉公厅厦、安俊公厅厦、九龙寺） 1.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司令部旧址——安俊公厅厦 2.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宿营地旧址——敬湖公祠	宁化县曹坊镇下曹村	八	省级

宁化县第一次工农兵代表大会旧址（刘氏家庙）	宁化县淮土镇淮阳南大街	八	省级
凤凰山红军长征出发地旧址群（红军街、五通庙、红军井、红军看病所）	宁化县淮土镇凤山村	九	省级
革命纪念馆	宁化县城关北山	一	县级
宁化县第一个农村党支部旧址	宁化县曹坊镇三黄村烂庙	三	县级
宁化县第一个党团混合小组活动旧址	宁化县城关三官庙	三	县级
禾口红军标语墙	宁化县石壁镇立新村西南 300 米处	三	县级
红军独立第七师救护所旧址暨彭德怀与滕代远旧居（石壁张氏家庙（下祠））	宁化县石碧镇石碧村禾头背	三	县级
清流县（省保 3 处、县保 5 处）			
里田罗氏家庙（罗炳辉旧居）	清流县里田乡里田村	七	省级
林畲红军史迹（毛泽东旧居、红军夜校、红军医院、红军烈士墓、红军井、红军桥）	清流县林畲乡塘堀村	七	省级
长校红军旧址群（红 12 军 34 师 101 团团部、医院旧址）	清流县长校镇长校村	九	省级
长校革命烈士纪念碑	清流县长校村将军庙长校镇	二	县级
红 4 军第 3 纵队宿营地旧址（关圣庙）	清流县里田乡草坪村	三	县级
长校江坊红 12 军 34 师 101 团一部驻址（江坊“柳恕娄谦堂”）	长校镇江坊村	五	县级
荷坑乡苏维埃政府公所（荷坑定峨公祠）	长校镇荷坑村	五	县级
铁石村革命烈士墓	清流县沙芜乡	五	县级
明溪县（省保 1 处、县保 6 处）			
东方军司令部旧址（御帘张氏大祖屋）	明溪县夏阳乡御帘村	四	省级
戴连发烈士墓	明溪县夏阳乡御帘村	一	县级

红军墓	明溪县枫溪乡枫溪村	一	县级
赖水金烈士墓	明溪县城关乡坪埠村	一	县级
红四军团司令部遗址(苏家大院)	明溪县胡坊镇胡坊村	一	县级
毛泽东调查活动旧址(万春桥)	明溪县城关乡坪埠村	三	县级
红军战地医院旧址(滴水岩)	明溪县城关乡坪埠村	一	县级

附录 6：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历史文化名城、街区、名镇、名村表

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街区 (国家级历史文化名城 1 个、名镇名村 18 个，省级名镇名村 23 个、街区 7 个)			
类别	**县区**	**名称**	**级别**
历史文化名城	长汀县（国家级历史文化名城 1 个）	长汀	国家级
历史文化名镇名村街区	长汀县（国家级历史文化名镇名村 5 个，省级名镇名村 6 个、街区 4 个）	长汀县三洲镇三洲村	国家级
		长汀县南山镇中复村	省级、国家级
		长汀县古城镇丁黄村	省级、国家级
		长汀县濯田镇水头村	省级、国家级
		长汀县四都镇汤屋村	省级、国家级
		长汀县四都镇红都村	省级
		长汀县童坊镇彭坊村	省级
		长汀县东大街历史文化街区	省级
		长汀县店头-五通街历史文化街区	省级
		长汀县南大街历史文化街区	省级
		长汀县水东街历史文化街区	省级
历史文化名镇名村街区	连城县（国家级名镇名村 3 个，省级名镇名村 7 个、街区 2 个）	连城县宣和乡培田村	省级、国家级
		连城县庙前镇芷溪村	省级、国家级
		连城县莒溪镇璧洲村	省级、国家级
		连城县庙前镇丰图村	省级
		连城县水南街历史文化街区	省级
		连城县吴家巷历史文化街区	省级
		连城县四堡镇	省级
		连城县姑田镇	省级
		连城县新泉镇	省级
	上杭县(国家级名镇名村 1 个，省级名镇名村 1 个、街区 1 个)	上杭县古田镇	国家级
		上杭县瓦子街历史文化街区	省级
		上杭县才溪镇	省级

历史文化名镇名村街区	永定区(国家级名镇名村4个，省级名镇名村6个)	永定区湖坑镇	省级、国家级
		永定区下洋镇初溪村	省级、国家级
		永定区抚市镇社前村	省级、国家级
		永定区洪山乡上山村	省级、国家级
		永定区下洋镇	省级
		永定区金砂西田村	省级
		永定区洪山上山村	省级
	武平县（国家级历史文化名镇名村1个）	武平县中山镇	国家级
	宁化县(国家级历史文化名镇名村2个，省级名镇名村1个)	宁化县石壁镇	国家级
		宁化县曹坊镇下曹村	省级、国家级
	清流县(国家级历史文化名镇名村1个，省级名镇名村1个)	清流县赖坊镇赖坊村	国家级
		清流县赖坊镇	省级
	明溪县(国家级历史文化名镇名村1个，省级名镇名村1个)	明溪县夏阳乡御帘村	国家级
		明溪县肖家山村	省级

附录 7：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传统村落表

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传统村落 （国家级 60 个，省级 63 个）		
县区	名称	级别
长汀县（国家级 12 个，省级 7 个）	长汀县三洲镇三洲村	国家级
	长汀县南山镇中复村	国家级
	长汀县童坊镇彭坊村	省级、国家级
	长汀县河田镇蔡坊村	省级、国家级
	长汀县南山镇桥下村	国家级
	长汀县濯田镇水头村	省级、国家级
	长汀县濯田镇同睦村	国家级
	长汀县铁长乡洋坊村	国家级
	长汀县馆前镇坪埔村	国家级
	长汀县红山乡苏竹村	国家级
	长汀县四都镇汤屋村	省级、国家级
	长汀县古城镇丁黄村	省级、国家级
	长汀县馆前镇黄湖村	省级
	长汀县羊牯乡吉坑村	省级
连城县（国家级 14 个，省级 10 个）	连城县四堡镇务阁村	国家级
	连城县四堡镇中南村	国家级
	连城县莒溪镇壁洲村	国家级
	连城县宣和乡培田村	国家级
	连城县庙前镇芷溪村	国家级
	连城县曲溪乡白石村	国家级
	连城县莒溪镇陈地村	省级、国家级
	连城县莒溪镇太平僚村	省级、国家级
	连城县新泉镇新泉村	省级、国家级
	连城县庙前镇丰图村	省级、国家级
	连城县塘前乡迪坑村	国家级
	连城县四堡乡田茶村	省级、国家级
	连城县四堡乡四桥村	省级、国家级
	连城县赖源乡黄宗村	省级、国家级

连城县（国家级 14 个，省级 10 个）	连城县赖源乡下村村	省级
	连城县塘前乡塘前村	省级
	连城县朋口镇瑶里村	省级
上杭县（国家级 5 个，省级 8 个）	上杭县太拔乡院田村	国家级
	上杭县中都镇田背村	省级、国家级
	上杭县中都镇罗溪村	省级、国家级
	上杭县中都镇兴坊村	国家级
	上杭县太拔镇坵辉村	省级、国家级
	上杭县稔田镇官田村	省级
	上杭县南洋镇南坑村	省级
	上杭县官庄乡回龙村	省级
	上杭县蛟洋镇华家村	省级
	上杭县庐丰畲族乡丰济村	省级
永定区（国家级 18 个，省级 21 个）	永定区湖坑镇洪坑村	省级、国家级
	永定区高头乡高北村	省级、国家级
	永定区湖坑镇南江村	省级、国家级
	永定区下洋镇初溪村	省级、国家级
	永定区高陂镇西陂村	省级、国家级
	永定区湖坑镇实佳村	省级、国家级
	永定区下洋镇中川村	省级、国家级
	永定区陈东乡岩太村	省级、国家级
	永定区古竹乡大德村	省级、国家级
	永定区洪山乡上山村	国家级
	永定区下洋镇三联村	省级、国家级
	永定区抚市镇新民村	省级、国家级
	永定区抚市镇社前村	省级、国家级
	永定区湖坑镇西片村	省级、国家级
	永定区湖坑镇新南村	省级、国家级
	永定区古竹乡瑶下村	省级、国家级
	永定区大溪乡坑头村	省级、国家级
	永定区高头乡高东村	省级、国家级
	永定区湖坑镇奥香村	省级
	永定区下洋镇富川村、思贤村	省级

永定区（国家级18个，省级21个）	永定区湖雷镇石坑村	省级
	永定区洪山乡尚径村	省级
武平县（国家级1个，省级2个）	武平县岩前镇灵岩村	国家级
	武平县平川镇红东村	省级
	武平县下坝乡下坝村	省级
宁化县（国家级1个，省级7个）	宁化县泉上镇延祥村	省级、国家级
	宁化县曹坊乡下曹村	省级
	宁化县城郊乡社背村	省级
	宁化县治平畲族乡彭坊村	省级
	宁化县水茜镇沿溪村	省级
	宁化县石壁镇石碧村	省级
	宁化县湖村镇黎坊村	省级
清流县（国家级4个，省级4个）	清流县赖坊镇赖安村	国家级
	清流县余朋乡东坑村	省级
	清流县赖坊乡官坊村	省级、国家级
	清流县李家乡鲜水村	省级、国家级
	清流县赖坊乡南山村	省级、国家级
明溪县（国家级5个，省级4个）	明溪县胡坊镇肖家山村	国家级
	明溪县夏阳乡御帘村	国家级
	明溪县城关乡翠竹洋村	国家级
	明溪县夏坊乡苎畲村	国家级
	明溪县夏阳乡旦上村	国家级
	明溪县瀚仙镇龙湖村、白叶村	省级
	明溪县盖洋镇衢地村	省级
	明溪县胡坊镇柏亨村	省级

附录 8：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表

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7 个)		
类别	名称	级别
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	永定区下洋镇（锣鼓）	国家级
	上杭县白砂镇（客家木偶戏）	国家级
	上杭县中都镇（女子武术）	国家级
	武平县中山镇（汉剧）	国家级
	宁化县（客家祖地习俗）	国家级
	清流县长校镇（十番锣鼓、刻字）	国家级
	明溪县胡坊镇（茶花灯）	国家级

附录 9：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主要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国家公园表

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国家公园（26 处）	
自然保护区	国家级：君子峰、梅花山、梁野山、汀江源 省　级：牙梳山、莲花山、圭龙山、均峰山
风景名胜区	国家级：冠豸山 省　级：九龙湖、天鹅洞群
森林公园	国家级：王寿山、上杭 省　级：紫云山、雪峰山、大丰山、寨头里、宁化客家祖地、桂溪
地质公园	国家级：天鹅洞群、冠豸山 省　级：清流温泉地质公园
矿山公园	紫金山国家矿山公园
湿地公园	汀江国家湿地公园
水利风景区	国家级：龙湖 省　级：清流天芳悦潭、清流县李家冷泉水利风景区、宁化水土保持科教示范园、宁化桥下水库

图1 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区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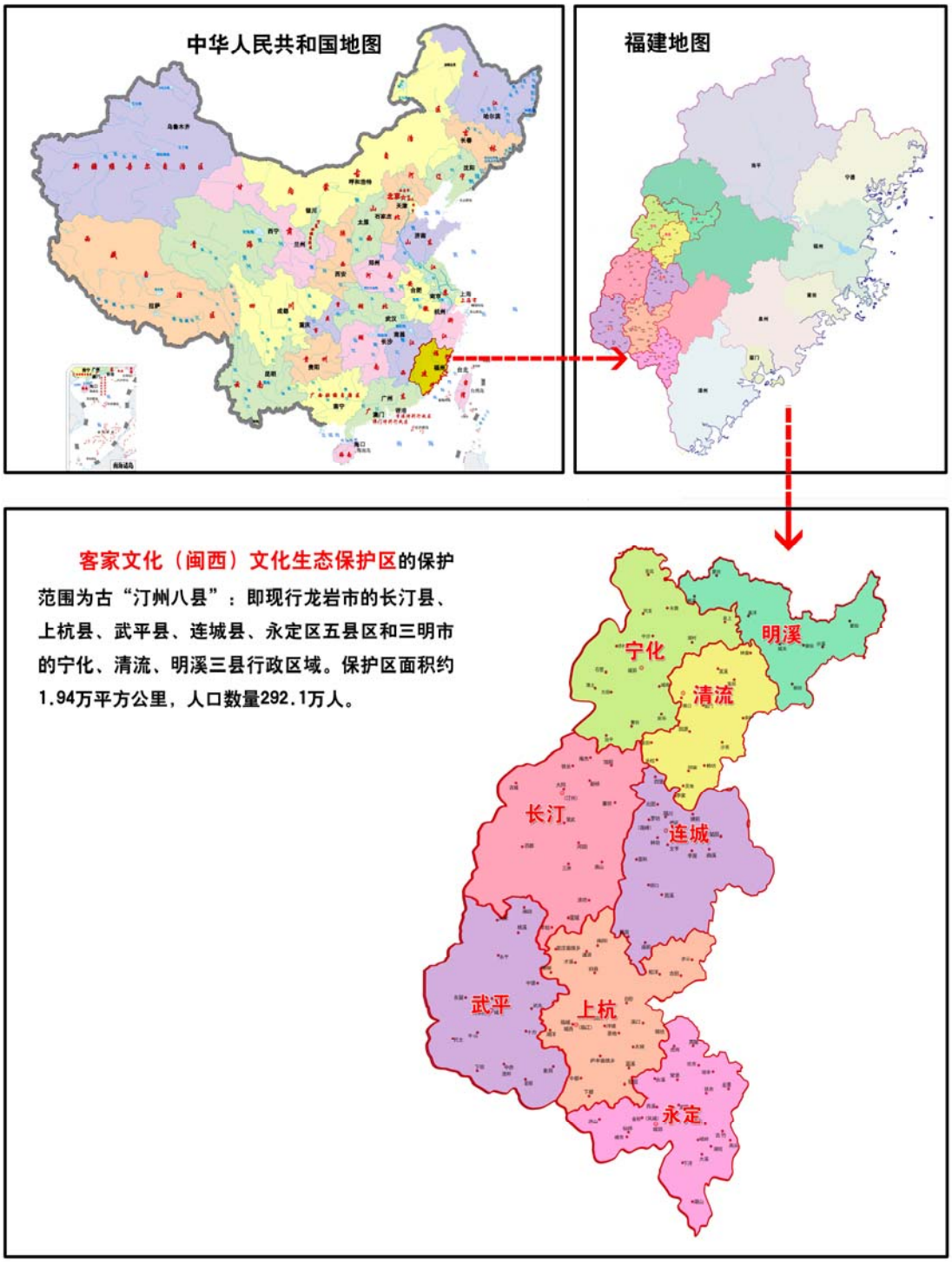

图2 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布局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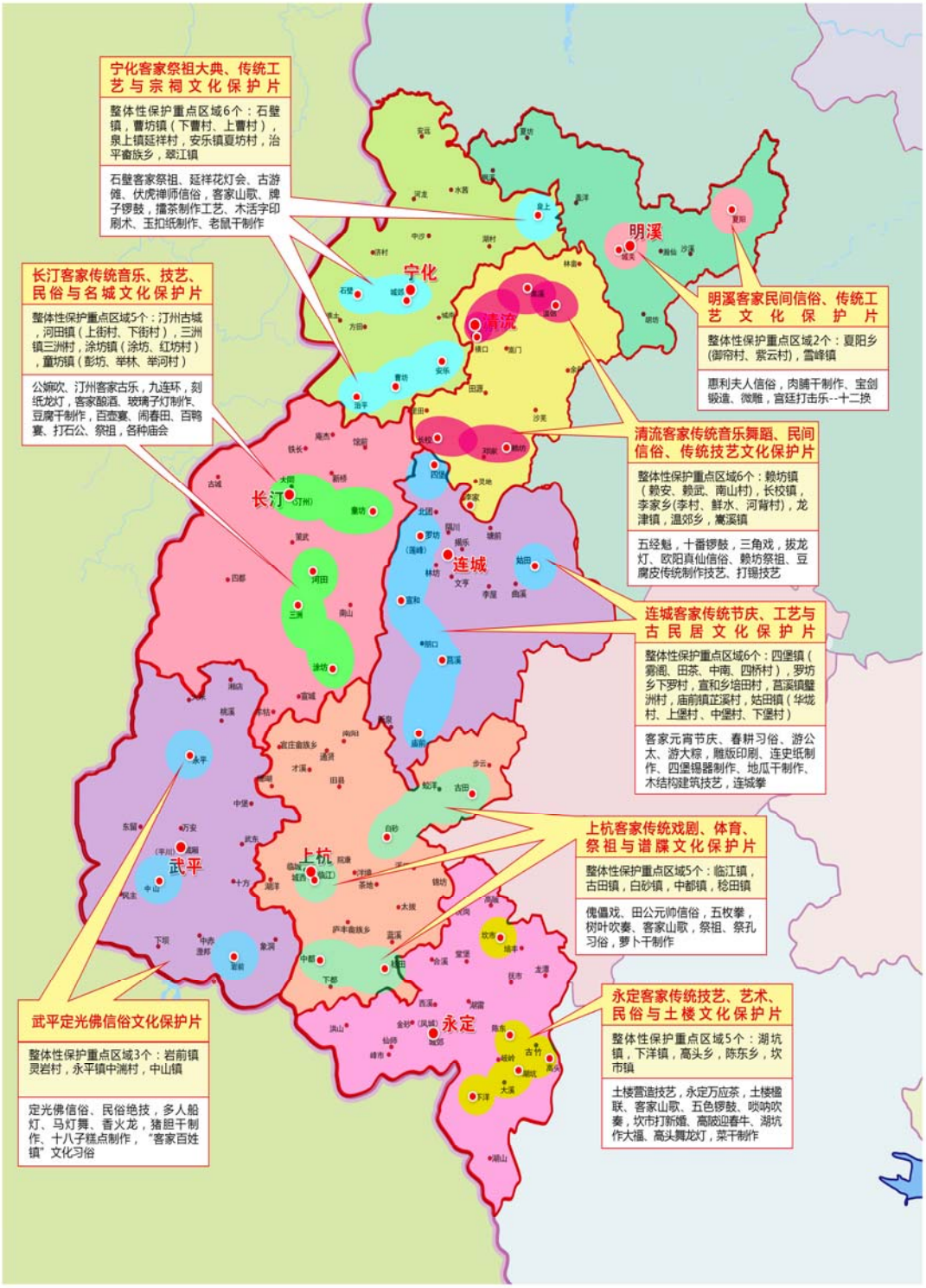

图3 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主要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分布图（220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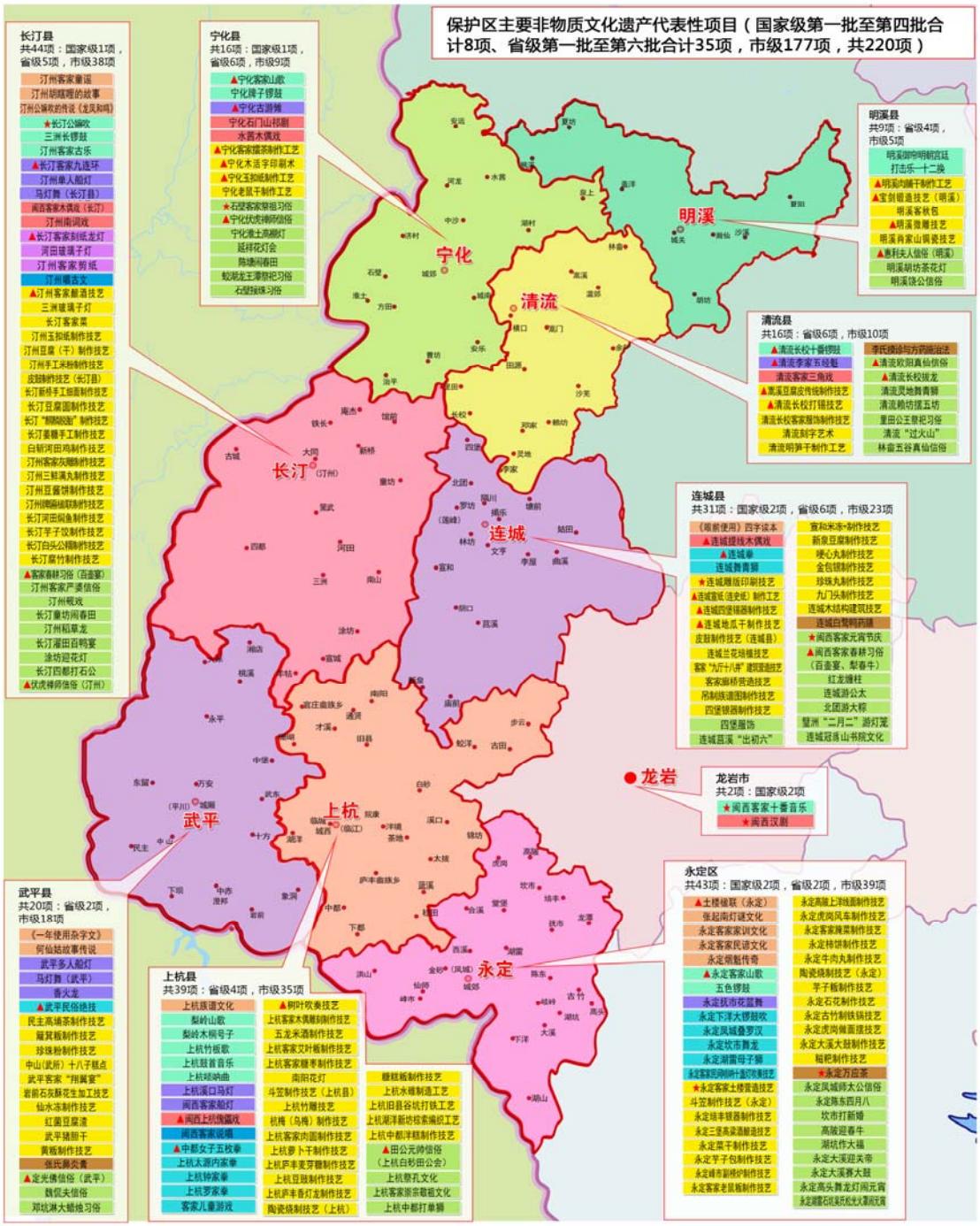

图4 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主要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分布图（76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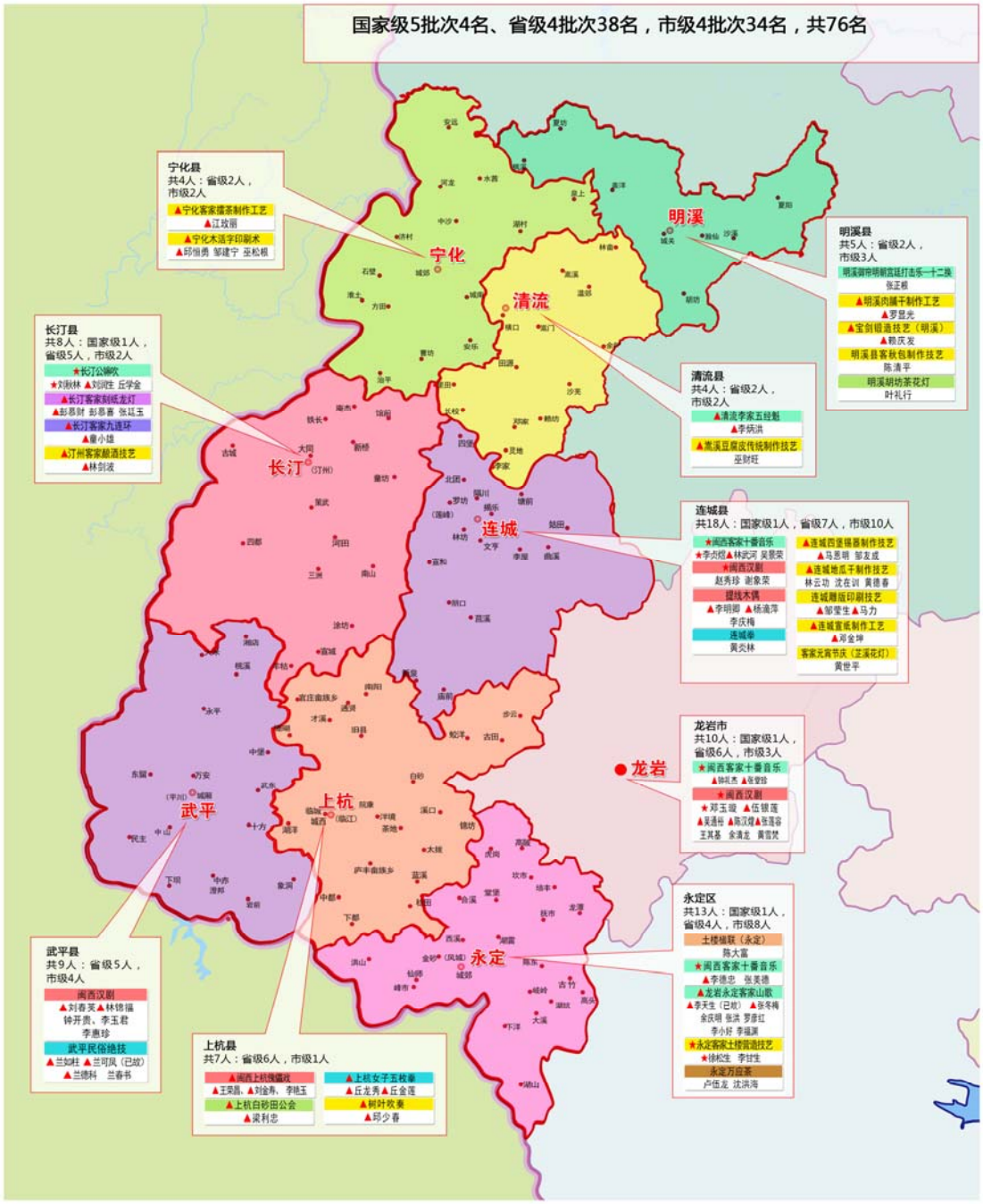

图5 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首批整体性保护重点区域分布图（38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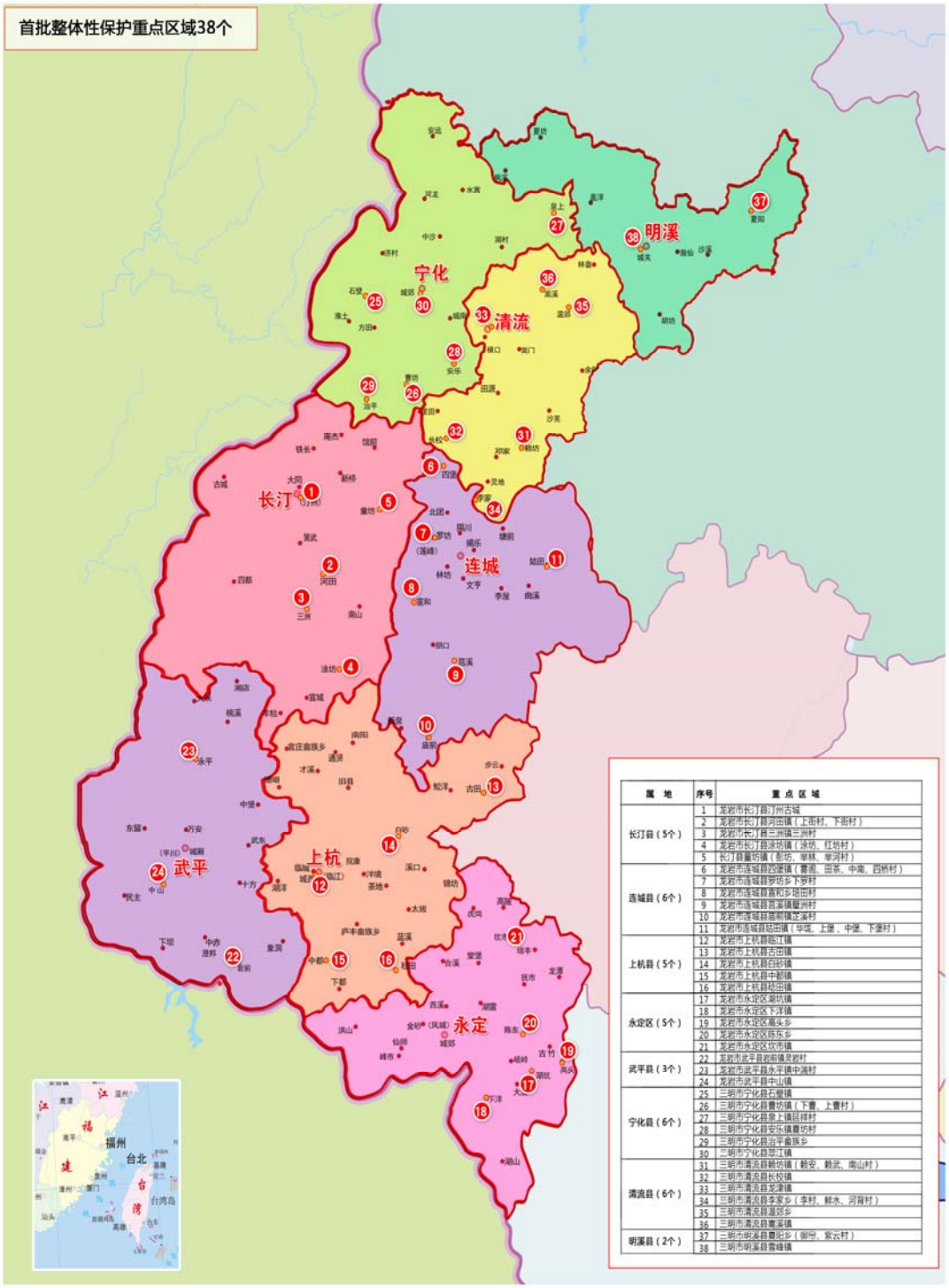

属　地	序号	重 点 区 域
长汀县（5个）	1	龙岩市长汀县汀州古城
	2	龙岩市长汀县河田镇（上街村、下街村）
	3	龙岩市长汀县三洲镇三洲村
	4	龙岩市长汀县涂坊镇（涂坊、红坊村）
	5	长汀县童坊镇（彭坊、举林、举河村）
连城县（6个）	6	龙岩市连城县四堡镇（曹坊、田茶、中南、四桥村）
	7	龙岩市连城县罗坊乡下罗村
	8	龙岩市连城县宣和乡培田村
	9	龙岩市连城县莒溪镇璧洲村
	10	龙岩市连城县庙前镇正源村
	11	龙岩市连城县姑田镇（华堂、上堡、中堡、下堡村）
上杭县（5个）	12	龙岩市上杭县临江镇
	13	龙岩市上杭县古田镇
	14	龙岩市上杭县白砂镇
	15	龙岩市上杭县中都镇
	16	龙岩市上杭县经田镇
永定区（5个）	17	龙岩市永定区湖坑镇
	18	龙岩市永定区下洋镇
	19	龙岩市永定区高头乡
	20	龙岩市永定区陈东乡
	21	龙岩市永定区坎市镇
武平县（3个）	22	龙岩市武平县岩前镇灵岩村
	23	龙岩市武平县永平镇中满村
	24	龙岩市武平县中山镇
宁化县（6个）	25	三明市宁化县石壁镇
	26	三明市宁化县曹坊镇（下曹、上曹村）
	27	三明市宁化县泉上镇际祥村
	28	三明市宁化县安乐镇曹坊村
	29	三明市宁化县治平畲族乡
	30	三明市宁化县淮土镇
清流县（6个）	31	三明市清流县赖坊镇（赖安、赖武、南山村）
	32	三明市清流县长校镇
	33	三明市清流县龙津镇
	34	三明市清流县李家乡（李村、鲜水、河背村）
	35	三明市清流县温郊乡
	36	三明市清流县嵩溪镇
明溪县（2个）	37	三明市明溪县夏坊乡（御帘、紫云村）
	38	三明市明溪县雪峰镇

图6 客家文化（闽西）生态保护区首批传习所分布图（123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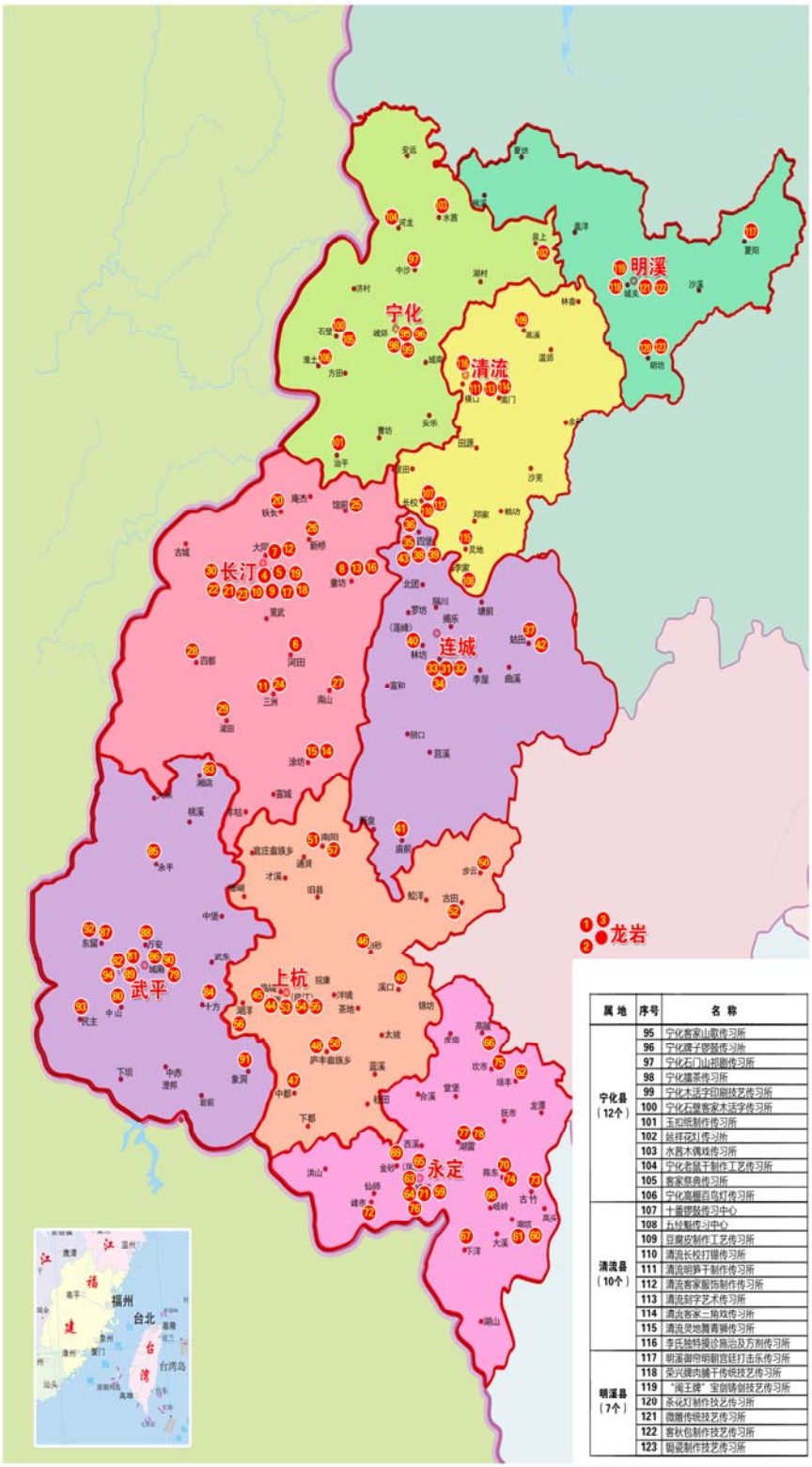

保护区首批传习中心（所、点）（共123个）

属 地	序号	名 称
龙岩市（3个）	1	龙岩市汉剧传习中心
	2	龙岩市闽西客家十番音乐传习所
	3	龙岩市非遗展示馆传习中心
长汀县（27个）	4	长汀民间文学馆
	5	长汀公骝欧汀州传习所
	6	长汀公骝欧河田传习所
	7	大同九连环传习所
	8	童坊彭坊村刻纸龙灯传习所
	9	汀州客家酿酒技艺传习所
	10	汀州客家古乐传习所
	11	三洲长锣鼓传习所
	12	大同镇踩马灯传习所
	13	童坊彭坊村单人船灯传习所
	14	涂坊花灯传习所
	15	涂坊客家十番音乐传习所
	16	童坊镇客家剪纸传习所
	17	汀州客家剪纸传习所
	18	汀州牌幅缀联制作技艺传习所
	19	汀州长汀豆腐（干）制作技艺传习所
	20	铁长乡玉扣纸制作技艺传习所
	21	汀州客家山歌传习所
	22	汀州唱古文传习所
	23	汀州南词戏传习所
	24	三洲板塘子灯传习所
	25	馆前黑陶工艺传习所
	26	新桥木偶戏传习所
	27	南山闽西汉剧传习所
	28	四都黄梅戏传习所
	29	濯田木工雕刻艺术传习所
	30	汀州豆腐（干）作坊
连城县（13个）	31	连城客家十番音乐传习所
	32	连城客家木偶艺术传习所
	33	连城闽西汉剧传习中心
	34	连城攀传习所
	35	四堡雕版工艺室
	36	雕版印刷技艺传习所
	37	连城宣纸制作技艺传习所
	38	精全镭艺堂
	39	连城四堡镭器制作技艺传习所
	40	连城地瓜干制作技艺传习所
	41	正源花灯传习所
	42	姑田大龙制作技艺传习所
	43	四堡服饰制作技艺传习所
上杭县（15个）	44	上杭县客家木偶艺术传习中心
	45	上杭客家十番音乐传习所
	46	田公信俗文化传习所
	47	女子五枚攀传习所
	48	树叶吹奏传习所
	49	溪口马灯传习所
	50	木偶号子传习所
	51	上杭客家木偶雕刻制作技艺传习所
	52	五龙米酒制作技艺传习所
	53	临城萝卜干制作技艺传习所
	54	上杭节节高舞传习所
	55	上杭客家大鼓传习所
	56	上杭客家船灯传习所
	57	上杭南阳花灯传习所
	58	上杭庐丰香灯龙传习所
永定区（20个）	59	永定土楼檐联传习所
	60	永定十番音乐客家山歌传习所
	61	永定客家家训馆、家风楼
	62	永定客家十番音乐传习所
	63	永定客家山歌民城传习所
	64	永定城区十番音乐传习所
	65	永定客家山歌传习所
	66	高陂客家五色锣鼓传习所
	67	永定客家土楼营造技艺传习所
	68	峻岭竹艺技艺传习所
	69	永定菜干制作技艺传习所
	70	福山居永定万应茶制作传习所
	71	永定万应茶制作传习所
	72	永定峰市“副烤炉”制作传习所
	73	永定古竹陶罐制作传习所
	74	张起南红谜文化传习所
	75	永定客家元宵节庆民俗传习中心
	76	永定客家土楼地域文化传承中心
	77	永定区客家五色锣鼓传习中心
	78	永定牛肉丸制作传习所
武平县（16个）	79	武平汉剧传承中心
	80	武平中山同心汉剧传习中心
	81	平川红东村十番音乐传习所
	82	平川镇七坊步步高传习所
	83	湘店乡湘洋村传习所
	84	武平峨山文化传播公司
	85	永平镇中溪村歪茶馆
	86	武平将军风范艺术团传习所
	87	东留镇大明村传习所
	88	万安恒丈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船灯传习所
	89	西陵村船灯传习所
	90	东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船灯传习所
	91	象洞镇光杉村狮灯传习所
	92	东留镇泥洋村狮灯传习所
	93	武平高塘茶制作工艺传习所
	94	武平珠胆干制作技艺传习所

属 地	序号	名 称
宁化县（12个）	95	宁化客家山歌传习所
	96	宁化牌子锣鼓传习所
	97	宁化石门山祁剧传习所
	98	宁化擂茶传习所
	99	宁化木活字印刷技艺传习所
	100	宁化石壁客家木活字传习所
	101	玉扣纸制作传习所
	102	丝纤花灯传习所
	103	水西木偶戏传习所
	104	宁化老鼠干制作工艺传习所
	105	客家祭典传习所
	106	宁化高棚百鸟灯传习所
清流县（10个）	107	十番锣鼓传习中心
	108	五经堡传习中心
	109	豆腐皮制作工艺传习所
	110	清流长校打锣传习所
	111	清流明笋干制作传习所
	112	清流客家服饰制作传习所
	113	清流刻字艺术传习所
	114	清流客家二角戏传习所
	115	清流灵地舞青狮传习所
	116	李氏独特摸诊施治及方剂传习所
明溪县（7个）	117	明溪御帘明朝宫廷打击乐传习所
	118	荣兴牌肉脯干传统技艺传习所
	119	“闽王牌”宝剑铸剑技艺传习所
	120	条化灯制作技艺传习所
	121	微雕传统技艺传习所
	122	客秋包制作技艺传习所
	123	锡瓷制作技艺传习所